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上)

- 民政委員會
秘書處/民政局/社會局/勞工局/
政風處/人事處/原民會/客委會/
研考會/法制局
- 交通地政委員會
交通局/觀光旅遊局/地政局
- 教育文化委員會
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局/運動局

目次

壹、民政委員會

一、秘書處	1
二、民政局	21
三、社會局	49
四、勞工局	99
五、政風處	139
六、人事處	153
七、原民會	167
八、客委會	187
九、研考會	203
十、法制局	225

貳、交通地政委員會

一、交通局	253
二、觀光旅遊局	285
三、地政局	301

參、教育文化委員會

一、教育局	319
二、文化局	373
三、新聞局	435
四、運動局	451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秘書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李如芳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如芳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民服務是市府首要的任務，必須具備即時回應、溝通協調及解決問題的能力，符合民眾的期待。本處身為本府幕僚機關，秉持積極、主動之服務精神，精進行政效率並發揮幕僚功能，提供優質便民的服務。

本處在國際事務層面，積極推動城市外交，加強本市與國際城市間經貿、觀光、文化、教育等面向之實質交流，同時配合中央政府新南向政策，深化本市與東協國家的交流與合作，增強友我力量；為擴大國際參與，本市亦積極參與國際會議與活動，累積國際支持，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另在增進行政效能方面，積極推動採購專業證照訓練，強化本府採購人員整體專業能力，並多管齊下降低流廢標比率；辦理文書處理教育訓練及檔案督導考評，提升文書檔案管理品質；落實工友及行政助理等人員管理，妥適配置人力資源；此外，本處亦不斷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強化市政大樓志工導覽專業知能，提升志願服務成效；積極進行各項設施設備維護保養及管理，以加強市政大樓公共安全，營造安全、良好之洽公與辦公環境。

最後，如芳在此提出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成果、創新措施，以及未來規劃願景，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接待各國來訪貴賓，拓展城市交流

本處秉持對等原則辦理各項禮賓業務，致力推動本市與國際城市之交流與合作。106年4月至8月，本處計接待23團次、178位蒞市參訪之國際貴賓，訪

賓人數及團次均較 105 年同期略增。其中較具代表性之交流案如下：

(一)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 (Benoît Guidée)

臺灣是法國在亞洲最重要夥伴之一，法國對臺灣也是前進歐洲的重要樞紐，臺法雙方在人權、自由、民主上有相同的共識與價值，盼在教育文化、觀光、經貿、創新科技及智慧城市等各層面上，交流互動並深化彼此關係。法國在臺協會表示將來願協助引介及擔任後續雙方合作發展的媒介，促成招商引資，推動產官學研合作，為臺法雙方開創更多契機。

(二)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代表紀維德(Guy Wittich)

雙方針對「爵士音樂節荷蘭日」、「AIPH 花博年會」、「循環經濟論壇」等近期合作案交換意見，並參訪臺中文學館及柳川藍帶水岸等舊市區景點，雙方期待未來能持續在各領域多元交流，達到互惠雙贏。

(三)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MECO)理事主席兼任菲律賓駐臺代表巴納佑(Angelito Tan Banayo)

臺灣與菲律賓長期以來交流密切，尤其本市與馬尼拉已開啟直航，未來更可增進本市與菲律賓之往來互動；本市與菲律賓馬加智市為姊妹市，未來將進一步強化雙方在教育、農業、觀光、經貿及文化等面向之交流合作，俾持續深化雙方姊妹市情誼。

(四)印尼國會臺灣連線暨國會第一委員會副主席阿斯利(Asril Hamzah Tanjung)

印尼有 25 萬勞工及 4 千名學生在臺，為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未來可從姊妹市簽署、兩地人才培訓、食品加工業及造船業等方面加深雙邊政府與民間合作，發展價值導向型產業，建立實質之商業關係，擴大大本市具競爭力產業在印尼甚至在東南亞市場的發展及影響力。

(五)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

雙方針對運動、農業、觀光及教育等方面進行意見交流。106年8月本府由運動局王局長慶堂率團參加群馬縣舉辦的「2017望鄉線自行車國際大賽」，希望兩地今後除了透過自行車活動交流外，也能藉由其他國際性活動，帶動觀光人潮及深化兩地交流。本市亦將持續邀請群馬縣參加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2018臺日觀光高峰論壇及自行車道等各項活動。

(六)韓國國會「韓臺國會議員親善協會」會長趙慶泰議員(Cho, Kyoung Tae)

市長與趙慶泰議員就觀光、經貿、文化、產業、互訪等進行多面向交流，並邀請韓國人民一同參與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使彼此之交流互動更加密切。雙方亦盼未來能增加本市臺中國際機場與韓國釜山之直航航班，俾利兩地觀光往來，藉此吸引更多韓國遊客旅遊中臺灣。另針對精密機械、工具、光學、半導體及運動器材等中小企業，期未來可促進本市與韓國中小企業之交流與合作，深化雙方情誼。

(七)英國國會下議員羅信岱(Andrew Rosindell MP)

雙方肯定臺英長久以來建立之情誼，各項交流頻繁，尤其在教育與文化方面交流成果豐碩，期望未來能加強產業交流，另歡迎英國各界踴躍參與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活動。同時也向英國國會議員介紹本市國際非政府組織(INGO)中心發展進程及規劃，彰顯本府推動INGO中心之努力，本府亦將請外交部協助宣傳本市推動設立INGO中心相關訊息，爭取相關組織進駐或合作。

有關美國、英國、紐西蘭、以色列、日本等各國來訪

貴賓，詳如下表：

表1 106年4月至8月本處外賓接待情形表

日期	蒞市參訪貴賓
4月11日	駐臺北韓國代表部代表楊昌洙一行
4月11日	日本群馬縣議會議長星野寬一行
4月13日	美國在臺協會處長梅健華(Kin W. Moy)一行
5月5日	日本福井縣參議員瀧波宏文伉儷
5月11日	「日臺親善兵庫縣議會議員連盟」會長原吉三一行
5月12日	法國在臺協會主任紀博偉(Benoît Guidée)一行
5月18日	韓國光陽市議會議長宋在千一行
5月19日	越南隆安省省長一行
5月19日	大洋洲臺僑暨華僑團體聯合會第32屆年會秘書長盧金煙一行
5月22日	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代表紀維德(Guy Wittich)伉儷一行
5月27日	日本三重縣四日市市企業團一行
6月7日	紐西蘭商工辦事處代表涂慕怡(Director Moira Turley)一行
6月14日	加拿大駐臺代表馬禮安(Executive Director Mario Ste-Marie)一行
6月20日	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MECO)理事主席兼任菲律賓駐臺代表巴納佑(Angelito Tan Banayo)及菲律賓貿工部次長Ceferino S. Rodolfo 一行
6月26日	美國愛達荷州(Idaho)州政府駐臺代表顏銀德先生一行
6月29日	韓國國會「韓臺國會議員親善協會」會長趙慶泰議員一行
7月3日	日本「福岡中小企業經營者協會」會長山口秀範一行
7月5日	法國電力集團(EDF)大中華區能源事業部總經理 Roland Schoorl 一行
7月13日	日本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一行
7月17日	馬尼拉經濟文化辦事處(MECO)理事主席兼任菲律賓駐臺代表巴納佑(Angelito Tan Banayo)一行
7月20日	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代表游亞旭(Asher Yarden)伉儷
7月25日	印尼國會臺灣連線暨國會第一委員會副主席阿斯利(Asril Hamzah Tanjung)一行
8月1日	英國國會下議員羅信岱(Andrew Rosindell MP)率「2017年英國國會議員訪臺第2團」一行

二、持續出席國際會議及活動，展現國際參與度

106年4月至8月，本府出席在菲律賓卡巴洛甘舉行之「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2017年第1次執行局委員會議暨常設委員會議」、在韓國濟州舉行之「第2屆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文化峰會」，以及在加拿大蒙特婁舉行之「第12屆大都會協會世界大會」等3項國際會議，以會員身分積極參與「城市與地方政府聯合會亞太分會」及「世界大都會協會」會務運作，並受邀於「文化峰會」中發表演說，分享本市文化施政成果，同時宣傳「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成功將本市行銷於國際舞臺。

三、參訪國際城市，推動多元合作與交流

(一)106年5月下旬由市長率團前往日本參加由香川、愛媛兩縣共同主辦之「2017臺日觀光高峰論壇 in 四國」活動，論壇中向200餘位臺日觀光業界代表介紹臺中市觀光特色，並獲得2018年臺日觀光高峰論壇主辦權，同時也藉機宣傳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盼透過兩大活動增加雙方遊客互訪次數。此行同時與愛媛縣知事村時廣簽署友好交流備忘錄，藉此推動兩地在觀光、特產、文化、運動、教育、產業及自行車等方面的合作，進而深化兩地情誼，並提升臺日友好關係。

(二)為深化本市智慧機械及航太等產業的國際鏈結，市長率產官學研各界代表於106年6月中下旬赴法國進行市政暨產業交流合作，並宣傳本市主辦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2019東亞青年運動會等國際性大型盛事，期間拜會巴黎及土魯斯2個城市的副市長、參訪7個產業機構、出席國際航太展、參加國際記者會接受國際媒體專訪並簽署「臺中市政

府、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與達梭系統三方合作交流備忘錄」、參與臺法國際產業論壇，期引入先進國家發展經驗並締結合作夥伴關係，以打造本市成為具前瞻性及創意性的國際城市。

(三)為增進本市產業創新及尋求智慧城市建設和推動城市外交等多元合作，106年8月中旬市長率團前往美國加州矽谷及愛達荷州進行市政交流及洽談各項合作，期間除與愛達荷州樹城簽署友好城市協定書，並簽署或見證4個合作備忘錄，俾推動本市成為智慧城市，為本市智慧交通、水滸智慧城、人工智慧及航太產業等尋求國際合作對象，以帶動產業升級、吸引國際投資；此外並帶領霧峰光正國小學童出席於加州庫比蒂諾市舉辦之第8屆國際童玩節，進行教育文化交流。

另本府積極推動區域聯合治理的城市外交政策，以建立緊密實質外交關係，爰此行安排會見庫比蒂諾市長、費利蒙市市長、聖荷西市市長、加州眾議員朱感生、樹城議長兼副市長、愛達荷州副州長、商務廳長等美方重要地方首長及政要，深化並擴展本市與美國地方政府間之合作。

四、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持續於本市辦理領事業務，嘉惠在地日僑及民眾

日本臺灣交流協會臺北事務所自105年10月5日起，常態定時於本府提供日本在臺僑民領事業務服務，服務內容為日本護照及證明文書之申請與核發；另亦提供國人有關日本駕照中文翻譯、無犯罪證明文書核發等服務。本處為其提供辦公空間使用及相關行政協助，俾利其辦理領事業務。本市目前居留日僑人數約1,800餘人，並有臺中市日本人學校，此項措施除嘉惠居住本市及中臺灣地區之日僑外，亦深化本市

與日本之交流。

五、荷蘭阿密爾市及烏特勒支市蒞市拜訪，持續深化雙方產業文化交流

市長於 105 年 9 月率團前往荷蘭阿密爾市及烏特勒支市參訪，並進行市政各項交流與合作，為持續深化荷蘭與本市城市交流，阿密爾市參訪團於 106 年 9 月下旬由該市 Weerwind 市長率領，蒞市參與循環經濟論壇、循環建築論壇及出席 AIPH 秋季年會；另荷蘭烏特勒支市長於 106 年 10 月上旬蒞府拜會，並帶領該市樂團來參與本市於 10 月舉辦全臺最大且一年一度的「爵士音樂節」演出，透過產業及文化之交流，深化雙方情誼，落實合作備忘錄簽署內容，並推動多元面向合作。

六、推薦績優志工爭取榮譽，增進志願服務效能

- (一)為表彰志工無私奉獻及付出之服務精神，本處於 106 年 5 月遴選推薦 2 位績優志工成員分別參加衛生福利部及本市志願服務獎勵表揚審查，透過爭取榮譽，鼓勵志工夥伴持續精進志願服務品質。
- (二)為加強宣導志願服務理念，招募更多志工投入志願服務，本處配合社會局透過志願服務設攤活動，走入人群面對面宣導招募志工之訊息，並鼓勵民眾踴躍至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參訪，瞭解各項市政作為及為民服務情形。
- (三)本處依據志工隊年度計畫，106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共計辦理 1 場次志工大會、1 場次志工幹部會議、2 場次志願服務相關教育訓練；協助導覽場次計 46 場次、服務人數約計 2,360 人次。

表 2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106 年度 4 月至 8 月導覽服務統計表

月份 導覽服務	4	5	6	7	8
導覽場次	7	10	11	9	9
服務人次	343	641	651	310	415

七、接待蒞府團體，深化與各界友好互動

為增進多元城市行銷，106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本處接待大屯扶輪社、東海同濟會及越南台商員工幹部等相關企業與團體，透過市政大樓導覽服務過程，介紹本市施政願景暨最新建設成果，期藉由市政交流與參訪體驗，提升友好互動與合作。

八、落實節能減紙政策，持續推動公文 e 化

- (一)為營造無紙化政府，本府公報除本市市議會、全國各大圖書館及訂閱戶外，均不再提供紙本，以落實環保政策。另為朝向 e 化目標，已將本府公報電子檔同時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首頁及傳輸至本府資料開放平臺提供機關及民眾參用。
- (二)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等節能減紙政策，線上簽核及電子交換比率自 106 年 4 月至 8 月，分別達 76% 及 98% 以上，其中公文線上簽核使用績效已達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金檔獎評獎規定之最高衡量標準（大於 60%），成效良好。

表 3 106 年 4 月至 8 月本處公文減紙措施績效表(單位：%)

年月 減紙措施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線上簽核	76.76	81.57	77.07	78.19	77.93
電子交換	100	100	100	98.87	99.06

九、強化檔案建制與管理，輔導得獎並提升效能

- (一)各機關檔案建制與管理是政府效能非常重要之一環，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每年藉由舉辦金檔

獎與金質獎評選與表揚，持續鼓勵各行政機關精進檔案管理之作為，106年本處依例成立專業輔導小組，針對檔案管理品質及評獎重點，提供協助及檔案管理專業建議，全力輔導參加金檔獎及金質獎。

(二)106年推薦水利局及南屯區公所參加第15屆行政院之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二機關均獲獎，另推薦地方稅務局及大里地政事務所績優檔管人員競逐行政院之機關檔案金質獎，亦雙雙得獎，為本府爭取榮譽。

十、推動計畫性檔案清理，提升機關檔案管理效能

(一)本處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之規定訂定檔案清理計畫，規劃106年至109年以4年時間，針對永久檔案以系統性及計畫性之方式分階段辦理檔案清查及判定，期藉由計畫性檔案清理作業，審慎辦理屆期檔案之銷毀，同時兼顧珍貴檔案之保存，提升檔案管理效益。

(二)依計畫期程，本處已完成研析機關歷史沿革及組織職能變遷等機關背景分析之相關流程，刻正逐件檢查實體檔案保存現況，俾利後續各階段工作之執行。

十一、落實人員管理，有效運用人力

(一)自106年4月至8月，辦理退休、撫卹之技工、工友、駕駛計57人，本處配合行政院落實人力精簡、遇缺不補政策，同時兼顧各用人機關需求，採調整移撥或依「臺中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工友人力替代方案」輔助調配人力資源。

(二)為有效管控本府各機關學校行政助理，本府人力專案小組自106年4月至8月，共召開審查會議4次計38案，逐案審查行政助理之增補及員額控管，以撙節財政支出。

(三)106年6月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5年績優工

友及行政助理表揚活動，計表揚 20 位工友(含技工、駕駛)及 40 位行政助理，以激勵工作士氣及提升工作效能。

十二、加強宿舍管理，確保環境品質及公共安全

每月定期宿舍巡檢，並依法辦理相關保險，視建物實況隨時修繕維護，辦理周邊環境消毒及雜草樹木修剪，以防治病媒蚊蟲孳生，確保居住環境品質；颱風來襲前，派員逐一巡檢並預先整備防護措施，期間並派員輪值巡視權管各區宿舍，俾全力維護建物及民眾安全。

十三、持續改善員工餐廳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106 年 6 月辦理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地下一樓員工餐廳櫃位高架地板導水管路設置，加強排水功能，以及進行陽明市政大樓員工餐廳天花板燈具增設作業，以改善整體照明及用餐環境，提升服務品質。另持續定期辦理各項衛生管理、公共安全稽查、油品檢測、蟲害防治及環境消毒等維護管理事項，以維持餐廳品質。

十四、優先採購環保及身障者產品

本處小額採購依據「機關優先採購環境保護產品辦法」及「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之規定，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之物品及服務。

十五、辦理財產全面盤點作業，提升財產使用效能

依據「臺中市市有財產產籍管理作業要點」及「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規定，辦理全面財產盤點，並將堪用財物登載本市財產管理資訊系統，以提升財務效能、擷節支出，避免資源浪費，增進公物活用、建立完善之市有財產管理制度與落

實管理效能。

十六、善用再生能源及節能環保設備，提高節能減碳效益

- (一)平日於夜間離峰時段使用製冰系統儲冰，於上班時間融冰供空調系統使用，減少平日空調用電，並逐步汰換市政大樓辦公室、公共空間及機房原有耗能燈具為高效能之 T5 及 LED 節能燈具，實施電梯分樓層停靠或連控設計，並善用夏季日照長太陽能板之發電高效率，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 (二)施行各項節水方案，採用省水器具，水龍頭設置節水墊片，調整植栽噴灌、蓄水池清洗之頻率及時間，加裝監控水表，以有效控管水資源。
- (三)為培養各機關同仁節能觀念，定期安排人員進行各機關權管空間用電情形抽查及宣導，輔導正確使用電器設備方式，建立同仁自主管理風氣，並積極落實節約能源措施。

十七、提升市政大樓會議室使用效能，場地多元化運用

- (一)因應本市舉辦「2017 智慧城市與風險治理論壇—亞太區風險分析國際研討會暨臺灣風險分析學會年會」及「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等大型國際活動，各機關為進行跨機關業務協調，會議召開次數與日俱增。為提供各機關優良會議空間品質，全面檢視更新老舊視聽設備，以提升會議室使用效能。
- (二)經統計自 106 年 4 月至 8 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114 場次，計達 7 萬 2,630 人次參與活動；陽明市政大樓各場地共借出 38 場次，計達 1 萬 7,180 人次參與活動。藉由提供場地辦理「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吉祥物家族人偶-石虎的家展覽」、「106 年促進就業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及「財政部 106 年統一發票盃路跑」等文化、技藝及運動類型活動，發揮政令宣導效益、提高民眾參與

意願，有助市政業務推展。

十八、積極提升廳舍軟硬體設施品質，提供市民安全洽公環境

- (一)為預防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電梯設備於雷擊或異常頻率產生之突波變化致使設備無法正常運作，於電梯主機加裝濾波器等設備以確保訊號正確傳遞，延長電梯設備使用壽命，另為提高突發狀況應變能力，於市政大樓增設播音系統及監視器等設備，發揮緊急通報及監視功能，減少財物損失及人員意外傷害發生。
- (二)實施專人每日巡檢公共區域設施設備及環境安全機制，主動發現問題並積極改善缺失，防止設備損壞並提高公共空間安全性；另培養同仁自主檢修能力，縮短修繕時程，提升廳舍管理維運效能。

十九、強化廳舍安全整備及應變能力，迅速回復正常運作

- (一)本處於 106 年 7 月「尼莎、海棠颱風」來襲前確依標準作業流程，進行戶外植栽疏枝、太陽光電板防颱網加固、水溝清淤疏通及緊急搶修所需物料盤點與採購等防颱整備工作，並即時成立緊急應變小組，全時掌握市政大樓廳舍設施設備運作狀況及災損情形，並於災後迅速復原，維持大樓功能正常運作。
- (二)為增進本府同仁消防常識及災害應變能力，落實平時災害預防作為，106 年度上半年分別於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講習訓練，共計 617 名同仁參加，透過消防員實地操作設備教導自救能力，並由各局處輪流進行避難引導等綜合演練，提升同仁防火救災之常識與警覺性。
- (三)為提升本府同仁急救技能，於發生緊急狀況時爭取黃金救援急救時效，除定期保養市政大樓公共空間

所設置之 AED 設備，並於 106 年 8 月辦理 AED 及 CPR 教育訓練，建立同仁急救知識並實地操作演練，經統計共 437 名同仁參加，藉以保障洽公民眾及同仁生命安全。

二十、有效降低流廢標比率，提升採購作為及效能

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藉由每月召開會議，就各機關學校公告金額以上工程流廢標案件，主動提出加速決標策進作為，有效督促及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案件招標期程，協助機關完成採購作業，以提升預算及採購作業執行效率。

經流廢標檢討會議，針對 14 類別工程採購案件，彙整歸納出共通性流廢標主態樣，並研析相關精進措施與建議，提供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工程採購案件參考，以減少流廢標因素重複發生，提高採購效能。

106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督導案件計 49 件，已完成決標 36 件，持續列管 13 件，詳如下表：

表 4 106 年 4 月至 8 月本府各機關學校工程採購督導件數一覽表

機 關	流、廢標督導案件數	已決標件數
一級機關	17	16
各區公所	4	3
二級機關及各級學校	28	17
合 計	49	36

二十一、提供採購專線服務，適時解決同仁採購疑義

本處採購諮詢專線服務，由本處具採購專業證照及實務經驗之同仁提供即時採購諮詢服務，建立有效雙向溝通平台，協助解決各機關採購疑義及提供個案診斷與輔導，提高採購程序正確性，增進本府採購行政效率。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提供 336 件採購專線服務，適時解決本府各機關學校同仁所面臨之採購問題。

二十二、積極推動專業證照教育訓練，提升採購專業力

(一)為提升本府採購人員專業法學素養，擴大辦理本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協助受訓同仁順利取得採購專業證照，落實專業證照制度。106 年預計辦理基礎班 6 班、進階班 1 班；106 年截至 8 月，已開辦基礎班 5 班、進階班 1 班，參訓人數計 397 人，完成基礎班 4 班結訓考試，取得證照人數 247 人，合格率 88.21%；相關業務本處持續辦理中，預計 106 年參訓人數將達 467 人。

(二)為增進本府採購種子教師知能，本處於 106 年 5 月下旬辦理一場次本府採購種子教師教育訓練，就最有利標法規及實務進行主題式訓練，參訓人數計 65 人；預計 106 年將辦理 4 場次採購種子教師教育訓練。

(三)為提供本府採購同仁多元學習及獲取採購新管道，本處分別於 106 年 6 月、7 月、8 月各辦理 1 場次本府採購專題講座，就採購爭議處理、採購作業實務及工程施工品質查核制度進行主題式訓練與研討，參訓人數共計 651 人；預計 106 年將辦理 4 場次採購專題講座。

(四)106 年 5 月上旬本處與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合辦「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第 24 條、第 29 條(中區)說明會，參加人數計有 454 人。

二十三、推動採購程序資訊化，採購作業效能更提升

(一)本處積極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作業，利用網路科技，提供企業更多元化政府採購管道，以簡化採購行政流程，節省民眾奔波往返之時間及人事成

本，提升採購效益，並可減少紙張使用量，達到促進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之目的；106年截至8月，本處電子領標率為百分之百。

- (二)積極配合工程會推動「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機制，本處106年8月辦理1場次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採購教育訓練。106年1月至8月本府可適用上述電子化招標案件數為171件、實際使用案件數為41件，達成率為24%，遠超過工程會所定各縣市政府106年需達9%之目標值，達成率近3倍績效。

二十四、便捷申辦中堂、輓聯及墨寶，節能減碳並提升便民效能

- (一)致意市民婚、喪、喜、慶之中堂、輓聯及墨寶為表達對市民結婚、大壽、新居落成或公司行號開業等活動祝賀之意，本府提供中堂及墨寶題詞以增添喜氣，或致意輓聯表達關心慰問之意，並專人或郵寄方式致送到府。106年4月至8月申辦案件數如下表。

表5 106年4月至8月中堂、輓聯及墨寶申辦案件數表

項目	中堂	輓聯	墨寶
數量	143	1,766	49

- (二)推動e化便民措施

為落實行動市府施政理念，除了受理民眾以郵寄或傳真喜帖、訃文資料等方式申請喜慶中堂及輓聯外，並建置服務e櫃檯供民眾上網申辦，節省民眾來電洽詢轉接時間及郵寄、傳真資費，有效提升本府行政效能及為民服務。

另配合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所屬殯儀館全面實施電子輓聯，於該等禮廳辦理告別式者不再提供傳統輓聯；外縣市民眾在該縣市立殯儀館舉辦告別

式，亦協助致意市長電子輓聯，以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參、創新措施

強化流廢標督導及策進作為，協助機關加速完成採購作業程序

- 一、「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以學者、專家與市府團隊三方合作，透過定期小組會議主動診斷管制流廢標案件，解析流廢標案件之成因，提出必要因應對策與修正建議；並彙編「臺中市政府採購流廢標類別、態樣暨原因及精進措施一覽表」，每季更新內容上傳至本處採購專區，供本府各機關學校下載參酌使用，俾利減少流廢標情形，提升採購行政效能。另於本處所舉辦各項採購訓練及會議中加強宣導，以達改善流廢標經驗分享與傳承。
- 二、本府採購流廢標督導小組每季進一步就流廢標案件，按機關類別、採購級距、機關流廢標件數等進行量化統計與研析，掌握本府各機關工程採購案件流廢標件數及情形，督促並輔導機關深入檢討易造成流廢標之原因，並提醒各機關適時檢視內部控制內容，俾利完成採購作業。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持續推動城市外交及各項實質合作，擴大國際參與
持續推動本市與國際城市間經貿、觀光、教育、文化等面向實質交流，俾拓展共同合作空間，並進而帶動民間交流；積極參與國際會議及活動，主動行銷本市各項施政建設成果，增進國際間對本市之瞭解，以擴大本市國際參與，並以先進國家城市發展經驗，做為本市擬訂相關政策之參考。
- 二、落實文書檔案教育訓練，積極辦理督導考評、爭取榮

耀

為精進本府整體文書處理能力，提升檔案管理品質，積極辦理文書處理流程自收文、發文至歸檔止之相關作業。藉由文檔教育訓練的舉辦及檔案督導考評機制的建立，強化本府各機關學校對於公文之收文處理、文件擬辦及檔案管理等能力並促進檔案開放及運用，以發揮檔管功能，達到便民、利民之效用。檔案管理方面，期能透過教育訓練及考評過程，實地提供各機關改善建議，建立學習標竿，對於績效優良者並擇優輔導參加金檔獎及金質獎評比，以積極爭取本府榮譽。

三、落實災害預防整備，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落實災害預防與安全管理，於汛期前完成整備工作，並依「本處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實施計畫」即時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進行辦公大樓內外設施巡檢，防災設備盤點及測試運作；在緊急應變階段，定時並視需要召開應變小組工作會報，即時彙整災情，依據應變計畫之內容，執行緊急處置措施；最後，於重建復原階段，儘速完成修繕復原工作，以強化廳舍安全與維運效能。

四、強化本府採購訓練與輔導，有效提升本府採購效能

落實採購專業證照制度，擴大辦理本府採購專業人員訓練課程，提高各機關採購專業人員比例，輔導各機關學校採購相關業務，降低流、廢標比率，協助機關完成採購作業。並配合中央主管機關法令修正，適時修訂本府採購作業要點與「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及控制重點」等相關表件，提供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業務時參採運用，確保採購程序之正確性及適法性，提升本府整體採購效益與品質。

伍、結語

為有效達成施政目標，本處將持續精進各項行政措施，為市民服務，並創造民眾福祉。

開拓國際舞台，落實市長「讓臺中走向世界，讓世界走入臺中」之施政理念，不遺餘力推動國際交流業務及城市外交，以爭取國際支持，拓展合作空間；同時協助本府各機關整合國際交流策略，使本市參與國際事務之能量與實力更上層樓，並提升本市國際地位及能見度，讓世界看見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民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周永鴻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永鴻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了落實市長打造臺中成為「生活首都」的願景目標，本局秉持市長「行動市府」的理念與「以人為本」的大臺中城市發展策略，做為本市民政業務推動的主要方向，本局同仁與本市各區公所、各區戶政事務所、生命禮儀管理處及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同仁繼續秉持以民優先的施政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即時回應與提供更優質且貼心的服務，以謀求民眾最大福祉。

最後，永鴻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強化基層組織，建構市政溝通橋梁，打造高效能團隊

(一)垂直整合解決基層需求之政策，提升政令宣導效能

本市各區公所於上半及下半年度各辦理 1 次擴大區務會議。會議時間、地點及議程均由各區公所自行訂定，期以「微型市府」概念邀集本府各一級機關科長級以上人員與會，針對各區轄內里長提出之建議案研商處理方式，使本府各機關能直接與基層里長面對面溝通，尋求妥適解決問題方法，以促進基層需求之滿足，並落實及提升政令宣導之效能。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計召開 25 場次。

(二)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落實提案管制及結案審查

為加強區政管理系統各類案件之執行效率，並提升執行效能，訂定「臺中市政府區政管理系統作業要點」，另針對未結案件訂定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政管理系

統各類查報或建議案(市長及副市長訪視案件除外)有窒礙難行或延宕甚久案件之結案原則供依循。

目前「區政管理系統」，自 106 年 1 月起至 106 年 8 月底止各類案件統計已達 9,744 件，處理完成已結案 7,678 件，承辦機關辦理中 2,066 件，已完成案件比率 79%。

(三)加強各區災防應變能力，即時傳遞防災訊息

目前本市 29 區區公所之災防層級已提高為「區級災害應變中心」，擴大與提升各區自行防救災處理與督導指揮之權責；另搭配本局「簡訊發送平臺」，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發揮訊息傳遞功能，以維護市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為提高各區防救災整備，於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時，即刻通報各區災害應變中心進行防救災機具之整備檢查，並填具防救災機具整備檢查表，快速回傳本局備查，以確保各項機具設備之性能，並於救災時發揮最大功效。

106 年 7 月尼莎颱風襲臺期間，各區公所接獲市府通知，於 7 月 28 日即成立區級災害應變中心，至 7 月 31 日撤除。區級災害應變中心由區長擔任指揮官，並確實執行防災整備、災情查報等工作。

(四)籌組愛鄰守護隊，打造「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

本市全國首創「愛鄰守護隊」，係以里為單位、鄰為基礎，結合里長、鄰長及熱心人士組成，扮演一個垂直整合與橫向溝通橋樑，透過志工群關懷獨居老人及經濟弱勢長輩，104 年南區率先試辦 22 里(隊)，105 年正式開辦推廣至全市 20 區 332 里(隊)，106 年擴大實施至全市 29 區 587 里(隊)。

透過市府跨局處(民政、社會、衛生、勞工、教育、環保、農業、經發、消防)及社區中各項 NPO 資源，提供包含衛生醫療、社會福利、長期照顧及居家環境等服務，經由「區-里-鄰」行政系統，提供社區弱勢

族群關懷訪視服務，並賦予以里長及鄰長參與社區照顧的關鍵角色，發揮「遠親不如近鄰」的力量。

強化社會最基層的安全網絡，使市民都能受到即時關懷及照顧，保障其最基本的生活權利，打造本市成為「里鄰有愛，生活無礙」的幸福城市及志工首都。

(五) 推動參與式預算，落實直接民主

106 年度本市將賡續推動參與式預算，提供市民直接參與政府公共政策規劃的管道，進行本市市民公民意識的培力工作，以深化民主精神並與時代接軌。本局刻正規劃本年度推動計畫，預計於辦理的行政區舉辦多場說明會，並利用各式網路平臺加強宣傳推廣，提升市民參與程度。

本市參與式預算採取議題開放之精神，包括社會福利、生態綠化、教育文化、基礎建設等各議題類別，凡市民提案具有在地性、公共性及可行性，並經投票選出後，將交由本府各權責機關規劃執行。

(六) 舉辦里鄰長表揚，激勵基層士氣

里鄰長及民政人員，長期深耕基層，協助市府推動各項市政建設工作及政策宣導事宜，對提升市府施政效能與形象，確有助益。為凝聚里鄰長及民政人員團隊共識，表彰於民政業務著有功績人員，訂於 8 月 26 日(六)及 27 日(日)於山線及海線辦理公開表揚活動，表揚類別包括有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資深鄰長及績優鄰長四個項目。藉由觀摩學習及吸取他里民政經驗，期可提升第一線為民服務品質。表揚活動參加人數預估逾 2,500 餘人。

(七) 貼近基層，辦理里幹事座談會及研習會

本年 4 月 21 日及 4 月 25 日邀請行政院中部辦公室方執行長昇茂以及本市水利局周局長廷彰分別講授臺中的崛起及本市重大水利建設，讓參與的里幹事們，知悉各項重大市政政策及方向，俾於下里服務時適時宣導。

(八) 推動臺中市區里植樹競賽活動，創造優質生活環境

因應環境與氣候變遷，本府持續推動綠美化並廣泛植樹，積極運用現有公園與綠地進行都市造林與美化，包括新闢公園、交流道閒置空地、公墓、區段徵收地、學校、海線農地、垃圾掩埋場等，皆已納入規劃種植臺灣原生珍貴物種等樹木。惟目前市府可種植的土地仍有限，為讓植樹成為市民運動，實踐臺中綠色城市的理念，朝 8 年 100 萬棵植樹的目標邁進，本局設計區里植樹競賽活動，鼓勵基層幹部(組織)帶領里民，重視環境保護及生態永續發展等議題，加入「植樹」行列，並設計植樹競賽獎勵活動，提高里鄰參與誘因。

依 106 年 4 月 27 日「臺中市都市林綠廊-八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第 20 次會議之主席指裁示，往後只列計喬木種植數量，灌木種植數量不予列計。

106 年 4 月至 8 月各區公所提報並經本局複查，共種植 924 棵喬木。

(九)跨區申辦，零距離服務

本局積極突破法規、地域限制，透過跨局處合作、運用科技與創新的思維推動區公所跨區服務，為了提供鄉親更便捷的服務，陸續擴大區公所便民服務的範疇，使跨區服務項目增加至 7 大類 83 項。統計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止辦理服務件數計 3,102 件。

(十)讓臺中市民認識花博，舉辦「臺中花博說明會」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預定於 107 年 11 月 3 日至 108 年 4 月 24 日舉辦，為使本市市民更加了解花卉博覽會暨本府所推動之各項福利服務、便民措施、市政建設，本局於 106 年 7、8 月份邀請市長率領副市長、本府相關機關首長親自下鄉與里長、調解委員、校長、農會代表、市政顧問等地方仕紳分 10 場次召開「臺中花博說明會」。

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管理及輔導機制，強化協勤治安效能

截至本年 9 月 30 日止，本市各區依「臺中市里守望相助隊管理辦法」完成核備之常年里守望相助隊計 232 隊，本局除責請各區公所依規定期派員至轄內之里守望相助隊辦理督導外，另本局亦不定期派員赴里隊督導其執勤情形，並適時宣導相關市府重點政策，以有效落實管理與輔導機制，積極強化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預防犯罪效能。

三、表揚清明掃墓期間主動投入交通疏導工作之里守望相助隊，肯定為民服務精神

本市各里守望相助隊平日除肩負夜間協勤治安巡邏任務外，今年度清明掃墓前後期間，共有 17 區 63 里隊近 1,900 人次，投入協助各墓區周邊道路之交通指揮、疏導及管制工作，有效維護掃墓車流順暢及安全，因其秉持熱心公益參與公共事務之精神，足堪敦親睦鄰、里鄰互助之表率，故本局針對各支援里隊統一製作感謝獎牌及慰勞品，由各區公所擇適當之集會場合公開表揚，以肯定其主動辦理為民服務工作之精神。

四、精進危機處理及消防安全專業，強化里守望相助隊為民服務效能：

為精進里守望相助隊為民服務效能，本局於本年 8 月 2 日邀集各區公所承辦課課長、守望相助業務承辦同仁，召開「臺中市各區常年里守望相助隊業務執行輔導會報」，會中並敦請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臺中市政府消防局，就危機處理、消防政令及防火安全宣導開設講座，透過滾動式教育訓練，使各區公所及里守望相助隊於推展為民服務工作能越加專業與順遂。

五、興建「潭子行政園區-聯合辦公大樓」，提供便利洽公環境

為解決潭子區廳舍老舊及民眾洽公服務空間不足問題，將潭子區公所、潭子戶政事務所、全市戶役政主機房等納入潭子聯合辦公大樓進行整體空間規劃，並塑造潭子行政園區，除可縮短民眾洽公來回奔

波時間，提供更舒適便利服務場所，並結合警察局本部暨各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未來將成為潭子區指標性行政區域，更進一步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本案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業於106年2月15日竣工，目前刻正執行驗收作業，預計106年12月前進駐。

六、積極修繕並充實里內休閒活動場所，以提升活動場域品質

里活動中心向為地方居民休閒娛樂活動重要場所，更是里民間相互交流之所在。為有效活化並強化各里活動中心功能，並提升活動場域應有品質，將不斷檢討既有活動場域，並適時提供協助，輔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活動中心修繕工程及充實內部設施設備，以確保里活動中心維持一定品質，鼓勵地方居民多加利用，以產生公產應有效能，並達到活化之用。

七、辦理宗教、祭祀公業法人、神明會輔導業務

(一)106年4月到106年8月派員參加本市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法人、神明會等團體召開各項會議及活動約170場次並備查各區宗教團體、教會、祭祀公業法人、神明會等團體會議紀錄約340案。

(二)106年4月到106年8月申請專業輔導合法化地目變更及神壇輔導會勘等約43案。

(三)本市自103年1月1日起辦理全面換領寺廟登記證作業，截至106年8月31日止計核發851家寺廟，換證率達84.5%。

八、端正禮俗，倡導綠色婚禮、節能減碳理念

基於倡導婚嫁節約，並響應節能減碳，於5月28日辦理106年度第1場次「臺中市市民暨公教人員聯合婚禮活動」，由市長親臨證婚，包含市民及公教人員在內，共計有67對新人參加；另訂於10月21日辦理第2場次聯合婚禮活動，屆時將提供150對名額讓新人報名參加。

九、二二八和平追思及言論自由系列活動

(一)禁書展(禁書暢讀 300 本—禁書展暨照片展)

為辦理二二八七十週年和平追思及言論自由系列活動，於3月20日至4月16日(星期日)假臺中文學館研習講堂展出禁書 300 本及照片展，參觀人次達 3,159 人。

(二)言論自由追思會

為紀念鄭南榕先生追求言論自由而奉獻犧牲的精神，特於4月7日當天假臺中文學館榕樹下舉辦追思紀念會，當日約 300 人共襄盛舉。

(三)人權影展及映後座談會

人權影展播放以「人權」為主軸的 9 部劇劇情片、記錄片，範圍涉及環境保護、女權爭取、性向自由、政治以及言論自由議題，以探討不同面向的權利自由。本次影展並邀請包含總統府資政在內的葉菊蘭女士、吳晟先生等人參與映後座談會。觀賞人數約 398 人。

十、鼓勵青年學子自我成長，籌劃成年禮活動

古代社會認為只有通過成年禮之後的青年，才會視為成年人，因此「成年禮」在生命價值上是一個重要的儀式，讓參與青年能透過成年禮儀式的薰陶，認知生命的價值，激起自我獨立的意識及社會責任感。

106 年度成年禮活動於 6 月在本市孔廟辦理，共計有 150 位學子參加，並邀請家長共同參與；今年市長特別親臨現場為青衿學子進行三加禮，勉勵學子聰慧、勤快，報名踴躍更吸引三代同堂 13 人家族共同參與。

十一、5 月 27 日與客委會共同舉辦巧聖仙師文化季

巧聖仙師魯班公誕辰祭典於東勢巧聖仙師祖廟舉辦，呈現巧聖文化的核心意念，傳達華人追本溯源特色，並以中英客三語進行的祭典儀式，吸引不同族群共同參與。是日，市長親臨祭祀典禮與信眾共同參與這場盛事。

十二、舉辦「百年媽祖會 眾神護臺中」系列活動，藉由活

動重現百年前臺中火車站與第二市場啟用，七媽駐駕臺中盛況，期以文化帶動中區觀光及經濟。

7月13日至16日假本市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操館前辦理系列活動包含：

- (一)7月13日神尊安座六佾舞祝壽大典，各宮廟安座代表、佾舞表演團隊及信眾參加人數約 3,000 人(北港朝天宮、臺中萬春宮、臺中樂成宮、梧棲朝元宮各 200 人；新港奉天宮 500 人；彰化南瑤宮 600 人；北臺中城隍廟 150 人；民眾 950 人，計約 3,000 人)。
- (二)7月15日聯合媽祖遶境慶典，各宮廟陣頭代表及信眾參加人數約 10,000 人(北港朝天宮 1,100 人、臺中萬春宮 400 人、臺中樂成宮 550 人、彰化南瑤宮 1,200 人、新港奉天宮 1,450 人、梧棲朝元宮 1,200 人，行宮、沿途及樂成宮躡轎腳參與民眾約 4,100 人，計約 10,000 人)。
- (三)7月16日圓壇送神儀式，各宮廟代表及信眾參加人數約 1,200 人(六家宮廟各約 200 人)。
- (四)7月14日至16日民俗藝陣表演及宴王法會，各宮廟表演人數共約 200 人。
- (五)另文化局假台中公園舉辦文化嘉年華系列活動，包含、媽祖創意特色展、街藝陣頭匯演及媽祖戲劇之夜等活動。

十三、活化東協廣場，建立移工宜居城市-7月1日舉辦伊斯蘭開齋節活動

本局協同財團法人台中回教清真寺，規劃以宗教文化傳遞與交流為起點，帶領民眾了解伊斯蘭文化內涵，並邀請印尼籍配偶進行舞蹈表演，另規劃 20 攤經清真認證、或有具東南亞特色商品之廠商設置攤位，共襄盛舉。

十四、公開表揚孝行楷模，樹立孝悌禮儀典範

為持續宣揚孝道禮儀，今年度內政部的全國孝行獎選拔及表揚，本市計有 2 人獲獎(大甲區、梧棲區各

1人)，已於106年7月進行表揚。

另本市各區公所及各學校提報本市孝行獎人選共計23位，於10月擴大市政會議恭請市長頒獎並致贈禮品。

十五、舉辦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活動

為鼓勵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於9月30日辦理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本年度受獎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73家、特別獎4單位、贊助2017臺中燈會82家、低碳認證60家。

十六、辦理祈福許願暨感恩還願活動，提供學生及民眾安定力量

臺中市孔廟為提振學子面對生涯大試之信心，並為所有市民祈求福蔭，每逢考季均舉辦祈福許願暨感恩還願活動，甚獲市民的熱烈支持，106年第1場祈福許願活動，業於2月11日假孔廟大成殿廣場辦理完畢，參加民眾約1,500人。

十七、提供多種語言導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臺中市孔廟導覽志工團隊陣容堅強，提供英、日、國、臺語4種語言觀光導覽解說服務，民眾4人以上可團體預約，106年4月至8月共有20個國內、外團體計711人次申請導覽服務，對行銷臺中、提升孔廟能見度貢獻頗多，亦是民政局特色志工的亮點。

十八、未婚民眾聯誼活動，搭起愛的橋樑，增進彼此交流

為鼓勵本市未婚民眾拓展社交生活領域，增進彼此良好互動及情感交流，由戶政事務所規劃辦理未婚民眾聯誼活動，期藉由戶所集思廣益規劃多元、創意及具情感交流的活動內容，讓參加聯誼活動的未婚民眾以愉快、輕鬆的態度敞開胸懷，促進配對媒合數，並鼓勵未婚民眾勇於追求幸福走入婚姻，進而提升本市婚育率。105年辦理7場次，共560人參加，成功配對84對，獲得民眾廣大迴響，建立良好口碑。106年由本市沙鹿區、西區、東區、北區、大雅區、潭子

區、神岡區及南區等戶政事務所辦理共 8 場次未婚民眾聯誼活動。截至 106 年 7 月底已辦理完畢 7 場次，累計成功配對計 76 對，其中潭子區場次更擴大為中彰投苗四縣市聯合辦理，以增加聯誼範圍之廣度，達成樂婚、願生、能養目標，攜手共創幸福城市。

十九、促進族群融合、加強新住民輔導

(一)輔導外籍人士國籍歸化測試

- 1、為利外籍配偶早日取得我國國籍，本市訂定「臺中市政府辦理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作業要點」，定期於每二個月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歸化測試一次，另外各戶政事務所亦得因應個案需求，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截至 106 年 8 月底計有 65 人報名、到考人數 65 人、及格人數 65 人，及格率為 100%。
- 2、為使各戶政事務所國籍業務承辦人員具備專業及輔導智能，俾利提供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有關歸化國籍及取得定居事宜，106 年度將辦理 2 場國籍法令及案例研討座談會，藉由學習之經驗分享，將法令及特殊案例正確傳達至各戶政所承辦人員，俾利國籍業務推展，並提升服務品質。
- 3、為提升本市新住民及家屬取得相關歸化訊息的便利性，特於本局全球資訊網規劃「臺中市國籍專區」，於該專區設計國籍快訊、結婚歸化流程、國籍法規函釋、國籍申辦須知、歸化國籍測試（內含歸化測試題庫系統）、國籍案例分享、國籍問答集及國籍統計及外籍配偶輔導等 9 項網頁供民眾即時查詢應用。

(二)辦理相關提升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課程

- 1、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為協助新住民安心騎車上路，避免因語言上的溝通劣勢，致使考機車駕駛執照時造成諸多不便，特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班，提升其生活便利性，使其順利融入我國社會。106 年共開設 8 班分別由本市沙鹿、梧

棲、東勢、神岡、大肚、太平、豐原、龍井區戶所開班授課，共招收學員 120 人次。

- 2、新住民環保專班：為提倡新住民樂活環保新概念，爰開設新住民環保專班，希冀建立新住民永續經營之環保理念，106 年共開設 2 班，分別由本市北屯、后里區戶所開班授課，預計招收學員 30 人次以上。
- 3、新住民親子共學主題專班：為強化本市新住民家庭教育功能，增加新住民親子間之學習互動機會，本市 106 年由中區、西區及西屯區戶所分別於 3 月、5 月即 6 月開班授課，並藉由親子共學的互動方式拉近親子關係，招收學員 88 人次。
- 4、新住民幸福手作烘焙班：「食物」是快速又有效和人群連結的方式，不受語言及國別的限制，透過手作烘焙之交流，可讓新住民對於我國文化有進一步之認識，本市 106 年由北區戶所開辦新住民烘焙課程，希冀藉由多元豐富的課程安排，輔導並培養新住民融入我國生活，本課程於 6 月開課，共招收學員 15 人次。
- 5、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為輔導本市新住民適應在臺生活，瞭解臺灣生活環境及民間習俗並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學習成長，經營良好家庭關係及生活，106 年計開辦 10 班(6 月至 9 月陸續開課)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預計招收學員 150 人次以上。

(三)定期召開新住民事務委員會

為落實對本市新住民之照顧，聽取專家學者之意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106 年 2 月 8 日核定修正通過，主任委員由市長擔任，副主任委員由副市長擔任，並增加外聘委員 2 至 5 人，透過會議的召開，做為各機關間業務橫向溝通的平臺，督促各機關落實辦理新住民事務之效益，並激發創新作為，106 年度第 1 次會議業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召開，第2次會議預計於12月召開。

(四)設置新住民藝文中心

為提供本市新住民情感交流之空間，於南屯區豐樂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規劃建置「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作為新住民相關藝文展演、研習、輔導、成果發表、交誼、展覽與服務台等多元文化交流之動態聯誼場所。

年度常設展覽以本市新住民人數最多的前4名國家：越南、菲律賓、印尼、泰國為主題，105年辦理「新住民文化風情展」、106年「新住民文化節慶」，展覽介紹新住民原鄉傳統風俗、歷史宗教、飲食服裝及文物展品，展期趣味尋寶遊戲、異國服飾體驗直播送好禮、打卡送摸彩券。展期相關配套活動已於5月21日舉辦端午節慶，新住民包粽子與親子彩繪比賽，6月18日辦理「真情食在美味講堂」，並將於8月20日辦理「真情食在美味講堂 PART II」，9月3日辦理電影欣賞，9月及10月辦理閩南語課程2場次活動，以提高新住民參與人次，透過活動或學程設計，發揮藝文中心教育文化等交流平臺功能，協助新住民順利適應在臺生活，同時激發民眾參與興趣，達到本展覽活動推廣多元融合的目的，型塑本市成為友善的移民幸福城市。

(五)召開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作業說明會

為使本府各一級機關、相關業務機關及本市新住民團體了解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發展基金之申請程序、要件與核銷流程，特於106年5月9日召開「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作業說明會」，邀請內政部移民署派員擔任講師，以協助本府各一級機關、相關業務機關及本市新住民團體更加了解新住民發展基金之運作。

(六)推動新住民服務便捷化，設立服務專線

於本市南屯區豐樂雕塑公園綜合活動中心1樓建置「新住民藝文中心」設有服務專線：2380-0638、本

市總機 2228-9111 分機 34199，並成立新住民志工隊於中心排班服勤，開放新住民藝文中心假日營運並進用專責服務人員服務新住民朋友。

二十、整合政府資源一站通，提供「N加e」跨機關便民服務

為體貼民意，避免民眾於機關間往返奔波並加強服務市民，戶政跨機關便民服務自 102 年 1 月 23 日起從戶政、稅務、地政、監理「4合1」晉升到「N加e」，增加勞保、健保、國稅、社福、台電、自來水及天然氣等共 11 大類、70 餘個機關（單位），作業流程首創全程 e 化，充分發揮政府單一窗口服務之效益，達到省時、省力、省錢、快速、正確又環保之功效。105 年度共計受理 43 萬 6,307 件，106 年度截至 8 月底共計受理 33 萬 0,057 件。

二十一、跨區申辦印鑑證明，簡政又便民，揪貼心

本市為提升戶政服務品質，透過整合內政部戶政資訊系統及本市開發建置之「戶政 e 把罩應用服務系統」功能，於印鑑法規鬆綁契機下，自 103 年 7 月 7 日開放印鑑證明跨區申辦作業，並於 104 年 3 月 3 日開放印鑑登記、變更及廢止跨區申辦，本項服務為本市獲第 7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之「服務規劃機關標竿服務獎」的亮點之一。凡設籍本市之市民，得至本市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印鑑登記、變更、廢止或證明核發，為全國首創之服務，提供市民更便捷、更快速、更精確之戶政服務。104 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1 萬 3,202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7,656 件，合計 2 萬 0,858 件，105 年受理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1 萬 6,232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9,198 件，合計 2 萬 5,430 件，106 年 8 月底止，跨區印鑑證明服務件數計 1 萬 1,742 件，印鑑登記（含變更、廢止）服務件數計 6,347 件，合計 1 萬 8,089 件。

二十二、行動化服務，戶所就在你家

內政部自 104 年 6 月開始核撥戶政行動化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至各直轄市、縣市，本市 104 年度受配 11 套設備，並分由西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太平區、清水區、沙鹿區、潭子區、大雅區戶政事務所執行中，內政部將逐年編列預算分配設備予各戶政事務所；本局為推廣至各戶政事務所，並使其熟稔作業方式，亦於 104 年 7 月 16 日完成全區教育訓練，可提供民眾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服務。

105 年新增中區、東區、南區、北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神岡區、新社區、石岡區、外埔區、大安區、烏日區、大肚區、龍井區、霧峰區、和平區等 18 個戶政事務所加入戶政行動辦公室行列，提高戶政服務機動性。

戶政行動化服務是為了體貼不便出門的民眾，針對年滿 65 歲、重症肢障等行動不便、或有 6 歲以下幼兒的家庭，提供到家服務，惟網路連線方式需透過 VPN(虛擬專用網路)，以加強資訊安全防護，目前戶政事務所執行情形表示網路連線品質尚待加強，且大型機具設備不便攜出戶政事務所，爰文件核發類，如製發身分證等困境尚待克服。去年本市共辦理 1,859 件行動服務案件，106 年截至 8 月底，本市共辦理 2,447 件行動化服務案件。

二十三、持續辦理道路名稱整併及門牌整編作業

以「道路名稱逐步整併，門牌逐步整編」為原則，針對本市「一名多路」及「一路多名」現象，逐步辦理道路名稱整併，並對於門牌凌亂、順序重複、行政區域調整、道路更名或開闢等因素，造成原編門牌不符實際情形者，同步辦理門牌整編，降低住戶或公司行號證件更動頻繁困擾。截至今(106)年 8 月底已完成道路命(更)名共 182 條，門牌整編戶數共 9 萬 9,551 戶。

(一)106 年統一道路命名：共計 2 條：

106年6月1日公告本市后里區轄內「尾社莊」道路分別命名為「尾社路」及「眉豐路」。

(二)106年新闢道路命名：共計29條

- 1、106年1月17日公告龍井區「12-65-6都市計畫道路」命名「龍泉街」。
- 2、106年3月14日公告本市北屯區大坑地區15M-3計畫道路命名為「近山路」。
- 3、106年6月8日公告本市北屯區「臺中市第14期市地重劃工程第三工區」26條道路命名事宜。
- 4、106年7月17日公告本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連接龍井區新闢道路命名為「遠東街」。

(三)門牌整編戶數：共計327戶。

二十四、依法積極辦理各項徵兵處理作業，以確保役男權益、徵處適切性與兵役公平性

自102年起83年次以後出生的役男經徵兵檢查，常備役體位者接受軍事訓練，役期自1年縮短為4個月，替代役體位者則核定服補充兵役。軍事訓練分陸軍、空軍及海軍陸戰隊三軍種，施予入伍訓練與專長訓練各2個月，得折抵役期最高15日為限，合格結訓後納入後備部隊編管。大專在學生得依意願選擇2階段分段受訓，並於大一、大二暑假期間接受各2個月軍事訓練，大學畢業後即能馬上進入社會。

(一)辦理兵籍調查

徵兵處理首要作業是「兵籍調查」，本作業於105年10月1日統一辦理全市87年次及齡男子名冊轉錄(轉錄人數共計1萬7,521人)，另配合內政部役政署推動徵兵及齡男子兵籍調查線上申報作業，截至106年8月底止，本市使用線上兵調系統申報者共計1萬1,332人。

(二)辦理徵兵檢查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等三個體檢醫院為本市體檢醫院，於年度內依計畫排檢，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役男徵

兵檢查共計 1,830 人次完成體檢，因體位變化申請公費及自費複檢人數共計 362 人。

(三)辦理役男抽籤

近年來抽籤作業已簡化由各區公所適時依抽籤實施計畫，於每月針對已完成判定體位之役男辦理軍種、籤號抽籤，以及完成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籤結果登錄，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共有 8,779 人完成抽籤。

(四)役男徵集入營

依據國防部精估國軍常備兵員額需求、內政部役政署策劃服勤單位替代役需求數而適時調配新兵訓練流路，地方政府於役政署指定日期、地點調配車輛後將可徵人員依配賦徵集入營，以期即時滿足國軍兵員需求及服勤單位所需，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徵集人數達 5,305 人(含常備兵、補充兵、及軍事訓練)；替代役徵集(含體位、家庭因素、專長、研發、宗教、警大警專、一般資格等)共 1,586 人入營。另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止，常備兵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經核准者有 399 件；因常備兵提前退伍條件放寬，由市府轉陳各軍種司令部核准者有 47 件。

(五)役男免禁役

役男經核判為免役體位後由區公所核發免役證明書，106 年截至 8 月底共有 3,822 人次；因案達到禁役程度者，均於資料齊全核定禁役後由區公所主動發給禁役證明書，106 年截至 8 月底計有 30 件。

(六)在學學生緩徵作業

本市大專院校普設且升學率高，辦理緩徵學生數增多，106 年截至 8 月底計有 8,150 人。

(七)役男出入境作業

自 103 年 8 月 6 日起，放寬役男出國留學年齡限制，役男只要符合「就讀學歷」及「就學最高年齡」的限制，就讀大學以下學歷 24 歲以前、碩士 27 歲以前及

博士 30 歲以前，即可依規定向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申請出國留學；如為短期出境者，每次不得逾 4 個月，另至國外研究、進修之交換學生申請出境個案增多，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計有 15,225 人核准出國。

二十五、辦理役男徵集輸送業務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合計 12 梯次 367 人；辦理替代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8 梯次 1,597 人；辦理補充兵役役男入營輸送，合計 7 梯次 618 人；常備兵軍事訓練入營輸送，合計 18 梯次 5,420 人，總計 45 梯次 8,002 人，均平安護送至營區。

二十六、保障役男權益，落實照顧貧困徵屬

(一)106 年 5 月 17 日至軍備局第 401 廠(東區經緯營區)辦理端節勞軍活動，慰問轄內駐軍等共 22 個單位，計致送勞軍款 80 萬元整。

(二)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探視入營新兵暨慰問教召後備軍人 7 梯次，計 1,315 人。

(三)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計發給一次安家費 98 戶 265 口，生活扶助金 75 戶 191 口，醫療補助費 10 戶 22 口，健保醫療補助 14 戶 24 口，共計 197 戶 502 口，發放金額總計為 393 萬 9,180 元。

表 1 本市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統計表

項 目	戶 數	口 數	金 額
一次安家費	98	265	246 萬 5,050 元
生活扶助金	75	191	142 萬 550 元
醫療補助費	10	22	1 萬 4,280 元
健保醫療補助	14	24	3 萬 9,300 元
合 計	197	502	393 萬 9,180 元

(四)辦理義務役(含替代役)傷殘軍人慰問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傷殘及死亡軍人遺族慰問，致送各項慰問金，總計慰問 201 人次，致送慰問金 348 萬 3,000 元整，臚列於下：

- 1、發放 106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市長慰問金（計 87 人次）197 萬 1,000 元整。
- 2、發放 106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安養津貼（計 27 人次）48 萬 4,000 元整。
- 3、發放 106 年端午節市長慰問功勳官兵暨遺族慰問金（計 2 人次）1 萬元整。
- 4、發放 106 年端午節慰問滯留大陸台籍國軍返台定居慰問金（計 4 人次）2 萬元整。
- 5、發放 106 年端午節義務役傷殘退伍退役人員內政部長慰問金（計 81 人次）99 萬 8,000 元整。

(五)在營軍人死亡遺族慰問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本市在營軍人死亡人數計 4 人(均係志願役，因病死亡)，計致送慰問金 200 萬元整。

備註：

1. 常備役死亡由市政府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公亡 100 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 50 萬元。
2. 替代役死亡由內政部役政署編列預算發給遺族慰問金，因公死亡 150 萬元、因病或意外死亡 50 萬元，本局再斟酌是否另簽發市長慰問金。

二十七、臺中殯葬新文化、打造綠色新都市

為了打造臺中殯葬新文化，再造綠色新都市，本局持續推動「公墓公園化」之策略目標，不僅使市地重生，美化本市景觀，未來將墓園轉化為綠意盎然的綠地，更提升本市居住的環境。

今年除已著手對於大里區第一公墓、烏日區第一公墓、神岡區第四公墓、大雅區第七公墓(上楓段部分)、烏日區第八公墓、外埔區第一公墓(898-1 地號部分)及豐原第六公墓的遷葬外，對於尚未禁遷葬的公墓則請生命禮儀管理處加強墓地管理及進行查估作業。尚未遷葬的公墓未來將依據地方民意、用地需求等評估後續禁葬及遷葬事宜，讓土地得以活化運用，創造優質殯葬新文化。

本局也積極宣導並推廣「多元環保葬法」，讓臺中

市民有更多殯葬形式的選擇機會，目前生命禮儀管理處已於神岡區、大雅區另行規劃新的樹葬區域，也在今年舉辦了 2 次的聯合海葬，都是希望透過多元葬法的推廣，可以減縮土葬用地及納骨櫃位需求；此外，將火化爐燃料以天然氣取代柴油以減少空氣汙染，並持續改善相關殯葬設施，以環保與綠美化的角度提供市民尊嚴、莊重之優質殯葬環境。

參、創新措施

一、推動節能減碳，免費借用環保禮炮車

(一) 民政局與各宮廟合作推廣使用環保禮炮及電子鞭炮，以創新環保思維將廟宇活動添增綠能色彩，真正落實節能減碳作為。

(二) 本局免費提供借用環保禮炮給宗教團體於慶典遶境及進香時使用，自 106 年 3 月實施以來，獲得各區公所及宗教場所熱烈響應，截至 106 年 8 月共計提供 21 場宗教盛會使用，取代傳統炮竹煙火施放，真正落實低碳政策以改善空氣品質。

二、設計製作空氣品質宣導旗幟

為讓民眾即時了解空品狀況、做好自我防護，並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民政局領先全國推出宗教場所專用空品旗，依環保局針對空氣品質指標(AQI)數據分類，以 5 種不同顏色及造型的京劇臉譜反映空氣品質，民眾透過看旗幟就可因應區域空品變化。另外，市府也與宗教場所合作推廣各項低碳措施，如以米代金、更換 LED 燈具、一爐一香等，希望讓空品資訊呈現及改善空品雙管齊下。

空品旗代表的空品狀況，分別以綠色良好-開懷大笑(AQI:0~50)、黃色普通-抿嘴甜笑(AQI:51~100)、橘色敏感-擔憂不安(AQI:101~150)、紅色不良-愁眉苦臉(AQI:151~200)、紫色非常不良-憂心忡忡(AQI:201)來呈現。

空品旗以視覺上的直接效果，讓民眾即時了解並

因應區域空氣品質變化，守護市民健康。宗教場所及團體推行節能減碳措施，環保愛地球以外，減碳排放省下的經費還可從事公益慈善或社會教化等用途，更具意義。

空品旗宗教場所示範點有財團法人台中寶林寺、台中南天宮、財團法人台中樂成宮、財團法人臺中市萬和宮、太平太和宮、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昌公廟、慈德慈惠堂、西屯啟興宮、大雅永興宮、台中軍福宮、財團法人臺灣省臺中市明德宮天聖堂、台中重生堂、台灣道教總廟無極三清總道院、財團法人台中市城隍廟、崇正寶宮及財團法人台中市中原大甲紫竹寺共 16 家，陸續增加中，此外本局、本市孔廟、生命禮儀管理處、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也響應裝設，此外本局網站也建置以提供民眾參考。

本項措施更獲私立輔仁大學邀請，於該校辦理之「需機一動-第 4 屆宗教文化博覽會暨學生成果展」參展。

三、推動宗教場所低碳認證

(一) 低碳認證申請程序

- 1、宗教團體 2 月 28 日前填具低碳認證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向所在地區公所提出。
- 2、區公所於 4 月 30 日前，審查宗教場所申請案件，倘總分達 65 分以上，送民政局審核。
- 3、宗教場所通過低碳認證審核者，由民政局頒發低碳認證標章(效期 3 年)。

(二) 106 年度至 8 月 31 日止獲頒認證之宗教場所計 60 家，臺中市已獲認證者共計 107 家。

(三) 四縣市低碳認證(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苗栗縣)依據 106 年 3 月 27 日召開四縣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研商會議決議，四縣市低碳認定將以簽訂協議書方式辦理，其認證標章由四縣(市)首長聯名落款，以增加宗教團體認同及榮譽感，訂於今年 10 月間辦理簽訂協議書暨表揚儀式。

四、擴充維護「新兵樂-役男體位區分查詢系統」

為強化系統功能與服務，以提供役男(家屬)更專業完整的體位區分相關資訊與線上查詢申辦管道，特別改版「新兵樂-役男體位區分查詢系統」，新增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線上快查功能，並整合跨縣市代檢系統與複檢進度查詢系統，另建置滿意度問卷填寫單，透過意見回饋瞭解民眾需求，俾優化完備系統服務。

五、建置「臺中市服兵役役男家屬扶助網暨管理整合系統」：

役男受徵召服兵役期間，役政機關對於役男家屬不能維持生活而經核列為生活扶助對象者，依法應辦理各項生活扶助，以踐履「政府關心，役男安心、家屬放心」的核心價值。

為精進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業務，加速審查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案件流程及案件審核之正確性，本局特建置本系統，期以便利快速的操作方式、流程管理設計，提高行政效能，俾落實照顧本市服役役男及其家屬權益之宗旨。

預期效益計有下列3點：

- (一)提升役政資訊透明化：民眾可透過手機與電腦，藉由簡易問答試算功能，進行線上申辦、查詢法規資料及案件審核進度，方便民眾查詢及申請。
- (二)提升行政效能：強化本局對於各區公所役男家屬扶助案件之管控及進度流程之掌握，藉以提升行政效能。
- (三)強化宣導役男權益：提供豐富服務資訊，促進網路溝通，並透過系統統整案件數，可藉以比較各區人口數及主計處家戶所得資料，分析申辦案件之比例與分布，提供各區公所強化宣導之依據，以照顧役男(家屬)之權益。

六、中市殯葬重環保

為響應環保理念，本局以節能減碳及民眾便利為施政目標，在清明節期間因應民眾掃墓需求，主動針對全市約

807 公頃的墓區進行除草工作，並自 3 月初起至清明節的每個星期假日，與豐原、后里、太平、沙鹿、霧峰等區公所聯合推出免費掃墓接駁公車，提供民眾使用搭乘，除了可減少塞車之苦外，亦有節能減碳之效益。此外，清明期間於台中市各納骨堂塔均實施紙錢集中代燒，可避免因大量燃燒紙錢造成空汙，落實綠色殯葬。在環保空汙問題及多元殯葬議題越來越受到市民重視的情況下，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也積極推出創新，除推出全國首創「無煙區小靈位」的設置外，今年更推動實施「行政相驗醫師駐點服務」及「中彰投苗聯合海葬」等多元殯葬新文化及便民措施，持續以民眾需求為出發點，全力提升服務品質，創造優質殯葬新文化。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賡續落實里守望相助隊督(輔)導機制，有效發揮協勤治安功效

里守望相助業務對於維護社區治安至為重要，今後仍將持續落實輔導及督導機制，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強化巡守及協勤治安之功能，建構綿密之社會安全網，持續提升本市整體治安，打造本市成為宜居城市。

二、強調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以「活化」取代興建

為利公有建築物發揮應有效能，並避免排擠市府其他重大建設，本市里活動中心未來規劃將以「『活化』取代興建」為目標，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活化利用現有里活動中心，並鼓勵產官學資源進駐，以提供市民就近取得資源管道，同時強化里活動中心功能多元化。

三、督導區公所定期辦理公有建築物安全檢查，保障民眾使用場地安全性

活動場所首重安全，督導各區公所就現有辦公廳舍及里活動中心定期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消防安檢，保障市民場地使用之安全性。藉由強化活動場域之安全性，並輔以設施設備之設置，提升公有建築物使用效能，以提供市民安全、優質及便利活動空間。

四、網絡介接，E化服務再提升

為強化為民服務品質，並有效推廣線上服務，已介接「臺中市里活動中心 e 化資訊網」及「服務 e 櫃檯」外，未來將朝線上申辦服務表單一致性邁進，期盼透過網路便捷性，讓市民與政府間產生無形連結，透過「一指服務」可於任何時間及地點進行線上查詢及場地租借。

五、積極輔導寺廟合法化及正常運作

(一)辦理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團體表揚暨辦理宗教團體負責人座談與研習及宗教團體負責人觀摩活動。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106 年宗教場所節能減碳實施計畫」，並規劃各項措施如下：

- 1、團拜一炷香。
- 2、環保慶典鞭炮減碳-電子鞭炮、環保禮炮。
- 3、民政局網頁建置低碳專區。
- 4、減爐敬神明。
- 5、拜拜少用紙錢，響應集中燃燒。
- 6、舉辦低碳座談會。
- 7、空氣緊急惡化應變機制
- 8、臺中、彰化、南投、苗栗四縣市宗教場所低碳認證。
- 9、空氣品質宣導旗幟推廣。

(三)為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促進土地利用，積極輔導祭祀公業及神明會，依祭祀公業條例及地籍清理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法人登記事宜。結合地政局聯合辦理各區土地清理說明會並配合地籍清理條例及祭祀公業條例規定，辦理囑託登記及代為標售等工作。

六、規劃精緻祭典及活動，展現孔廟文化底蘊

臺中市孔廟於民國 65 年竣工迄今將屆 40 年，特於 105 年 9 月 10 日籌劃辦理創建 40 週年慶祝暨表揚感恩活動，表彰 40 年來於孔子誕辰紀念日，協助完成釋奠典禮各項儀節，全力以赴不敢懈怠之各組工作人

員，以傳襲孔子仁愛之思想禮制精神。

另外隨著時代的演變，科技日新月異，孔廟除了尊崇傳統祭典維持固有文化傳承外，結合社區資源、邀請民間團體參與，培訓優秀解說志工，積極開發特色文創產品，以活潑意象展現儒學文化特色，做好行銷服務，以展現獨特歷史文化底蘊吸引海內外遊客，提升孔廟教育及文化功能。

七、尊重多元文化，落實新住民輔導工作

召開「臺中市新住民事務委員會」會議，追蹤各業務權責單位之辦理情形，以落實照顧輔導措施；賡續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輔導新住民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文化社會，避免因適應不良而衍生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此外，依新住民不同之需求，視情況開辦新住民機車考照輔導或親子教育為主題等課程，除了幫助新住民儘早適應我國生活外，亦增加其生活技能，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之就業能力；另規劃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驗，以協助新住民順利取得我國國籍；成立新住民志工服務隊，提供新住民服務社會之管道，於臺中市新住民藝文中心設立新住民服務專線，搭配專責服務員，俾利推展多元文化。

八、新版晶片身分證內政部刻正研議中

104年7月24日、9月15日及11月21日及105年11月21日內政部召集各部會及各縣市政府共召開4次「研商晶片國民身分證全面換發事宜」會議，彙集多方建議，研擬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換發方向。

於106年7月14日舉行「晶片國民身分證研討會」，邀集政府機關、民間團體、國內外專家學者以及一般民眾共同參與，蒐集各方意見並凝聚共識，積極與各界溝通是否換發晶片國民身分證(eID)及其相關事宜，另將於106年9月9日舉行「晶片國民身分證？開放決策工作坊」，邀請專家學者、機關代表與公民交流，以蒐集意見，做為決策參考。

晶片國民身分證記載項目採顯性資料及隱性資料。針對記載資料包括中央選委會建議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顯性資料增加戶籍地址，外交部建議記載項目增加役別，財政部建議顯性項目仍維持條碼，針對各機關為因應業務之建議，內政部將納入規劃參考，行動國民身分證資安相關規劃，內政部資訊中心研議後再提供資料交戶政司，有關生物特徵錄存，將分析後再報內政部部長決定，另國民身分證將增列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條碼供警政等機關運用。

另晶片國民身分證取像方式除可採繳交2年內所攝相片製卡外，亦可採現場取像，惟現場取像涉及相關問題，將再行研議，且考量國家財政困境，以集中式製發最為經濟，惟民眾於申請當日無法當場領證，為因應民眾急需，得先核發臨時身分證證明書，作為身分識別之用，將持續評析換發與製發方式規劃不同方案。

未來晶片國民身分證換發時，自然人憑證退場配套做法，將妥為研議，另可否應用於人民團體網路投票之身分識別創新服務，將再洽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研議。

九、強化役政E化服務，達個人徵處資訊公開透明

為免役男對於入營時程毫無所悉，僅能被動等待各項徵處作業通知或主動透過電話、臨櫃方式詢問各項徵兵處理結果情形，爰擬開發建置「臺中市徵兵處理進度流程查詢系統」，俾使役男得自行線上查詢並及時掌握個人徵兵處理流程進度，做好服役的預期準備並提早進行生涯規劃，期增益役政服務，精進便民作為。

十、強化替代役役男服勤管理及加強辦理公益服務活動

持續辦理替代役役男服勤各項教育訓練、強化替代役役男服勤紀律、增加規劃辦理替代役役男參與公益服務多元活動。

十一、落實各區公所使用安家樂系統辦理役男扶助申請案

審核傳輸

辦理區公所役政同仁安家樂系統操作教育訓練，落實民眾申請案件電子化，多元宣導民眾線上申請，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十二、殯葬土地活化、打造優質綠色空間

本局為擺脫殯葬設施(公墓)為鄰避設施的不佳印象，未來將依據地方民意、用地需求等盤點臺中 177 座公墓，加強規劃禁葬及遷葬事宜，以「公墓公園化」為政策目標，讓土地得以活化運用；在「多元環保葬法」方面亦持續積極推廣，讓臺中市民有更多殯葬形式的選擇機會；另外本局將持續推動各項殯葬設施的更新，期待以最優質的服務與設施，提供市民更尊嚴、莊重之殯葬環境。

伍、結語

民政是市政之基石，民政業務從出生、服役、結婚、離世，與人民緊密相關，民意之所趨，為本局努力的目標。為達市民的期望，本局用心傾聽民意，辦理擴大區務會議以垂直整合解決基層需求、提升「區政管理系統」案件執行率、區公所跨區零距離服務、賡續推動參與式預算俾落實直接民主、籌組愛鄰守護隊以強化社會最基層的安全網絡、有效發揮里守望相助隊協勤治安效能、積極修繕並充實里內休閒活動場所凝聚地方向心力、宣導節能減碳及推廣低碳寺廟、辦理未婚民眾聯誼促進兩性互動交流、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強化役政E化服務達個人徵處資訊公開透明、落實各區公所使用安家樂系統辦理役男扶助申請案審核傳輸與推廣綠色殯葬打造殯葬新文化等與民眾密不可分之民政業，本局為落實市長「生活首都」願景目標，將以科技、多元、與培力三大原則來服務台中市民，且積極推動簡政創新措施，以提供優質與便民服務，讓每位市民同享臺中好生活。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社會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呂建德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建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本局各項業務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為打造以人為本的宜居城市，戮力強化基礎社會福利建設，以「社會投資」為核心概念，著重社會服務給付之支出，提出各種具備生產性與發展性的福利服務措施，針對婦女、兒少、長者、身心障礙者及經濟弱勢者制定整合性社會福利政策，並以服務輸送為主，現金給付為輔，發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方案。

秉持追求公平正義與消弭城鄉差距的理念，本局積極推動各項服務，106 年增設本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以社工服務在地化增加民眾求助的近便性，本市 14 個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區資源，推出各種社區活動與服務、照顧鄰里社區成員；向中央積極爭取長照 2.0 計畫核定，在本市多區強化長照服務體系；整合親子館與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完善 0-6 歲學齡前兒童及嬰幼兒照顧環境，協助年輕家長在本市安心生養；落實食物不浪費理念，連結公有市場與在地社區關懷據點，辦理食材交流平台；透過媒合國際志工至本市 19 個社區志願服務，協助社區並發揚志願服務精神。本局針對各面向進行整體規劃，打造安居環境，強化臺中市完善的社福措施。

建德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措施以及未來規劃願景，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一)保障經濟安全，促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尊嚴與健康

1、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為使身心障礙者得到適當的收容養護，106 年度委託 162 家身心障礙者機構及養護機構辦理。

依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機構照顧費用補助辦法，其補助金額依補助對象之身心障礙證明類別與等級、每月家庭平均收入計算，以「衛生福利部所屬及主管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收費及補助標準一覽表」及「臺中市政府轉介身心障礙者於非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收費及補助標準一覽表」辦理。

另考量高齡之身心障礙者福利需求，為使補助經費配置更具合理性，於106年2月1日起增訂65歲以上非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之身心障礙者其機構安置費用補助標準，以發揮資源最大功效。

2、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

對於經濟弱勢之身心障礙者，給予生活補助費用，以維持其基本生活開銷及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請領者需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5倍，亦不得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不動產公告現值未超過650萬元，動產未超過200萬元(每增加1人，可增加25萬元限額)，依經濟狀況及身障等級核發每月補助金額3,628元、4,872元或8,499元。

3、身心障礙者口腔診治補助

設籍本市65歲以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之低(中低)收入或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經醫師評估缺牙需裝置活動假牙，提供整治牙齒之費用補助，讓身心障礙者可恢復咀嚼功能，吸收多樣之食物來源，有助於身體健康之維護，低收入戶者最高補助4萬元，中低收入、領有身障生活補助者則最高補助2萬元。

4、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設籍且實際租賃居住本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房屋，戶內三人以上者，每月補助3,000元；戶內二

人以下者，每月補助 2,000 元。

5、身心障礙者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針對身心障礙者參加各類社會保險，提供被保險人自付額部分補助，極重度及重度者全額補助、中度補助二分之一及輕度補助四分之一，以減輕家庭經濟上之壓力，並享有較佳之醫療照護與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得以早日恢復健康。

6、身心障礙者首次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

補助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領有政府所核發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本人、配偶及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均無自有住宅或僅有一戶於提出申請日前五年內購買且辦有貸款之住宅，尚未全部清償者(應以身心障礙者持有之住宅或與配偶、戶籍之直系親屬共同持有之住宅作為貸款之抵押物)，依身心障礙者原購屋承貸金融機構或郵局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基金提供部分利率之差額。透過對身心障礙者之購屋貸款利息差額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保障身障者居住權益，提升其生活品質。

7、身心障礙者輔具費用補助

提供身心障礙者所需之輔具費用補助，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並透過輔具的運用提升身心障礙者既有能力，輔佐其所需的功能，保障身心障礙者平等參與社會生活之機會。

表 1 身心障礙各項經濟扶助補助人次及金額一覽表(106年4月-106年8月)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項目	受益人次	補助金額
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26,886	417,518,231
生活補助費	205,650	1,021,701,334
口腔診治補助	93	1,953,000
房屋租金補貼	6,301	12,440,615
各項社會保險補助	409,611	100,834,768
傷病住院看護補助	170	1,738,316
輔具費用補助	3,963	39,939,268
總計	652,674	1,596,125,532

8、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構團體物品及服務

輔導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目前本市共計 27 家身心障礙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已通過衛生福利部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審查，並於平台內推廣及宣導產品及服務，以增加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機會，促進其自立。

(二)建構身心障礙資源網絡，推展多元照顧體系

1、居家式福利服務

(1)居家服務

106 年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6 個單位分 17 區辦理居家服務，強化家庭之照護功能、減輕家屬之照顧負擔。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底累計受益人數為 2,791 人，2 萬 4,773 人次。

(2)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

為提供照顧者喘息之機會，提升其照顧能量，依其需求規劃機構式及居家式之臨時暨短期服務。106 年委託臺中市愛心家園等 6 家社會福利機構辦理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聖母聖心修女會等 16 單位分 17 區辦理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底機構式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人數 185 人、服務人次為 986 人次；居家式臨時照顧服務 169 人、863 人次。

(3)送餐服務

規劃 7 個送餐服務主責區域，分別委由 4 個單位辦理低收、中低收入戶及領有身心障礙生活補助之身心障礙者送餐到家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受益人次為 9 萬 7,689 人次。

(4)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

委託本市 6 個社區資源中心進行辦理居家服務個案評估及追蹤服務，以利身心障礙者取得居家服務資源，106 年 4 月至 7 月共 393 案。

2、社區式福利服務

(1)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

協助成年心智障礙者透過社區居住支持性服務，擁有平等的權利與機會融入社會，同一般人受到尊重及公平對待，以達到獨立生活的目標，結合中央補助及本市公彩經費，成立共計 15 處社區家園，截至 106 年 8 月共安置男性 18 人、女性 50 人，合計 68 人，並隨時督導住民社區實況，辦理實地查核，訪評住民及工作人員。

(2)身心障礙者社區式日間照顧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與社區融合，並提供主要照顧者喘息機會，105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 8 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106 年於沙鹿新增一處服務據點，共計 9 家；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底受益人次為 1 萬 8,555 人次。

(3)社區樂活補給站

為鼓勵賦閒在家中的身心障礙者融入社會，增進其社區參與及習得一技之長，106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 7 家樂活補給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服務 8,753 人次。

(4)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為豐富身心障礙者生活經驗，建立人際互動關係，使其於社區自立及發展，並提供服務使用者家庭及其主要照顧者有喘息機會，106 年結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及本市公彩盈餘共輔導成立 15 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其中 106 年 7 月於梧棲新增一處服務據點，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服務 2 萬 929 人次。

(5)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計畫

藉由種子志工隊關懷、居家訪視發覺中高齡身心障礙家庭、獨居身心障礙者、雙老家庭等，在第一時間予以協助與轉介，並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家庭之社區支持系統，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據點，由據

點提供定點式的服務，與定期家訪、電訪關懷。106年補助33個單位辦理據點，106年4月至106年8月累進關懷訪視2,662人、3,995人次；電話問安2,922人、4,798人次；社會參與活動5,913人次。

(6) 雙老家庭支持計畫

成立4個中心和6個日間關懷據點辦理雙老家庭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活化暨文康活動、交通接送服務、提供定點餐飲服務、志工行動到宅及電話問安關懷、培植社區志工達人。106年4月至106年8月定點式服務雙老家庭458戶、694人、7,053人次；到宅關懷訪視470戶、1,619人次；電話問安服務4,319人次。

3、機構式福利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輔導本市身心障礙者機構辦理日間托育及住宿養護服務，不定期辦理聯合公共安全稽查作業，以維護身心障礙者居住安全。本市身心障礙者教養機構共20家，提供日間托育服務642人，住宿養護服務832人。

(1) 全日型住宿機構

目前本市有10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盲童育幼院、財團法人基督教惠明盲人福利會附設臺中市私立惠明視障者教養院、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霧峰教養家園、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附屬臺中育嬰院、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馨安啟智家園、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童傳盛文教基金會經營管理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臺中市政府委託財團法人向上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希望家園。(其中財

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立達啟能訓練中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臺中教區附設臺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德水園身心障礙教養院、希望家園亦有辦理日間照顧服務)。

(2) 日間服務機構

目前本市有 6 家機構辦理，包括財團法人十方啟智文教基金會附設十方啟能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臺中市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臺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成人日間托育中心、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瑪利亞啟智學園、臺中市愛心家園(其中臺中市愛心家園為公設民營機構兼身心障礙福利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聽障文教基金會附設台中市私立至德聽語中心。

(3) 身心障礙福利中心

目前本市有 5 家機構辦理，其中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係為本府公辦單位，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及休閒性之功能服務為主，服務內容包括視障按摩中心、身心障礙者輔具資源中心、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服務、兒童玩具室、圖書室、作品展示、聽覺障礙口語教室與身心障礙者日間托育，另辦理休閒、技能等相關講座、研習及活動。天使藝廊提供給身心障礙者身障者分享藝術創作，每月定期展覽，打造藝文交流平台。

(三) 多元支持，生活無障礙

1、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

為解決身心障礙者就醫、復健、參與社會活動交通不便之苦，特開辦此計畫。

復康巴士服務考量接送需求熱點、人口數、城鄉資源均衡、平均里程數等因素重新劃分區域，設立 5 個據點受理預約，區域調整後希望對原相對配置復康巴士車輛數較少之偏遠行政區域，如海線、山城區增加無障礙交通接送資源。

截至 106 年 8 月底本市復康巴士委外營運 260 輛，106

年 4 月起至 106 年 8 月底止，累計服務人數達 1 萬 9,058 人，總服務人次計 31 萬 2,959 人次，服務趟次總計 32 萬 4,057 趟次，服務時間更延長為週一到週五上午 8 時到晚上 9 時，週六、週日上午 8 時到下午 5 時。

2、輔具服務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到宅評估服務，免除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來回奔波之勞累，協助肢體癱瘓或特殊狀況之身心障礙者，便利取得相關輔具評估報告，俾利申請輔助器具補助，並減輕家屬負擔，讓身心障礙者得藉由輔具之協助維持身體機能與生活自理能力。

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本市北區、南區輔具資源中心 2 處，105 年增加海線共計 3 處，針對轄內身心障礙者、機構團體及一般有短期輔具需求的社會大眾，提供各類輔助器具常態展示、諮詢、評估、維修、回收、出租、出借等服務。106 年 4 月至 7 月提供輔具諮詢（轉介）4,612 人次、輔具評估（含到宅服務）2,587 人次、輔具維修 1,451 人次、輔具租借 948 人次、輔具回收 519 人次、宣導及講座 1,594 人次，總計服務 1 萬 5,518 人次。

3、手語翻譯服務

為建立本市聽、語障之身心障礙者無障礙溝通環境，特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建構服務網絡，成立本市手語翻譯服務窗口推動手語翻譯服務，使其於就醫、就學、職訓及參與社會各項活動等皆能得到即時的翻譯協助，並藉此服務，促進其參與社會活動，豐富其生活。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服務 8,764 人次。

4、視覺障礙者搭乘計程車費用補助

為體恤視覺障礙者獨自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不便與危險之處，凡持有「中度以上視覺障礙或中度以上視障之多重障礙手冊(證明)」的視障朋友，經申請符合

條件者，每人每月享有 1,000 元乘車券的計程車費用補助，目前已與怡美無線、國通無線、永隆無線、飛狗無線、臺中無線、大都會車隊、元富計程車行、中華大車隊、下后里汽車行及臺中港都計程車行，106 年新增山嶺計程車行，共 11 家計程車行結合，由視障朋友持乘車券向特約計程車車隊預約叫車即可馬上提供載送服務，截至 106 年 8 月底，共 1,284 人受惠。

(四)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工專業服務網絡

1、成立需求評估中心

因應 101 年 7 月 11 日起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推行新制身心障礙者鑑定與需求評估，並且於 104 年 7 月 10 日起陸續辦理換證。當申請人取得身心障礙證明後，需求評估中心將依據申請人在申請時所勾選的需求服務項目，分區指派需求評估社工進行需求評估確認訪談，評估申請人所提的需求，並依據評估結果連結申請人可以使用的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共協助 3 萬 7,400 人辦理需求評估。

2、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全面性個別化服務，成立臺中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通報中心為受理通報單一窗口，以提供立即性服務，並依身心障礙者人口數及區域性設置 6 個身心障礙者社區資源中心，分別為綜合區(中區、東區、南區、南屯及大肚區)、北屯區(北區、北屯及大雅區)、西屯區(西區、西屯及龍井區)、山線區(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石岡、新社、東勢及和平區)、海線區(外埔、大甲、清水、梧棲、沙鹿及大安區)及大屯區(大里、太平、霧峰及烏日區)，以提供 7 至 64 歲之(疑似)身心障礙者通報、生涯轉銜、個案管理等服務。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通報 534 案，106 年 4 月至 7 月提供個案管理計 1,280 人、1 萬 4,124 人次。

3、辦理監護宣告訪視調查及身心障礙者涉訟或作證之

協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於法院受理身心障礙者本人、配偶、四親等內之親屬向法院提出監護之宣告之案件，指派社工員實際訪視聲請人之照顧狀況及照顧事實，提供法院參考之報告。106年4月至106年8月，已協助調查23案，共計132人次。另依據刑事訴訟法第35條，被告或犯罪嫌疑人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無法為完全之陳述者，若無得為輔佐人之人擔任輔佐人時，由本局指派社工人員為輔佐人陪同在場。106年4月至106年8月協助3名身心障礙者進行涉訟或訴訟相關服務。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一)多元育兒支持方案，營造友善托育空間

1、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推動情形

辦理6處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採分區辦理方式提供家長免費的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媒合、轉介服務及托育相關問題諮詢，並定期訪視輔導托育人員托育環境及收托狀況。另為提升托育人員素質，辦理托育人員在職研習與公共意外責任險等，藉此增進托育人員照顧嬰幼兒之專業知能及托育品質，並提供可近性高且優質之幼托服務，保障幼兒照顧品質與權益。106年1月至6月共有730名托育人員(包含親屬托育人員)加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2、托育資源行動車

透過行動車，將教具、玩具、繪本、圖書等資源深入送達各社區據點，以提高資源的可及性及使用效益，106年4月至8月共服務3萬7,584人次(含宣導)。

3、托育資源中心

現有5處，分別位於市區(北區)、屯區(大里區)、大甲區、海線(沙鹿區)及山線(豐原區)，提供照顧0至未滿3歲嬰幼兒之家長及保母免費借用玩具與書籍及育兒諮詢，另辦理嬰幼兒爬行、學步、說故

事課程及各類親職教育講座等活動，促進親子關係及協助育兒，106年4月至8月共服務64萬8,780人次。

4、親子館

南屯親子館已於106年7月25日對外試營運，並於8月8日正式開幕。預計於107年底，將現行5處托育資源中心全面升級為親子館，擴大服務內容。此外，未來規劃分別於太平區、大雅區、東區、潭子區、烏日區、北屯區及石岡區設置親子館，並持續至各區尋覓合適之閒置空間，以達「一區一親子館」之目標。

5、辦理托嬰中心業務

辦理公私協力托嬰中心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無法親自照顧0至2歲嬰幼兒之父母妥適托育服務，並依據嬰幼兒身心發展提供相關教保活動。

(1)公私協力托嬰中心

與本市立案私立托嬰中心協力，在不漲價的原則下，提供家長優質平價的托育服務，自106年4月至8月，新增1家協力托嬰中心（含彰化及南投之托嬰中心），合計121家協力托嬰中心。

(2)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針對本市托嬰資源較匱乏之地區已設置3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各家收托人數分別為：沙鹿托嬰中心收托25名幼兒、豐原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太平托嬰中心收托30名幼兒。

8月並於清水海線社區照顧服務中心1樓成立清水托嬰中心，收托人數為28名嬰幼兒。另於太平坪林圖書館2樓再開辦1家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刻正進行整修工程，預計12月完工，本市合計5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未來針對尚無托嬰中心及居家式托育服務人員合計「可收托比」低於25%，且0至2歲嬰幼兒人口數達1千人以上之托育資源較缺乏地區，持續尋覓適

合場地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立案托嬰中心

本市目前立案托嬰中心計 124 家，除原本提供托育服務外，亦協助家長申請托育費用補助。為確保托嬰中心服務品質，成立「托嬰中心訪視輔導團」，每季前往機構訪視及進行家長電話訪談，並辦理機構專業人員在職研習課程，提升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為嬰幼兒成長環境把關。

6、托育機構稽查

106 年 4 月至 7 月稽查本市托育機構計 58 家次，其中符合規定或複查已改善者共計 46 案，目前限期改善中 11 家，未設立許可依法處以罰鍰者計 1 案，裁處行政罰鍰 6 萬元，該家未設立托嬰中心已於 106 年 7 月 27 日完成設立許可。

7、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

本局委託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靜宜大學、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及社團法人臺中市保母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嬰幼兒福利聯合會等 8 單位辦理托育(保母)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6 年 4 月至 8 月開辦 57 班。

8、育兒指導

為增強新手爸媽照顧能量，本市開創多元育兒服務，提供準爸媽、家有 0 至 2 歲嬰幼兒之新手爸媽團體課程、到宅指導、育兒諮詢專線等服務，並編纂育兒指導媒材。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服務 1 萬 1,908 人次。

(二)落實兒少經濟安全與救助

1、多元經濟支持

(1)生育補助

為慰勞新生兒家長生兒育女的辛勞，提供新生兒家庭生育補助，目前單胞胎 1 萬元，雙胞胎 3 萬元，三胞胎以上每胎 2 萬元。又為便民及簡化申請流程，民眾於各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即可領取現金補助。106 年 3 月至 6 月計補助 7,738

人，其中雙胞胎有 167 對，三胞胎有 1 戶，補助金額共 7,908 萬元。

(2)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對象為本市因養育 2 歲以下兒童而父母至少一方未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 者，一般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2,5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補助 4,000 元及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兒童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已領有政府其他相同性質之生活類補助或津貼者，不得重複領取，其額度低於本津貼者則補足差額。106 年 4 月(於 106 年 5 月 31 日撥款)至 7 月(於 106 年 8 月 31 日撥款)計補助 8 萬 1,891 人次，補助金額 2 億 707 萬 96 元。

(3)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為減輕家庭育兒負擔，辦理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補助對象為父母(或監護人)雙方皆就業或單親一方就業之家庭，且其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率未達 20% 者，一般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2,000 元至 3,000 元，中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3,000 元至 4,000 元，低收入戶家庭每名幼兒每月補助 4,000 元至 5,000 元，106 年 1 月至 7 月補助 6 萬 2,993 人，補助金額 1 億 7,262 萬 4,000 元。

(4) 「0 至 6 歲托育一條龍」政策

全國首創三軌並進的「托育一條龍」政策，係結合社會投資理念，將社會福利遞送模式由津貼給付轉換為服務輸送模式，確保幼童為服務受益者，內容涵蓋幼兒園、托嬰中心、居家托育(保母)、弱勢家庭育兒津貼等，每月提供 2,000 元至 3,000 元補助。

計畫自 104 年 7 月開辦以來，本市協力托嬰中心家數迄今已達 121 家，協力保母數達 3,681 人。平價托育費用補助部分，105 年累計補助受益幼童數約

1萬5,228名，補助金額約2億8,180萬元。截至106年上半年，受益幼童數為1萬2,077名，補助金額約為1億3,736萬元。至於弱勢家庭育兒津貼部分，每月受益幼童數約8,500名，105年補助金額約為2億5,582萬元；106年截至7月止，補助金額約為1億5,061萬1,664元。

(5) 兒童臨時照顧服務

針對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多胞胎家庭(0至3歲)、危機家庭，及符合當年度政府公告財稅標準之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夜間工作者家庭、失業者家庭、多胞胎家庭(3至12歲)等弱勢或多胞胎家庭，家中有0至12歲兒童需臨時性照顧送托本市合法立案之合作幼兒園、合作托嬰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原：社區保母系統)之托育人員照顧，每人每月最高補助40小時，每年最高可補助240小時，每小時補助120元至180元不等。106年4月至7月補助4,957人次，補助金額555萬4,875元。

2、提供多項兒少經濟扶助

(1) 經濟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針對經濟弱勢之隔代教養或單親未滿18歲之兒童少年，訂定「臺中市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與托育及醫療費用補助辦法」，以協助其生活。106年4月至8月補助1萬6,659人，共8萬747人次，補助金額1億5,892萬3,966元。

(2) 全額補助中低收入家庭兒童及少年自付之健保費

藉此提供中低收入家庭之兒童及少年獲得適切之健康照顧，維護就醫權益，並減輕其家庭經濟負擔。106年4月至8月補助6萬7,209人次。

(3) 低收入戶及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凡設籍本市符合社會救助法規定未滿18歲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兒少，或符合領取各項經濟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患有罕見疾病或領有重大傷病證明

之兒少、因早產及其併發症住院醫療之兒童、領有發展遲緩證明或經身障需求評估有療育需求者，補助其全民健康保險未涵蓋之發展遲緩兒童評估費、療育訓練費及交通費，協助繳納前未保、中斷和欠繳之全民健康保險費、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及其他費用、未婚懷孕生產、流產醫療費用、親子血緣鑑定費用以及無健保投保資格個案之醫療費用。執行情形如下：

- A、於全民健康保險未包括之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費(含交通費)部分，106年第1季及第2季計補助1,444人次，補助金額1,510萬1,750元。
- B、於住院期間看護費、膳食費、全民健保規定應自行負擔之住院費部分，106年1月至8月補助119人次，補助金額385萬2,269元。

3、建構完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體系

(1)成立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透過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人員諮詢、督導，擬定本市早期療育政策方向，並透過跨局處會議整合社政、衛政、教育等局處所推動之早期療育業務，於106年6月28日召開第四屆第1次早期療育推動委員會。

(2)建構完善早期療育服務輸送體系

A、早期療育通報網絡

委由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附設台中私立家扶發展學園辦理早期療育通報中心，連結社政、教育、衛生等相關資源，共同建構早期療育通報網絡，提供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諮詢、宣導及補助等服務，106年4月至8月未滿7歲通報人數為1,180人。

B、設置6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

為能協助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提供早療兒童及家庭多元化服務，本市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臺中市私

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分區辦理 6 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提供家訪、專業團隊評估、個案管理、轉銜、個別化家庭支持方案及到宅服務等，並辦理親職講座、家長及手足成長團體、社區融合宣導等多元服務。106 年截至 8 月底個案管理 3,929 人。

C、開辦兒童發展啓蒙資源中心

委由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提供本市發展遲緩兒童、家庭與專業人員等所需之繪本、教具、教案、療育、研習、網站等資源，以增進發展遲緩兒童家庭功能，並提升專業人員及幼托園所老師融合教育知能。辦理諮詢、療育會談、環境使用、圖書借閱、方案活動等，106 年 4 月至 8 月服務 1 萬 344 人次。

D、山海區兒童發展資源車服務

委由臺中市私立弘毓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以行動式巡迴式服務，於山海區療育資源缺乏地區設置 13 處據點，提供圖書教具借閱服務、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兒童發展篩檢、親職諮詢、療育服務、親子活動等，106 年 4 月至 8 月服務 2,700 人次。

E、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及交通補助費

提供認知學習、物理治療、職能治療、語言治療、感覺統合治療、音樂治療、親職教育專業諮詢等療育課程及交通費補助，106 年 1、2 季補助 7,198 人次，補助金額 5,278 萬 5,210 元。

4、召開兒少委員會，推動兒少福利業務

依據「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成立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

於今年 5 月 23 日及 6 月 1 日召開 106 年第 1 次勞動教育暨權益發展小組會議與衛生福利組小組會議，另於 8 月 1 日召開 106 年度第 1 次大會，並依會議決議

事項管考執行情形，以落實維護各項兒少權益。

5、重視青少年發展，維護參與權益

(1)巡迴宣導服務

透過「青少年巡迴宣導服務」執行移動性服務輸送，進入社區及校園宣導青少年議題，並介紹本市青少年中心之服務，讓青少年認識中心的福利資源。106年4月至8月期間前往本市各行政區辦理17場次宣導活動，透過擺攤宣導、講座宣講等形式進行「自殺防治」、「反毒」、「反霸凌」、「網路安全」宣導，總計服務人次達1,236人次。

(2)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

透過定期召開聯繫會議建立青少年業務橫向聯繫溝通平台，106年5月23日於臺中市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5樓多功能教室辦理第1次青少年業務聯繫會議，計有29個單位，共43人參與，藉此加強政府與社福團體間之聯繫，並達到資源整合與交流。

(3)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中心105年度起推行青少年據點計畫，除提供夜間服務至晚間九點及週六日全天開放青少年使用，更定期舉辦桌遊課程、電影院、樂團課程、羽球課程等活動，吸引青少年使用，並設有親子諮詢服務，106年4月至8月累計達3,207人次。

三、婦女福利業務

(一)建構弱勢婦女支持網絡

1、設置4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本市成立臺中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海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臺中市大屯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4處，針對新住民家庭提供個案管理、電話諮詢（證件、法律、福利服務、就業）、電話關懷與家庭訪視、法律諮詢、心理諮商、親職教育、家庭生活適應輔導、夫妻團體、理財營團體、多元文化宣導、通譯服務等多

項服務。106年4月至7月共服務5萬5,668人次。

2、成立6處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分別設置臺中市西大墩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三十張犁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犁頭店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綠川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臺中市山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及臺中市海線婦女福利服務中心等6處，服務對象以弱勢婦女為主、一般婦女為輔，服務內容包含女性弱勢家庭服務、免費心理諮商、免費法律諮詢、女性成長教育、婦女權益、性別平等宣導及補夢網發放等，以落實在地化社區化服務，提高婦女取得資源之可近性。106年4月至8月共服務54萬1,656人次。

3、公辦公營婦女服務中心-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提供社會福利服務諮詢及辦理婦女、兒童、青少年成長團體研習及相關活動，包含：身心紓壓、健康促進、婦女專長培訓、健康講座、手工藝作品展覽、弱勢家庭子女學業培力及兒童育樂活動等多元服務；另有休閒育樂設施設備供民眾使用。106年4月至7月共服務3萬9,909人次。

4、培植婦女團體及辦理婦女福利相關權益宣導培訓

為倡導本市婦女福利相關權益並培力在地深耕之婦女團體，於106年4月至7月間，培植北區、西區、大肚區、大安區、西屯區、東勢區等6區共10家在地社團辦理婦女福利相關權益宣導活動，透過講座宣導、技藝課程等多元方式，提供各年齡層婦女相關權益新知，破除婦女傳統性別刻板印象，共計服務1,267人次。

5、培力女性，打造女兒館

為倡導及落實性別平等，並培力本市年輕女孩實現夢想，已於104年10月成立臺中女兒館，除提供女性學習成長的互動園地外，館內並規劃展覽區域；另透過年輕女孩培力方案，提供女孩實現夢想機會，並傳遞女性精神、發揮女性影響力，打造本市

對女性充滿友善、活力、熱情、夢想等氛圍，營造性別友善城市，自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總計服務 5,522 人次。

(二)落實經濟支持服務，保障弱勢婦女經濟安全

1、到宅坐月子服務

以社會投資理念，提供新生兒家庭除領取生育津貼以外的生育支持服務選擇-到宅坐月子服務，除了鼓勵生育、提高生育率，並創造更多就業機會，提升婦女勞動參與率，達成多贏局面。

本局設置 2 區服務媒合平臺，由專任人力協助培訓及管理坐月子服務人員，以提供優質服務，並辦理宣導活動、主題課程及專業研習，如坐月子服務人員專業訓練、新手父母育兒指導、親職講座，以及提供諮詢服務。

106 年 5 月辦理第 1 梯次坐月子服務人員職前訓練，有 80 名服務人員成功加入平臺，現行服務人員累計 360 名。辦理 6 場次在職訓練課程，共有 240 人次參與；參加 6 場次宣導活動，已宣導 2,750 人次。

到宅坐月子服務內容有：產婦照顧、月子餐製作、簡易家事清潔及提供育兒指導等。從 105 年 8 月開辦迄今，共有 818 名產婦使用本服務；而 106 年 4 月至 7 月，則有 323 人請領到宅坐月子服務津貼，補助新臺幣 646 萬元。

2、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及法律訴訟補助等扶助項目，以協助遭逢困境家庭解決生活困難，並改善其生活環境。106 年 4 月至 7 月，總計扶助 6,359 人次，補助金額 2,158 萬 2,691 元，執行情形如下：

(1)緊急生活扶助計 927 人次，補助金額 934 萬 5,059 元。

(2)子女生活津貼計 5,425 人次，補助金額 1,197 萬 4,132 元。

(3)兒童托育津貼計 2 人次，補助金額 1 萬 3,500 元。

(4)法律訴訟補助計 5 人次，補助金額 25 萬元。

(三)推動性別主流化，營造性別平等城市

1、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1)制訂「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協助本府各級機關(包含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

(2)本府一級機關(29 個局處)由主秘級以上主管擔任性別聯絡人，各局處均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推展各機關性別平等業務。

(3)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持續推動「本市性別影響評估」機制、出版「臺中市性別圖像」、辦理各項「性別意識培力」基礎及進階課程，及透過臺中市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創新計畫、政策或方案，獎勵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成效卓著之單位；同時於市府網站「性別議題專區」，不定期更新與提供性別議題訊息。

(4)自 104 年 1 月起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更名為「性別平等委員會」，會議採三層級運作，會議類別包含分工小組會議、會前協商會議、委員會會議。本府制定「性別平等工作重點分工工作」，並透過 7 個小組會議召開管考執行情形。

2、婦女權益暨性別友善宣導

(1)為營造性別平等城市，連續 3 年(104 年至 106 年)辦理「性平大會考」，全國首創以「量化」方式評量性別平等概念，透過考題及具體的分數呈現「性平知能」，榮獲行政院第 15 屆性別平等創新獎殊榮。藉由性平考題宣傳性平觀念與本府之性別友善及婦女政策方案，並於活動現場安排性別平等闖關活動，以寓教於樂的方式讓民眾更加了解性別平等，男性參與率高達 46%。

(2)以資源整合之宣導策略結合相關宣導通路，讓性別平等概念及政策得以普及宣傳。

四、社會救助業務

(一)低收中低生活扶助，保障基本所需

1、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核列

(1)低收入戶核列

106年8月核列1萬7,671戶、列冊人口4萬2,640人。

(2)中低收入戶核列

106年8月核列1萬2,858戶、列冊人口3萬6,551人。

2、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以工代賑

依據社會救助法第15條規定，為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戶內人口有工作意願者及其子女，以「以工代賑」方式輔助其自立，106年編列83人，於本局協助社會福利及社會救助業務之工作及各區公所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相關業務、社會福利業務、電腦建檔及文書資料整理。

3、推展脫貧方案-「臺中市政府自立家庭築夢踏實計畫」

(1)透過個案管理的方式，結合資產累積、教育投資、就業自立等多元措施，以本市有高中職以上在學學生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為服務對象，藉由家庭第一代(家長)與第二代(子女)成員共同加入，達成家戶永久脫離貧窮之目標。

(2)106年4月至106年6月已辦理團體課程22場次計87.5小時、3次工作小組會議，與本計畫委辦廠商共同針對計畫執行與個案輔導面向進行討論。截至106年6月累積服務達103戶(206人)，輔導穩定儲蓄97戶(194人)。

4、特殊項目救助

(1)106年4月至8月核定低收入戶喪葬補助224人，補助金額662萬7,475元；中收入戶喪葬補助71人，補助金額209萬2,686元。

(2)106年4月至8月核定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生育補助計242人，補助金額355萬8,000元。

- (3)106年4月至7月核定就學、交通補助1萬3,837人，補助金額4,095萬2,000元。
- (4)106年4月至8月核定三節慰問金補助1萬7,619人，補助金額2,666萬500元。
- (5)106年4月至8月核定租金補助9,647戶，補助金額2,904萬6,000元。
- (6)106年4月至7月核定市民醫療補助238人，補助金額1,132萬5,489元。
- (7)106年4月至8月核定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看護費用補助45人次，補助金額107萬500元。
- (8)106年4月至7月低收入戶未滿65歲生活無法自理者機構安置補助180人次，補助金額340萬7,834元。
- (9)106年4月至8月核定辦理中低收入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之保險費減免申報計3萬7,088人(費用由衛生福利部支應)。

(二)推動急難救助，發揮即時甘霖之效：

1、急難救助

- (1)106年4月至6月核定市急難救助524人次，補助金額372萬986元。
- (2)106年上半年核轉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全額補助)案件計6案，核定補助5案，補助金額9萬元。
- (3)106年4月至106年8月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案件，通報371件、核定332件、補助金額467萬6,000元。

2、災害救助

- (1)106年4月至6月核定災害法定救助項目：安遷救助29人次，補助金額58萬元整、死亡救助7人次，補助金額140萬元整。
- (2)106年4月至6月核定臨時短期安置及火災代金救助項目：臨時短期安置補助金額20萬7,600元整、火災代金補助金額20萬4,000元整。

3、遊民安置輔導

- (1) 1105年12月2日辦理105年度第2次遊民業務聯繫會報及106年6月6日辦理第1次遊民業務聯繫會議，結合警政、衛政、消防、環保、醫療、區公所等機關（構）與街友服務團體，進行意見與工作經驗交流，並確認極端氣候關懷處理窗口及機制。
- (2) 協助無生活自理能力且無家屬出面協助之街友委託安置於養護機構提供照顧、醫療及復健等服務，105年9月至106年8月共安置901人次（男性648人次，女性253人次），委託安置個案112人。
- (3) 針對街頭遊民，本局結合4個民間團體，提供街友餐食、沐浴盥洗、就醫協助、短期住宿、就業媒合、福利諮詢與轉介等服務，並配合年節辦理關懷街友活動，內容有就業諮詢、義剪、義診、圍爐餐會及日常用品發放、行動沐浴車服務等。

(4) 培力商店

為了使部分因生理、心理及社會因素無法馬上進入典型就業市場之街友，能夠先獲得就業機會及滿足基本需求，逐步穩定生活，本局於99年起於火車站前側開設培力商店，期待藉由培力商店 Station 1，提供街友進入職場的中途契機。由社工長期陪伴關懷，協助學習其在職場所需的人際的應對進退、問題解決、商店與產品的擺設與行銷、基本就業技巧，並逐步模擬職場的實境狀況，以降低不穩定就業的機率。

培力商店 Station 1自105年起由臺中市基督教女青年會辦理，該會長期接受勞工局委託辦理「遊民暨藥酒癮就業服務方案」，對街友特性及需求之掌握度極高。接棒以來女青年會融合臺中市人文歷史特色等元素，重新裝潢布置店面、販賣大誌雜誌(The Big Issue)、媒合各文創商品設櫃，並逐步藉由社會教育及宣導，為街友發聲。並結合「咖啡老爹烘焙工作坊」販賣咖啡及相關商品，以社會企業

理念推動服務，引導更多民眾深入認識培力商店。105年9月至106年3月，共計服務14人，提供生活輔導、理財協助、就業媒合、租屋協助等共計99人次。後因應鐵路高架化，故目前培力商店另闢新地點(位於民族路187號)正在重新整修裝潢中尚未正式營運。

- (5)近期，本局除了持續辦理上述服務之外，也結合社會投資及發展人力資本等理念，針對有生活能力之街友，積極致力於就業服務方案。包括與民間公司合作，開發街友就業機會；以社會企業模式，結合公益營利之團體辦理街友培訓導覽等，期待透過這些方案，除了能讓街友能擁有穩定收入、發展其潛能外，也能使社會大眾更瞭解及認識街友。

4、過境川資補助

106年4月至6月核定114人次，補助金額2萬2,992元。

5、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

為照顧弱勢貧困家庭，本局成立食物銀行行政中心，並結合民間團體、宗教團體於本市行政區域設置3處實體食物銀行、30處發放站、8家聯盟店及6處食材交流平台。106年4月至8月核定累計9,023戶次。

本市自105年7月8日起與五大超商、超市(統一、全家、萊爾富、來來、楓康)合作開辦無飢餓網絡-愛心守護站，提供未滿18歲的兒少緊急餐食，並透過通報機制，發掘高風險家庭，強化社會安全網絡，自106年4月至106年6月底，已提供70人次的緊急餐食。

五、社會工作業務

(一)扶助弱勢家庭，關懷兒少福利

1、弱勢家庭服務

106年4月至106年7月受理案件1,557案；其中低(中低)收入戶申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復、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復案件101案；急難救助及其

他經濟救助案件 252 案；弱勢兒少關懷與補助案 472 案；兒童及少年委託安置、身心障礙者及老人安置 76 案；福利諮詢 373 案；其餘個案服務 283 案。

2、六歲以下弱勢兒童主動關懷方案

為及早發現或篩檢潛在具有高風險家庭之虞個案，主動及提前介入了解其潛在問題與需求，以兒童為中心、家庭為對象提供預防性、輔導性及支持性等服務，針對國小新生未依規定入學者、逾期未完成預防接種幼童、戶政機關逕為出生登記者、戶政機關逕遷戶籍至戶政事務所者、未納入全民健保逾一年者、隨母入出監（所）、父或母為未滿 20 歲者等特定族群兒童及其家庭提供主動關懷訪視，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完成訪視 90 案，透過行動關懷，為弱勢家庭傳遞幸福。

3、兒少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服務

為協助因遭遇經濟、教養、婚姻、醫療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未獲適當照顧之家庭，結合民間團體推展本服務，及早介入提供關懷。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受理通報 914 案，訪視評估 466 案，106 年 7 月起服務中之高風險家庭計 564 案、1,071 位兒少。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面談訪視及電話訪談共 1 萬 4,537 人次，服務內容包括情緒支持 1,273 人次、就學輔導 267 人次、協助就醫 28 人次、家務服務 17 人次、就業服務 89 人次、經濟補助 112 人次、喘息活動 53 人次、法律服務 85 人次、課業輔導 10 人次、托育服務 4 人次、諮商輔導 28 人次、親職講座及活動參與 125 人次、物資提供 1,069 人次等。

4、兒少收出養服務及監護權案件調查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收出養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7 月法院函查 85 案(截至 106 年 8 月資料)；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辦理「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提供民

眾相關諮詢等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7月提供收養人服務242人次、出養人服務267人次(截至106年8月資料)。另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法院函查監護案件調查訪視計畫」，106年4月至106年7月法院函查323案，共服務667人次。

5、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兒少毒品防制)

結合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露德協會及社團法人中華優勢關懷協會辦理「兒少社區預防性服務方案」，提供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3條通報之施用三、四級毒品兒少輔導服務，106年4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提供53名兒少及家庭輔導服務，電訪300人次，面訪142人次，其他(網路)88人次。

6、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追蹤輔導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張秀菊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辦理「司法轉向及高關懷青少年外展、追蹤輔導服務計畫」，106年4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止共服務107人，提供電訪256人次、面訪226人次，其他服務(書信、網路等)499人次，另辦理3場認輔活動增加兒少追輔成效。

7、經濟扶助

(1)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

為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維持子女生活安定，提升家庭照顧兒童及少年之能力，避免兒童及少年受虐，促進家庭恢復正常運作，針對未滿18歲之兒童及少年，家庭有父母離婚、失蹤、失業、入獄、患有重大傷病、精神疾病等情形，致生活陷入困境，指派社工員訪視評估後，補助每人每月最高3,000元，扶助期間以6個月為原則，經實地訪視如認有延長必要，最多延長6個月。106年4月至106年8月提供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576人次，補助金額165萬7,337

元。

(2)臺中市清寒學生就學生活扶助專案

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在就學過程不因家庭經濟能力不足而陷困，結合民間企業及個人公益捐輸辦理本計畫，扶助對象及金額為國中以下 2,000 元、高中(職)1 萬元、大學 2 萬元，每名學生每學期補助一次。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補助 37 人，補助金額 18 萬 2,000 元。

(3)臺中市弱勢家庭生活扶助專案

運用指定用途捐款補助本市弱勢家庭，扶助對象為原臺中縣 21 區之家庭，每年補助 3 次，每次補助 4 個月生活扶助金，補助金額為 2,000 元至 8,000 元不等。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補助兒少 172 人，補助金額 106 萬 7,000 元。

(4)人生扶手—經濟弱勢個案安置服務補助計畫

補助公費安置個案費用不足差額，每案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按季撥款。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補助 81 人，補助金額 118 萬 6,495 元。

(二)分區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為回應市民福利需求，確保其基本生活需求滿足與福利服務品質提升，因應本市轄區廣大及城鄉差距特性，自 102 年起陸續設置 9 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包括石岡區、北屯區、大甲區、太平區、沙鹿區、豐原區、北區、西區、霧峰區中心，今年度至七月中旬陸續增拓西屯區、烏日區、南區、南屯區、大雅區，使全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達 14 個，提供市民更近便性的服務窗口。

在 106 年 1-7 月中心共服務 4,173 案，服務人次達 5 萬 8,225 人次；共辦理 20 場次聯繫會議、37 場次宣導活動、37 場次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11 場次團體輔導活動以及 128 處的資源盤點。

依中心所在區域及服務人口特質，發展綜合性社會工作方案模式，亦即未來 14 個中心除持續提供弱勢家庭

處遇服務外，也將積極回應社區需求，整合社區在地資源，形成社區網絡，以發掘更多潛在個案。

六、人民團體業務

(一)人民團體業務社區發展

- 1、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全市 29 區計 607 個社區發展協會。
- 2、輔導全市社區發展協會成立社區成長教室、守望相助隊、長壽俱樂部、環保志工隊、民俗技藝團隊等各類社區班隊，凝聚社區居民情感、共識與互助，增進社區居民生命安全與提升生活品質。
- 3、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所轄各社區活動中心修繕費用，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為止共執行金額 81 萬 1,891 元。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轄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區活動中心充實設施設備實施計畫經費，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補助金額 73 萬 5,574 元。
- 4、編列經費補助本市 29 區公所及各社區發展協會，舉辦各類社區活動，如辦理民俗節慶、文化才藝訓練或展演、社區運動會、績優社區觀摩活動及社會福利服務議題等活動，推動社區居民精神倫理建設、活絡社區人文互動、提升鄰里情感與社區共識，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執行 1,343 萬 2,656 元。
- 5、辦理「社區發展工作專案－關懷社區福利培力補助計畫」，鼓勵社區發展地方福利特色，照顧社區民眾生活需求，建構社區在地化照顧體系，增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與福祉，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核定通過 8 案，共補助金額 196 萬 340 元。
- 6、推展「社區發展育成服務」：本市 106 年起分別成立 6 區社區培力中心，以更充分的人力於在地提供更深入及符合需求的社區發展育成服務，作為公部門與社區之間的中介單位，協助、輔導公部門與社區從事社區發展工作，並透過專業團隊協助社區發展工作的推動與執行，輔導社區發展特色。茲將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執行情形分述如下：

- (1)分區進行社區輔導，除瞭解社區需求，亦說明政府單位相關資源及申請資訊，提供開案輔導社區計436個社區。
 - (2)引薦專家學者提供社區實地輔導，包含社區問題與需求之瞭解、指導計畫書撰寫、社區資源調查與連結、指導資料建檔、補助經費核銷與財務整理、社區工作經驗分享等計136場次。
 - (3)辦理社區發展人才培訓課程(含基礎及進階)，共45場次，計1,635人次參加，以系統性培力本市社區發展工作人才，提升社區的行政能力及推動切合社區需求之服務方案。
 - (4)辦理社區發展相關補助計畫說明會19場次、計911人次參加，邀請社區、公所與社區業務相關各局處參與，提供資訊分享與交流的平台。
 - (5)辦理社區發展工作聯繫會議，共2場次，計719人次參加，加強社區及行政單位間橫、縱向聯繫，作為溝通協調平台以達成公、私部門之間共識。
- 7、本市共有18個社區發展協會接受106年度臺中市社區發展工作績效評鑑，計遴選出11個社區進入複選，分別為新社區東興社區、東勢區上城社區、西區忠明社區、北區長青社區、烏日區五光社區、大安區頂安社區、大甲區日南社區、北屯區四民社區、東區東英社區、太平區新高社區及神岡區溪洲社區，進行實地評核，預計於10月底前公布複選成績。
- (二)辦理重大社會活動
- 1、106年模範母親與市長有約合照活動：106年5月7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估計與會人員約有2,200人。
 - 2、106年模範父親與市長有約合照活動：原訂106年7月29日於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集會堂辦理，因尼莎颱風影響，順延至8月20日舉行，估計與會人員約有2,200人。
- (三)輔導人民團體

- 1、輔導人民團體申請立案，召開各項會議、定期改選理監事及審核會議紀錄，以協助其健全會務，並結合協助或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以鼓勵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 2、截至106年8月底，本市一般社團計3,342個、工商團體計215個、自由職業團體計263個，合計3,820個。

(四)合作事業

- 1、受理合作社設立申請、變更登記。
- 2、辦理合作社場概況、稽查、教育宣導及年度決算書表審核等。

目前農業合作社41社、工業合作社43社、消費合作社257社、社區性合作社4社，合作農場14社，區域性合作社3社，合計362社。

七、老人福利業務

(一)經濟扶助，持續穩定長者經濟生活

1、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年滿65歲設籍實際居住本市，家庭總收入、動產未超過一定數額，不動產未超過新臺幣750萬元者，得申請發給本津貼。本津貼105年度由衛生福利部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率公告調整3.65%，補助金額由原3,600元、7,200元，調整為3,731元、7,463元。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7萬2,766人次，補助金額4億9,555萬6,528元。

2、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家庭照顧者因在宅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日常生活活動功能重度失能長者而未外出就業，每月發給津貼新臺幣5,000元。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463人次，補助金額231萬5,000元。

3、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金

本市百歲以上老人每人每月發給敬老禮金6,000元，106年4月至106年8月核撥854人次，補助金額512萬4,000元。

(二)多元健康服務，強化預防照護功能

- 1、65歲以上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針對設籍本市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列冊中低收入戶者且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之年滿65歲以上長者，由本府預算補助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749元，70歲以上由中央(衛福部)全額補助。106年4月至5月底止，補助5,902人次，補助金額332萬8,617元。
- 2、低(中低)收入65歲以上老人暨55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補助
為保障本市弱勢老人口腔健康，並減輕其經濟負擔，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老人(含55歲以上原住民)裝置假牙，以維護長者生活品質與尊嚴。106年4月至7月底止，核定補助34人，補助金額91萬1,000元。
- 3、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
補助設籍本市列冊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老人傷病住院醫療及看護費用，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369人次，金額475萬7,116元。

(三)在地可及性服務，營造長者友善安全社區生活

- 1、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截至目前本市共成立273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透過在地化服務結合志工提供社區長輩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服務，以發揮社區預防照顧之功能，建立社區自主運作模式，貼近居民生活需求，營造永續成長、健康的社區環境。106年4月至106年8月累計受益人次達48萬5,046人次。
- 2、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整合性補助計畫
為提升各據點實際的服務能量，本局補助據點經常門應自籌20%費用、新點開辦設施設備費、充實廚房設施設備費用、春節期間加強關懷獨居老人服務、參訪觀摩補助、銀髮公共服務補助、加值服務補助及潛力型單位試辦補助等支持性補助，以提供據點在經費上

不足之協助，使服務品質提升。

3、日間托老服務—長青快樂學堂

截至106年8月本市共設置16處長青快樂學堂，長青快樂學堂服務對象為設籍或實際居住於本市，年滿65歲以上，生活自理或身體亞健康、行動方便之長輩，於每週一至週五每天至少6小時不同的活力休閒課程、餐飲服務、醫療保健諮詢、社會資源連結轉介、家庭支持性方案及創新活動等。106年4月至106年8月受益人次為3萬5,218人次。本局積極輔導現有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為長青快樂學堂，亦將結合有興趣或有能量之民間團體及大專院校等申請辦理，增進長輩社會參與機會及福祉。長輩可就近在長青快樂學堂快樂學習、交友及活化身心機能，子女能安心工作，下班後再將長輩接回家中共享天倫之樂。

4、多功能日間托老中心—長青元氣學堂

本市於105年8月19日於豐原區成立了第1處長青元氣學堂。透過提供本市身體亞健康或輕度失能之長輩具有復原照顧支持之服務模式，服務內容包含身心機能活化服務、生活休閒活動、餐飲服務、專案活動及創新照顧支持方案如彈性到宅服務提供家庭支持、家庭照顧或社區照顧服務員培訓指導等。106年4月至106年8月受益人次為726人次。

5、空間行善者-獨居銀髮族暨弱勢民眾住屋愛心修繕補助計畫

為關懷本市獨居之弱勢邊緣戶長者暨弱勢民眾改善居家品質及提高住屋安全，特辦理此計畫。106年4月至106年8月，申請案件計15案，實地評估通過計8案，完成修繕計8案，未完成修繕者持續協助辦理中。

6、臺中市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生命守護連線服務

為強化獨居老人居家安全維護，辦理此項服務，藉由通訊系統發揮緊急救護協助，直接提供個案意外事件及緊急事件通報、救護車緊急救援通報、健康問題及

其他福利問題諮詢及轉介及日常生活協助與關懷服務，106年4月至8月，使用達5,429服務人次。

(四)失能長期照顧，舒緩家屬照護壓力

1、居家服務

依據長期照顧10年計畫補助65歲以上失能老人、55歲以上原住民、50歲以上身心障礙者及僅IADL失能之獨居老人使用居家服務，使其於社區中得到所需之持續性照顧。106年委託16家社會福利單位分17區辦理居家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7月共計提供18萬8,660服務人次，截至106年7月底共計有3,739人使用失能老人居家服務，以提升其自我照顧能力，舒緩家庭照顧者壓力。

2、日間照顧

(1)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失智症老人之家屬減輕照顧負擔，補助2個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失智症老人日間照顧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辦理2個失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55人、3,767人次。

(2)失能老人日間照顧服務

協助民眾解決失能老人日間乏人照顧之問題，並提供照顧者休息喘息的機會，服務內容包含生活照顧、生活自立訓練、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提供或連結交通服務、家屬教育及諮詢服務、護理服務、復健服務、備餐服務等。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辦理18個失能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服務565人、3萬8,641人次。

3、家庭托顧

由符合資格之照顧服務員提供自己的住所作為托顧場所，於白天照顧失能老人，提供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安全性照顧等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2個社會福利團體協助輔導設置8個托顧家庭，累計有30位長輩接受此項服務，共服務3,075人次。

4、老人營養餐飲服務

為關懷本市失能與獨居老人，期使其能夠得到營養衛生的餐食，藉由志工送餐服務並給予關懷訪視、適時心理支持，避免獨居老人在宅發生意外。106年4月至106年8月服務人數達7,075人、送餐次數17萬2,208人次。

5. 失能老人輔具購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實施計畫

補助65歲以上失能老人及55歲以上山地原住民租借或購買輔具，支持老人在家生活，減輕家屬負擔，106年4月至106年8月共補助460人，補助金額372萬4,467元。

6. 失能老人交通接送

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解決就醫、復健或就診之交通接送問題，減輕家庭成員負擔，並維持長者定期就醫之習慣，辦理此項服務，服務區域涵蓋全市29區，106年4月至106年7月共補助3,171人次、1萬145趟次。

7. 長期照顧機構服務

為使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1.5倍以下中、重度失能（經長照中心評估）老人獲得安全妥適及持續性之專業照顧服務，並減少本人或家屬因無力負擔照顧費用狀況，106年4月至106年7月補助1,584人次接受長照機構安置，補助金額3,150萬3,524元。

8. 愛心手鍊

為使有走失之虞者的家人透過愛心手鍊預防並加強非自願性離家者的協尋與事前的預防走失工作，以降低弱勢族群走失事件的發生以及後續衍生出的安置成本，本市愛心手鍊使用人數自106年4月至106年8月共259人，另走失人數為35人次，協尋率100%。

(五) 文康休閒教育，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 老人福利服務中心

以服務老人為主軸，每月並辦理義剪活動，106年4月至106年8月共辦理27場，服務老人、弱勢團體及

偏遠地區學童共 2,073 人次。另固定辦理銀髮族卡拉 OK、量血壓，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計 132 場，共計 1,531 人次；辦理關懷社區、關懷老人活動，共計 8 場，計 923 人次參加，銀髮達人館服務 376 人次；使用中心設施設備活動共計 3 萬 6,807 人次。

2、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

為鼓勵社區老人走出家門與社區居民互動，並了解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措施，提供 4 部行動式文康休閒巡迴車深入社區進行老人福利宣導，提供福利服務、健康諮詢、生活照顧及休閒文康育樂等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辦理 618 場次，約 1 萬 7,234 受益人次。

3、推展長青學苑

為使本市長輩能活到老、學到老，充實精神生活，105 年度於本市各區辦理長青學苑，開辦 485 班課程，計有 3 萬 4,205 人次長輩受益。106 年上半年開辦 485 班課程，學員受益人次計 1 萬 8,017 人次。並於 7 月開始辦理長青學苑倍增計畫，補助本市各區公所開辦長青學苑，預計再增加 190 班課程，未來也會持續補助各區擴充班級數，以符合老人就近化、在地化之需求。

八、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童少年性剝削防治

(一)『暴力零容忍』愛我不要暴我

1、多元被害人費用補助

為防治家暴及性侵害犯罪行為，保障被害人權益，除積極宣導，教導暴力預防及自我保護方法外，並提供 24 小時受理通報、緊急救援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後續並視被害人需求，協助其解決生活困境、加強心理輔導等，設置多種補助項目，使被害人生命及權益獲得保障。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補助 307 人，補助金額 394 萬 3,360 元。補助項目如下表：

表 2 被害人多元費用補助(106 年 4 月-106 年 8 月)

單位：新臺幣元

補助項目	受益人數	補助金額
緊急生活扶助	61	1,674,751
驗傷醫療補助	151	232,045
房屋租金補助	12	148,500
律師費用補助	24	789,000
心理輔導費用	50	947,800
子女生活扶助	9	151,264
總計	307	3,943,360

2、召開防治網絡會議強化橫向交流

為強化本市家庭暴力防治網絡之合作（含警政、社政、醫療、司法、教育、勞政等），建立以婚姻暴力被害人人身安全為中心服務，降低被害人再度受暴的可能，由本府警政、社政、醫療單位及承辦婚姻暴力防治服務之民間團體共同辦理，落實家暴防治網絡合作。

(1) 召開高危機個案評估及網絡聯繫會議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分別召開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20 場次，評估 450 案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由網絡單位共同對個案處遇、後續服務及結案等提出建議。

(2) 召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家暴法第七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之研究與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服務、協助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教育、宣導事項等，於 106 年 4 月 20 日召開第四屆第 1 次會議、8 月 18 日召開第四屆第 2 次會議。

3、齊心協力創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網

為提升被害人服務深度與廣度，特結合專業民間資源，辦理各項專業服務及委託方案。使社工人員與被害人間建立穩定之工作關係，辦理家庭暴力及性

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服務內涵說明如下：

- (1) 家庭暴力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及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共同辦理。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受理通報案件1,572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1萬4,191人次。
- (2) 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原鄉部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直接服務工作，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提供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受理通報案件20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402人次。
- (3) 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
委託臺中市山海屯國際生命線協會辦理新住民家庭暴力防治服務方案，分別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及相對人輔導服務，受理通報案件含通報單確認及評估。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個案諮詢服務、心理諮商、法律扶助、庇護安置、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子女問題、通譯服務、陪同出庭、陪同報案、轉學等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受理通報案件322人，提供個案處遇服務2,886人次。
- (4) 家庭暴力防治相對人服務方案
A、委託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中分事務所、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辦理。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含關懷訪視、法律諮詢、轉介心理輔導、就業協助、醫療協助、網絡聯繫等服務。106年4

月至 106 年 8 月個案處遇服務 2,347 人次。

B、家庭暴力相對人裁定前鑑定工作業務，聘請鑑定委員，針對家暴相對人進行身心評估，提出評估報告，作為法院裁定保護令前之參考。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於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辦理 16 次、鑑定人數為 148 人。

(5) 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計畫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辦理，採個案管理模式，由社工員針對目睹兒少家庭連結相關資源並提供處遇計畫及追蹤輔導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提供個案處遇服務 1,254 次。

(6) 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個案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105 年度改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案件來源以家防中心社工員評估轉介為主。個案處遇服務內容包含評估諮詢協談、法律協助及連結資源等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服務在案量 48 案，個案服務處遇 1,251 人次，機構安置轉介訪視服務 101 案。

(7) 被害人特約計程車接送服務

協助被害人因庇護安置、就醫驗傷、健檢、偵查訊問、出庭應訊、親子會面往返等，礙於交通不便等因素，提供免費計程車接送服務，以增進服務即時性與便利性，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服務 140 人次，補助金額 3 萬 9,895 元。

4、建構多元安置庇護服務

家庭原本是一個人的避風港，當家人的臂彎不再是避風港，為維護遭受家暴被害人之生命安全，結合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庇護及個案管理輔導服務。

(1) 被害人緊急庇護服務

結合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婦幼庇護安置及保護輔導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提供 99 人保護性婦幼個案緊急庇護，及 4,716

人次之各項輔導服務。

(2) 臨時及短期特約旅館住宿

結合本市 19 家合法旅館特約旅館，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臨時短期住宿服務及膳食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提供 71 人服務。

5、完善被害人司法協助服務

為協助家庭暴力或性侵害被害人所需之法律協助，或至法院出庭時，能就近由進駐法院之社工人員，提供適切的服務，除提供免費義務律師服務外，進一步與民間專業團體結合，於臺中地方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暨家事服務中心，以提升服務被害人之廣度。

(1) 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暨家事服務中心

委託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辦理，直接進駐臺中地方法院，由專業社工提供家暴被害人及家事事件當事人法律諮詢及陪同出庭等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提供個案服務(含社會福利服務、法律服務及網絡聯繫等)計 9,135 人次。

(2) 提供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由本市義務律師依排定時間於指定場所，免費對被害人提供法律諮詢。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提供服務 97 人次。

6、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行政裁罰

對於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未依規定接受身心治療輔導教育及向警察機關辦理登記報到之性侵害加害人，每案處以行政罰鍰新臺幣 1 萬元整，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裁罰 15 件，移送強制執行 10 件。

(二) 『鹹豬手別來』杜絕性騷擾

1、召開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六條規定，設置『臺中市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該委員會以協助本市推動性騷擾防治、調查與研究發展事項，並督導及協調性騷擾防治業務網絡單位，提供性騷擾防治工作人員之專業諮詢

服務，於 106 年 4 月 7 日召開本市第四屆第 1 次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臨時會、4 月 19 日召開第四屆第 1 次會議、8 月 10 日召開第四屆第 2 次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臨時會。

2、違反性騷擾防治法行政裁罰

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 20 條，對他人性騷擾者處以行政罰鍰，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裁罰 13 件，移送強制執行 1 件。

(三)『真愛無對價』拒絕兒少性剝削

1、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個案處遇服務

(1)陪同偵訊與安置

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保護安置流程規定，24 小時受理通報並於接獲警方通知後立即指派值勤社工人員陪同製作筆錄，並於 24 小時內評估被害人有無緊急安置必要，106 年 4 月至 8 月陪偵數 42 人、緊急安置人數 17 人。

(2)長期安置及後續追蹤輔導服務

106 年 4 月至 8 月兒少性剝削案件經法院裁定續予安置於中途學校及兒童少年福利機構為 10 人，法院尚未裁定為 7 人。

後續追蹤輔導服務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協助個案返家後生活適應並增進其家庭關係，避免再次遭受性剝削情事。

106 年 4 月至 8 月輔導人數每月平均 95 人，並至少提供每月 3 次以上面訪或電訪服務。

2、兒少性剝削個案結案評估暨個案討論會

針對兒少性剝削個案返家追蹤已達一年以上且社會適應穩定者，邀請專家學者及相關協助處遇單位，進行結案評估及特殊案件討論。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召開 2 次結案評估暨個案討論會，結案評估討論 15 案及個案討論 1 案。

3、新法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

106 年委託社團法人台灣家庭暴力暨性犯罪處遇協會

辦理，106年4月至106年8月執行人數11人。

(四)別讓寶貝受傷害-建構兒童少年保護網

1、兒童及少年保護多元補助措施

兒童、少年保護性個案有接受醫療、心理輔導治療、法律訴訟、身心衡鑑及維護身分權益之必要者，或是甫離開安置機構無法順利返回原生家庭、或因原生家庭嚴重失功能，或遭父母遺棄而需要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供相關費用補助，以協助少年早日自立。106年4月至106年8月補助136人次，補助金額125萬9,912元。

2、多元兒童及少年保護安置業務

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經社工專業評估應予安置兒童及少年，即時保障兒童及少年的生命身體安全，本市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公設民營、機構安置及寄養服務等，以保障兒少人身安全。

(1)公設民營兒少安置服務

106年4月至106年8月新進安置個案26人，累計安置186人次。

(2)民間機構安置服務

委託合法設立之兒少安置教養機構、身障機構或其他提供福利服務或健康照護之適當處所，106年4月至106年8月新安置兒童及少年17人，累計安置883人次。

(3)家庭寄養服務

因受虐而需暫時離家之兒少保護個案，安排入住寄養家庭，提供替代性照顧服務，106年4月至106年8月，新增家庭寄養兒童及少年31人，持續寄養中人數為155人。

(4)親屬安置照顧服務

保護性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除家外安置模式外，基於維持兒童生活穩定之原則，另外結合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辦理親屬寄養服務，目前親屬寄養

人數為 49 人。

3、關懷機構安置兒童及少年活動

(1) 年節關懷弱勢兒童少年活動

安排本市收容安置之兒童及少年於兒童節及父親節當天，與市長及愛心企業家「藍爸爸」餐敘，使其感受社會關心，同時對「林爸爸」與「藍爸爸」表達感謝，活動當天各有 200 名兒童少年參加。

(2) 安置兒童少年關懷訪視

為表達對安置外縣市機構之設籍本市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關懷之意，並與外縣市機構持續建立合作關係，暢通兒少保護安置服務之輸送，已於 106 年 7 至 8 月辦理關懷訪視，計訪視 6 家兒童少年安置機構及安置個案，執行經費 2,580 元。

4、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重整服務

對於進入保護系統之兒童及少年，推動以家庭為核心之處遇服務模式，強化家庭照顧兒童的功能，使其能早日重返正常家庭生活，106 年委託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等 6 個民間單位，辦理家庭處遇及追蹤輔導服務。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執行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家庭服務總計 395 戶。

5、兒少保護多元宣導管道

為提升兒童、青少年對於兩性健康交往、性侵害、性剝削防治及自我保護觀念之加強，使兒童及青少年可於健康、幸福、零暴力的環境下成長茁壯，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校園宣導，計宣導 8,700 人次。

為提高家庭暴力防治成效，本市化被動為主動，獨步全國開辦「防暴規劃師」培力營，將里長、公寓大廈管委會、學校、社區、企業、宗教團體等各領域熱心人士，成為防暴宣導種子培訓，走入大台中 29 區，深入各社區加強防暴宣導，讓民眾知道防暴的觀念。106 年新增 42 名完成培訓，預計累計參與社區宣導 630 場次。

6、重大兒童及少年虐待事件檢討會議

為針對兒童及少年遭受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師長等虐待及疏忽照顧，引致嚴重傷害及死亡個案進行檢討，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給予指導意見，由本市相關單位與網絡單位共同檢視服務系統，以周延兒童及少年保護系統。106年4月至106年8月共計召開2場次會議。

九、愛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管理

為妥善運用及秉持公益彩券盈餘補助係為「增進社會福利」原則，106年度運用公益彩券盈餘經費編列新臺幣12億7,939萬8,000元挹注本府推動各項社會福利，並按兒童及少年福利、婦女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及其他福利等區分為六大項福利。鼓勵開辦創新及實驗性方案，如臺中市政府辦理友善城市無障礙生活關懷體驗計畫、彩繪銀髮達人生命力計畫、增設臺中市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發展計畫、建構臺中市愛心食物銀行營運等計畫，以擴充公彩效益。

另使公益彩券盈餘發揮至最大效益除挹注政府推動社會福利外，另由106年預算中匡列4,000萬元補助民間團體申請辦理社會福利方案及扶植團體聘請專業社工之人事費用等，截至106年8月底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方案266件、婦女福利及性別平等方案34件、兒少福利方案41件、老人福利方案54件、社會救助方案12件、社會工作方案9件及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方案6件，共計422件，補助金額3,652萬9,287元。

十、多元推廣志願服務

志願服務是公民社會的最佳評估指標，自志願服務法實施以來，持續推動民眾投入志願服務，成立志工隊，期擴大志工參與範疇，並整合全市志工人力，有效運用志工資源。

本市共有27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06年6月底本市志工共計10萬1,354人，為鼓勵更多民眾加入志願服務行列，期借重民間組織力量成立志工隊，引進企業、社區之服務能量，達成志工質量倍增目標，打造本

市成為志工首都。

(一)建置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

臺中市志工媒合平台於 105 年改版上線，民眾可註冊並依照「服務類型」、「服務時段」、「服務地區」與運用單位需求進行媒合。截至 106 年 7 月月底，共計 730 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登錄招募訊息，2,901 名志工登錄個人資料。讓運用單位可以輕鬆找志工，市民快樂當志工。

(二)招募國際志工，打造志工首都

創新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今年度與文化局、觀旅局、環保局、教育局、客委會合作辦理，補助 19 個社區暨學校共 15 個梯次，成功吸引 105 位海外青年志工、120 位在地志工，共計 225 名。利用 7 至 10 月期間一起提供搭建泰雅廚房、製作藍染、弱勢兒少課輔、整理老舊派出所、農村牆面彩繪等服務。透過辦理國際志工工作營，捲動青年志工投入、社區居民重視及凝聚社區意識，且為社區帶來一股新活力。

(三)企業志工

為推動志工首都，並提升企業社會責任，本局預計於 12 月 2 日假臺中市市民廣場續與財團法人拓凱教育基金會舉辦「大臺中企業志工日」，將結合志願服務及花博意象辦理，提供企業志工不同的服務場域。

參、創新措施

本府在既有基礎上持續推動相關社福政策，並以社會投資理念為基礎，以創新、回應新興議題為推展福利服務原則，措施如下：

一、臺中市社區照顧整合性培力計畫

106 年起社區輔導團隊橫向整合，為深耕社區發展多元服務，將原社區發展育成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樂齡行動教室三項等業務進行綜合性培植工作，以「全人、全家、全社區」、「小區多元服務」為目標，將本市行政區劃分為 6 大服務區，分別成立社區培力中

心，社區組織可望透過輔導資源的整合，讓服務範疇更加多元並深入發展，社區培力中心透過以下策略培力社區：

- (一)人才培育：針對社區幹部進行養成和培育，如社區領導人、總幹事、志工隊長等。
- (二)專家學者輔導：透過實務的專家學者實地討論，共同找出社區組織的發展方向、問題和服務領域等等。
- (三)聯合社區旗鑑計畫：社區單打獨鬥是辛苦的，將較有經驗和能量的社區帶領剛成立的社區（母雞帶小雞模式），透過跨區域合作和推動，紮根社區，聯合區域資源共同分享，才能使社區在相互學習之下成長。
- (四)導入適當資源：市府統整資源，由社區培力中心輔導，依社區特性、狀況和發展方向導入各種資源，讓社區有更多資源得以成長茁壯。

二、南屯親子館

臺中市 5 座托育資源中心，辦理未滿 3 歲之各項嬰幼兒活動，每座中心每年至少辦理嬰幼兒活動 500 場次及多場相關親子活動、多元服務，深獲民眾好評，但仍有許多家長透過不同管道反映增設親子館，期盼能滿足廣大托育資源需求，本府於 106 年規劃設置南屯親子館，已於 7 月 25 日對外試營運，並於 8 月 8 日正式開幕。本館服務特色有：

- (一)服務對象擴大：有別托育資源中心服務對象乃為設籍於本市市民、未滿 3 歲之嬰幼兒及其照顧者，親子館服務對象未有設籍之限制，且年齡層放寬至 6 歲以下學齡前嬰幼兒及其照顧者，造福更多育兒家庭。
- (二)服務模式：本館與托育資源中心設置之目的，皆為提供促進家長與幼兒親子交流的場域。本館有別於托育資源中心老師帶領課程模式，本館採開放使用館內各式教玩具、圖書等設施設備，並採分齡分層分區，以因應不同年齡層所須之發展需求。除了設置分齡的日間親子活動室、親子閱覽室以滿足嬰幼兒與家長活動、遊戲與交流的場所外，尚設有給社區民眾使用的

自習室。

三、推動臺中市兒童或心智障礙者之性侵害案件專業團隊鑑定計畫

為兒童及心智障礙者性侵害被害人陳述能力有限考量，以及認知及語言表達能力顯弱於一般人，造成詢(訊)問案情與製作筆錄的困難；又對於未具備相關醫療或輔導專業之偵辦人員而言，因缺乏對被害人身心狀況、作證能力之專業評估，難以在偵查時順利取得正確且完整有效之詢(訊)問內容，易發生供述前後矛盾不一、證據能力遭質疑等情形。

為協助兒童及心智障礙者之性侵害被害人完整呈現事實真相，使被害人(訊)問筆錄能符合真實及客觀，特結合專業醫師領導的鑑定團隊加入案件之偵查並協助詢(訊)問，共同就被害人之身心狀況、認知、表達、陳述能力及證詞之可信度等進行充分瞭解，以利偵查之進行。期藉此提升詢(訊)問之品質，有效縮短司法訴訟程序，提高司法機關之起訴及定罪率，還給兒童及心智障礙者之實質正義。

四、視障者電話服務中心

為提供市民多元化及更完善之社政服務諮詢，於 106 年 1 月 1 日成立電話服務中心，提供民眾一般性社政諮詢。為能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機會，本局於 105 年 10 月 6 日提出「106 年社會福利諮詢話務中心進用視覺功能障礙者電話服務員計畫」，本計畫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同意，並建議進用重度等級人員比率應占總人數之 60%。

本局電話服務中心自 106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用，本局依照審查建議進用 60% 重度視覺功能障礙者，於人員報到後進行 1.5 個月的相關職能與業務訓練。另為提供人員舒適之職場環境、友善之工作現場，期望讓人員工作能穩定，並協助人員能更易適應職場，本局向勞工局提出職務再設計申請，申請相關工作用輔具，並結合就業

服務員、職場重建員及職場深耕計畫輔導員，協助人員於工作初期之心理支持輔導與工作技能輔導。另職場深耕計畫輔導員則是接手就業服務員退場後之人員關心關懷，為期三個月，每月定期關心關懷，當個案就業穩定後即結案。

本計畫進用之視障電話服務員共 5 人，自 106 年 2 月 22 日正式接線後至 8 月底止，提供相關電話諮詢共計 2 萬 2,372 通。

肆、未來規劃願景

臺中市已成為全國第二大城市，為營造宜居環境，本局加強社會基礎建設與福利措施，擬定以下目標：

一、配合中央長期照顧政策，推展本市照顧服務

本府居家式服務已涵蓋至本市 29 區，並落實區域深耕、服務深化之理念，106 年居家服務提供單位由 14 家增加至 22 家。因本市老人人口逐年增加，其相對服務人力需求亦逐年增加，將同時培植在地服務單位之服務量能，進而提升地區的資源可近性及服務穩定性。

本局規劃社區式照顧服務以尚未有日間照顧服務之區域為優先佈建規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日間照顧中心共計 20 處，預計 106 年將於梧棲區、烏日區、外埔區、清水區開辦日間照顧中心，並將持續媒合民間團體辦理。

二、提升照顧服務員質與量

本局自 106 年起致力於培育、招募照顧人力及提高勞動環境條件，補助居家服務照服員交通費、健檢費、耗材費等，並建立與社工、照顧相關科系學校與長照服務相關單位合作模式，媒合在學學生或 30 歲以下青年至長照單位實習，或具照顧服務員資格者至長照單位就業，並邀請青年照顧服務員至大專院校進行實務經驗分享講座，藉由產官學界的合作，增加青年對照顧產業興趣，進而從事照顧相關服務。另鼓勵服務單位「訓用合一」，結合在地照顧服務員(含原住民)，以熟悉語言、文

化等照顧社區長者。

三、托育資源中心擴大升級親子館，佈建托育資源網絡

本市目前已設置市區、海線、山線、大甲及大屯 5 間托育資源中心，106 年度新增南屯、坪林 2 處親子館，惟民眾育兒及托育資源需求迫切，本市將於 107 年底，將現行托育資源中心全面升級為親子館，並預計未來分別於太平區、大雅區、東區、潭子區、烏日區、北屯區及石岡區設置親子館，提供近便、多元與優質之服務。尚未設置之區域，透過行動列車推動外展服務，將托育資源主動帶入偏鄉地區，串連大臺中區域服務，充實嬰幼兒照顧能量，也能增進嬰幼兒照顧品質，拉近城鄉差距。

四、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消弭城鄉差距

本市嬰幼兒托育服務以「托育一條龍」為主軸，惟考量本市托育服務資源多集中於都會區，本局自 102 年起，持續於托育資源較不足的地區，推動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目前共有 3 處，分別設置於沙鹿、豐原及太平，106 年度新增清水、坪林 2 處，合計提供 143 名嬰幼兒收托名額，並預計於 107 年至 108 年分別於大雅及大里區增設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讓家長無後顧之憂的工作，希望藉由普及設置，落實托育資源平衡分配。

五、食物銀行推廣「剩食不浪費」精神

本市食物銀行以社會企業概念為規劃基礎，迄今已成立 3 家實體食物銀行分店、30 處發放站、11 家聯盟店及 7 處食材交流平台，每年穩定提供約 3 萬戶次弱勢家庭食物援助服務，未來將持續結合民間團體及非營利組織，推動社區型食物銀行，讓愛心物資妥善分配到需要的民眾手上。

六、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在地社工服務，未來配合社會住宅成立社會服務站深化社區服務

為擴大並深植服務能量，本市於 106 年由原 9 區擴充至 14 處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經濟弱勢、高風險家庭等社工服務並在鄰里內辦理支持性社區服務。

未來本局將與都市發展局合作，每一處社會住宅都會設置「社會服務站」，由本局委託專業的社福團隊進駐，規劃服務提供住在社會住宅的民眾，如安排大樓住戶的親子活動及親職講座，或有關育兒等各項資源的連結等。

伍、結語

打造臺中成為以人為本的「宜居城市」，是本府努力的目標。我們希望在社會福利方面，落實公平正義，重新分配所得，每位市民在不同的人生階段，都能夠在面對風險時，得到支持，讓政府成為人民的後盾。

社會福利不只是單純的現金式給付，應是積極針對各種需求，提供實際的照顧服務。我們以「社會投資」的理念，推動各種福利政策，投入資源，發展照顧產業，給市民平價優質的照顧服務；同時減輕照顧者的負擔，年輕人也得以投入勞動市場，形成良性循環，政府、市民與照顧產業三贏。

透過各項福利服務措施佈建，本府積極把服務送到需要的人手上；每項新政策的推出，都是為了鋪設未來社會福利新的道路。我們將持續努力，讓市民在幼兒、就學、就業、照顧父母、退休等人生各階段，都能活得精彩，實現「宜居城市，生活首都」之願景。期盼各位議員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讓社福業務在各位的關心下得以順利推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勞工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黃荷婷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荷 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事業單位逾 10 萬家(至 106 年 6 月底止本市商業登記現有家數為 10 萬 7,037 家)，勞動力人口為 135 萬 1,000 人，已達本市人口 277 萬 7,000 人之半數。市府接軌中央政策並加速推動本市建設，除了「智慧機械製造」推動外，中央也宣布以臺中為基地，透過智慧機械與航太產業之結合，也帶動包括機場、周邊產業園區開發，及南向政策發展，為因應人力需求快速變動及提升本市的競爭力，本局致力於提升勞動力創新及營造穩定勞資關係為首要目標，積極規劃人力培育及提升方案，協助企業找到最優質員工夥伴、落實勞動法令建立和諧友善的勞資環境，支持勞動關係更為穩定，打造雙贏企業競爭力，同時本於關懷弱勢的理念，積極協助特定對象勞工，穩定經濟生活；另為深植職業安全文化，勞動教育扎根校園，並以滾動修正性的職業訓練模式，培育產業革新所需人才，為期縮短城鄉差距，致力提供全方位可親性的勞資協處機制，落實勞動法令與穩定勞資關係，保障本國及外國人勞動權益。

最後，荷 婷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提供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一)推動青年就業、創業全方位服務

1、接軌校園，建構全人全職涯規劃服務：

- (1)職涯發展中心專設青年職涯規劃專區：本市職涯發展中心已與 42 所學校結盟為「職涯暢行夥伴」，並針對青年專設「青年職涯好行專區」，提供專

業職涯諮詢與諮商、多元職涯成長活動、整合性資源連結及豐富就業市場資訊等四大服務內容，另備有專業模擬面試系統，提高面試錄取機會，並辦理接軌就業-整合型職涯規劃方案，將套裝式職涯規劃資源與服務送進校園，協助學子釐清職涯方向，及推出「花 young 青年」求職地圖，依據就學、就業、在職、創業等階段，跨單位盤點各項就業促進工具，讓青年畢業後順利與職場接軌。106年4月至8月提供履歷健診、職業適性診斷與心理諮商共服務1,692人次；辦理職涯成長活動22場次，817人次參加。

- (2) 建置「職涯工作卡」系統，結合教育局產學訓用人才培育雲端資訊管理系統服務平臺，將語言、社團、證照、競賽、參訪活動及實習紀錄等資訊整合，透過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職訓及學校學習歷程等，幫助青年建立完善職涯履歷，盤整青年職業技能及就業能力，輔助青年適性就業。106年4月至8月完成相關專家學者工作會議3場次，同意登錄工作卡人數計476人，並持續由就服專員提供服務。
- (3) 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為協助缺工廠商補足人才缺口，辦理「幫缺工找人才校園巡迴列車」，針對機械系、電機系及照顧服務員等缺工產業相關科系應屆畢業生辦理職場導航講座，由產業趨勢專家及業界達人直接進入校園說明產業概況及願景，並提供缺工產業徵才活動，讓青年學子畢業即就業，106年4月至8月辦理4場次，438人次參加。
- (4) 職涯發展體驗學習：為協助青年建構完整職場觀念，本局將整併各方可用資源，於國、高中職或大專生寒暑假或學期期間，除規劃4-8小時之職場體驗外，另規劃為期1-2週之深度職場實作體驗活動，帶領有相關職業興趣或技能專長之學生，

提早進入職場體驗，以協助國、高中職生及大專生於求學過程中建構完整職場觀念，探索職涯方向，強化職涯規劃力，並由實作體驗廠商熟悉廠務之員工擔任工作指導講師，豐富跨世代職場經驗傳承。

- 2、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為扎根本市大專青年就業力，協助減輕家庭經濟壓力負擔，提供具學習性、安全性工讀機會，協助青年學生提早體驗職場及幫助家計，為踏入職場預作準備。106年提供200名特定身分學生參與，並新增開放50名一般身分的學生，月薪2萬3,408元，自7月1日至8月31日為期2個月的工讀機會。
- 3、獎勵青年穩定就業：針對設籍本市之29歲以下失業青年，並以金屬製品、機械設備、塑膠製品、電子零組件、食品、其他運輸工具及零件、餐飲、住宿服務、居住型照顧服務、陸上運輸業與教育業等11大缺工產業為對象，鼓勵青年穩定就業，滿3個月即發給1萬元獎勵金，滿6個月再發給1萬2,000元獎勵金。106年4月至8月新增推介397人就業成功，申請滿3個月獎勵金計139人，申請滿6個月獎勵金計92人，截至8月底就業率61.24%。
- 4、創業能力協助，激發創業能量，實現創業夢想：
 - (1)設置創業服務專案平臺，提升青年創業能量：設置創業服務專業平台單一窗口，整合創業資源，安排創業培力、交流分享及諮詢輔導等，提升創業成功率，強化永續經營能量，106年截至8月計已提供402人次創業諮詢服務及陪伴式輔導110人次。
 - (2)摘星青年創業成效良好，創業基地成熱門景點：本局成功輔導創業青年取得文化部、經濟部多項創業補助，參與國內外各項參賽亦獲獎無數，如：光復新村摘星青年林家進榮獲106年第十二屆戰國策全國創新創業競賽-創業類公開組文創與數

位匯流組「亞軍」；摘星山莊摘星青年林恬安獲得文化部 106 年「文化創意產業補助計畫」(研發生產組)補助。另自 106 年 4 月至 8 月，各界預約參訪摘星基地已達 25 場次，參訪人數約計 620 人次，本局將持續推動進駐招募，期可吸引全國有志於本市創業之青年移居本市，打造實質「創意城市、生活首都」。

- (3) 滾動式檢討並推動第 2 期進駐計畫：摘星計畫為試辦性之創業輔導模式，本局依第 1 期所獲得之執行經驗及成效，調整規劃第 2 期計畫，取消進駐青年每月 3.3 萬創業獎勵金，改採提供競爭型創業獎勵及維持低廉租金和陪伴式創業輔導等創業協助，並導入創新人才培育模式，激勵青年發揮自我發展事業的創新能力及創業精神，希透過實質鼓勵性的獎勵措施，倡導青年自主創業及創新人才培育。106 年預計於 9-10 月進行第 2 期招募宣傳及受理申請；10-11 月進行招募評選；11-12 月公告入選者，預計 107 年 1 月進駐青創基地。
- (4) 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提供通過申貸中央青年創業貸款及本府「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等貸款者，在貸款額度新臺幣 300 萬元內，補助 2 年之貸款利息，以減輕創業頭家創業初期之資金需求。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協助 271 名創業青年。
- (5) 鼓勵青年參與創業政策制定：於 106 年首度辦理青年創業參與式預算，透過公開討論、彙整意見和提案表決等，針對活絡在地經濟、鼓勵創業精神、解決社會問題及打造友善創業環境等面向，讓青年主動提出自身需求並參與政府規劃相關政策之歷程，目前已辦理 7 場參與式預算說明會暨培訓講座，預計於 10 月票選出 2 案符合多數民意的創業政策或方案，期更貼近在地創業青年的需求，讓市府與青年共同推動營造友善創業環境。
- (6) 摘星之光-iVoting 肯定青年創業理念與價值：本

局預計於 106 年 9 月辦理「最具創業精神之摘星青年-摘星之光」i-Voting 網路票選活動，計有 43 位摘星青年共同參選，預計選出 3 位優秀青年，期展現青年創業的精神，也讓市民朋友認識並一同票選出最具代表性的摘星青年。

- (7)辦理重點產業創新人力培育：因應國家重點產業推動方案及勞動力發展策略，針對本市精密機械智慧化等重點產業進行創新人力需求評估，據以研提相關人力培育及提升方案。106 年辦理 16 場次創新能力提升工作坊，藉以培育並提升本市創新人才，引領產業邁向智慧製造與智慧生產之方向，提升產業生產效率與附加價值，藉以強化營運績效及經營體質。

(二)規劃多元就業協助措施，提升弱勢民眾及身心障礙者就業力

1、辦理履歷健診與職業適性診斷服務：

- (1)履歷健診：一對一由專家學者或業師協助待業民眾檢視履歷不足之處，以業界求才所關注之焦點項目進行補強，提高獲得面試的機會，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提供服務 378 人次，持續辦理中，全年度預計至少提供服務 550 人次。
- (2)職業適性診斷：使用科學測量工具辦理職業適性診斷服務，由具備豐富職涯輔導經驗的諮詢師，進行職業評量、結果分析及輔導服務，並針對有心理諮商服務需求之求職者，瞭解其心理困境與阻礙、就業優劣勢，及導引正確生涯態度，促進適性及穩定就業。106 年 4 月至 8 月職業適性測驗 1,261 人次，其中簡易諮詢 811 人次、深度諮詢 450 人次及心理諮商共計服務 93 次。

2、特定對象就業協助：

- (1)新住民就業服務：設置新住民就業服務窗口，專人受理轉介個案，提供支持性服務，使其穩定就業，並以適才適性的輔導方式，透過新住民及其

二代兩代共同參與新住民各項就業資源講座、職場準備、團體經驗分享等課程，達到第一代人才扎根及培力第二代成為新南向尖兵；另與民間新住民團體協力，建立線上轉介機制及透過會員Line群組力量傳播就業資訊與訊息，提升就業媒合效益。106年4月至8月辦理「新住民就業促進系列活動」3梯次共15場次有關紋繡、美睫、美容職類基本課程，共計210人次參加，提供新住民874人次就業服務；針對本市旅宿業廠商求才新住民及其二代，主動走訪轄內旅宿業，深入了解人才所需職能，106年4月至8月兩度拜會觀光旅館公會，計服務50家相關廠商，提供195次求才登記服務，總計有548個工作職缺數，職務類型以「房務員」及「餐飲服務及接待員」為主要需求，將據以作為開設職業訓練課程規劃參考。

- (2) 原住民就業服務：為協助本市原住民就業，本府除各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原住民辦理求職登記及相關就業服務，另辦理「和平區原住民部落就業狀況調查」，以確實掌握及瞭解本市原住民原鄉就業需求，並將依據調查結果，提出符合原住民需求之就業服務方案，並同時辦理「原住民就業宣導計畫」，委託原住民團體至各地教會、原住民據點宣導各項職業訓練、就業諮詢資源，並透過個案管理員，專人協助原住民擬定專屬就業服務方案。106年4月至8月共計協助原住民新登記求職539名，有效求職推介就業計383人，求職就業率為71.06%。
- (3) 臺中市原住民暨特定對象職場充電站實施計畫：106年針對原住民規劃辦理2班職場技能研習課程，以協助原住民增進多元職場技能，業於7月29日辦理「老寶貝照服技能提升研習會」，並於7月31日參訪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及鈺善園護理之家，參與人數計20人；8月4日辦理「咖啡飲

料店創業研習會」，參與人數計 20 人，並於 8 月 5 日參訪東勢咖啡產銷班-東香咖啡、查馬克咖啡、D3 咖啡、佈達爾咖啡等 4 家咖啡廳。另為協助原住民及弱勢勞工了解就業有關法令、權益或創業相關之法律規範，106 年規劃辦理 20 場律師駐點提供法令介紹及諮詢服務，7 月 30 日於大雅循理會教會辦理第 1 場，服務人數為 58 人；8 月 18 日於臺中市烘焙美食推廣協會辦理第 2 場，服務人數 28 人；8 月 27 日於清山長老教會、阿鈴鈴工坊分別辦理第 3、4 場，服務人數各為 30 人、40 人。

- (4) 中高齡者友善就業措施：為促進中高齡人力運用，訂定「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提供獎勵金增進本市事業單位僱用中高齡求職者之意願，並結合運用中央獎補助措施如僱用獎助、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等，協助中高齡者就業。106 年 4 月至 8 月協助中高齡者新登記求職計 2,595 人，有效求職推介就業計 1,807 人，求職就業率為 69.63%，其中運用「中高齡人力資源再運用僱用獎勵作業要點」累計推介 36 名，並有 49 家次事業單位申請本項獎勵金；連結中央資源促進中高齡就業者計 61 名。
- (5) 藥癮者及遊民就業服務：採取個案管理方式，跨社會局及毒防中心合作，提供個別化就業服務，同時透過諮商及團體活動導正觀念，重建工作價值觀，以協助其重返職場之目的。106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藥癮者及遊民就業輔導 667 人次、督導會議 12 場次、成長團體 8 場次、心理諮商 22 人次、陪同就業面試 8 人次、訪視已就業個案 85 人次，目前計 35 名就業中，就業率為 49.29%。
- (6)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個案就業服務：透過與本市家庭暴力防治中心轉介機制，由就服員與個案建立良好關係，提供專業性的就業輔導，並協助其運

用社會整合性資源，提升個案社會適應能力及就業準備度，促使個案穩定就業。106年4月至8月共計提供就業諮詢輔導服務380人次、心理諮商42小時、陪同面試23人次、就業後追蹤輔導115人次，開案服務52人，目前19人就業中。

- (7)辦理「幸福就業培力計畫」：彙整本府各單位用人需求，提供最長6個月的公部門短期就業機會，以協助本市性侵或家暴受害人及經評估需要協助之弱勢失業者等就業弱勢族群進入職場。為提昇進用人員之知能、技能及態度，辦理就業培力課程提高職涯上的發展與處遇能力，於公部門工作期間，均由就服員持續提供就業媒合、職訓相關資訊及就業服務措施，藉由短期就業過程中建立其職場信心，進而順利轉銜至一般職場就業。106年4月至8月計進用21人，重回職場工作者6人，就業率為28.57%，其餘人員持續媒合就業中。
- (8)辦理「照顧服務產業人力促進計畫」：106年度延續辦理15場次「照顧服務工作認知與實務體驗活動」，並建置後續追蹤關懷與資源轉介服務機制，提供民眾活動結束後之各項關懷服務，如提供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開班資訊，或協助報名，以利民眾取得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書；或提供照顧服務工作職缺資訊，以協助民眾自行應徵就業；或協助民眾運用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資源以媒合從事照顧服務工作，以提升本市照服員在線服務能量。106年4月至8月已辦理9場次，共計301人次參與；預計於10月底前辦理6場次。
- (9)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為輔導更生受保護人就業，促進經濟獨立，本局設置單一窗口，以一案到底之服務模式提供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另與臺中地方法院合作，每2週由專人前往該院駐點提供就業服務，106年4月至8月開案輔導47人。

3、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服務：本市 106 年第 2 季身心障礙人口數有 12 萬 1,866 人，年齡在 15 歲-64 歲之身心障礙人口為 7 萬 1,620 人。

(1)辦理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透過個別化就業媒合及支持輔導，順利進入就業市場，委託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等 6 個單位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106 年 4 月至 8 月推介就業 71 人，共服務 4,732 人次。

(2)強化庇護工場營運能力及提升個案服務專業度：本市原有 7 家庇護工場，分別為「台中市迦南園烘焙庇護工場」、「瑪利媽媽清潔高手工作隊(磐石隊)」、「向日葵工作隊」、「瑪利 MAMA 手作麵包」、「台中市潭子區身心障礙者庇護工場」、「麥子庇護工場」及「伯立歐庇護工場」，106 年 1 月 1 日於海線地區增設轄內第 8 家庇護工場「瑪利媽媽清潔高手工作隊(先鋒隊)」，提供 6 名庇護性就業者服務。106 年 4 月至 8 月總計提供 106 名庇護性就業機會。另與中華民國台灣泰迪熊協會進行異業結盟，期間除消費集點活動外，另於 106 年 9 月 16 日辦理年終成果發表暨企業表揚。

(3)落實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截至 106 年 7 月底，本市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義務機關(構)計 1,976 家，其中不足額進用計 127 家，法定應進用人數為 5,413 人，實際進用 8,302 人，進用比率為 153%。除針對未足額單位進行入廠輔導外，另針對超額進用給予獎勵，截至 106 年 8 月共核定 31 件申請案。

(4)評估個案轉介職業輔導評量：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於就業前了解其職業潛能、興趣、技能、工作人格、生理狀況及所需就業輔具或服務等，提供職業輔導評量服務，截至 106 年 8 月已提供 51 人服務。

- (5)開辦多元化職業訓練課程：105年開辦7班養成訓練班，訓後就業率達71%；另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訓後企業留用率達86.6%。106年開辦訓練養成班7班及短期進階課程6班；另持續依企業需求客製化職訓課程，全年預計提供130名訓練員額。
- (6)提供職務再設計補助：依身心障礙者障礙特性及工作需求，量身打造個別改良，進行改善職場無障礙環境、改善設備或機具、提供就業輔具等協助措施，提升身心障礙者就業穩定度。106年4月至8月核定補助39案。
- (7)提供身心障礙者創業協助：針對本市已創業或有創業意願並具能力之身心障礙民眾，提供個別化創業諮詢及輔導服務，106年4月至8月計輔導19人次，並辦理2場宣傳說明會。另提供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及創業營業場所租金補助，106年4月至8月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23人次，營業場所租金補助計2人次。
- (8)視障按摩據點環境改善與輔導補助：透過委員實地訪視，輔導視障按摩據點裝潢設計、設施設備更新及改善經營管理模式，以提升視障按摩業者整體服務品質，106年度已核定補助22個視障按摩據點，並於8月1日至8月31日開放第2梯次申請，計有5家提出申請，預計10月公告審核結果。
- (9)設置視覺功能障礙者話務中心：藉由整合局內服務專線，成為單一窗口，並聘僱視覺功能障礙者擔任話務人員，自106年4月至8月，總計受理電話諮詢3萬5,000餘通。此外，106年成功輔導社會局設置「社會福利諮詢電話服務中心」，並協助推介5名視障者擔任電服員，且依每一位視障值機人員障礙特性，量身提供就業輔具。
- (10)視障音樂表演推廣活動：為協助本市視障音樂工

作者及視障樂團展現專業，並讓民眾肯定視障者的工作能力，105年假圓滿戶外劇場辦理2016「聽，見」音樂會，吸引約8,000人次參與，106年訂於10月21日假圓滿戶外劇場辦理2017「聽，見」音樂會。

(11)提供視障者視力協助服務：新培訓15名專業視力協助員，提供視障朋友工作協助需求，目前視力協助員計有35人，自106年4月至8月總計提供96人共1萬2,400小時服務。

(12)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昇研習：為強化視障按摩師與協助人員相關專業知能，提升經營服務與行銷理念，106年4月至8月辦理12場次個別班課程、8場次團體班課程，受益約467人。

(13)與視障團體合作辦理按摩宣導，增加視障按摩業者客源：106年4月至8月計辦理20場按摩推廣活動。

(14)與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合作，入校辦理就業準備講座：針對各校提出之主題，邀請專家學者至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進行就業準備講座，以利畢業後能順利與就業市場接軌穩定就業，截至106年8月已辦理22場次，共計562人參與。

(三)善用實體就業媒合、網路就業資訊，提高就業媒合率

1、設置實體就業服務據點：本局於105年起承接勞動部委辦豐原就業中心業務，於豐原區、西屯區、東區、大里區、東勢區、大肚區、大甲區、大雅區、潭子區、神岡區、后里區、石岡區、新社區及和平區設置16個就業服務站(台)及就業服務員，提供實體通路就業輔導、推介媒合、職業訓練訊息以及廠商求才等服務，提供在地民眾及廠商適切的求職及求才服務。

(1)就業服務：106年4月至8月共計協助求職民眾1萬2,274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1萬8,769人

次，就業媒合成功 8,508 人次，求職就業率 69.32%，拜訪 2,902 家廠商，開發 1 萬 767 個工作機會。

(2)徵才活動：106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共計辦理 10 場次「巡迴聯合廠商徵才活動」及 228 場次「單一廠商徵才活動」，共計有 238 家廠商參與，提供 1 萬 7,122 個工作機會，總計服務求職民眾 4,653 人次，初步媒合成功 2,447 人次，徵才活動媒合率 52.58%。

2、提供虛擬網路就業服務：積極運用 ICT 提供就業服務，藉由建置「大臺中人力資源網」及「行動求職 GPS 地圖」，讓求職者可運用手機或平板電腦輕鬆依「行政區域」、「職業類別」及「關鍵字搜尋」等條件，搜尋工作機會，隨時隨地掌握最新就業與徵才活動資訊。求職 GPS 地圖系統自 103 年 11 月建置 APP 上線，106 年統計至 8 月，網頁版累計使用人數達 7 萬 1,293 次；下載系統 APP 程式共計 3,611 人，累計公告 1 萬 2,230 個職缺數提供民眾尋職使用。另為擴大 ICT 資訊科技就業服務內容，建置職涯工作卡，將靜態履歷結合職涯評估與諮商結果及職業訓練歷程，並輔以求職 GPS 系統，協助求職民眾一手掌握在地職缺資訊，雙管齊下提升就業成效。

二、扎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一)辦理巧聖仙師魯班公獎選拔暨表揚活動，重塑技職勞動新價值

1、105 年全國首創辦理促進就業魯班公獎選拔活動，選出木作、泥作、營建、木雕、漆工藝 5 職類之達人、新秀，於 106 年結合 2018 臺中花博及鐵道文化等元素擴大辦理，另增加造園景觀、漆作裝潢、鐵工銲接、珠寶金銀細工、花藝及竹編至 11 項職類，於 106 年 4 月 29、30 日辦理造園景觀競賽，於 5 月 6、7 日辦理另 10 項職類實作競賽，共 307 人報名，266 人參加競賽。現場結合職場體驗活動、巧聖工

藝行業職場安全互動體驗特展等活動，並邀請師徒及國手技藝表演，鼓勵青年勞工以實作經驗方式投入就業，建立傳統工作者勞動尊嚴文化，提升青年勞工職業競爭力，以推動技職教育再造。

- 2、於 106 年選出木藝大師 1 人、達人 13 人、優勝 26 人、新秀 39 人、佳作 77 人、勤學獎 28 人及賢拜獎 2 人，共計 186 人獲獎，於 5 月 18 日辦理頒獎典禮，並自 5 月 8 日至 5 月 25 日進行作品展示，吸引上千人次參觀。
- 3、106 年度以木雕組達人之學習歷程、個人事蹟及作品故事作為題材，刻正拍攝具傳承及教育意義的微電影-舞台，預計於影片完成後，提供本市各級學校團體進行播放，及放置 YouTube 等影音網站或運用 FB、LINE 等線上社群連結。

(二)失業者職業訓練及產訓合作專班

- 1、失業者職業訓練：因應產業缺工狀況及失業民眾工作技能的需要，規劃適合失業、待業勞工之職業訓練課程。106 年 4 月至 8 月開辦工業產品設計與 3D 快速原型實作班等 16 班，參訓人數計 477 人，其中 8 班已結訓，結訓人數計 227 人。
- 2、產訓合作專班：為改善本市產業缺工情況，針對缺工產業人才職缺需求，將訓練課程與缺工產業結合，於 106 年開辦「電腦輔助製圖與 CNC 機械加工實務班」及「物業管理人員培訓班」產訓專班課程，參訓人數計 60 人，尚未結訓。106 下半年預計開辦「工業產品繪圖設計與 3D 列印班」、「綠建築暨室內設計實務班」及「清潔達人培訓班」等 3 班別。

(三)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

為拓展勞工第二專長技能，增強職場競爭力，辦理短期職業訓練課程，並培養輔導國人認證技能之實力，106 年度預計辦理 13 班，預訓人數 363 人，目前計有室內配線丙級證照班等 8 班已開課，實訓人數 240 人。

(四)推動「勞工藝級棒」獎勵取得技術士證照，提升專業技能

為鼓勵在職勞工自我技能提升並因應就業市場對專業證照的重視，針對在職期間的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之技術士甲級或乙級證照者，或參加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全國身心障者技能競賽)獲獎者，予以獎勵，藉以提升並強化勞工就業競爭力，特訂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勞工藝級棒獎勵實施要點」，另自 106 年度為鼓勵在職照顧服務員留任，增列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證照補助 3,000 元規定，以鼓勵照顧服務員技能提昇並獲取更高薪資。截至 8 月底已累計申請 282 件，核定補助 261 件。

(五)辦理臺中市勞工大學，提升勞工職場知能

- 1、為協助本市勞工充實職業技能，本局結合學校、勞工團體教學能量及資源，共同提供勞工優質之就近學習服務。勞工大學持續規劃辦理「勞工職能升級學院」課程，目前開設 36 班、學員人次 997 人。因應本市產業推動方向，辦理「產業員工專班」，協助中小企業員工提升職業技能，進而強化中小企業市場競爭力，目前開設 7 班、參與學員 110 人。另為全面提升各職業勞工技能，亦針對工會會員、幹部及無一定雇主勞工工作所需，規劃「勞工團體專班」。此外，為傳承傳統工藝文化，並鼓勵勞工朋友培養第二專長，於 106 年規劃辦理「巧聖技藝傳承專班」，邀請本市巧聖先師魯班公獎獲獎各職類達人，開設「木雕技藝基礎班」、「花藝設計基礎班」及「漆工藝傳習班」，將專業技藝傳承給更多勞工朋友。另為協助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勞工回任工作時，減少工作適應磨合期，並降低事業單位之人力訓練成本，爰規劃「育嬰留職停薪復職員工能力提升專班」，預計開辦 10 班，目前已開辦 1 班。
- 2、另為鼓勵弱勢身分勞工進修，不因經濟負擔而降低學習機會，凡符合資格之弱勢勞工學員均可享學分

費全額補助，共包含原住民等 13 類補助對象。

(六)活絡勞工參與多元學習之勞工教育

為倡導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工生活知能，本局補助各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以提升辦理勞工教育意願和充實課程內容。106 年度勞工教育預算編列共計 1,173 萬 1,000 元，自 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理 139 梯次，計 1 萬 1,361 人參加，核准補助金額共 662 萬 6,841 元整。

(七)向下扎根推動本市勞動教育，建立學子正確勞動價值觀

為啟發及深化本市國中、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校學生之勞動意識及法令概念，本局結合本府教育局推動實質入班教學，共同推展勞動教育，透過 8 月底辦理「種子教師培訓」、9-10 月推動「勞動教育競賽」及 11-12 月挑戰「勞動知識王競賽」，使國、高中(職)生瞭解自身勞動權益，以及獲取未來可用就業資源服務，更期使能透過教育幫助學子養成對職業與勞動正確價值觀、適應瞬息萬變之法規修正、政策規劃、時事訊息及認知自身權益。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資關係與友善職場環境

(一)落實勞動法令，保障勞工權益

- 1、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為利勞工於事業單位歇業卻未辦理歇業登記，且有積欠勞工工資、資遣費或退休金等情事時，得向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請領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本局 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受理勞工申請歇業事實認定家數共計 24 家。
- 2、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積極輔導本市轄內已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依法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具有舊制年資勞工支領舊制退休準備金之權利，106 年 4 月至 8 月已輔導渠等單位依法註銷帳戶有 236 家，已督促 778 家事業單位依法完成足額提撥。
- 3、審核適用勞動基準法第 84 條之 1 之工作者約定書：

為保障適用勞動基準法第84條之1之工作者健康及福祉，確保其合理工時，本局就約定書內容加以檢視審核，106年4月至8月申請核備共605件，同意核備件數為565件，部分同意核備件數為25件，不同意核備件數為15件。

- 4、輔導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制訂工作規則範例與作業流程置於本局網站上，俾供事業單位新訂工作規則參考，106年4月至8月本市受理事業單位報核工作規則共計605家。

(二) 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

本局鼓勵與輔導事業單位舉辦勞資會議，定期召開會議，於事業單位內部建立勞資雙方正式的溝通平台，促進勞資合作，強化員工參與感，活化企業組織，並提高勞工之工作效率。自106年4月至8月共計輔導本市事業單位614家次設立勞資會議，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

(三) 建置大量解僱勞工預警及協處機制

本局為穩定勞資關係，避免發生大量解僱勞工或勞資爭議案件，針對勞、健保局提供大量解僱預警事業單位通報名冊、民眾主動通報有大量解僱或歇業可能之單位、大眾媒體報載及本局接獲勞資爭議達10人有積欠工資之情事者，皆列為大量解僱預警單位，進行查訪，並視需要邀集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員會同，依事業單位及勞工需求即時橫向連繫權責機關提供事業單位法令諮詢、轉介企業輔導等相關服務措施，避免事業單位因大量解僱勞工而致生爭議，以達預防事業單位大量解僱勞工之情事，保障勞工權益。106年4月至8月底共查訪輔導計219家次，聘請律師至事業單位查訪計1家，實際受理事業單位報送大量解僱計畫書者有15家。

(四) 提供勞工訴訟協助

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提供勞工權益涉訟補

助—訴訟費用、撰狀費、存證信函費及訴訟期間之急難生活補助等，106年4月至8月共計補助9件，補助金額為35萬6,044元。

(五)積極輔導事業單位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年度針對尚未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事業單位列為加強輔導重點，透過與本市各雇主團體合作，至各工業區辦理7場次宣導會，106年截至8月已輔導近40家著手設立，又106年截至8月共輔導會務運作548案。

(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推動及輔導本市事業單位導入「員工協助方案」，另擴大推動0800-666-160「員工無憂專線」，106年4月至8月已有效解決732人次之勞工困擾(含129人次心理諮商)，服務人次較去年同期提升112%。

(七)辦理休閒活動，促進工作與生活平衡

1、辦理勞資休閒活動：為鼓勵勞工朋友參與有益身心健康的休閒活動，本局於105年10月30日於臺中都會公園辦理勞資休閒活動，吸引3,600人參與，另預計於106年11月舉辦勞資趣味運動會。

2、補助本市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為提倡本市勞工正當休閒活動，紓解工作壓力，本局補助五大總工會辦理勞工休閒活動，106年截至8月已辦理6場次活動，計1,328人次參與。

(八)整合中央地方資源，提供弱勢勞工更多元就業協助

為協助有工作能力及就業意願之弱勢勞工減除就業障礙，增加就業機會，進而順利進入就業市場，經就業服務員評估有需要者，提供求職期間及工作初期之生活補助費、住宿補助費與就業獎勵等經濟補助措施，以積極行動陪同弱勢勞工，增強弱勢民眾就業力，促進其就業，106年4月至8月計補助76人次。

(九)托兒托老補助，減輕負擔，進而穩定就業

- 1、托兒托老補助：本局針對初期就業或參加公辦職業訓練之弱勢勞工提供托兒、托老補助，符合資格者之受托子女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5,000 元，受托父母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7,000 元，最長補助 6 個月。106 年截至 8 月已受理 22 件申請案，計 37 萬 6,204 元。
 - 2、提供勞工參與就業相關活動臨時托兒服務：協助本市勞工解決參加本局所舉辦相關勞工活動之臨時托育需求，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辦理 3 場臨托服務。
- (十)落實工作平等，建構性別友善職場
- 1、設置「性別工作平等會」：受理職場性別歧視案件，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受理申訴 19 件，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 8 場次，案件審議計 2 件成立、5 件不成立、4 件申訴人自行撤案，8 件於行政調查階段。
 - 2、設置「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受理就業歧視申訴，依法進行調查，並召開本市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106 年 4 月至 8 月，受理申訴 3 件。
 - 3、主動針對各媒體進行刊登廣告查察：106 年 4 月至 8 月事業單位招募廣告涉有就業歧視計 2 件，除查察外另以函文事業單位進行行政指導，以保障求職者權益，同時函文各刊登媒體廣告業者接受委任刊登求才訊息時應符合法令規範。
 - 4、辦理就業平等宣導：為加強雇主落實就業平等，避免職場中的各項歧視，106 年辦理 10 場次「用人唯才、就業平權宣導講座」，4 月至 8 月已辦理 5 場次，計 410 人次參加。
 - 5、輔導落實職場性別平權：對於尚未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者，均函請改善並加強輔導，建構性別平權的工作環境，截至 106 年 8 月已輔導 4,391 家訂定，執行率達 92.1%。
 - 6、鼓勵表揚友善職場標竿企業：辦理幸福職場評選獎勵活動，除鼓勵本市企業積極落實勞動法令，建構友善工作環境外，讓受表揚企業成為友善職場示範，

帶動其他企業跟進。表揚活動預訂 11 月辦理，106 年預計評選出 16 家「幸福職場」事業單位。

7、推動企業辦理托兒服務及提供哺(集)乳室：目前本市員工 100 人以上之事業單位計有 838 家，截至 106 年 8 月止，經輔導已有 379 家提供適當之托兒措施，377 家提供哺(集)乳室。本局持續輔導並提供以下托育資源：

- (1)獎勵事業單位辦理多樣化勞工托兒服務，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依企業規模及辦理托兒措施項目，發給最高獎勵金 6 萬元，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獎勵 8 家事業單位，核發 18 萬元獎勵金。
- (2)協助本市事業單位申請中央補助，減輕企業負擔：本局協助事業單位申請勞動部推動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及辦理托兒設施措施經費，106 年第 2 梯次計 11 家申請，勞動部刻正審核中。
- (3)企業托兒服務網路資源專區，懶人包一次提供相關資訊：為利事業單位整體性了解本市托育相關服務及資源，本局網站「企業托兒服務專區」，讓本市企業更快速了解相關托育資訊。
- (4)辦理就業平等宣導暨事業單位及幼托機構托兒措施媒合會：為協助受僱者實現親自養育幼兒並兼顧工作之立法意旨，結合宣導會活動，邀請轄內幼托機構與會，積極促成事業單位與幼托機構媒合，提供托育優惠，藉以減少受僱者托育負擔，並邀請本局幸福職場得獎之事業單位進行辦理經驗分享，提供標竿學習及雙向交流學習機會，106 年預計辦理 2 場次，業於 7 月及 8 月各辦理 1 場次，與會人數計 188 人。

8、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之受僱者進行關懷：本局針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即將復職之受僱者進行關懷，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函知 1,514 名即將復職之勞工各項協助資源，並函請事業單位主動進行員工關懷，協助雇主對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之瞭解及知悉員工復

職情形。

(十一)防範求職陷阱，保障就業隱私，維護就業安全

- 1、設立求職安全諮詢及申訴專線：受理民眾求職陷阱、就業隱私之諮詢及申訴，積極查察，106年4月至8月受理16件申訴案件，皆依法辦理查處。
- 2、深化市民求職防騙概念：為宣導民眾正確求職防騙概念及救濟管道，本局透過建置求職防騙宣導網站，印製求職防騙宣導海報、宣導手札、宣導摺頁、羅馬旗等，並運用公車車體、戶外廣告牆、報紙、廣播、有線電視託播宣導及本市各機關學校電子看板等多元方式擴大宣導，以提昇求職大眾對求職陷阱的辨識能力，降低求職陷阱發生率。

(十二)辦理青少年勞動權益保障暨廠商輔導研究計畫

為瞭解本市青少年於大學周邊商圈工讀之勞動條件及事業單位進用工讀生之法令認知程度，針對本市大學周邊之生活商圈(東海商圈、逢甲商圈、一中商圈)店家進行訪視，透過問卷調查及主動預防性輔導方式進行，協助事業單位建立符合法令之人事管理制度。106年度規劃訪視300家商家及辦理2場焦點團體座談會，探討青少年勞動權益保障議題，瞭解青少年勞動條件概況，進而提出解決方案。

(十三)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加強宣導及輔導，預防勞資糾紛

為使本市各行業了解並遵循勞動法令，本局除依據勞動部職安署之勞動檢查方針實施檢查外，106年4月至8月已辦理12場次「輔導事業單位遵循勞動基準法說明會」及22場次「勞動基準法令宣導會」，透過邀請專家學者擔任講師並提供具體參考方案，供事業單位做為人力安排及彈性排班之參考。另已針對各行業常見之勞資問題予以彙整，並以案例說明的方式製作「勞動基準法案例彙編」，提供事業單位並放置於本局網站供民眾查詢。

(十四)提供特殊作業勞工、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

補助職業工會勞工健康檢查

- 1、特殊作業勞工健檢補助：106年4月至8月共計補助65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11萬1,620元。
- 2、高工時從業人員健檢補助：106年4月至8月共計補助48名勞工接受健檢，補助金額14萬4,000元。
- 3、補助職業工會勞工健康檢查：為擴大照顧基層勞工，補助工會辦理本市無一定雇主或自營作業之職業工會勞工一般健康檢查，以預防並及早發現因職業或慢性病造成之相關疾病。106年4月至8月辦理健康檢查共計17場次，參與人數2,613人，補助金額合計142萬6,000元整。

(十五)強化職業災害勞工協助措施

1、針對職業災害勞工，一案到底，主動服務

- (1)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針對職業災害勞工及其家屬提供一案到底服務，106年4月至8月深度服務53案，另提供職災權益諮詢、勞資爭議協處等共計2,249人次。其中提供原住民服務3案。
- (2)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慰問金：針對設籍本市職災死亡勞工家屬，於申請後3日內加速發給職災慰問金30萬元，106年4月至8月計發放13件、共390萬元。
- (3)106年辦理原住民職災勞工重返職場協助計畫：追蹤瞭解原住民職業災害勞工身心復原情形、復工或重返職場狀況。針對尚未重返職場之職災勞工提供相關就業資訊，促使其獲得適性職業重建資源，增進創業或就業之機會。
- (4)成立「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志工隊」：由志工主動聯繫關心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之狀況，並針對勞工保險以及勞基法職傷權益進行說明與解答。另外，針對符合資格的本市市民，主動郵寄慰助金資料，強化本市職災勞工權益維護網。
- (5)協助本市職災勞工復工與重返職場：爭取中央經

費補助，106年經由訪視、歸納與統整職災勞工之需求問題，以供後續協助計畫之規劃，協助本局提升職災勞工穩定就業之品質與效益。

- 2、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為協助勞工在面臨緊急危難時渡過難關，設置本市「勞工權益基金」，其中「職業災害勞工慰助、生活及子女就學補助」即提供勞工本人因職業災害致成重度、中度、輕度失能者慰問金、受傷住院5天以上慰助金、職業災害勞工生活補助與子女獎學金及就學補助等。106年4月至8月共計受理申請381件，補助363件，補助金額644萬1,432元。

(十六)強化外籍勞工在臺工作之管理與權益維護

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06年7月底止統計，本市外籍勞工人數計有9萬7,976人，其中產業外籍勞工計6萬8,646人，社福外籍勞工為2萬6,193人，另外專業外國人士為3,137人。本局積極辦理外國人工作管理暨輔導等各項業務，以落實保障合法外國人和雇主權益。

1、執行外籍勞工管理業務

- (1)外籍勞工入國暨接續通報：自106年4月至8月總計受理1萬4,657件。
- (2)外籍勞工訪視輔導：於雇主辦理外國人新入國或接續通報後依「外國人生活照顧服務計畫書」實施訪視輔導，106年4月至8月藍領外籍勞工查察案件計1萬1,797件，專業外國人查察案件計316件。
- (3)「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本局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提供英語、泰語、越南語及印尼語之外籍勞工申訴諮詢及法律訴訟法律扶助轉介服務。106年4月至8月提供法令諮詢服務計1萬2,029件，協助勞資爭議案件協調計1,480件。
- (4)1955專線：積極辦理勞動部交查1955外籍勞工24小時諮詢保護專線(下稱1955專線)及民眾檢

舉案，遇有疑似人口販運、勞力剝削等非法情事，即通報、移送警察局、移民署專勤隊等檢調機關查緝，106年4月至8月受理1955專線案計1,758件，其他申訴檢舉案計1,170件。

(5)落實非法聘僱外國人之行政處分：為保障本國勞工及合法外籍勞工工作權，106年4月至8月查獲違反就業服務法處分案件計169件，非法聘僱專業外國人處分案計3件。

(6)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受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終止聘僱關係解約，保障提前解約移工及雇主之勞資權益。

(7)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配合勞動部加強跨國人力仲介機構輔導訪視機制，派員實施訪視暨查察工作，106年4月至8月總計訪視125家。

(8)建置東協移工網站：提供中文、越南語、泰語、印尼語、英文等5種語系切換，網站內容有「政策宣導」、「活動訊息」及「相關網站」連結，如勞動部、移民署及衛福部等。截至106年8月底止，服務人次如下：中文約8,377人次、英文約4,256人次、泰語約7,435人次、越語約3,511人次、印尼約5,601人次。

(9)建置「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通譯人員資料庫」：本局計有越南語10名、印尼語6名、英語10名、泰語3名、高棉語2名、緬甸語1名，共30名。通譯人才資料庫已公佈於本局網站及東協移工網站，並定期於年底時辦理招募徵才活動。

2、多元手法、多層次法令認知推廣活動，落實外籍勞工輔導管理作業

(1)透過舉辦「東協好聲音才藝競賽活動」、「友善國際勞工嘉年華活動」、「中臺灣國際移工球類競賽休閒活動」等東協移工休閒關懷活動，倡導國際移工正當休閒活動，並加強宣導政令及維繫勞雇關係和諧，以促進社會安定及經濟發展。

(2)106年4月9日於東協廣場舉辦「第2屆移鳴驚人東協好聲音才藝競賽暨移工免費義診活動」，參與人數約計1,000人次。

(3)「友善國際勞工嘉年華活動」、「中臺灣國際移工球類競賽休閒活動」將分別於106年10月1日及10月29日舉行。

3、外國人工作申請及終止契約驗證電子化

(1)提供事業單位於申辦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第五款證明書時線上即時查詢進度功能。106年4月至8月受理核發證明書計3,881件，申請線上查詢計2,590件，服務使用率為66.74%。

(2)提供雇主與外籍勞工提前終止聘僱關係24小時網路電子化預約解約驗證功能。106年4月至8月申請線上預約驗證服務計4,074件，完成終止驗證計4,756件，使用線上預約系統佔總終止驗證件數為85.66%。

4、即時「平板視訊」，服務無線延伸：透過平板電腦進行「外籍勞工訪視即時通訊」，與本局外勞諮詢人員線上溝通，即時協助外勞有關薪資、勞動契約、工作時間及生活諮詢等問題。106年4月至8月以平板視訊訪視外籍勞工共923人次。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加強勞動檢查

(一)增闢行動服務據點，便利偏鄉及山區市民使用服務

1、提供實體與虛擬就業服務及結合中央行動就業專車：

為服務廣大勞工，除設有臺中市就業服務處、職涯發展中心及16個就業服務據點與虛擬網路服務外，並主動橫向聯結本府各相關局(處、會)與本市各學校、社區、里長、民間團體等資源，另結合中央行動就業服務專車，建構完整就業服務網絡，提供廠商求才、民眾求職、就業資訊及職業訓練等訊息，以加速流通就業服務資訊。106年4月至8月期間，

共計協助求職民眾 1 萬 2,274 人次，提供就業服務諮詢 1 萬 8,769 人次，就業媒合成功 8,508 人次，拜訪 2,902 家廠商，開發 1 萬 767 個工作機會。

2、就近提供便捷之勞資爭議服務網絡及跨域轉介調解服務：

(1)擴大在地化便捷調解服務：為迅速有效處理勞資爭議案件，除由本局建立調解機制外，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勞資關係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市(縣)勞資關係協會及社團法人台中市勞雇關係協會等 3 個中介團體協處爭議案件，結合偏遠地區公所，如：和平區公所、東勢區公所、大甲區公所、沙鹿區公所、太平區公所、烏日區公所、北屯區公所、大里區公所、南屯區公所等提供多元便利調處方式，並於 105 年 12 月持續擴增了龍井區公所調解據點，使勞工可就近選擇召開調解會議之地點，以提升服務效能。106 年 4 月至 8 月本局共計受理勞資爭議案 2,372 件，調解案件成功率為 57.23%，而勞工選定於上述區公所召開勞資爭議調解會共計受理 468 件。

(2)跨縣市便利調解：目前勞資爭議調解案件係以勞務提供地作為各縣市政府分工處理之依據，為讓勞資雙方能夠選擇較為便利之地點辦理調解，減少調解過程舟車勞頓，本局與彰化縣、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建立「轉介至申請人之住居地所在縣市辦理調解」跨區域合作機制。

3、推出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服務

本局 106 年 8 月推出之線上申請調解服務，勞資雙方只要持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連線進入本局網站首頁/線上申辦項下，點選「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即可同時於線上進行加班費、資遣費、特休之權益試算外，另增加線上收件、線上查詢的功能，只要民眾於線上提出申請，經本局審核案件完成後將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民眾，民眾可隨時

上線追蹤查詢，亦可即時透過線上撤回。

- 4、律師免費勞動法令即時視訊及電話諮詢服務：
 - (1)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為因應勞資雙方對於瞭解勞動權益的需求增加，本局商請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遴聘律師，每週一至週五於本府新市政大樓提供勞工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06年4月至8月共計辦理105場次，服務626人次，協助勞資雙方充份了解法令規定，俾利勞資爭議之調處成功率。
 - (2)律師網路視訊服務：為使大臺中地區勞工朋友可就近於在地區公所即時與律師透過網路視訊，協調清水區、大雅區、石岡區、外埔區、大肚區、大里區、霧峰區、東勢區、大甲區、梧棲區、后里區、龍井區、新社區、大安區、和平區等15區公所及本市職涯發展中心，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律師連線提供免費勞動法令視訊服務，讓勞工朋友透過視訊即時獲得法律諮詢服務。
 - (3)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本局自105年5月1日起，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臺中分會合作，新增設置勞動法令電話諮詢專線，由律師免費協助提供勞資問題相關法令釋疑，民眾撥打電話服務專線04-22177268，即可透過電話向律師諮詢勞動法令相關問題，106年4月至8月共計服務690人次。
- 5、分區設置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為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完善妥適的就業協助並落實服務在地化理念，整合轄內身心障礙者就業資源，分別於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第一區)、豐原陽明大樓(第二區)、東區勞工服務中心(第三區)設置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並於大甲、東勢及烏日區公所設置3處服務據點，建置大臺中地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網絡，106年4月至8月共計服務610人。
- 6、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功能：

- (1)東區勞工服務中心：106年截至8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267場次，服務1萬6,034人次。
- (2)沙鹿區勞工育樂中心：106年截至8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676場次，服務2萬2,767人次。
- (3)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勞工聯合服務中心：於105年11月17日正式對外啟用，除提供就業服務、勞工大學及場地租借服務外，並擴大就近提供勞動法令諮詢與勞動權益保障、職業安全衛生等整合性勞政服務。106年截至8月提供辦理相關活動257場次，服務1萬1,621人次。

(二)開辦勞政業務勞保資料免書證便民服務，減少民眾申請勞保文件之不便

為使民眾快速便利申辦本局各項業務及獎補助，本局使用勞保查詢系統直接線上查詢民眾勞工保險投保資料，免除民眾需先向勞保局申請，再檢附勞保資料向本局申辦之手續，另於105年8月新增查調事業單位投保名冊服務。自105年9月至106年8月底止，已免除民眾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勞工權益基金、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計畫等各項業務需檢附勞保紙本資料案件數共1萬7,008件。

(三)工時警示與勞動權益APP，即時提供勞動資訊

- 1、105年8月1日推出之「勞動權益通APP」，可提供勞動基準法Q&A、最新消息及法令，幫助其試算加班費、特別休假、資遣費，亦可連結本市就業服務處求職GPS地圖尋職APP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行動服務APP，便利其即時進行試算或取得相關勞動權益訊息，保障其勞動權益，截至106年8月底止使用次數已達7萬6,490次。
- 2、106年度新增戶外熱指數查詢功能，使民眾可即時查詢熱危害指數，以避免勞工發生熱危害。另透過建置違反勞動基準法令查詢專區，以督促事業單位遵循勞動法令，兼具便利性及實用性。

(四)建構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輔導中小企業改善工作環境

- 1、建構「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臺」：本局邀集本市設有工程專業學科之校系、安全衛生專業團體及政府機關團體，由廠家主動尋求安全衛生先進技術入廠，截至 106 年 8 月申請家數共計 17 家。
- 2、協助事業單位申請改善衝剪機械安全設施補助方案：針對使用衝剪機械相關事業單位藉由團體宣導及輔導方式提供相關補助資訊及改善方法，以求大幅提升本市轄內舊式衝剪機械改善數量，期降低職災之發生。截至 106 年 8 月辦理教育訓練共計 3 場次，補助事業單位家數共計 4 家，改善機台數共計 59 台，補助金額共計 100 萬元。
- 3、推動中小企業工作環境輔導改善計畫：截至 106 年 8 月協助中小企業事業單位申請補助共計 8 件，臨場輔導共 561 場次。
- 4、輔導建廠中、未開始營運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截至 106 年 8 月已執行 1 場次。
- 5、局限空間作業事業單位免費使用安全設施及專業技術方案：規劃與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相關院校共同合作，106 年預定支援 2 場次。

(五)擴充勞動檢查人力，推動無災害工程認證

1、爭取擴充勞動檢查業務及人力

- (1)為達臺北市及高雄市勞動宣導、輔導及檢查水準之目標，本市積極進用勞動檢查人員，目前本市前經勞動部以 102 年 3 月 8 日勞檢 1 字第 1020150297 號公告及 104 年 4 月 9 日勞職授字第 10402007122 號公告，部分授權勞動檢查業務，包括全部勞動條件、全部工業區內事業單位、本府所屬機關(構)以及其所屬公共工程，及全部製造業事業單位。另分階段再以承接全部勞動檢查業務為目標，擴充勞動檢查人力至 92 人(參考臺北市 92 人、高雄市 100 人)。

- (2) 依本府 105 年 11 月 23 日府授人企字第 1050256096 號令，自 106 年 3 月 1 日起，編制人力由 48 人增加至 68 人，仍續請行政院儘速核撥員額，以利勞動檢查業務推動及後續擴大授權範圍至完全授權，達直轄市一致之目標。
- 2、推動金安心認證計畫：為使未來承接全面授權可與本府辦理之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管理水準趨於一致，推動營造業分層化管理制度，分別為基礎級、成長級、進階級、優勝級等吸引營造業事業單位投入防災資源，落實照顧勞工的責任。

表 1 金安心認證計畫—營造業分層化管理層級表

工程類別	登錄工地數	基礎級	成長級	進階級	優勝級
公共工程	138	86	52	0	0
民間工程	24	18	6	0	0

(六) 加強勞動檢查，確保勞工權益

1、提升勞動檢查及輔導涵蓋率

- (1) 訂定「職業殘廢災害預防專案檢查計畫」，實施職業殘廢災害專案(計畫量 200 廠次/年)，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295 廠次；及對具有火災爆炸等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檢查(計畫量 230 廠次/年)，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100 廠次。另辦理「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監督檢查」，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150 場次。
- (2) 實施「重大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289 場次；實施「一般公共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檢查」，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196 場次；辦理「一般營造工程安全衛生檢查」，106 年 4 月至 8 月共計 63 場次。
- (3) 106 年 4 月至 8 月針對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共計 303 件，罰鍰計 1,300 萬 5,000 元，並持續追蹤督促輔導改善。
- (4) 106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勞動條件檢查案共計 2,505 次，針對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業單位進行裁處共計 429 件。另依事業單位規模、性質或需求，提

供臨場輔導、申請輔導及集體輔導等輔導類別，4月至8月之臨場輔導計584場次、申請輔導計167場次，以行業別為主之集體輔導計9場次。

(5) 審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單位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6年4月至8月共計辦理636班次。另補助各工會團體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106年4月至8月共計辦理12班次，補助34萬4,900元。

2、每年度實施100場次「營造業職業災害案例臨場宣導」：截至106年8月完成53場次，參加人數共計313人次，達成率53%。

3、辦理「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防災科技展示暨體驗活動」：臨廠或駐點巡迴展出多樣式職場安全衛生互動體驗道具，預計辦理50場巡迴展示，其中5個展示據點將開往原鄉部落，以落實職場安全衛生意識普及。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一)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

結合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之資源，對事業單位採取積極例行性安全衛生宣導及輔導，強化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設施及管理，以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截至106年8月成果如下表。

表2 「職業安全衛生種子扎根計畫」106年1-8月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完成量	計畫量	達成率
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論壇暨社會對話系列活動	1	1	100%
臺中市職場安全衛生資源共享平台計畫	17	20	85%
新設立工廠勞動安全衛生暨權益宣導會	1	1	100%
臺中市職業安全衛生兒童繪畫比賽	1	1	100%
校園應屆畢業生勞動安全衛生暨權益宣導會	12	2	600%
臺中市營造工地臨場職災案例宣導	53	100	53%

(二) 配合中央推動「農事服務團試辦計畫」

為促進國民就業(含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

及協助舒緩農業缺工，本府配合勞動部計畫，研擬「農事服務團試辦執行計畫」，以獎助方式提供農務人員就業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50 元)、訓練獎助(每人每小時補助 120 元)、交通補助(每人每月最高 2,000 元)，吸引勞動人口投入本市農業，本計畫於 105 年 5 月 16 日經勞動部核定，由東勢區農會、豐原區公所、霧峰區公所擔任用人單位，機動式分派至各農戶從事農務工作，計畫執行期間有效舒緩本市農業人力缺工問題，累計上工達 8,805 人次。本計畫勞動部於 106 年 6 月 6 日函知於 106 年 6 月 31 日終止辦理，相關農務人員已協處轉介農委會農業 2.0 計畫服務。

(三)發展多元友善移工，打造東協廣場

1、「國際移工生活照顧服務中心」，自 105 年 12 月起至 106 年 8 月止服務成果：

- (1)服務對象：共 323 名，以本市市民(160 人)最多、其次為移工(116 人)、新住民(12 人)、觀光客(6 名)、投資客(2 人)，餘為其他(27 人)。
- (2)國籍部分：印尼(56 人次)、越南(36 人次)、泰國(27 人次)及菲律賓(10 人次)，餘為本國籍(160 人次)。
- (3)服務類型：面洽諮詢最多(281 次)、其次為廣場引導服務(16 次)，再者為電話接聽/諮詢(12 次)、資料提供(8 次)，餘為其他(9 次)。

2、「東協四國駐臺辦事處巡迴服務中心」，自 106 年 1 月起至 8 月止服務成果：

- (1)印尼：15 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期滿續聘、轉換、勞資法令等問題)及生活諮詢(結婚)。
- (2)泰國：13 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期滿續聘、勞保勞退等問題)、協助向母國申請安置費。
- (3)菲律賓：19 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勞動權益、外籍配偶問題、菲辦上班時間)及生活諮詢(保險)。

- (4)越南：6人，服務項目為法令諮詢(勞動契約、提前解約及國外仲介退費等)。
- 3、「東協廣場溝通互動平臺」，自105年12月起至106年8月止服務成果：
- (1)服務對象：共3,331名，以一般民眾最多(1,589人)、其次為移工(315人)、外籍生(164名)、觀光客(21名)、新住民(36人)，餘為其他(如學校參訪等1,206人)。
- (2)國籍：以本國最多(2,705人)、其次為印尼(288人)、馬來西亞(80人)、中國及港澳(65人)、越南(62人)、泰國(56人)、菲律賓(43人)、緬甸(11人)、韓國(7人)、美國(6人)、柬埔寨(6人)、德國(2人)。
- (3)服務類型：舉辦課程(883人次)最多、其次為空間參訪(747人次)、電影座談會(412人次)、資料提供(392人次)、面洽諮詢(254人次)、空間借用(56人次)、廣場引導(40人次)、非本局業務(6人)。
- 4、主動及配合成立巡迴法令宣導服務團：為維護臺中車站周圍綠川東街及東協廣場之環境保護及生活秩序，106年8月每週日本局配合本府環保局、建設局及警察局於臺中公園辦理聯合巡迴宣導，俾維護臺中公園之環境清潔。

六、輔導工會多元參與，擴大照顧基層勞工

- (一)輔導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
結合總工會及具代表性之企業工會成立企(產)業工會溝通平台，透過工會團體與資方建立良好勞資關係，協助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強化勞工團結權。106年度輔導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團體計5場次，於106年4月至8月協助勞工籌組企(產)業工會團體共2家(1家企業工會、1家產業工會)。
- (二)輔導工會會務自主管理，推動工會多元參與
目前本市產業、企業、職業工會計479家(市級總工會5家、職業工會401家、產業工會12家、企

業工會 61 家)，工會會員人數計約 28 萬 9,720 人。106 年 4 月至 8 月本局列席各工會會議及活動共計 81 場次，督促工會會務穩定發展健全運作。

(三)市長與工會幹部勞動對話

為推動工會多元參與並善用勞、政對話機制，以聆聽勞工心聲，透過座談會方式向本市各工會傳遞本府施政理念，針對各工會所提事項即時回應，達到雙向溝通之效。

(四)辦理模範勞工表揚、工會成果展示，以表彰勞工貢獻

為感謝勞工之辛勤付出，於 106 年 4 月 28 日辦理模範勞工表揚，計表揚模範勞工 124 名，以表彰本市勞工之貢獻，並於 106 年 6 月 7 日及 8 日安排宜蘭兩天一夜國內重大建設參訪，以慰勞其辛勞，體會本府對勞工們之重視；另於表揚活動現場規劃模範勞工所屬單位簡介看板，讓與會貴賓藉由展示看板瞭解本市工會特色及模範勞工精彩事蹟及成果。

(五)推動工會志願服務

為鼓勵工會多元化參與社會服務，輔導工會籌組志工隊，運用工會團體專業技能提供弱勢族群服務，落實市長「希望城市·志工首都」之施政理念。本局 106 年度已辦理兩場基礎訓練，以協助本局輔導成立之臺中市產業總工會志工隊了解志願法規、服務內涵、倫理及權益，建立正確志願服務觀念。

七、強化勞工權益保障，賡續與亞太地區國家共同實現勞工福祉友好共識

為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持續規劃於 106 年度持續辦理亞太勞動力政策論壇暨交流研討會，邀請東協國家 APEC 成員國參與外，另邀請法國、德國代表，並與勞動部於本市成立之亞太技能建構中心合作，就促進就業及創新人力培育、勞動力政策方向及創業交流分享等專題進行分享研討，藉由跨國、跨部會及公

私部門多層次合作方式，提升技能與人力資源發展，並進一步爭取城市雙邊或多邊制度之交流合作，進而建立與新南向國家之夥伴關係。

參、創新措施

- 一、投資青年·創造希望—青創基地第二期招募計畫：藉由招募創業新血進駐，推動第二期創業基地進駐計畫，打造培育青創人才的活水基地或形成社會共識的創業聚落，配合專家顧問的指導，提升專業能力，並透過本府 iVoting 票選宣傳青年創業故事，期吸引各地有志創業青年進駐臺中，發展本市創意城市、生活首都。
- 二、職涯發展體驗學習：為協助青年建構完整職場觀念，本局將整併各方可用資源，於國、高中職或大專生寒暑假或學期期間，除規劃 4-8 小時之職場體驗外，另規劃為期 1-2 週之深度職場實作體驗活動，帶領有相關職業興趣或技能專長之學生，提早進入職場體驗，以協助國、高中職生及大專生於求學過程中建構完整職場觀念，探索職涯方向，強化職涯規劃力，並由實作體驗廠商熟悉廠務之員工擔任工作指導講師，豐富跨世代職場經驗傳承。
- 三、推動本市重點或新興產業創新人才系統性培育：將邀請精密機械、手工具機與本府及有意願參與之大專院校共同簽訂合作意向書(MOU)，並將課程擴大推廣提供學校、勞工大學及職業訓練單位等，作為課程規劃之參考，同時規劃辦理 4 場企業及學校推廣說明會，加強企業及學校投入參與，期有效降低學用落差，以協助產業升級與轉型，逐步邁向產業智慧化。
- 四、促進本市風力及綠能產業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本局於 106 年 7 月中旬邀集中部地區各大專校院產學及研發部門，會同歐洲在台商務協會及本市歐洲在台公司，共同研商及改善風力、綠能等產業缺工情形，並於 8 月安排各校產學、研發部門或相關科系師資進行一日參訪，實地瞭解風力及綠能產業現況，有助於人才需

- 求評估，促進產學合作。
- 五、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服務：本局 106 年 8 月推出之線上申請調解服務，勞資雙方只要持自然人憑證或工商憑證連線進入本局網站首頁/線上申辦項下，點選「線上勞資爭議調解申請」，即可同時於線上進行加班費、資遣費、特休之權益試算外，另增加線上收件、線上查詢的功能，只要民眾於線上提出申請，經本局審核案件完成後將立即以電子郵件通知申請民眾，民眾可隨時上線追蹤查詢，亦可即時透過線上撤回。
 - 六、結合 2018 臺中花博及鐵道文化元素，擴大辦理巧聖仙師魯班公獎活動：除 105 年原 5 項職類外，另增加造園景觀等至 11 職類，邀請全國勞工及中彰投苗地區高中職以上學生報名參賽，鼓勵青年勞工實作經驗方式投入就業，並結合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及鐵道文化，透過創客服務和工藝設計藝術化之元素導入，提升青年勞工職業競爭力，發揚傳統工藝文化相傳精神。
 - 七、設置職場再出發就業培力據點：為協助特定對象族群順利進入職場，辦理就創業及技能研習等課程及後續關懷輔導訪視服務，成立相關機關服務網絡，定期召開特定對象就業轉銜繫會議，整合社會福利、心理衛生等資源，協助加強就業職能、排除就業障礙。另為鼓勵企業僱用更生人，致力開發友善廠商，提供事業單位見習費用，積極聯繫各矯正機關、地方法院檢察署、市府各局處及更生保護團體等相關單位轉介個案，協助更生人重返職場、穩定就業。
 - 八、接軌就業—整合型職涯規劃方案：結合職業適性診斷、履歷健診等七大工具，將套裝式職涯規劃資源與服務送進本市大專校院，另推出「花 young 青年」、「花現薪幸福」特定對象求職地圖，依據就學、就業、在職、創業等階段盤點各項就業促進工具，協助民眾按圖索驥，適性穩定就業。
 - 九、原住民勞工勞資爭議調解關懷計畫：106 年度起本局

受理原住民勞工勞資爭議調解案件，提供律師擔任其調解代理人陪同調解，並培力原住民或了解其文化者成為調解委員，以維原住民勞工權益。

- 十、落實參與式預算精神：於 105 年度規劃公民提案參與促進視障按摩就業方案計畫，提供轄內視障按摩師有參與公共事務機會，經票選出視障按摩工作環境衛生計畫及視障按摩師技能提升計畫，並於 106 年落實執行。
- 十一、建置本市視障按摩識別意象、視障按摩據點地圖即時搜，協助行銷與再造：建置本市視障按摩識別意象，並逐步融入各按摩據點之裝潢及招牌設計；另增設鄰近按摩據點主動搜尋，強化視障按摩服務網功能，並透過刮刮卡行銷宣傳，促進視障按摩服務消費。
- 十二、首創視障按摩據點評鑑機制，提供消費者選擇參考：於 105 年擬定視障按摩據點評鑑指標，打造星級按摩據點，供消費者選擇參考，並分年於 106 年試評、107 年正式上線。
- 十三、建置身心障礙者人才資料庫：107 年度將透過與學校資源教室合作，進行身心障礙學生人才資料庫盤點及建置，統整學生之專長領域，並連結事業單位徵才需求，增加成功錄取機會。
- 十四、輔導建廠中、未開始營運事業單位改善安全衛生：106 年度主動針對建廠中、機械設備安裝中、完成內裝尚未開始營運之事業單位進行輔導改善，讓職業安全衛生從源頭開始把關。
- 十五、局限空間作業事業單位免費使用安全設施及專業技術方案：為使局限空間作業置備安全設施，規劃與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相關院校共同合作，免費提供局限空間作業所需之安全設施供事業單位使用。
- 十六、推動金安心認證計畫：本案分為「基礎級」、「成長級」、「進階級」、「金安心優勝級」4 層級，同時訂定降低或免除勞動檢查頻率、減收投標本府公共工程之保證金等不同程度之實質獎勵措施，吸引營造

業事業單位投入防災資源，提升自主管理能力，106年預定登錄50個工地。

十七、外勞安心 雇主放心-移工安心培力提昇課程計畫：結合專業護理人員及翻譯人員到府指導外籍看護工照護技巧，促進勞資和諧。本年度預計服務60案，目前已服務20案。

十八、移工健康檢查簡訊通知雇主貼心服務：為提醒雇主於預定期間儘速安排所聘僱之移工從事健檢，本局與衛生局合作以手機簡訊及電話語音通知提醒雇主。截至8月底止，已成功發送6萬9,636則簡訊及語音通知，共服務6萬9,636人次。

十九、建置本市產業跨國移工資料庫：本府辦理外國人例行訪視時，進行「臺商徵才優先媒合意願表」調查，針對有意願返國後至臺資企業就業之移工，登錄於「產業跨國移工資料庫」，目前資料庫已建置印尼籍3位、泰國籍35位、越南籍4位、菲律賓籍17位，共59位。

肆、未來規劃願景及策略

本局施政願景為「繁榮就業·穩定勞動」，在施政目標上以(一)保障勞工工作權、(二)穩定勞資關係、(三)深植職場安全文化為主，並採用施政策略如下：

- 一、提供全方位就(創)業協助，增進勞動參與。
- 二、紮根學習提升勞工競爭力與勞動價值。
- 三、落實勞動法令，建立穩定勞動關係友善職場環境。
- 四、主動就近提供服務，規劃整合性勞動訊息平台，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
- 五、中臺生活圈跨域協調整合，中央地方合作，發展在地特色。
- 六、透過社會對話廣徵建言，輔導工會多元參與，研擬解決社會問題方案。
- 七、加強民間組織與國際勞工團體交流合作，降低全球化的衝擊。

伍、結語

本局秉市長「縮短城鄉差距、照顧社會弱勢、引領社會投資創新、革新行政效能」的施政價值理念，及本府與中央共同合作推動「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針對本市產業未來發展可能帶來的勞動力結構改變，規劃因應產業發展調整及升級所需人才資源，同時結合產官學建立創新人力培育機制，並以滾動式修正職業訓練與勞工進修學習方式，無縫接軌全球產業變動，加強勞工權益保障及職場工作安全，打造臺中成為「宜居城市 生活首都」。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政風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張榮貴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榮貴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處推動市府廉政工作以反貪、防貪為主、肅貪為輔，加強凝聚全民反貪共識及防貪預警作為，減少貪瀆弊端之發生率，肅貪工作秉持「毋枉毋縱」原則，保障公務人員士氣，對於涉案有據者，一律移送司法機關偵辦，絕不寬貸。

「行政透明」不僅為世界先進國家所致力推動之目標，亦為「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倡議各國預防和打擊貪腐的主要措施，更是影響國家「清廉印象指數」最關鍵評比之一。為落實「清廉執政」之施政目標，本處持續辦理「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推動建置與民眾權益相關行政透明化措施，進而保障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

另為有效結合中彰投苗四縣市資源，本處於 106 年度下半年偕同彰化、南投及苗栗三縣府政風處辦理「公共工程優質廉能透明治理」計畫系列活動，首先於 106 年 5 月 23 日由苗栗縣政府辦理「提升工程專業教育訓練」；續於 6 月 28 日由南投縣政府辦理「工程倫理座談會」；7 月 19 日由彰化縣政府辦理「公共工程抽查驗機制觀摩會」；並訂於 11 月 9 日由本府舉辦「中彰投苗 106 年公共工程廉能高峰論壇」，提升中彰投苗公共工程優質廉政形象，展現中部首長廉能治理決心，擴大區域治理平台成效。

最後，榮貴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 (一)辦理本府公務機密與資訊安全宣導，建立同仁保密專業知識及能力，俾降低洩密風險，共計 183 件。
- (二)辦理本府機關安全維護等宣導事宜，以加強同仁敏感度及安全智能，共計執行 180 件。
- (三)推動各機關因應機關需求研訂各項作業法規，以確實維護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共計 2 件。
- (四)督同辦理本府預防狀況安全措施檢查作業，積極檢核應改善缺失，建構機關完善安全維護環境，共計執行 18 件。
- (五)督同辦理公務機密與安全維護業務及相關資訊查調系統稽核作業，共計 45 件。

二、落實防制貪瀆各項措施，凝聚全民反貪共識

(一)積極辦理社會宣導，行銷廉能施政理念

動員政風同仁、兼辦政風及廉政志工，由上而下全力投入，更橫向聯繫各機關同仁響應參與，促進機關長官、同仁對廉政工作之重視，拓展整體宣導效能，自 106 年 1 月至 6 月止結合本府各機關、校園及地方活動，共計實施 121 場次社會參與宣導，參與民眾總計達 10 萬人次，透過有獎徵答、闖關遊戲及廉政戲劇等活潑、趣味之方式，成功營造宣導亮點，並藉此強化民眾對廉能政風之認知，促使全民共同檢視市府施政，以凝聚貪污零容忍共識。

(二)舉辦「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強化行政透明措施

為貫徹本府廉能政府之目標，透過本項活動鼓勵本府各機關致力研議現行重大業務之透明、便民程度，藉以建置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化措施，本處於 106 年度持續辦理「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計有本府 43 個機關 65 件系統(措施)參賽，將依報名類別評選出精進發展類及一般參賽類的優勝作品，各得獎作品將配合下半年宣導加強推廣、深化行政透明理念。

(三)啟動「公共工程優質廉能透明治理」計畫，提升中彰投苗公共工程優質廉政形象、減少工程弊端

基於公共工程之複雜性及不確定性潛在因素，造成社會大眾對公共工程之時效性、公正性及透明度存有諸多質疑，為掃除民怨、增加公益，有效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具體達成廉能治理的政策目標，爰利用「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結合中彰投苗四縣市資源，於106年5月23日由苗栗縣辦理「提升工程專業教育訓練」；6月28日由南投縣辦理「工程倫理座談會」；7月19日由彰化縣辦理「公共工程抽查驗機制觀摩會」；11月9日將由本市舉辦「中彰投苗106年公共工程廉能高峰論壇」。

三、執行工程抽驗機制，提升工程施工品質

為確保公共工程施工成果符合其設計及規範之要求，進而提升公共工程品質，本處聘請專家學者協助辦理工程抽驗，本期抽查本府所屬機關暨學校各項公共工程計24件，抽查結果共計發現缺失398項，提出建議39項供機關參考，所發現之缺失除移請各工程主辦機關督促承攬廠商改善及說明外，並針對所發現之缺失事項，請主辦機關善盡督導責任，確實審查施工廠商及監造單位對於工程缺失之改善措施務必符合相關施工規範，以避免類似之缺失重複發生，如有違反契約相關規定者，並依規究責或扣款，以落實工程品質管控，維護公共權益。

四、辦理公共安全查核，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為強化公安聯合稽查品質，提升消費環境的安全性，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本期於106年6月19日至23日辦理5次查核，共查核補習班6家、老人福利機構4家、體育場館2家、電影院3家。

五、辦理專案稽核，研提興革建議

針對機關內評估為高度、中度風險業務或可能妨礙興利業務優先提列年度專案業務稽核項目，並加強易滋弊端業務稽核與抽查工作，以強化機關政風防貪堵漏功能。本處106年度規劃辦理「停車場管理暨交通行政裁罰業務」、「查核金額以上評分及格最低標工

程採購案」、「臺中市事業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稽查業務」、「公共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業務」4件專案稽核，藉以有效掌握缺失機先防制，適時提供業務興革建議，以協助機關首長推動政務及建構優質行政環境。

六、研訂標準作業流程，降低採購作業違失

為提升本府採購效能，由本處組成研編小組，依據政府採購法及其子法、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函釋，經分析比較本府及其他五都採購相關規範，編撰採購作業規範、作業程序及投標須知等草案，於本府106年第1次廉政會報提案通過，經市長裁示研訂本府採購標準作業程序及作法，供本府各機關學校辦理採購作業遵循。

為使本府採購作業規範、作業程序及投標須知等草案更為周延，並能符合各機關現行規範及業務現況，本處除函請各機關協助審閱草案內容，提供修正意見及建議事項外，並召開專家諮詢會議，請工程會及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意見，以完善本府採購制度，俾使本府各機關採購人員能正確而有效率的辦理採購作業，減少採購爭議，確保採購的公平公正。

七、深化預警作為，預防違失風險情事

督同本府所屬各政風單位，就機關潛存風險事件即時有效提出具體改進作為，以適時防堵機關業務漏洞缺失，並避免機關同仁誤觸法網，本期計辦理28件預警作為。

八、辦理再防貪作為，發揮興利服務功能

本處偕同所屬政風單位針對機關所發生之貪瀆違失案件，就案件發生之原因、過程、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等進行研析，編撰再防貪專報及研提興革建議等措施，以防杜類似案件重複發生，貫徹「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

九、陳情檢舉及交辦案件，依法處置、審慎查處

本處本期辦竣之民眾檢舉、首長或民意代表交查等案件計344件，其中提列為政風資料者計4案；移

送司法機關偵辦者計 9 案；行政處理及澄清結案者計 215 案（前述案件因員工疏失致影響民眾權益或機關形象者，均移請相關單位研議追究行政責任，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行政責任案件共 15 案）。

十、辦理採購稽核，增進採購效益

本府依政府採購法第 108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採購事宜。」、「臺中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設置要點」，成立本府採購稽核小組（下稱本小組），召集人為秘書長，副召集人為政風處處長，本處擔任秘書單位，並由本府一、二級機關推薦具採購專門知識人員，由召集人派兼擔任稽核委員或稽查人員計 60 餘人，協助進行採購案件之稽核監督作業。

（一）採購稽核監督執行情形

106 年 4 月至 8 月實施稽核監督 72 案，稽核案件預算總金額新臺幣 2,424,697,069 元，各案稽核發現缺失均函請採購機關研提改善作為，有效導正不當採購缺失。

（二）受理廠商陳情異議採購案件

受理廠商陳情、檢舉或異議之採購案件計 7 件，除函請招標機關依規妥處外，針對疑涉違反政府採購法案件列入派案稽核，由小組成員稽核監督採購程序有無不當或違法，積極啟動稽核作為俾督促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政府採購法辦理。

（三）督導成立採購輔導機制，強化學校採購效能

函請本府教育局盡速成立採購諮詢輔導團，落實輔導機制並督導各級學校建立內控機制，以減少採購作業疏失。

（四）彙整類案採購缺失態樣

為促使本府採購制度健全發展，特就歷次稽核所發現之採購違失態樣，提出改進措施，加以附註法令依據，彙整「臺中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105 年度採購違失常態樣分析暨改善措施一覽表（通案性）」

及「臺中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105 年度採購違失常見態樣分析暨改善措施一覽表(營養午餐及校外教學)」分別於 106 年 6 月及 8 月函轉本府各機關、學校落實採購內控管理機制，以減少採購作業疏失。

十一、貫徹清廉執政，致力「路平」與「廉能」

市長於第 292 次市政會議再次強調，「路平」是市民最關心的問題，施工品質仍是最應重視的項目，因此請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持續加強查驗，以確保道路工程品質。本處擔任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秘書單位，依「精準選案 執行落實 後續貫徹」三大行動策略，按月篩選偏遠地區、低價搶標、不良廠商、承攬能量異常及本處廉政志工實地勘查結果涉有缺失等道路工程辦理稽核，會同查驗委員進行平整度、厚度、壓實度、含油量等實地查驗取樣，發現缺失即當場責請廠商改善，列入紀錄，函發各受驗機關限期改善，有效提升本市各行政區內道路工程之品質，確保道路平整，發揮廉政「預警」功能，杜絕廠商偷工減料。本期執行情形分述如后：

- (一)總計選案 41 案，鑽心取樣 237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16 案，涉屬嚴重缺失者(厚度、平整度、壓實度或含油量未符規定)計 5 案；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36 項。
 - 1、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計選案 25 案，鑽心取樣 159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13 案(占 52%)，涉屬嚴重缺失者計 3 案(占 12%)；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26 項。
 - 2、各工程主辦機關及區公所之政風單位：計選案 16 案，鑽心取樣 78 點，發現缺失者計有 3 案(占 19%)，涉屬嚴重缺失者計 2 案(占 13%)；一般缺失項目合計 10 項。
- (二)道路工程查驗情形及缺失改善結果均定期彙報「臺中市政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加強追蹤管制缺失改善情形，除函請各該缺失機關嚴格督促監造單位及廠商限期改善外，並函請各該管政風室會同實地複核嚴重缺失案件改善情形；另查察是否涉有

弊端及檢討廠商、設計監造、承辦人員等相關人員責任，並遵依本府第 271 次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要求道路工程涉有嚴重缺失之主辦機關提出檢討與精進報告，督使各主辦機關負起道路工程成敗之全責。

十二、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本期督同所屬召開廉政會報計 12 案，透過會報平台功能，由首長親自主持，展現機關反貪決心，凝聚機關廉政共識，並就機關各項廉政推動措施，相關廉政議題及貪腐之治理，專案檢討策進，提升機關廉政形象。為建立反饋機制，強化廉政會報功能，本處定期檢視所屬提案內容，從中擇取優良案例，彙整通函所屬參考，並鼓勵各單位發揮創新及有效落實風險評估，期藉標竿學習提升整體廉政會報運作效能。

十三、落實公務倫理、陽光法案，完善申報、登錄作為

(一) 遴選表揚廉潔楷模，激發員工榮譽心

為深化同仁廉潔意識並激發員工榮譽心，本處統籌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廉潔楷模遴選獎勵事宜。由本府各一級機關、區公所依據「臺中市政府獎勵廉潔楷模實施要點」，遴選本機關暨所屬機關學校前一年度(105年)符合獎勵條件之績優人員，填具推薦表並檢附佐證資料送本處審核。今年計有 38 個機關薦送 73 位績優人員，按「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獎勵績優員工核發禮品禮卷作業要點規定」所訂比例限制(發給人數占總評比人數之比例應於百分之二十五以下)，經本處複審及遴選委員會擇優遴選出 18 名廉潔楷模人員簽市長核定，並於 106 年 9 月 11 日市政會議召開前由市長頒獎表揚，相關新聞及活動照片並登載於本府全球資訊網廣為宣傳，以有效彰顯本府優質清廉形象。

(二) 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案抽查作業

- 1、函請各單位於端午節期間，積極加強宣導員工遵循並落實執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俾建立民眾、廠商對於機關廉潔形象之認同。
- 2、督同所屬針對「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及「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之登錄案件，提出檢討分析，釐出機關潛存違反廉政倫理風險事件或人員，並研提具體相關廉政措施，俾利機關首長掌握並審視機關廉政風險狀況，本期依規定受理請託關說 13 件、受贈財物 165 件、飲宴應酬 64 件、其他 8 件，共計 250 件。
- 3、依據「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請託關說登錄事件抽查作業原則」規定，於 106 年 4 月辦理 106 年度第 1 季請託關說登錄案件查核作業 1 件，並依限將抽查結果以彙整表函報廉政署，有效貫徹請託關說登錄制度化、透明化及標準化機制。

(三) 推動陽光法案，辦理財產申報作業

- 1、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受理 105 年度受理申報人數共計 3,257 人，包括定期申報 2,090 人、就(到)職申報 629 人代理或兼任申報 34 人、解除代理或兼任申報 28 人及卸(離)職申報 476 人。經公開抽籤辦理 105 年度財產申報實質審核及比對作業，本處暨所屬機關實質審核件數共計 480 件，前後年度比對作業共計 94 件，目前刻正辦理中。
- 2、為保障受審人權益，賡續透過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進行 105 年度財產申報實質審核比對作業，並輔以函詢金融機構及利用地籍資訊系統查調受審人財產資料，詳實比對。
- 3、為便利申報人於期限內完成定期申報，106 年度賡續推動「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透過申報人及配偶同意授權，由系統提供財產資料予申報人，節省申報人自行查調所耗費之時間及勞力，提高行政效率。

十四、擴大廉政宣導，深化同仁廉潔意識

(一) 發行廉政宣導電子報

為貫徹市長清廉執政之施政理念、展現政風專業作為，期藉由網路行銷式手法，快速的將政風業務成果對外呈現，本處自行設計編製「清廉臺中」廉政宣導電子報，以季刊方式發行，目前發行第5期，各期內容包含本處各項重點業務執行成果。

(二) 舉辦「臺中市政府國、高中校長『廉能透明·教育深耕』行動團隊研習活動」

106年5月2日由本處督同教育局政風室假惠文高中舉辦「臺中市政府國、高中校長『廉能透明·教育深耕』行動團隊研習活動」，由林市長蒞臨致詞，並邀請教育部政風處于建國處長、台灣透明組織葛傳宇及廖興中2位副執行長專題演講，另研編「臺中市政府校園誠信倫理手冊」，提供各校校長簡明實用的廉政指引，計有110位國、高中校長參加，多家媒體報導，活動周延圓滿。

(三) 辦理本府106年度新進公務人員專案法紀宣導

廉能政府一直是市府努力的目標，新進公務人員作為市府生力軍，除在業務層面貢獻所長外，對相關廉政基礎概念及法令認知亦應有充分了解之必要。爰於6月14日函發「臺中市政府106年度新進公務人員專案法紀宣導計畫」，規劃各機關及區公所至少各辦理1場次，其餘未設政風單位之機關由本處統籌辦理，截至8月底已辦理40場次。

(四) 辦理本府106年度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

為協助同仁於執行職務時，釐清權益與責任之分際，善盡其責，達成便民、利民又不違背法令任務，爰於6月29日函發「臺中市政府106年度『圖利與便民』專案法紀宣導計畫」，規劃由本府教育局、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民政局、地方稅務局及本處等8個一級機關及豐原、外埔、霧峰、西屯、大肚等5個區公所結合鄰近機關

辦理專案法紀宣導，以促進同仁依法行政，積極任事，建立明確法治觀念，共計 13 場次。

參、創新措施

一、續辦「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強化機關行政透明機制

為落實廉能政府之目標，續辦本府廉能透明獎徵選活動，106 年本處持續辦理廉能透明獎，除原有計畫獎項外，並增加「精進發展類」，以鼓勵曾獲本府廉能透明獎者，增置改良或精進方案，更簡化、縮短案件辦理時間，提升行政效率，以回應市民的需求。

本活動受理報名期間自 106 年 6 月 1 日起至 7 月 20 日止，為審慎評估各參賽作品，本處於 8 月至 9 月召開廉能透明獎各機關提案措施評審會議，並對參賽作品進行實地訪視行程，預定於 106 年 10 月完成相關評審及頒獎作業，自 11 月起陸續辦理廉能行銷事宜。

二、加強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自主查驗之質與量

本處貫徹「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作業規定」第 15 點規定，督導道路工程主辦機關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管理作業項目，必要時將於機關辦理自主查驗時進行實地督導，並對於查驗次數比例較少或查驗品質不佳之機關嚴格追蹤管制。

三、積極辦理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宣示廉能透明決心

為協助提升本府公共工程建設品質，強化保障採購人員機制，規劃推動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建立民眾、廠商、公務員與相關政府機關（檢察、調查、廉政、審計、工程會等）的跨域溝通管道，俾建構優質尊嚴工作環境，發揮監督外控力量，協助本府重大工程採購案如期、如質、無垢完成。本案業於 106 年 7 月 11 日函頒實施「臺中市政府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實施計畫」，擬具執行工作要項與實施期程具體落實，其具體作法包括：(一)「宣示成立廉政平臺，揭櫫廉能透明決心。(二)加強法令宣導研習，營造廉能採購環境。

(三)強化內部督導落實三級品管機制，確保工程品質。(四)採購資訊公開透明，加強公眾監督力量等，並擇定「市地重劃」、「水湳國際會展中心」等相關案件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另各機關認有需要，亦得成立，以藉由資訊公開、定期集會、提供意見等作為，強化監督機制並維護廠商合法權益，提升市政建設品質。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落實廉政興利作為，研編廉政指引手冊

蒐集中彰投苗等縣市廉能風紀事件（工程及警政篇），導入 QCC（Quality Control Circle）品管圈概念，全體合作、集思廣益，透過研討及焦點座談，活用品管七大手法，並繪製特性要因分析圖及類型對策回饋圖（魚骨圖），分析實務運作上可能發生廉政風紀及潛存之隙漏，研提針砭之精進方略並編撰廉政指引手冊，藉由彙整各縣市相關業務機關所發生的違失態樣，經分析、歸納具體個案，發掘原因所在，並透過違失型態之揭示，加入行政及社會內外部共同監督力量，避免相同弊端重複發生，達到防貪預警效益，改變民眾廉政觀感。

二、加強風險控管，提升防貪預警功能

採購作業的良莠，攸關採購品質及機關廉能形象，透過採購監辦、會辦及稽核等作為，加強採購資料的交叉分析，有不當或違反法令情形者，適時予以導正，以即時防範不法行為。另為有效控制風險，針對各項易滋弊端業務承辦人員，透過業務稽核、專案訪查、工程抽查驗等預防機制，以瞭解相關人員業務執行狀況，如涉有異常者，除及時提供建言，以收警惕之效外，並加強管控，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降低貪瀆不法風險，避免弊端發生。

三、落實廉政宣導，深植廉潔理念

運用本處廉政志工及所屬政風室，將廉政主題與

故事作為結合，並透過廉政說故事活動表演、互動遊戲或有獎徵答等具體方式呈現廉能、誠信等資訊，並結合花博吉祥物展現宣導創意、增添活動亮點，向學童傳達花博意象，深植廉潔理念及營造優質誠信校園環境。

另督同環保局政風室舉辦「『守護廉潔·幸福臺中』揪甘心環保行動月」廉政宣導活動，以實務上清潔隊員曾發生之違失案例，研編生動活潑之客製化教材及微電影，再輔以課程講授暨區隊關懷之方式舉辦環保清潔隊員廉政宣講活動，期以輕鬆有趣的參與式學習提高參與者學習效果，透過教學互動，使環保清潔隊員能夠具體理解切身權利義務，有效回饋機關倡議事項，防杜違失案件發生，活動訂於106年8月至10月辦理。

四、落實路平查驗機制，確保「路平」與「廉能」

賡續遵照市長及本府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之指示，藉本處及道路工程主辦機關確實辦理道路查驗，落實道路工程品質管理，使本府4大施政目標—廉能、效率、開放、品質，澈底落實於各道路工程中，採清廉態度並公開資訊達外部監督效果，促進道路工程品質的提升，滿足市民對於路平之期待。

五、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

為協助本府暨所屬機關財產申報義務人依法詳實申報財產，並遵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規範，避免執行職務產生不當利益輸送等爭議或甚招致裁罰之情形，預計於106年10月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期藉由宣導增進同仁對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相關規定之認識，減少填寫申報表錯漏之情形，降低移送裁罰的機率。

六、提升優質廉政形象，展現廉能治理決心

規劃於106年11月9日辦理「中彰投苗106年公共工程廉能高峰論壇」，結合中彰投苗各機關資源共同辦理，藉此提升中彰投苗公共工程優質廉政形象，展

現中部首長廉能治理決心，擴大區域治理平台成效。

伍、結語

本處持續推動行政透明作為，以辦理廉能透明獎檢視本府各機關電子化政府行政透明措施，提供民眾監督政府施政管道，保障人民知的權利，以彰顯市府清廉執政的施政理念。另外「路平」是市民最關心的問題，本府道路工程查驗小組將持續加強查驗，以確保道路工程品質，另為提升公共工程建設品質，強化保障採購人員機制，本處亦積極成立「重大採購廉政平臺」，藉由資訊公開、定期集會、提供意見等具體作為，強化政府監督機制並維護廠商合理權益，提升市政建設品質。本處持續推動廉政工作，在議員全力支持及本府同仁共同努力，全面提升廉政效能以擴展城市競爭力，積極打造廉潔、精實之效能政府。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人事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陳杉根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杉根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宏觀政策之實現，優秀之市政團隊為首要條件。為建構高執行力及高效能的市府團隊，培育高素質的公務人力，達成永續成長發展，以襄助市長落實施政目標，本處積極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策略，透過公平透明的人事進用陞遷管道、合理的員額配置、計畫性的公務人力培訓、公正覈實的考核獎懲機制、人性化的福利作為、資訊化的人力資料庫建置等各項人事措施，以增進市府整體效能，另藉由加強人事人員管理機制，全面提升人事人員專業能力，以主動積極之態度提供機關同仁優質的服務，建立人事服務的品牌，善盡幕僚輔弼之責。

最後，杉根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貫徹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簡化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能

配合各機關組織業務調整，釐清各機關、單位間權責，適時核定修正本府所屬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本「擴大分層負責，加強逐級授權，提高行政效能」之原則，凡可降低決行層次者，均予授權。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計分別核定教育局、社會局、農業局、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工程處、動物保護防疫處、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等機關之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修訂案；另備查社會局、觀光旅遊局、都市發展局之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修正案。

二、調整組織及員額，強化行政團隊效能

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落實人力合理配置，辦理機關修編，精實人力運用，106年4月至106年8月組織編制修正者，一級機關計有水利局、教育局、衛生局、民政局、農業局、勞工局、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法制局及地方稅務局；二級機關計有食品藥物安全處、和平區衛生所、動物保護防疫處、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公共運輸處、捷運工程處，並配合運動局成立廢止體育處組織編制。另因應貴會會議決議修正本府組織自治條例第7條規定，本府設立二級機關前，應諮詢貴會之意見。

三、善用協力夥伴，結合民間力量，共創雙贏

為促進民間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依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推動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業務委外工作；並成立「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於106年7月12日召開106年第1次會議，由本府經濟發展局等5機關提報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情形與執行成效。

四、貫徹考用合一，進用優秀人才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請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截至106年8月31日止已提列之各項考試分發職缺計有：高考三級考試150個職缺、普通考試121個職缺、初等考試18個職缺、地方特考205個職缺、身心障礙特考10個職缺、原住民特考5個職缺。

五、落實用人唯才政策，推行人事授權及遷調制度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實施人事授權機制，期使機關用人能配合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本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培育拔擢優秀人才，並使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以利公務推展順遂。

(二)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

調要點」實施本府所屬公務人員遷調制度，並將主管人員區分一、二級，分別訂定不同職期，以增進行政歷練，培育優秀人才。

六、促進女性決策參與，積極拔擢女性主管

(一)於「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中明定：「為拔擢女性主管，對於主管職務出缺，在各項資績條件相同時，宜以女性優先陞遷」，以提高本府女性主管比例。

(二)截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女性主管進用比例為：

本府及本處所屬人事機構女性主管進用比例一覽表

項別 機關別	本府一 級機關 首長	本府一級 機關一級 單位主管	本府所 屬各區 區長	本府二 級機關 首長	本處所屬人事機構			
					機關	高中	國中	國小
進用比例	10.34%	36.10%	24.00%	37.74%	56.57%	59.26%	65.63%	75.84%

七、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

(一)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以提升渠等就業機會。至 106 年 8 月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依法應進用 53 人，已進用 336 人，超額進用 283 人，達應進用比率為 634%。

(二)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並多元進用人力，督促各機關學校確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之規定，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至 106 年 8 月止，依法應進用 1,003 人，已進用 1,652 人，超額進用 649 人，達應進用比率為 164.7%。

八、即時公告更新首長名冊，強化市政服務

於本處網站公告「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區長及一級機關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名單」供民眾及同仁查閱下載運用，以提供民眾公開透明、完整之政府資訊，並於人員報到 24 小時內即時更新上網。106 年

4月至106年8月共計更新59人次，且均於人員報到24小時內即時完成，達成率100%。

九、覈實辦理考核獎懲，以落實考核獎懲機制，提升行政效能

-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原則」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標準」之規定，對重大獎懲案件本綜覈名實、信賞必罰原則辦理，106年度截至8月底止，記一大功（過）以上之獎懲案件，計辦理一次記二大功5人次、記一大功29人次、記一大過3人次。
- (二)為激勵工作士氣，表揚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表現績優之公務人員，依「臺中市政府獎勵模範公務人員實施要點」，請各機關推薦106年度模範公務人員候選人，共計41人，評審委員於106年3月10日完成初審，同年月23日召開複審會議，共選出本府模範公務人員18人，並於106年5月8日市政會議頒獎表揚。
- (三)為維持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飲酒及酒後駕車懲處要點」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維持辦公紀律要點」規定，禁止所屬員工於上班或午休時間飲酒、酒後滋事及酒後駕車；並規定員工於辦公時間不得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以維持良好辦公紀律。106年度截至8月底不定期至各機關查核上班情形共計24次，經查均符合規定。

十、增進公務人員核心職能，提升人力品質，建立優質市府團隊

- (一)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為建構優質人力，充實本職學能，以運用於市政建設，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並訂定獎勵措施，鼓勵所屬人員於年度內學習時數須達20小時（含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

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10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10小時)，截至106年8月底，計有13,295人學習時數已達20小時，占公務人員總數16,367人之81.23%，達年度訂定目標70%之規定。

(二)辦理市長專題演講：由於資訊革命與網路時代的到來，使得當前民主治理所面對的環境與過去有很大的不同，為提升政府回應及治理能力，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於106年5月12日邀請市長為中高階主管進行專題演講，講題為「民主決策與創新治理」，參加人員包括府本部高階主管、各局(處)首長、各區區長、二級機關首長以及市府單位主管等，調訓500人。

(三)辦理終身學習講堂：為使本府同仁瞭解生活的這塊土地，舉辦一系列臺中學臺灣學系列終身學習講堂，藉由歷史、地質、天文科學、美術、植物等領域的專家權威分享經驗與指導，培養本府公務人員認識臺中這塊土地及歷史脈絡，進而發展出貼近民眾的施政措施。

1、106年4月21日邀請國立臺灣大學地質科學系暨研究所陳教授文山擔任講座，以「以走訪古今臺中-探索臺灣山海變遷」專題演講，調訓本府所屬公務人員335人。

2、106年5月19日邀請臺灣師範大學張素玠教授擔任講座，以「中部河川滄桑史-濁水溪、大肚溪(烏溪)、大甲溪」專題演講，調派府一層長官、區長、首長及本府各機關同仁等計420人。

3、106年6月29日邀請國立科學博物館孫維新館長擔任講座，以「從天文教育和地質環境看臺灣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專題演講，調派府一層長官、區長、首長及本府各機關同仁等計424人。

(四)辦理公共工程品質與進度管控系列教育之探討

1、如何爭取公共工程金質獎：106年7月20日邀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管理處何育興處長擔任

講座，調訓一級機關簡任級以上人員及本市各區公所主任秘書計 70 人。

- 2、公共工程金質獎探討:106年7月12日、7月17日、7月24日及8月1日分別邀請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中區工程處處長湯輝雄、內政部營建署副總工程司謝立、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監事陳賜賢及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監事吳國楨擔任講座，調訓薦任第9職等以下工程相關人員計200人。
- 3、最有利標與評分及格最低標:106年8月11日邀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吳明峰專門委員擔任講座，調訓薦任第9職等科(組)長、主任級人員計45人。
- 4、工程進度管控班:106年8月18日邀請營建署中區工程處何志浩處長擔任講座，調訓連續2個月標案進度落後10%以上之承辦人員計60人。

(五)中彰投苗中階主管研習班:為增進中階主管人員城市行銷及服務創新等能力，並透過經驗交流落實區域聯合治理，106年8月16日分別邀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柯名譽教授承恩主講「公共服務與新思維」、駐法國臺北代表處呂前大使慶龍主講「全球視野與城市行銷」，邀請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及本府各機關薦任第8職等以上主管人員計65人。

(六)榮獲人力資源管理創新獎:本府公務人力訓練中心以「運用循證管理架構發展以核心職能為基礎之訓練地圖－參與式課程設計與創新多元培訓技法打造本府π型公務人才」榮獲第六屆行政院所屬及地方人事機構人力資源管理創新組績優獎，於106年8月1日行政院人事主管會報中公開頒獎表揚。

(七)舉辦讀書會:由各機關人員自由報名，每月選定有關創意之書目，推舉主持人及與談人帶領成員分享心得。不定期邀請原著者或同領域之學者辦理導讀會。每年舉辦創意專書心得寫作競賽，由本府聘任

評審委員評閱作品，凡期限內投稿心得寫作作品，內容書寫 3,000 至 6,000 字者，核予嘉獎 1 次，並選送優良作品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活動。106 年度至 8 月底共辦理 9 場次讀書會，另各機關人員投稿心得寫作作品計 125 篇，經評選計選送 15 篇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十一、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增進員工與組織效能

本府為協助員工因人際關係、情緒管理、法律問題、財務問題、醫療問題、管理問題等議題產生困擾，設置「有問題來找我」24 小時免費諮詢協談專線，截至 8 月提供電話諮詢量 91 人次，受理個人協談服務共 50 人次及團體諮商 2 場次。另分送同仁心晴小卡可放於識別證套內即時取得求助管道。

十二、落實推動退撫改革，暢通新陳代謝管道

(一)積極推動退休政策，覈實辦理退休案件

依規定列管屆齡退休人員並覈實審核自願退休案件，依限辦理退休作業，配合年金改革政策時程推動相關作業，俾期人力資源能有效規劃與運用，106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自願退休計 104 人、屆齡退休計 31 人，總計 135 人。

(二)覈實推動退休關懷以完善照護網絡

- 1、本府各機關(學校)針對民國 68 年底以前支領一次退休金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生活困難需要特別照護之退休公教人員，於年節(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時致送照護金以提供渠等人員必要的照護與慰助，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致送端午節照護金 16 人。
- 2、為建置完備之照護網絡，本府各機關(學校)結合並運用鄰近退休人員之照護資源，透過專業服務、人性關懷及志工理念推廣，讓退休人員能有安心無虞之退休生活，進而規劃再出發的人生歷程。

十三、增進同仁交流管道，規劃辦理各項文康及聯誼活動，激勵同仁工作士氣，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一)為提供未婚員工正當溝通及聯誼管道，促進兩性和諧，增進情感交流，於106年4月22至23日、4月29日、5月20日及6月24日舉辦4梯次未婚聯誼活動，參加人數約300人，期透過多元化的活動增進未婚男女的互動交流、拓展人際關係，並覓得良緣。
- (二)為推展全民運動，培養團隊合作精神，於106年5月30日組隊參加「2017鹿港慶端陽系列活動—國際龍舟錦標賽」，由林副市長依瑩率領參事及各局處首長等人組隊參賽，與中部各縣市首長團隊進行交流，藉著平時練習培養的團隊默契，勇奪第二名佳績。
- (三)為增進本府員工親子間之情感，促使同仁子女瞭解父母親平時上班情形，以體會其工作辛勞，於106年8月4日舉辦本府106年度員工親子活動，安排影片欣賞、魔術表演、有獎徵答等節目，共計有1,100多位市府員工及家人共襄盛舉。

十四、延伸線上申辦觸角，精進人事資訊系統學習

(一)延伸線上申辦觸角

為因應跨資訊平臺及載具多元化趨勢，並有效減省人事業務辦理時程，提供高量能服務，本處人事服務網(eDOPTC)新增行動載具登入機制，積極營造人事同仁處理業務之友善環境。

(二)精進人事資訊系統學習

106年8月23日至25日辦理106年度人事資訊系統研習第2期，計5梯次，參訓人數160人，由本處所屬人事機構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座，以期增進新任、兼任(辦)人事同仁對人事資訊系統之運用能力。

參、創新措施

- 一、運用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臺，辦理CEO協力成長營在「促進標竿學習」、「建立合作情誼」及「跨域

治理共識」等 3 大目標前提下，本府於 106 年 8 月 19 日與彰投苗三縣政府運用區域治理平臺，辦理 CEO 協力成長營，期能透過成長營的成果分享促進區域內標竿學習，提升跨縣市高階主管間共識，進而提升未來合作成效。

二、規劃全方位教育訓練課程，打造多元施政人才

(一)開設循環經濟課程，導入循環經濟思維，建立學員循環經濟新觀念，落實公務人員循環與再生經濟精神。

(二)型塑公務機關創意文化，促進本府創新政策及應用於公共服務，除開設創客教育課程外，亦透過深度討論與經驗分享，探討如何將業務面臨問題，思考轉化解決，培養創造力與實踐力，進而提升公共服務品質。

(三)辦裡巡迴研習：配合中央強化政策訓練，採取「巡迴研習」方式，至港區藝文中心、屯區藝文中心、陽明大樓及大里圖書館等地辦理課程，包括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環境教育研習班、員工協助方案宣導、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教育宣導及 5 大社會安定計劃，讓居住於附近的公務人員方便學習，免於舟車勞頓之苦。

三、推動員工福利措施，增進同仁生活幸福感

(一)為照顧員工福利，結合社會資源，簽訂全方位優惠福利，特與本市知名或受好評廠商訂定優惠方案，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赴特約商店消費，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106 年度至今與台灣之星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等 2,049 店家簽訂優惠消費契約，提供同仁食、衣、住、行、育、樂、醫療等多元優惠服務，減輕同仁生活負擔，得以全心投入工作，並提升機關認同感。

(二)推展身心醫療照護措施，型塑健康職場，打造健康活力市府團隊
為落實人性關懷，協助同仁解決生活、人際及職場

問題所引起的心理困擾，設置「晤談室」，採個案協談的方式，在輕鬆的氛圍及隱密性的空間當中進行晤談。個案經輔導後認為有需要者，轉介至民間輔導機構或本府特約醫療院所接受專業輔導。

四、創造健全工作環境，增進員工福利措施

建構職場身心醫療照護措施，打造健康活力市府團隊，本府每年洽請本市醫療院所免費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巡迴健康檢查，藉由多項健檢項目及初步之檢查，及早診斷預防疾病發生，以維護所屬機關學校員工身心健康，並營造健康有活力的組織氣候，進而提升行政效能。另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提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診）所診療，可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106年度計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211間醫療院所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以照護同仁身體健康。

五、提供專業人事諮詢服務並廣納建議，凝聚團隊向心力

善用退休專業人事人員之智慧與經驗，招募渠等擔任志工，於本府設置之「員工權益諮詢中心」，以諮詢專線方式，於每週二、四下午2時至5時假惠中樓1樓服務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提供人事法令及權益義務與福利等相關事項諮詢服務，藉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營造良好互動組織文化；106年4月至8月止共受理諮詢案件63件，除協助解決同仁問題外，並廣納人事業務興革建議，進而提升服務效能。

六、構築綿密人事資訊系統輔導機制，齊力精進人事資料正確性、一致性及完整性

積極建構責任區、培育種籽教師、訂定輔導計畫，落實人事資訊輔導工作，有效處理各機關學校對人事資訊應用系統之各項疑義，除增進人事人員對於人事資訊系統操作熟悉度，更提升人事資訊系統之人事資料正確性、一致性及完整性。

七、開發優質數位教材作品，共享人事人員之智慧與職能

由責任區協同合作製作數位教材，整合人事專業之相關法規、人事業務流程及實務案例等內容，並將數位教材置於雲端平臺，共享人事人員之智慧與職能，讓新任人事人員無學習時間與空間之限制，以避免資源重複浪費。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積極培育公務人員專業職能，提升人力素養，建立優質市府團隊

(一)培育在地化人才：續賡辦理一系列臺中學臺灣學系列終身學習講堂，培養本府公務人員認識臺中這塊土地及歷史脈絡，進而發展出貼近民眾的施政措施。

(二)培育活動管理人才：配合本府將於2018年辦理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2019年辦理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以及爭取申辦2022世界設計之都，開辦「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專班」、「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專班」，以及「申辦設計之都經驗分享研習班」等。

(三)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與本府政策，並因應公務同仁之需求，適時開辦相關教育訓練，與時俱進有效提升本府公務人力素質。

二、精實機關組設，提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建立市民優先的行動力政府

(一)為建構精實機關組織與人力，適時檢視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之適度與效度，並運用人力資源管理機制如員額評鑑、職務普查等，協助發掘人力管理的潛在問題，作為規劃人事政策及管理措施之參考。

(二)在符合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前提下，於本府核定數額內確實考量施政優先順序及業務需求，檢討原配置員額之運用情形，以有效整合編配、靈活轉化運用之管理策略，本當增則增、應減則減之原則，落實員額移緩濟急、截盈挹缺，以確保實際業務所需與員額配置之密切契合。

三、強化考用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

(一)配合考試用人政策，並加速公務人力新陳代謝，為公部門挹注新血，嚴格控管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106 年度期程內考試提缺比務必達 40%，並建置職缺填報系統，隨時掌握提缺情形。

(二)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及「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職務遷調要點」資績並重辦理人員陞任或遷調歷練，增進所屬公務人員行政歷練，並考量人與事的適切配合，落實人事陞遷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以拔擢並培育優秀人才，提升行政效率。

四、積極進用原住民族及身心障礙人員，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

(一)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確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進用原住民作業要點」規定，積極進用原住民族，進用比率持續達 100%，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促進就業機會。

(二)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員工總人數在 34 人以上者，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人數，不得低於員工總人數百分之三。本府積極落實推動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進用比率持續達 100%，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益。

五、善用雲端資訊系統，強調全方位無差別服務，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為因應資訊平臺、載具多元化趨勢，並有效簡化人事業務办理流程，提供全方位人事服務量能，盤整各項人事工作，建構 e 化人事服務平臺串連各項專業服務，強調以「一處登入、彈指之間」，提供「秀才不出門，能理天下事」之全方位無差別人事服務，同時藉由人事資訊系統之各項功能輔助處理問題，提高行政效能，進而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伍、結語

本處人事業務推展一向以配合市政發展願景及支援各機關達成施政目標為宗旨，未來仍將致力於推動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管理措施，以精進人事業務，扮演培育公務人力及提升政府效能的角色，以建構「行動的市府」，秉持「服務第一」、「市民優先」的理念，對市民的需求及時回應與滿足，提供市民絕對滿意的服務，並輔助機關具備堅強的實力，以面對日益艱難的挑戰，全力奉獻打拼，謀求市民最大的福祉。尚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指導與鼓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馬耀•谷木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馬耀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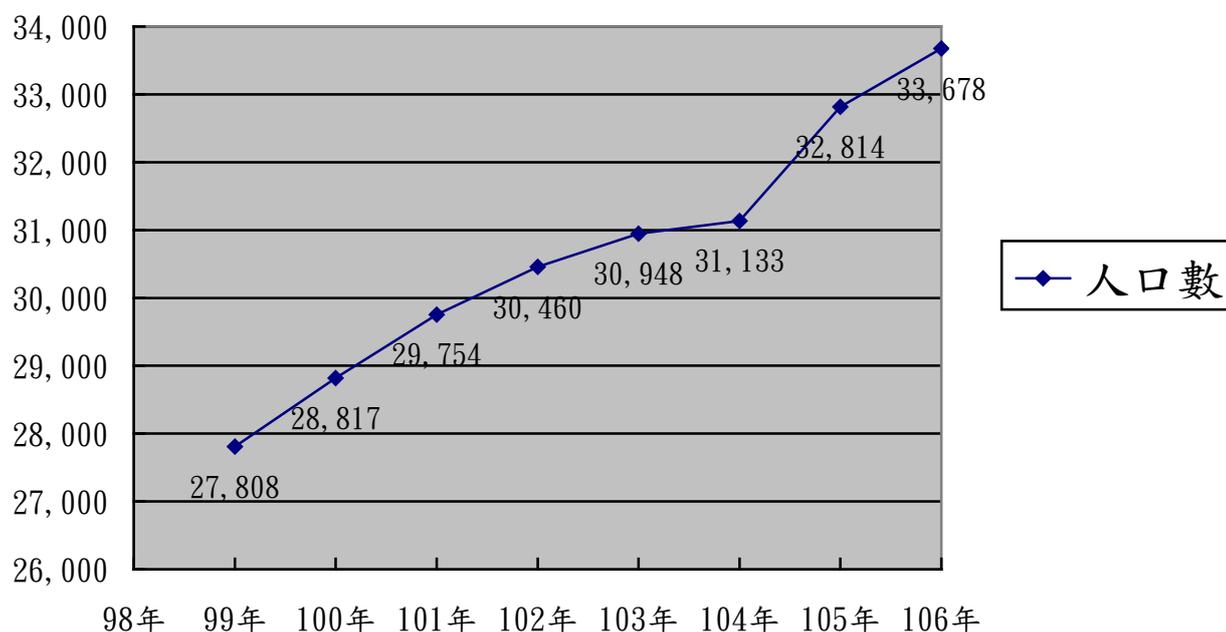
壹、前言

為服務大臺中地區原住民鄉親，由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綜理本市原住民族事務，規劃本市原住民族政策方針及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權益及處理族群關係之相關事務，促進原住民族之經濟、教育、文化、福利及公民權益等事項。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且待解決的問題具迫切性，本會深知除急需以積極的態度，審慎的研議，規劃出適法、適切又貼近原住民需求的施政措施外，亦需要市政府各機關的積極協助，建立輔導措施或典章制度，藉以共同合力，落實本府照顧原住民的承諾，並致力薪傳原住民族文化，使原住民族文化能永續長存，提高原住民文化能見度。

依據本府統計資料，截至 106 年 8 月底，設籍於本市的原住民人口數為 3 萬 3,678 人，相較 99 年 12 月人口數 27,808 人增加 5,870 人，增長 21.1%，顯示合併後大臺中地區之發展逐漸吸引其他外縣市原住民族群遷住，展現市政府各項基礎建設及原住民族事務推動的成效，提供原住民優質的生活環境，這樣的成果，可說是議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給予原民會不斷的鞭策與支持下，積極努力推展原住民族事務，透過相關機關共同合作，逐一落實市長原住民族政策。

本市近五年原住民族人口數表(統計至 106 年 8 月底止)



資料來源：本府民政局人口統計；本會整理

最後，馬耀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文化教育業務

(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薪傳原住民族文化

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執行分為五個分區中心，包含有山線、海線、屯區、市區及原鄉等五大中心，有別於一般社會教育體制的民族社會教育，本(106)年度共分為文化探索、職業產業、社區(部落)營造及社群實用等四大學程來辦理，係以學習型組織的概念，以族人為核心來推動的民族教育，於去年度完成 56 門文化課程，六冊傳統教材之編纂，於中央評鑑獲得全國優等佳績及新臺幣 50 萬元獎勵金。106 年目前已開辦 65 課程，及召開 2 次傳統教材之編纂會議，持續推動課程朝向「在地

化」與「部落觀」為目標，並透過部落大學的學習平台，整合相關教育資源，落實族人自主教育。

(二)辦理原鄉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落實多元平等規劃

本市 106 年依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定於和平區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課題，共有「青少年及青少女自主教育」、「家庭與親職教育」、「性別教育」、「人權與法治教育」及「環境教育」等五面向社會教育，業委由和平區平等國小、博屋瑪國小及博愛國小辦理，於和平區分為自達地區、谷關地區及大梨山地區辦理，以落實多元文化、建立平等、互敬互信的族群關係。

(三)辦理都市原住民族家庭與親職教育，強化家庭功能

在社會變遷下，原住民族傳統家庭結構、教育型態亦隨之改變，父母或照顧者易因工商社會型態之職業生活，忙於工作而無暇兼顧親職及家庭教育，是故本府原民會參酌都市原住民族家庭結構及宗教信仰之特性，規劃辦理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健全家庭教育對子女關懷與照顧，以適應當前社會環境，預計於今(106)年 10 月 30 日前辦理原住民族家庭及社會教育推廣活動，宣導成人、青少年兒童性教育、法治教育、人權教育及性別主流化教育講座及研習或推廣部落藝術教育等活動，以提升家庭親職教育功能。

(四)辦理原住民族課後扶植計畫，提升原住民族學生學習

因應臺灣進入高齡化社會，鄉村及偏遠地區部分青、壯年人口外移都會區，因此偏遠地區及原住民族家庭出現隔代教養的比例提高，家庭教育的功能相對地較為不足，但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同樣為學習功能很重要的一環，必須加強銜接體制內的學科教育和族群文化教育，連結與整合社區資源，輔導學生課後的教育及照顧，以及培養學生在多元智能和對自我文化、生活教育的興趣，今(106)年度

依地區辦班意願，於太平區及大雅區共各設置 2 處平日課後扶植班，以多元學習之方式，俾提升原住民學生學業成就表現。

(五)實施原住民族語言學習計畫，語言振興向下紮根

本項計畫往年均由中央原民會統籌規畫及分配各縣市政府執行類別；106 年改由各縣市政府依業務需要，提列執行內容報送中央原民會審定，經該會核定包括 1. 都會型：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族語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2. 原鄉型：族語振興部落二大項計畫，並經費核定 148 萬元整，預計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目前依計畫進度及內容辦理。

(六)臺中市組隊參加 10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為培育原住民體育運動優秀人才，擴大原住民參與全民運動，促進原住民身心健康及區域間情感交流以提升生活品質，本市組隊參加今年於新竹縣舉辦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參加項目計有田徑、路跑、籃球、柔道、跆拳道、棒球、慢速壘球、傳統拔河、傳統射箭、傳統鋸木、傳統擲矛、傳統摔角等 12 大項，本屆賽事計奪得金牌 11 面、銀牌 16 面、銅牌 5 面之佳績。

(七)舉辦第 7 屆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

106 年 7 月 15、16 日於后里區慢速壘球場舉辦，共 11 隊參賽。為提高賽事可看性及精采度，規劃 107 年度朝聯賽制度辦理。

(八)辦理臺中市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為表達重視原住民族之權益，並喚起國人正視原住民族之歷史地位及還給應有之尊嚴，並期盼民眾能了解原住民過往爭取正名之歷程，以塑造臺灣成為多元文化、族群和諧的社會，並藉由系列活動，讓民眾了解原住民族正名運動的內涵及原住民文化藝術。106 年紀念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1 日辦理，8 月 1 日開幕式舉行全國首創台中市原住民族旗幟升旗典禮，市長率隊隨著魯

凱族勇士護旗隊，步行至市政府升旗臺行禮，升起印著「山海日月人同一家」圖騰的台中原住民族旗幟，象徵捍衛原住民權益的決心，用行動寫下新的歷史。該旗幟圖騰融合山、海、日、月與人，山海一家，代表永續、循環、多元的社會。8月1日至11日在市政府惠中樓中庭辦理族群風情特展、8月5、6日在台中公園舉行原住民熱舞創作大賽及音樂饗宴，讓各界有機會參加原住民的傳統音樂饗宴。8月11日下午4時50分由本會率隊在市政府舉行原住民族旗幟降旗典禮，為建構本市原住民族文化之提升。

(九)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

為了尊重本市各族群之文化特色，並發展及保存原住民傳統文化慶典型態，以凝聚都會原住民團體積極參與及傳承任務，本會預定於106年10月14日辦理本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

二、社會福利業務

(一)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及貧困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本市為六都中，第一個全面落實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原住民學生免費營養午餐政策之直轄市，充分展現臺中市為友善城市，提供原住民學生安心學習環境，能讓孩子安心就讀。本市各公立國中(小)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106年2月13日至106年6月30日)補助5,405位原住民學生，共計補助1,930萬6,599元整。

(二)本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業務

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緊急危難，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救(補)助對象具有原住民族身分者，救(補)助項目死亡救助、醫療補助、重大災害及生活扶助。106年1月至106年6月核定件數計54件，核定金額460,600元整，協助關懷遭遇危難弱勢家

庭，為解決原住民家戶面臨生活上困境給予援助，補助以解決燃眉之急。

(三)辦理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業務

為貫徹全面照顧學齡前幼童，促進生育、協助家長養育為保障原住民幼兒接受學前教育之權利，補助滿三歲至未滿五歲(中、小班)具原住民身分之幼兒，就讀立案公、私立幼兒園之學期就讀費用；106年度第1期(即105學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幼兒托教補助，上半年度計受理770人，補助經費計724萬2,500元。

(四)辦理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業務

為激勵清寒原住民學生積極努力向上，鼓勵本市原住民學生學業優秀或具特殊才能，提昇教育水準，以培養原住民優秀人才，106年度自5月1日至5月31日止受理收件，計398人申請，審核通過計125人，補助經費25萬元。

(五)辦理原住民學生生活津貼業務

為解決原住民學生生活問題，使其安心就學順利完成學業，106年度自5月1日至5月31日止受理收件，計57人申請，符合計49人，不符合計8人，補助經費20萬1,000元。

(六)辦理原住民學生電腦補助業務

為營造優質的學習環境、增進原住民學生學習效果，提昇本市原住民學生生活品質，106年1至6月底已補助低收12人、中低收2人，共計14人，經費計19萬8,000元。

(七)辦理原住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課後照顧補助業務

為能落實照顧原住民弱勢家庭子女，在就學期間有完善課後輔導，培養原住民子女自信心及減輕原住民課輔的經濟負擔，106年度自7月1日至7月25日止受理收件，計50人申請，符合計48人，不符合計2人，補助經費計28萬7,000元。

(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 本會結合非營利組織資源於和平區及都會區設置2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以下簡稱原家中心),分別由財團法人水源地文教基金會承辦和平區原家中心及台灣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暨領域保護協會承辦都會區原家中心及爭取本市市款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增設)都會區服務據點,主要建構具有文化脈絡與區域差異之部落資源網絡體系,提升原住民族福利服務輸送效能。
2. 本市 2 處原家中心及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06 年度 1 月至 6 月已核定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227 萬 9,998 元,已匯入原家中心指定帳戶。105 年第 1 期執行經費計新台幣 163 萬 8,005 元已辦理核銷完竣。

(九)辦理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實施計畫

105 年度本會與本市 318 間合約牙醫院所共同執行原住民 55 歲以上假牙裝置業務,並完成寄送宣導 DM 及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並至原住民教會利用主日禮拜辦理計畫宣導計 18 場次,已使族人廣為周知。106 年 1 至 7 月底,已受理補助 74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

(十)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業務

106 年度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款 600 萬元,行政業務費 25 萬元,本會編列配合款 248 萬,總計經費 873 萬元,辦理本項業務。
106 年迄 8 月 15 日止受理建購住宅計 30 件,核定 18 件,核定金額 360 萬元;修繕住宅受理 36 件,核定 11 件,核定金額 106 萬 7,850 元。

(十一)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業務

106 年度本會編列補助款 748 萬元辦理本項業務,受理期間自 106 年 4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後依規定審定,核定後按月撥付。106 年度核定計 206 件,核定補助款計 493 萬 9,800 元。

(十二)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為促進原住民就業，今年度除規劃辦理職業訓練專班，並積極運用現有政府資源，結合原住民族委員會於本市設置原住民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工作媒合推介及輔導適應工作等服務，並辦理短期促進就業方案，改善弱勢家庭經濟及促進穩定就業。

為協助原住民增進就業所需及工作技能與知識，有效運用社會資源，結合就業市場需求及為符合民意所需，促進原住民就業，協助原住民考取專業技能檢定考試，106年度編列215萬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已開設照顧服務員訓練班2班，已完成1班結訓人員為12人，另有原鄉地區照顧服務員訓練計畫，預計招收45人，預計於9月3日開班；開設專業美容實務技能班1班，完成結訓人員為12人；開設職業大客(貨)車訓練班，完成結訓人員為25人。另已爭取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106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83萬元補助，辦理部落農產品加工暨網路行銷班計畫課程，業於106年8月11日前完成評審會議及議價程序，預計106年8月28日開訓。

(十三)原住民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

本市原住民申請通過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自106年8月止已完成乙級證照38件，丙級證照118件，共計156件，核發獎勵金共計新臺幣91萬元。

(十四)原住民中低(含低收入)喪葬火化及入塔補助

為照顧弱勢原住民家庭，減輕因喪葬火化入塔等費用負擔造成生活陷於困境，106年1至6月底已補助計3人，經費計7萬748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

(一)策展活動

- 1、布農族小米祭文物展覽：106年5月6日至7月31日於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展覽活動，5月27日上午10時於原民中心辦理開幕茶會，並邀

請部落耆老做開幕祈福儀式及布農族團體展演。

- 2、規劃 106 年 9 月 10 日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於原民中心辦理「賽夏族矮靈祭特展」，希望透過本次展覽歷史的影像回顧，促進社會各界對賽夏族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二)駐點藝術甄選計畫

- 1、為活絡原民中心，強化館舍文化活動及教育推廣功能，本(106)年度持續辦理駐點藝術甄選計畫，除鼓勵藝術團體駐點創作外，亦增加藝術家駐點創作，提升館舍文化藝術內涵。
- 2、駐點藝術甄選計畫經審查共 4 位藝術家列為補助對象，駐點時程(第一梯次)106 年 5 月 9 日起至 106 年 8 月 9 日止及(第二梯次)10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1 月 10 日止。

(三)原民中心改造成為全國首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計畫

為活絡原民中心，辦理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將依原民中心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國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為爭取中央經費補助，本會前於 105 年 5 月 29 日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訪視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時，報告本府推動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計畫構想，業獲允諾將給予協助。

本案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先期規劃，105 年 8 月 1 日及 8 月 16 日二次公開招標惟無廠商投標，9 月 12 日簽准辦理「105 年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改造計畫(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招標，12 月 7 日簽約。

106 年 2 月 6 日召開工作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暨中央、地方相關業務機關及單位研商會議。3 月 3 日向林市長佳龍及林副市長依瑩報告「臺中市原住民族政策大戰略」會議中說明改造計畫進度。本會 106 年 3 月 23 日向原住民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報告本府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規劃構想及預

估經費，爭取中央經費補助。6月23日召開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改造計畫（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7月28日函送原住民族委員會3份期中報告（審核完成本），將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申請補助。

四、經濟建設業務

（一）扶植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族產業經濟及傳承文化

- 1、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自106年1月至106年8月共計核發80件。
- 2、補助本市原住民勞動合作社及企業推展產業計畫106年度預算經費80萬元，每案最高補助1年2萬元。106年1月16日受理申請（106年3月17日於本會官方網站公告『預算用罄，不再受理申請』），總計55件申請補助（含11件候補），43件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符合規定並核定補助。
- 3、106年度雪霸國家公園園區周邊原住民文化傳承研習計畫暨臺中市和平區原鄉部落導覽人員訓練計畫，採購金額計99萬元，委請熹熾推廣行銷有限公司承辦，計畫執行中。（本案為合辦計畫，本會預算49萬5,000元，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預算49萬5,000元）

（二）推動原住民族產業深耕，促進產業發展

歷年來本府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部落巴士之深度深度旅遊，參與遊客對旅程整體滿意度持高度肯定，已獲實質效益。隨著國民旅遊的風氣日盛，人們越來越重視休閒活動，國人休閒旅憩的方式隨著從早期的大眾旅遊的型態，逐漸蛻變成走向小眾化、文化與生態結合、精緻化且深度化的遊憩模式。基於此，本年度以生態旅遊為輔導培力的方向，規劃執行「106年和平區自達線部落生態旅遊培力計畫」，已於106年4月25日完成委託服務，委託服務費計新台幣780,000元，計畫期程自106年4月27日至11月30日止。

計畫係以和平區三叉坑、雙崎、竹林、香川、

達觀及桃山等部落為計畫範圍，計畫目的係為讓部落居民透過系列培訓課程，認識在地文化及產業環境，學習運用網路、部落地圖、多媒體等媒介，進行產業人才培訓，活化部落現有組織，並藉由計畫協助部落學習規劃生態旅遊行程，輔導當地居民及業者，自主經營並建立生態旅遊服務之永續經營模式，以促進部落產業永續發展。

(三)原住民族部落市集廣場

本案『臺中市原住民族部落市集廣場設置』，工程委託設計業於105年5月4日決標完成，於105年12月27日開工，並於105年8月25日辦理工程地方說明會議，工程業於106年6月23日竣工完竣。

(四)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本案由和平區公所執行，計畫包含：自由里、達觀里、博愛里等道路排水及擋土設施等工程，經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05年9月2日(第一次核定)、106年2月22日(第二次核定)，其工程總經費共計1,153萬6,900元。

2、本計畫共計3案，已全數執行完畢。

(五)辦理「原住民族基層建設小型零星工程」

1、105年本會受理47案件次陳情工程，同意入案辦理12案件次，並依各區里辦理各案發包並執行，並已全數完竣。

2、106年本會受理47案件次陳情工程，同意入案辦理17案件次，並依各區里辦理各案發包作業程序。

五、土地管理業務

(一)增進原住民族土地合理開發利用，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1、持續辦理原住民權利回復工作，以保障原住民土地權益，並確定原住民保留地權利狀態之安定性，總計106年1月至106年8月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93件，其中取得所有權50件、他項權利43件。

- 2、依據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規定，申請案件應提經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106年1月至106年8月，共計辦理8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
- 3、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實施計畫：持續輔導本市原住民取得於民國77年2月1日前及使用其祖先遺留且目前仍繼續使用之公有土地；105年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需辦理複丈分割作業計19筆（通過區公所初審5筆及奉院核定14筆），目前已完成加密控制點委外招標事宜，預於106年12月30日完成布設控制圖根點，後續即進行複丈分割作業，俾使保障原住民族人取得土地權益。

106年度3月至106年8月原住民保留地管理業務辦理情形

項目	內容	件數/場次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	原住民他項權利設定案及所有權移轉	93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	召開審查會議	8

(二)辦理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

本會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針對本市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進行勘查、鑑界、測量、分割、調解、排除列管、收回列管、辦理造林等工作。以合法合理之態度處理列管超限利用之土地，讓原住民保留地地區居民瞭解政府政策，減少超限利用地情形，以維持國土保安及延續水庫壽命保障大臺中地區供水並確保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辦理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及臨時安置作業

大梨山地區因位於大規模地層滑動，原住民族委員會前於102年8月邀集專家學者及其他機關辦理部落用地會勘，經評估松茂部落位於活躍式地滑危險區域，每遇豪大雨風災，即可能造成邊坡坍方，地勢滑落，有安全疑慮；此事經居民反映並表達遷

村希望後，本府高度關切，已請本府原民會就遷住之必要性及可能地區，全力協調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機關就以松柏巷為遷住地。

松茂部落 9 戶危險戶之臨時安置興建作業刻正執行在案，本府經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於原住民保留地松柏巷(梨山段 151、151-2、152、152-1、152-3、153、153-2 地號)作為興建臨時組合屋之安置土地，並於 105 年 4 月 23 日興建完竣並辦理入住儀式，提供該 9 戶安全免於恐懼之住所。

就長期而言，本案遷住計畫已完成第一階段調查作業計畫(如遷住地及原部落地區安全性評估等)並於 104 年 8 月 25 日函報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備。

第二階段用地開發作業(第一期)——「臺中市和平區梨山里松茂部落遷建計畫實施都市計畫變更與測設作業」業於 105 年 6 月發包，並擬定遷建計畫已於 105 年 9 月提報本市災防會報通過核定，本府原民會協同本府都發局刻正辦理選用地段之「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及第 28 條規定，本府都發局以 106 年 2 月 3 日府授都企字第 10600130191 號公告個案變更在案，並於台灣新生報全國版廣告刊登 3 日(106 年 2 月 7 日~106 年 2 月 9 日)，自 106 年 2 月 6 日起「變更梨山風景特定區計畫(梨山地區)(部分住宅區、商業區及保護區為原住民生活文化區)(配合松茂部落遷建計畫)」公開展覽 30 日曆天，期間接收公民團體陳情相關案件，後續將一併提送本市都委會審議，最終將交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另於汛期時，依本市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要點，當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列入警戒區範圍時，應針對松茂、新佳陽及舊佳陽三個部落居民，辦理預防性撤離作業，隨時撤離至梨山里辦公處及福壽山農場遊客服務中心等處所安置，以維人身安全。

(四)輔導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重建案

臺中市政府原民會委託廠商辦理花東新村與自強新村興辦事業計畫，於105年7月20日經市府核定「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社會福利事業設施興辦事業計畫書」，並於106年7月14日取得「社會福利事業設施」之土地使用許可證明文件；於106年1月16日經市府核定「臺中市太平區自強新村原住民生活文化園區興辦事業計畫書」，於106年3月17日完成土地變更編定，同年7月5日取得國有土地使用權同意書。本會於106年6月30日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完成霧峰區錦州段900、916地號及太平區內湖段777、777-12、777-13、777-14等地號共6筆國有土地，面積合計15,596.48平方公尺承租作業，於106年7月24日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完成合作興建房屋簽訂事宜，由本府提供土地，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出資興建房屋。

臺中市霧峰區錦州段900及916地號、太平區內湖段777地號拆除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業於106年7月31日完成決標作業，刻正辦理設計監造事宜「臺中市霧峰區花東新村、太平區自強新村原地重建期間臨時安置專案補助房屋及搬遷費實施計畫」業已公告，並自中華民國106年8月15日生效。

參、創新措施

一、關心維護55歲以上原住民口腔保健及假牙裝置

(一)配合市長競選政見「希望臺中」城市應該友善年長者的初衷，本會為關心原住民長者健康環境及貫徹市長政見，凡設籍於本市6個月以上，且年滿55歲以上之原住民，皆可至本市合約牙醫院所進行口腔篩檢，評估裝置假牙之需求，本計畫之服務項目，包括提供免費口腔檢查、全口（上顎及下顎）、半口（單顎）及部分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金額從六千元至四萬元不等。

(二)本會為讓本市原住民了解 55 歲以上原住民假牙裝置計畫之內容及相關申請程序，105 年完成寄送宣導 DM 及 317 間合約牙醫院所名單至本市 3,286 位 55 歲以上之原住民，並辦理計畫宣導計 18 場次，核定補助 118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核定金額計 399 萬 9,000 元。106 年截至 8 月底，已受理 79 位原住民申請假牙裝置。

二、辦理原住民租屋補助以維護居住正義

(一)現今由於原鄉生活不易，族人考量就業機會、子女教育及醫療照護等問題，多數原住民選擇自原鄉地區，遷入都市尋求更佳之生活，惟整體而論，大量移入都會區之原住民，多從事勞力型工作，賺取微薄薪資，不僅家庭收入水準低，收入亦不穩定。再者，都會區物價水準高，生成本負擔重，又目前房價高漲，進而影響房屋租金，使得民眾於住宅支出負擔過重，原住民族處在經濟弱勢的地位，每月支付龐大之租金已相當困難，更遑論購置自有房屋。職是之故，為維護本市轄內原住民族人居住權益，增進市民福利，爰辦理本市中低收入戶原住民租屋補助作業。

(二)105 年度原住民住宅租金補助核定件數計 229 件，核定金額 526 萬 5,800 元。106 年度本會編列補助款 748 萬元辦理本項業務，受理期間自 106 年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後依規定審定，核定後按月撥付。106 年度核定計 206 件，核定補助款計 493 萬 9,800 元。

三、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軟硬體改善計畫—打造全國首創原住民族神話館

(一)藝術家駐村：

1. 本會為融合人文景觀和原住民族多元文化場域之間置空間再運用，活絡文化產業跨族合作，辦理原民中心藝術團隊駐點創作計畫，期盼原民中心能成為多元民族的藝術展演空間，以及各地藝術家在中

部延伸藝術創作之最佳平台，讓駐點藝術團隊為會館注入豐沛的藝術能量，更提供藝術創作人才有一專業生涯發展之機會。

2. 106 年度駐點藝術徵選計畫，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原住民駐點藝術家駐點時程：(第一梯次)106 年 5 月 9 日起至 106 年 8 月 9 日止及(第二梯次)106 年 8 月 10 日起至 11 月 10 日止，共計甄選 4 位藝術家，透過駐點藝術家現場創作及展示，與參觀民眾互動及 DIY 教學，讓民眾透過五感體驗台灣原住民族藝術家創作工藝，深化對台灣原住民族群的認識，並宣傳駐點藝術創作及行銷本市原住民藝術創作家，達到活化原民中心效益。

(二) 打造全國首創原住民族神話館

1. 本會轄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為全市原住民集會、就業輔導、技藝研習、文化展演的重要地點，也是本府唯一原住民文化館舍；本府關心本市原住民族人的生活，重視原住民族文化的傳承及體現，林市長於 104 年視察時提出活化原民中心的想法，經本府內部多次討論及民意蒐集，原民中心提出改造計畫。
2. 原民會規劃依既有基礎，加上新的文化元素，結合南島民族及當地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善用並活化空間，將中心內部打造全台第一座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傳承文化資源，並進行教育推廣，成為中彰投苗原住民教育資源平台；外部擴大腹地，興建表演場地，規劃原住民傳統文化教育體驗區、部落式及商場，同時連結周邊林蔭大道、潭雅神自行車道、眷村等周邊景點，並將中清路當作園區路口，以及改善交通，促進文化觀光與產業，讓原民中心發揮更多、更大的效益，希望吸引更多人潮到訪，打造新興景點。
3. 原民中心改造計畫(先期規劃及基本設計)」已簽約執行規劃中，本會 106 年 3 月 23 日向原住民

族委員會主任委員夷將·拔路兒報告本府原住民族神話故事館規劃構想及預估經費，7月28日函送原住民族委員會3份期中報告(審核完成本)，將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申請補助。

(三)辦理大型活動活絡館舍

為持續活絡原民中心館舍，結合本府各局處資源，規劃辦理大型活動，以打響原民中心知名度，並帶動族人參與及當地經濟活絡。預定106年10月14日在原民中心舉辦「臺中市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活動」，預估參與人數達2,000人。

四、推動原住民學童課照 讓課程學習更多元

(一)本會於105年度在和平區平等國小、博愛國小(松鶴校區及谷關校區)及博屋瑪國小辦理為期20天的暑期課照班，今(106)年自7月10日(星期一)至8月18日(星期五)於暑假期間在本市大雅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辦理6梯次營隊，內容有音樂、詩詞、舞蹈、科學、藝術童玩、環境教育、生命教育、閱讀教育及靜坐功法等，培養孩童獨立思考、完善邏輯、豐富想像力及優異體能，並藉由各個主題課程探索及了解自己、培養品格、展現自信的一面；另一方面，也希望該活動能同時活絡臺中市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讓更多人認識館舍的多元服務功能，進一步促進地方文化發展。

(二)本年度除了開辦暑期課照班外，在都會地區，包含大雅區及太平區亦辦理平日課後扶植計畫，針對原住民學童一般課程及多元文化課程等，在正規教育的體制外，發展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學習及興趣，期盼能激發原住民學生潛在多元智能，並引導其有效學習。

(三)民族教育攸關我們原住民族文化傳承與永續發展，透過民族教育的推動，重建真正的文化意涵，以落實轉型正義之推動。本會將用心的照顧來到臺中市就學的原住民族學童，未來亦朝向族群主流化概

念，努力開創原住民族的視野。

肆、未來規劃願景

結合本府以「人本、永續、活力」做為新中都發展願景的施政方向，本會以「希望部落 原民平安」為願景，以「部落為主體、文化為根基、生活為要務」為發展策略，並從七個業務推動方向來努力，致力使本市成為原住民樂活的幸福城市。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行銷原住民特色產品，促進產業發展

以文化紮根與推廣為核心，舉辦多元原住民族文化活動(傳統技藝研習、歲時祭儀、說母語運動、原鄉部落巡禮…)，並連結區公所、學校、協會、教會等組織，透過文化傳承與休閒觀光的相互結合，協助行銷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商品、地方農特產品、在地特色伴手禮，帶動地方休閒觀光產業，體驗原民文化之美，並強化原住民企業(團體)體質，厚植優勢產業，協力薪傳原民文化，促進產業發展，提升經濟狀況，改善生活環境。

二、推動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為強化本市原住民學童、族人及一般民眾對原住民歷史、文化的認知，傳承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持續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帶動原住民終身學習。

三、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配合環境需要，結合中央或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強化本市原住民族福利措施，並爭取相關計畫，以擴大福利服務範疇，減輕原住民負擔，改善生活環境，促進就業機會。

四、活絡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

提升原住民綜合服務中心功能，利用數位科技保存原住民族固有資產，充實原住民相關主題之多媒體展示播放、傳統文物之展示、文化、語言、技藝研習及表演空間。

五、促進原住民就業，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因應環境變遷，開辦職業訓練，提升原住民就業及創業條件，促進就業機會；結合中央機關或本府相關局處資源，建立服務窗口，提供就業諮詢與媒合。

六、加強原住民保留地管理，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強化和平區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服務效能，每月指派業務相關主管及人員前往和平區公所實施業務聯繫督導會議及實地查測等相關事項，以了解和平區公所執行進度，以免影響民眾應有權益。

七、強化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配合中央原住民族委員會政策，結合本市和平區公所，協力於原住民族地區辦理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永續發展造景、原住民族部落小型零星工程等計畫。

伍、結語

本會重視原住民族權益及族群發展，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致力改善本市原住民生活環境，薪傳原住民族多元文化之內涵，以在地價值、在地文化的思維，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希望提供本市原住民族朋友更優質與友善之生活環境，讓臺中市成為全國各縣市原住民族政策施行之模範城市。

本市原住民族事務涵蓋範圍廣泛，如社會福利、教育文化、經濟產業、就業服務，以及和平區之交通建設、簡易供水系統工程、觀光休閒產業及高山農產品等；另原住民族事務係屬特殊事務，解決原住民族事務，當非與一般性事務模式處理，仍需考量符合原住民族特殊文化習俗為導向，始能克竟其功。因此，本會原住民族各項事務，除市政府各機關需配合協助執行外，尤其需要大會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鞭策及鼎力支持，施政上才能獲得最佳的成效。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劉宏基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宏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服務臺中地區的客家市民，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本著語言傳承、文化與文化產業之永續發展，致力於推動客語扎根、藝文展演、文化生態產業旅遊策略聯盟、產業人才培育訓練等各項工作，並結合產業、學界、各級學校、社區等民間團體，以協力合作的觀點共同為客家事務打拚，另藉由跨域合作，發揮資源整合效益。

本會所舉辦各項活動，除了讓本地客家人能歡度節慶、延續傳統文化外，更吸引外地民眾共襄盛舉，達到文化宣揚與經濟效果，並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最後，宏基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整建四條街成為「移動的客家文化博物館」

本會為執行客家文化保存及文化產業發展等政策，積極推動整建傳統客家街庄，以基礎建設面向與產業輔導面向之綜合計畫塑造傳統客家街庄形象並結合客家傳統建築與文化，進行街庄整體整合規劃，以跨域整合方式，覓址進行重建或打造客家文化的街道或空間，從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出客庄氛圍，以系統性完整做出具客家特色的「生活的客家文化博物館」知性旅遊型態，改變客家庄的生活環境，讓客家年青人有發展、創業之機會，以促進客庄觀光產業。

(一)客家重點發展區部分：臺中市東勢區客家文化園區前廣場整建暨文化街人行步道建置工程案業於 106

年 2 月 24 簽約，目前尚在施作中；另東勢巧聖仙師廟牌樓兩側涼亭地面及階梯 3D 彩繪藝術創作案業於 106 年 6 月 6 日竣工。

(二)非客家重點發展區部分：大甲區孟春客庄聚落至日南驛站生活街區環境改造計畫委託設計監造案業於 106 年 6 月 3 簽約，6 月 28 日召開說明會，目前已完成細部設計規劃。

二、保存傳統客庄社區公共生活場域，落實社區發展與環境營造

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規劃，中央客委會業於 8 月 11 日以客會產字第 1060011762 號函核定補助 9 案共 3,985.8 萬元，詳如(表 1)。

表 1 106 年度本府推動客家文化生活環境營造計畫

單位：新臺幣萬元

編號	核定案名	申請單位	核定結果	補助項目	中央核定額度 (萬元)	本府自籌款 (萬元)	計畫總經費 (萬元)
1	臺中市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輔導團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地方輔導團	195	55	250
2	東勢舊火車站暨客家文化園區傳奇再現改造先期評估規劃案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先期評估規劃	234	66	300
3	騎趣臺中果鄉，花現里山客庄：臺 3 線跨域整合暨專案管理小組執行計畫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跨域整合	312	88	400
4	臺中市東勢客庄後生添手團計畫	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駐地工作站	390	110	500
5	臺中市東勢區飲食花園空間景觀改善規劃設計案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規劃設計	624	176	800

編號	核定案名	申請單位	核定結果	補助項目	中央核定額度 (萬元)	本府 自籌款 (萬元)	計畫 總經費 (萬元)
6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里大茅埔庄風華再現-大茅埔客家聚落生活空間整體規劃	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先期評估規劃	390	110	500
7	臺中市東勢市區傳統街區改造先期評估規劃案	臺中市東勢區公所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先期評估規劃	234	66	300
8	豐原區翁仔社客家傳統街區景觀改造駐地工作站計畫	臺中市豐原區公所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駐地工作站	156	44	200
9	臺中市和平區客家文化生活與產業環境營造計畫-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和平區南勢里木馬古道及周邊環境修繕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修正計畫書後同意補助	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	1,450.8	409.2	1,860
合計					3,985.8	1,124.2	5,110

三、推動「大甲溪客家文化祭」-2017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

臺中市「2017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首度獲中央客家委員會遴選列入「客庄 12 大節慶」，亦為本市除東勢新丁版節外首次 2 大節慶活動同時入選「客庄 12 大節慶」，落實為全國性活動型態。

市府繼去年首辦「2016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今年結合府內客委會、勞工局、教育局、民政局、經發局、農業局、文化局、觀光旅遊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東勢區公所、和平區公所及本市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等 12 個機關共同舉辦，規劃出 20 項系列活動，活動總計吸引 5 萬 3,747 人次參與，創造經濟產值約 5.049 萬 3,800 元，藉由文化活動充分活絡地方經濟。各系列活動亮點包括：木雕大師現場創作展、促進就業巧聖仙師魯班公獎職場達人及職場新秀選

拔、巧聖仙師廟祭典、技職教育博覽會、巧聖仙師遶境暨魯班工具模組遊街活動等，希望藉由活動將「宗教」、「文化」、「產業」、「觀光」及「教育」結合，以「發揚魯班精神」、「提升技職教育」、「促進經濟發展」、「保存傳統文化」為宗旨，期以文化祭典活動帶動客庄產業發展，促進觀光旅遊，推動在地客家文化深耕，形塑浪漫臺三線活力和魅力。

本會於5月13日至26日邀請去年獲雕刻達人優勝的陳清豐、陳文星2位藝術大師及沙古流·巴粗力原住民大師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進行為期2週的現場創作表演；另外也委託國寶大師黃海岱老先生的長孫，得過薪傳獎的黃文郎先生所主持的「五洲園掌中劇團」，特別為活動編了一部「魯班公傳奇布袋戲」，在5月25日晚上在東勢祖廟首演。

本府及中央客家委員會將東勢巧聖仙師廟的祭典提升為全國性祭典，期以文化祭典活動來帶動客庄產業發展，促進觀光旅遊，推動在地客家文化深耕，形塑浪漫臺三線活力與魅力。另外，也將宗教、文化、產業、觀光及教育結合，塑造東勢客庄為臺灣的工藝之都，藉此發揚魯班精神、提升技職教育、促進經濟發展、保存傳統文化。

四、辦理「臺中市2017客家桐花祭」活動

本活動透過「中央籌劃、企業加盟、地方執行、社區營造」之合作模式，以桐花步道為主軸，吸引民眾走進山林、親近自然、慢遊賞桐，感受在地人文與地方特色。今年於4月23日、4月29日及5月7日在本市霧峰區、后里區及外埔區舉辦3場「臺中市2017客家桐花祭」系列活動，結合本市自然景觀生態及產業，藉以實現「深耕文化、振興產業、帶動觀光、活化客庄」之目的。

4月23日霧峰區主場，活動中特別配合2018花博宣傳，提供600株桂花、櫻花及杜鵑樹苗分送民眾，民眾參與了一場輕鬆健康又環保公益的桐花祭；4月

29 日后里區場次，活動現場特別穿插簡單的客語及客家山歌教學，希望透過現場簡單客家教學，鼓勵民眾勇敢的用客語交談，讓客語傳承向下扎根；5月7日外埔場次則結合步道健行沿路欣賞桐花，並近距離目睹高鐵列車急駛而過，增添桐花步道魅力。

五、客家傳統空間文化巡禮，建築之美令人讚嘆

為讓市民瞭解臺中客家民居建築之美與歷史文化發展，規劃於7月8日、7月22日、8月12日分三梯次辦理「2017 客家傳統空間文化巡禮」活動，共100位名民眾參加，活動自6月16日開放網路報名，首日即額滿，報名非常踴躍。

活動安排參觀位在大肚磺溪書院、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與豐原涂家夥房，透過客家文史專家精湛與生動的解說客家建築工法之美，讓民眾充分認識客家建築特色，以及客家古蹟的歷史，讓陳舊建築空間不再是古老的記憶，而是可親近的活教材，並賦予客家文化傳承的意義。

透過舉辦本次活動，讓市民能欣賞客家先民精湛的建築技藝，並有助於提升對客家文化瞭解與認同，此外，活動串聯本市各個客家特色景點，也有效整合客家觀光資源。

六、2017 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活動

臺中市作為一個國際文化城，希望透過各種藝術活動的舉辦，提升市民的藝術涵養。市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國樂團成立於100年5月21日，由70位業餘團體組成，今(106)年規劃舉辦6場國樂音樂會巡演活動，於5月及6月分別於北區及梧棲區分別舉辦俱有國家音樂廳演出水準的音樂會，吸引廣大的聽眾前往聆賞，時而磅礴、時而溫柔的樂聲，讓在場民眾陶醉不已，也獲得非常熱烈迴響。下半年度也將於大雅、南區、西區及烏日區辦理4場巡演活動，期待能透過音樂寓教於樂，並持續將客家文化發揚出去。

表 2 2017 臺中客家國樂音樂會巡演場次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106/05/07	15:30~17:30	北區中山堂
106/06/10	19:00~21:00	梧棲區農會產業文化大樓 7 樓音樂廳
106/09/09	19:00~21:00	大雅公園
106/09/10	15:30~17:30	南區樹義國小瑾瑜臺
106/11/25	19:00~21:00	臺灣國家美術館前廣場
106/12/02	19:00~21:00	烏日區僑仁國小體育館

七、推展客家文化藝文系列活動

(一)2017 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

為傳揚客家文化、創新客家音樂發展，本會今年度邀請金曲歌手黃鎮焯及「阿比百樂團」，自今年 5 月 5 日起至 6 月 1 日起分別於大雅區文雅國小、潭子區潭陽國小、神岡區社口國小、北屯區崇德國中及清水區西寧國小等 5 所學校辦理「2017 臺中市客家流行音樂校園巡演」；藉由傳統客家歌曲與流行樂風融合之表演及現場教唱、帶動跳的互動方式，呈現客家音樂的創新風貌，為年輕學子帶來顛覆以往的聽覺饗宴，並達成客語教學及客家文化傳承之目的！

本次活動共計約 3,200 名學童參與，活動巡演場次更遍及市區、屯區及海線等學校，盼能藉此將不同風貌的客家音樂傳遞至更多區域，讓孩童進一步認識客家音樂，促進客家文化在本市遍地開花！

(二)2017 花漾客家音樂會

為發揚客家文化，推廣客家藝文活動，結合客庄生產的花卉，宣傳明年花博在臺中，並提供民眾接近客家藝文場合，本會於今年 5 月 13 日辦理「2017 花漾客家音樂會」活動，活動安排客家傳統歌謠、音樂表演、各式花卉與文創商品展示及展售攤位，且特別規劃客語薪傳師設計客語闖關活動，除滿足民眾聽覺及視覺外，也透過闖關活動讓民眾接觸客語及客家文化，讓市民了解客家文化、認識客家音樂及客庄生產花卉

外，落實客家文化深耕及推廣、客庄行銷，進一步活化客庄。

(三) Enjoy Hakka~客家童話音樂劇

為將客家文化推廣至海線地區，本會於今年 6 月 17 日在沙鹿區沙鹿國中辦理「Enjoy Hakka~客家童話音樂劇」活動，以生動有趣的「音樂劇」形式詮釋客家文化，藉由音樂與戲劇之感染力推廣客家文化，讓客家族群與非客家族群都能夠接觸與了解客家文化，也讓客家文化更顯親近有趣，除了展現大臺中多元文化的魅力之外，也讓客家文化跨出山線，推廣至海線地區。

(四) 暑期客家小學堂

本會於 8 月在本市南屯區大新國小、北區賴厝國小、西屯區亮亮幼兒園及大肚區龍鳳兒幼兒園等 4 園所舉辦「106 年度暑期客家小學堂」，由薪傳師及鄉土支援教師教授客家語言、傳統歌謠、歷史文化、美食 DIY 與工藝體驗等活動，並安排客庄景點及文化館參訪。本會自開辦客家小學堂以來，多樣化的客家文化課程及輕鬆、活潑的教學方式與內容，深受家長的認同及學童的喜愛，去年更首次向下延伸至幼兒園開辦，各界反映相當踴躍，今年特於大肚區開班以嘉惠更多小小學子，期望藉由活動豐富多元的教學，啟發學童探索客家文化的興趣，帶領更多不同族群的孩童一同認識客家文化的風采面貌。

(五)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舍系列活動

1、106 年臺中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麵包果節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後方有株百年麵包果樹，配合麵包果樹結果時序，於今年 7 月 29 日辦理「106 年臺中市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麵包果節」活動，透過原、客不同族群對麵包果料理的詮釋，烹調出象徵濃厚「家」的幸福味道；並藉由原住民與客家表演團體演出客家歌舞等節目，體現原、客不同族群之藝文精髓。另亦安排臺中市客家數位典藏

專輯發表會，透過地方耆老闡述過往，讓年輕人了解歷史且莫忘祖宗筭路藍縷的辛勞；並在豐盟、群健等有線電視臺公用頻道播出，且在本會官網影音專區露出。

2、「2017 臺中市石岡人國際志工營 HA SUPPORT HAKKA STORY」

「2017 臺中市石岡人國際志工營 HA SUPPORT HAKKA STORY」於8月4日至7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熱鬧開營，為期四天的營隊，安排文化館導覽巡禮、學唱客家創作童謠及大埔客家流行音樂歌曲、彩繪文化館旁的921地震災民暫時收容處所之鐵皮貨櫃屋，共同見證社區的重生與生命的堅韌性，透過6位國際志工及26位臺灣與石岡在地志工攜手合作，將貨櫃屋彩繪成充滿客家風，並以臺灣、西班牙、捷克、日本、澳門與大埔腔客語「謝謝」文字，呈現出另類異國的風情畫。

3、民俗技藝研習班

為推動客家整體發展計畫，宣揚客家文化內涵及美學，本會藉由辦理研習班，培育在地客家傳統技藝種子，於5月至11月辦理「民俗技藝研習班」活動，以三大傳統技藝藍染、竹編與拼布為課程主軸；有別於往年，今年研習時數加長，讓學員精進技巧，深受市民喜愛，吸引約148人報名研習。

4、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11週年館慶活動

「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11週年館慶」活動於5月7日在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辦理，除客家歌謠、舞蹈表演、客家俚語、山歌闖關遊戲、石雕揭幕及「客色靚靚」攝影比賽票選活動等，現場亦邀請國學會理事長陳俊儒老師吟唱「胡東海詩集」，引領民眾體認客家文學風貌，當天活動吸引1,000人次參與，讓園區充滿藝文氣息！

(六)東勢客家文化園區系列活動

1、三然齋書道會書法展

東勢區山青水秀、地靈人傑，人文氣質尤好向學，為展現山城客庄地區人文藝術底蘊與客家館舍特展之多元性，本會於6月18日至7月23日在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辦理「三然齋書道會書法展」，並於開幕當天邀請書法大師鄭光倫等人現場揮毫題字及作品解說，帶領民眾深入了解書法筆墨所透露的先賢人生智慧與藝術美感，體會山城人文薈萃的知性色彩。

2、鏡頭下的永恆攝影展

為豐富客家館舍特展之多元性，本會於8月5日至9月3日起辦理「鏡頭下的永恆攝影展」，邀請臺中市中堅攝影學會於活動現場展出近60幅優秀攝影作品，藉由鏡頭所凝結的美景，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呈現，藉此吸引更多遊客進一步走入臺三線客庄，體會本市山城的人文藝術風采！

八、推廣客家文化薪傳，文化向下扎根

(一)推動臺中市客家整體發展計畫，達成「臺中好客家」願景

本會以「臺中好客家」為願景，提具「106-107年度促進地方客語整體發展計畫」，戮力推動六大核心發展策略「客語友善環境塑造」、「客語媒體傳播」、「客語人文教育」、「公私協力」、「客語生活學校」與「客語示範幼兒園」，將「說、學、逗、唱」元素融入讓客語生活化，全面營造臺中市友善客語環境，從初審到實地評鑑一路過關斬將，榮獲全國直轄市與縣(市)組第二名殊榮，並獲得推動獎勵金300萬元。

(二)客語薪傳，開辦客語傳習計畫

1、補助學校客語傳習計畫

本會致力於推動客語向下扎根工作，補助學校及客語薪傳師開辦客語傳習課程，補助客語薪傳師辦理傳習計畫共44案，補助金額計156萬7,060元，期盼薪傳師能投入客語教學工作，進而落實客語扎

根政策及傳承客家文化。

2、客語薪傳師培訓進修

本會於7月至8月在朝陽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及東勢國小辦理2場次培訓課程，以「客家音樂與戲曲歌謠導聆」、「TED短講教學」、「客家語言教學技巧」、「客家藝術文創設計」、「客家美食的食雜」、「七招教你上台說話不緊張」等為主題，共計80位薪傳師參與，除提升薪傳師之專業智能外，並有效挹注客語教學，減緩客語人口之流失。

(三)公私協力推廣客家學術文化

本會為促進公私協力，共同推廣客家語言、學術及文化，補助民間辦理學術、文化及文藝等活動，今年截至8月31日止，共補助辦理客家語言文化活動等計畫計91案，核定補助金額302萬8,000元，期許蓄積客家社團推廣客家文化之能量，促進本市客家文化蓬勃發展。

(四)開辦客家語言文化研習課程

1、開辦客語輔導課程，落實客語認證政策

為鼓勵市民學習客語並輔導學員通過客語認證，本會於今年8月26日、27日在東區進德國小(四縣腔與海陸腔)及東勢區東勢國小(大埔腔)開辦「106年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輔導班」計畫，提供客語師資及營造客語學習環境，協助參加客語能力初級認證考生考前複習，並藉客語研習加強推廣及傳承客家語言及文化，以作為客語薪傳基石及推動客語能力認證之政策目的。

2、106年客語示範幼兒園幼教人員客語能力認證輔導計畫

為增強本市客語示範幼兒園教保員之教學知能，本會於4月至7月假石岡國小開辦初級及中高級客語能力認證班，聘請薪傳師指正幼兒園教保員客語正音、強化客語音標及用字能力，提升教保員雙語教學智能，為山城區培訓優良客語教學師資

3、106年臺中市客語示範幼兒園教學輔導師資培訓計畫

為推廣客語沉浸式教學，本會與大專院校幼保科系合作，為山城區幼兒園教師量身打造雙語教學課程，自6月至11月辦理幼兒雙語教學專業知能課程，藉此培訓優良幼教客語師資。另外開辦臺中市客語在地化教材開發工作坊，彙集優良主題教案教材資源，出版屬於本市的在地客語教材；規劃歌謠本、繪本及桌遊三種教材，讓幼童在找回母語的能力的同時，更了解家鄉的優良傳統文化，更能建立對多元文化的認同與尊重。

(五)學校客家文化推廣，客語向下扎根

本會為提升本市小學學童對客語之認同，振興客家傳統文化，讓客語向下扎根，除積極輔導、補助各級學校辦理各項客家語言、歌謠文化活動外，並舉辦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及非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106年度小學客家講古比賽」；藉由講古比賽將客家語文帶入生活，使下一代能在潛移默化中將客語琅琅上口，反映客家生活風貌，增進學童對客家文化的接觸層面。

三、提升公共領域客語能見度，型塑客語無障礙環境

本會積極配合中央客家委員會推行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提升客語在公共場所使用之普及性與便利性，除了於市轄辦公場所設置「客語臨櫃服務」外，亦鼓勵機關、學校等機構建置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

今年度本會廣續推動公事客語無障礙計畫，下半年度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增置「客語服務檯」，並規劃於東勢、石岡區國中小學全面推動電梯電話客語語音系統服務，透過貼心便利的客語臨櫃服務及更多元的語音系統，增添民眾洽公之便利性，以提升公共領域客語之能見度與運用，呈現多元文化相互尊重與共榮。

參、創新措施

一、落實「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政策」，積極打造具有臺中客家特色的浪漫臺三線

為使「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政策」落實於本市轄區，啟動本市客家文藝復興，再造客庄新生命，本府針對市轄臺三線重點發展區各推動方案進行指導、協調、審議、進度控管及執行督導，並參照行政院105年9月2日函頒「行政院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治理平臺設置要點」，頒布「臺中市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治理平臺設置要點」，整合各機關積極研提相關計畫，向中央爭取補助與建設。目前分別於106年4月11日及5月16日召開過兩次委員會議。

105至106年間輔導本府相關機關及各區公所推動與臺三線有關之計畫，初步盤點第一次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合計9案，已編列1億3,356萬元預算執行(含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9,246萬5,000元及本府自籌經費4,109萬5,000元)；第二次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於106年8月11日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通過9案，共計5,110萬元預算執行(含中央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3,986萬元及本市自籌經費1,124萬元)。

二、首次辦理臺中市客家藝文輯及客家藝文口述歷史數位典藏開播

為結合在地客庄人文歷史，珍藏山城歷史記憶，本會今年製作了四集臺中市客家數位典藏電視專輯，分別為移民史與建築風格、三山國王與文昌廟、供品與豆米文化以及漆藝與客家音樂紀實，透過典藏紀錄，讓後代子孫能重拾珍貴的在地映像。

除此之外，本會更申請有線電視公用頻道時段，自7月31日起在山城區、市區分別輪流放映，讓市民朋友可以一同來了解大臺中的客家文化歷史脈絡。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研擬本府各機關臺三線相關計畫，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

本會所提「臺三線跨域整合暨專案管理小組執行計畫」已獲中央補助經費，針對客委會「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推動策略、內涵暨工作項目」所列3大面向、44項策略主軸及79項策略內涵及「106年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國家級臺三線客庄浪漫大道專案」所列八大重點事項提出可行性方案，並藉由盤點本市各機關規劃成果，針對人文形塑、環境整備及產業發展三大面向進行整合，供治理平臺決策及分案參考。

二、建構客家慢城，打造「里山客庄」願景

在臺中市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兼具濃厚的客家生活環境，及水果與花卉等豐富農產，未來透過有機農業推廣及輔導、一級產業升級為六級產業(1生產x2加工x3銷售)、客庄慢城生活體驗(long stay)、休閒農園體驗、浪漫遊程設計等方式，輔導在地社區，以國際慢城推動七面向：1. 能源與環境政策、2. 基礎建設、3. 城市市容及內涵、4. 在地生產、5. 熱情友好及社會關係、6. 慢城自覺意識/社會凝聚力、7. 合作夥伴關係為推動主軸，建構客家慢城，作為打造「里山客庄」願景的開端。

並透過客庄傳統生活、產業及建築、節慶活動、東勢客家文化園區及石岡土牛客家文化館的藝文展演、客庄老街再生、客家生活環境改造、客庄青年返鄉回流定居、創客、匠寮文化、漆藝、活動導入等方式，建構臺中臺三線山城創藝客庄。

三、2017中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

本會將於今年10月15日(星期日)於臺中市政府陽明大樓辦理「2017中區客家美食料理比賽」，以傳揚客家飲食文化，提升客家美食知名度，期帶動客家美

食產業發展，讓客家美食普及推廣。

- (一)藉由比賽讓參賽者於發揮創意烹飪客家料理過程中，瞭解客家飲食特色，達到傳承客家飲食文化精神的目的。
- (二)本次比賽以「花香、果香」入菜，使民眾有機會認識更多客家料理的烹飪新手法，並對客家飲食產生興趣，進而提升客家美食消費人口，帶動客家產業經濟。
- (三)由中臺灣中、彰、投、苗四縣市合作，邀請社區、地方社團、學校餐飲科系及對客家美食烹飪有興趣之民眾共同組隊參賽，透過產官學的交流以及相互切磋的機會，激盪並展現出與時俱進的客家飲食文化。
- (四)透過活動宣傳及媒體曝光，吸引全國遊客來臺中作客並參與活動，除了讓更多民眾接觸客家文化，並對客家美食有更進一步的認識外，同時也能感受到中臺灣客家文化新活力。

四、推動客家整體發展，建構與豐富臺中學

為推動客家整體發展，本市補助客語薪傳師於國民小學開設客語傳習班、藝文節慶活動結合客語推廣、提升本府客語公共使用媒體與網路平臺之露出能見度、增加客語製播廣播節目數、促進客語環境便利性與友善性、鼓勵市民通過客語認證、推動客語沉浸式教學、成立客語示範幼兒園、發行臺中客家文化口述歷史數位典藏專輯、鼓勵大專院校學生接觸客家等，並以創新思維推動與豐富臺中學，強化大臺中客家文化資源，積極充實臺中文化內涵，豐富大臺中客家之文化資產，從媒體傳播面、教育面、經濟面、交通面、法規面、制度面等多方推動大臺中客家整體發展，建構與豐富臺中學。

五、促進大臺中客家凝聚力

「城市是文化的容器，文化是城市的靈魂」，未來將由臺中山線、海線、屯區、市區為基底，拓展其他

客家發展基地，透過客家據點辦理各式客家文化與語言研習、藝文展演等，促進客家凝聚力，推動大臺中客家文化發展，打造臺中為多元文化城市。

伍、結語

本會為發展多元文化，提升客家整體發展，對於客家事務的推動不遺餘力全力以赴，未來希望大家的共同打拼、鼎力協助及鞭策下，凝聚臺中市客家文化的傳承及特色，建立共存共榮之族群關係，讓臺中市成為多元文化、有希望、有活力的好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主任委員 柳嘉峰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嘉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實踐市長施政理念，本會除持續發揮各機關間之溝通平台外，為迎接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到來，專案管控花博工程及策佈展進度，與各機關共同努力執行，期讓世界看見臺中新面貌，展現臺中國際新定位。

以下謹就本會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創新研究與前瞻施政規劃

(一)鼓勵研究發展，發揮創意，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為鼓勵各大學院校教師、碩、博士班研究生，積極參與本市市政發展研究工作，依「臺中市政府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要點」辦理 106 年度市政發展研究論文獎助計畫，申請期間自 106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本府已將宣傳海報併同建議研究主題函請全國各大學院校踴躍提報。

(二)廣徵民意作為施政參考

為提升施政深度與廣度，敦聘各界菁英為本會委員，每二個月召開委員會議。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召開 3 次委員會議，共計提出 106 項建議。此外，至 8 月底本會 106 年度業已辦理 8 次民意調查，依據調查結果研擬改善建議，提供相關機關業務推動參考。

(三)召開「公共安全督導會報」

1、為督導所屬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政策，持續推動維護公共安全項目，106 年 4 月至 8 月計召開 3 次「維護公共安全督導會報」，檢討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之執行績效，並定期提報公安稽查檢討報告，另外聘 9 位各領域之專家學者，研定工作方針以加強維護民眾公共安全。

2、督導管考經濟發展局夜間聯合稽查案件後續處理情形，並提報本府召開之治安會報及公安會報聯合會議，督促各權責機關確實追蹤管控執行。

(四)推動簡政創新

為增進本府各機關行政效能，落實創新便民措施及行政流程改造，本會自 106 年起推動「簡政創新實施計畫」，除定期蒐集國內外城市創新施政措施或行政流程改造相關訊息，106 年 4 至 8 月提供 36 則予相關機關參考，以資精進施政作為。另本會亦規劃於 10 月前徵求各機關績效優良案件，藉由良性競爭精進本府各項施政作為。

(五)委託研究案之列管督導

為加強委託研究計畫之管理，提升研究品質，於每月定期追蹤列管執行進度，並於研究計畫完成後針對報告所提建議之參採及執行情形進行追蹤管制。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間共計列管 9 案，其中 6 案解除列管。

另為推動本市整體市政發展之跨域研究業務，106 年度分別協助都市發展局及環境保護局辦理「臺中市社福制度整合研究-以租金補貼及社會住宅照顧對象為例」及「利用物聯網技術整合環境污染監測之先期研究計畫」等 2 件委託研究計畫。

(六)出國報告管制

督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臺中市和平區公所之人員，報請公假或以本府經費支付出國或赴大陸地區之費用者，依出國類別提交出國報告書或提要，並將出國報告書全文上傳至「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提供資訊廣泛流通、便利公眾共享。106 年截至 8 月底公務出國案件共計 209 件，其中已繳交報告者計 130 件，另 79 件尚未屆提報期限。

(七)大專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研習活動

為開拓青年學習視野，提供其資源及機會參與公共事務，發表對市政議題的觀點，本會已於106年9月1、2日假維他露基金會館舉辦「遇見新聲 不老世代」大專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研習營。以「銀髮議題」為探討主軸，採審議式民主討論模式，邀集50位大專院校學生（含碩、博士生）參與，並邀請市長率相關主管機關出席與青年學子進行對談、聆聽市政建言。

(八)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及工作會議

為借重學術界專業知識及創新觀點，提供市政建設參考且帶動中彰投苗區域發展，發揮跨域治理成效，邀集中彰投苗大學含本市18所、彰化縣5所、南投縣2所、苗栗縣4所及雲林縣2所共計31所大學，於106年7月26日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召開本府與中彰投苗各大學第19次推動市政建設座談會。

此外，本府為解決中彰投各大學即時性問題，自104年5月起，由副市長邀集各校及本府相關機關成立工作平台，召開工作會議，討論行政執行面。105年1月至106年8月召開6次工作會議，共計提出59個提案皆已移請各權責機關參採，並追蹤列管辦理情形，截至8月底已結案54件，餘5件繼續列管。

(九)市政會議及審議提案

本府自106年4月10日起至106年8月31日止共計召開19次市政會議，完成審議191件提案；另為落實「行動市府」理念及瞭解相關副都心各項市政建設推動，已分別於5月15日至大里區公所、8月21日至梧棲區臺中港旅客服務中心召開市政會議，研討大里區及雙港副都心整體規劃發展，未來仍賡續規劃至各區召開市政會議，廣納在地建言，掌握施政方向。

(十)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如期如實完成市長重大政策指示，本會針對每週市政會議市長指(裁)示事項進行列管，除請

本府相關機關限期辦理外，並追蹤各案答覆內容及執行情形，落實管考制度。

經統計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第 290 次市政會議至第 308 次市政會議)合計列管 334 件；本會以 2 個月為期，定期追蹤，另針對列管逾 2 個月之案件，要求提報「遲延理由」以持續督辦進度。

(十一)彙編議會定期會之市長施政報告、業務工作報告
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訂於 106 年 10 月開議，本會已配合於 8 月展開彙編本府各機關施政報告及業務工作報告事宜，期於施政報告中展現本府努力成果。

(十二)彙編 107 年度施政計畫

為強化政策與計畫連結，從個別計畫績效管考轉變為著重對機關整體策略之績效管考。為更有效提升本府績效評核機制實質性意義，於 106 年 3 月 14 日及 5 月 9 日由李副秘書長主持召開跨局處績效評核機制檢討會議，並邀請府外專家學者與會，重新逐項檢討、調整與修正各機關 106-107 年關鍵績效指標(KPI)不足之處，以「成果型指標、具挑戰性目標值、PI 由各機關自行列管」原則審查，俾利真正反映各機關績效之 KPI。

(十三)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

「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延續 104 年「中彰投區域治理平台」，自 106 年 1 月份由本市、彰化縣、南投縣、苗栗縣等四縣市首長簽署合作宣言，並正式啟動 28 個議題小組運作模式，各合作提案透過每季召開副首長會議，強化提案的實質推動。

本平台合作提案涵括交通建設、農業觀光、教育文化、災防互助等各面向，截至 105 年第 4 次首長會議為止，四縣市已達成 166 項合作提案。

(十四)辦理 107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

為使預算有效運用，會同主計處、財政局針對各機關提報之 107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新興計畫 5,000 萬元以上、延續型計畫 1,000 萬元以上)辦理先期審查。

以依法應編列（法定支出）、分年計畫、中央補助配合款、延續性計畫、新興計畫等不同類型分別審查，依急迫性及必要性給予核列建議，並將審查結果移送本府預算審查委員會做為審查之參據。

(十五)召開 106 年度財政組與綜合規劃組市政顧問諮詢會議

為聽取市政顧問對於市政建設、民意反映以及本於專業與經驗的建議，本會於 8 月辦理 106 年度財政組及綜合規劃組市政顧問會議，除期望市政顧問能提供對市府各方面之幫助外，也盼能將顧問對市政的期待化做鞭策本會執行業務之動力。

(十六)為積極爭取前瞻基礎建設中央補助款，協助各局處提案請求臺北聯絡處向中央協處

為帶動民間投資，厚植整體經濟成長潛能，促進地方整體發展以及區域平衡，106 年 3 月 23 日行政院公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本市「臺鐵成功追分段雙軌化」、「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及「捷運綠線延伸至彰化」等軌道建設均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為未來中臺灣一日生活圈形成良好之交通鏈結。

106 年 7 月 5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確立未來預算規模將由原來的 8 年 8,900 億元，改為 4 年 4,200 億元(分二期執行)；本府已彙集共 151 項可向中央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未來俟中央各部會啟動競爭型計畫審核時，本府各機關將把握時機積極爭取中央挹注，為地方開創更美好的願景。

二、強化管制與考核成效

(一)推動走動式管考、強化管考功能，展現市政績效

- 1、稽催各標案主辦機關於每月 5 日前至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及行政院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登錄進度資料，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本府標案管考系統列管計 2,552 件，進度符合者 2,446 件(佔 95.85%)，其中 100 萬元以上在建工程標案為 995

件。

- 2、列管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106年度獲核定 18 億 5,659 萬元，執行 103 件標案，目前均依進度執行中；另 105 年度獲核定 21 億 7,274 萬元，執行 122 件標案，年度發包率、完工率、驗收完成及預算達成率均為 100%。
 - 3、針對重點管考專案，以關鍵性指標及進度進行雙重管考，例如：每月追蹤「路平專案」4 年完成 500 公里之辦理進度，截至 106 年 8 月底，預定完成 345 公里，實際完成 401.88 公里；每月提報「八年 100 萬棵植樹計畫」執行進度，並自 106 年 7 月 25 日起進行定期抽查，計抽查 9 個機關、19 處地點；每季提報「社會住宅」興建專案進度，截至 106 年 8 月底，共計列管 19 案 6,945 戶，已達成市長「4 年 5,000 戶」之第一階段目標，持續往「8 年 10,000 戶」的總目標邁進。
 - 4、平時不定期派員前往各區公園抽查，並於每月擇一假日針對 13 座熱門亮點公園或重要景點進行抽查；106 年度起亦抽查本府列管之 47 條登山步道，於 106 年 5 月至 7 月共計抽查 12 條步道；此外，本會針對本市人行道及通學環境進行抽查考核，106 年 7 月抽查 104 年至 106 年 6 月止已改善完成之人行空間，至西區、西屯區、后里區等 11 個行政區勘查路障及違規停車等項目之改善情形，並針對問題持續追蹤列管至改善完成。
- (二)提升公文管理流程透明化及資訊化，行政效能再精進為達公文辦理流程透明化及管考作業資訊化，除透過「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建立公文預警及逾期稽催機制，自 106 年 4 月起實施議員書面質詢案件納入「公文整合資訊系統」，以登錄取號並函復方式辦理，以強化各機關回復議員資料之效率與品質。
- 另為提升公文陳核效率，業於 105 年 6 月至 8 月及 106 年 2 月至 4 月推動公文減章試辦作業，經二階段試

辦，整體公文時效均有顯著提升，本會已自 106 年 8 月起全面推廣至各一級機關配合辦理，並列入年度公文檢核重點項目。

- 1、平時管制作業：每月進行機關間公文效率評比（即逾期評比）作業，促使機關自主管理，以提升公文績效。自 101 年實施以來，本府整體公文逾期比率已具成效（見表 1）。

表 1、公文逾期比率表

年月	平均逾期比率（%）		
	一般公文發文	受會案件	訴願答辯案件
101 年	4.95	1.98	9.92
102 年	2.84	1.12	2.25
103 年	1.30	0.38	0.92
104 年	1.66	0.45	0.29
105 年	1.23	0.29	1.04
106 年 1-6 月	1.05	0.26	0.65

- 2、年度檢核：本府實施年度公文檢核機制，採機關及公所隔年輪流檢核方式進行，106 年度受檢對象為各區公所。檢核工作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展開，並於 9 月結束。
- 3、從嚴管控府一層主持之會議紀錄，規範各機關應於會議後 3 個工作天內簽出各機關首長室，並以半年為期統計各機關辦理情形及懲處件數，自 104 年下半年推行管制以來，簽核時效如表 2 所示：

表 2、104-106 年府一層主持會議紀錄簽核時效表

年月	會議紀錄件數 (件)	機關內平均處理速度(日)	超過 3 日比率(%)
104 年 7-12 月	529	3.65	19.91%
105 年 1-6 月	427	2.92	19.91%
105 年 7-12 月	439	2.72	17.77%
106 年 1-6 月	389	2.87	18.77%

透過時效管制，本府各一級機關平均處理速度已由 3.65 天下降至 3 天以下，逾期比率亦由 104 年實施管制初期將近 20% 下降至 18% 左右，整體簽核時效

已逐步提升中。

(三) 議會決議案件管制追蹤

- 1、利用「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辦理市議會各項決議案之追蹤管制，上個會期（第2屆第7次臨時會與第2屆第5次定期會）共計433案，全數列管追蹤中，並函請各權責機關切實照辦，以定期追蹤執行情形，於下次定期會開議前彙送議會。
- 2、為求議員書面質詢案件办理流程透明化，本會函請各機關自106年4月1日起收到議員書面質詢案件應於公文整合資訊系統登錄取號，以函復方式辦理，並至「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登錄辦理情形。

(四) 市長/副市長承諾事項列管

為督促各機關重視市長、副市長允諾事項，本會就市長、副市長向媒體公開且有承諾完成期程之重大事項主動列管，截至106年8月止共計列93案，解除列管86案，持續辦理7案。

(五) 持續辦理和平專案處理偏鄉發展課題並積極督促實現座談會承諾事項

本府自於104年3月成立和平專案，由林副市長陵三擔任召集人，除每半年由市長親自帶領本府機關首長訪視和平區外，並於每個月安排至少2位機關首長訪視、夜宿和平區，與當地業者、社團組織、公所及區民代表進行座談，就各項提案與相關人員進行充分溝通，並由本會列管決議案件，以逐步促進城鄉均衡發展，截至106年8月底止，已辦理29場次之座談會，計列管決議事項279項，已完成162項，持續辦理中117項。

(六) 持續更新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

為彙集本府重大施政績效或爭議事件，本府於104年4月建置重大政績與爭議資料庫，由本會持續督導各機關隨時登錄相關議題，提供市長及各級首長隨時掌握市政發展脈絡，截至106年8月底止共計1,454件

重大政績及 173 件重大爭議，本會並與新聞局建立聯繫管道，新聞局得就重大輿情隨時增修補強相關資訊，並善用資料庫宣導重要政績。

(七)專案列管「臺中市城中城」，啟動舊市區再生

為啟動舊市區再生，業針對「臺中市城中城」再生執行計畫進行專案列管，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總計列管 209 案計畫，分別為「文化地景」58 案、「交通路網建置」45 案、「水綠景觀」17 案、「經濟及觀光效益」75 案及「行政機制及其他」14 案，其中解除列管計 125 案(含已辦理完成及撤併案)，賡續列管計 84 案，除每季定期專案列管辦理情形外，並適時召開進度檢討會議及各類專案會議。

(八)專案列管「水湳智慧城」，打造智慧城市示範區

為有效運用水湳智慧城基地，加速區域經濟發展，本府依據「智慧、低碳、創新」三大目標，規劃水湳智慧城整體發展方向，並進行專案管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已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發布實施、水資源回收中心、區段徵收工程及地下停車場完工等，其他建設業依定位後方向賡續辦理中。除每月定期專案列管各項建設辦理情形外，並適時召開進度檢討會議。

(九)專案控管「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各類工程進度，確保如期完成

- 1、針對花博工程及策佈展進行專案管控，截至本年 8 月止，總計列管 36 件工程標案，並已召開 19 場工程進度管控會議。
- 2、配合花博辦公室轉型為「花博營運總部」，本會為「財務會計及行政管考組」主政機關，主要負責掌控工程及策佈展進度、財源籌措與財務調度、預算執行進度及適時提出跨組整合建議等事項，截至本年 8 月 31 日止，計召開工作推動會議 3 次、「花博預算會計業務座談會」1 次、「花博稅捐開(減、免)徵及策佈展控管研商會議」及「花博策佈展管控相關事宜研商會議」，除提出多項建議供各機關參採

外，並協助相關機關解決執行上所遭遇之困難。

- (十)落實推動三級品管制度，獲得公共工程金質獎肯定
- 本府以「廉能、開放、效率及品質」做為四大施政目標，104年初即成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落實推動三級品管制度，全面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並積極輔導多項工程參加公共工程金質獎。
- 截至目前已有6件標案獲得金質獎，106年度預計參加金質獎標案計有水利局辦理「文山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建工程(含工程完工後三年試運轉)」，建設局辦理「水湳經貿園區地下停車場」，文化局辦理「臺中市西屯區溪西圖書館新建工程」及教育局辦理「臺中市北屯區松竹國民小學松竹樓老舊校舍整建工程」等4案，市府各局處從設計、發包、施工等各階段，都將持續以金質獎為目標，提升工程品質，期待更多優質廠商共同參與市政建設，為市民打造更創新、優質的公共工程建設，也期待本年度能再獲得金質獎獎項。
- 106年4月到106年8月總計查核61件標案，查核成績甲等計有37件，甲等比例達60.7%，較第1季(106年1月至3月)甲等比例50%提高，各機關查核成績已有提升。

- (十一)辦理基本設計審議，提升工程品質

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與美感並落實「公共工程全生命週期品管機制」，由本會擔任幕僚機關，要求查核金額5,000萬元以上公共工程，落實推動先期規劃(可行性評估)及基本設計階段之審查機制，於規劃設計階段提升品質，期使本市工程兼顧效率與品質；另請各機關針對5,000萬元以下之工程參照上開作業規定負責審議作業，以為公共工程品質嚴格把關。

三、提升為民服務量能

- (一)人民陳情案件管制處理情形

- 1、受理件數趨勢：106年4月至106年8月，本府受理各類人民陳情案件計4萬9,853件，其中以市長信箱及1999話務中心為主要管道，分別約占陳情

案件 29.08%及 70.92%。

- 2、管制考核情形：各類陳情案件依規錄案列管、定期稽催，按月分析各機關處理時效；106年6月至9月，辦理各機關人民陳情案件考核作業；106年6月14日辦理本府各機關處理人民陳情案件教育訓練，以加強各機關處理陳情案件之時效及品質。
- 3、強化分析及機動處理機制：連續按季分析人民陳情案件質量分析報告，另針對焦點議題進行大數據分析，106年4月及7月分別提報「路不平議題」及「交通號誌問題」分析報告，並請相關機關提供改善作為。

(二)精進為民服務效能

- 1、透過「服務稽核」以「市民角度、不通知、不定期」方式，檢視本府各機關暨所屬單位同仁服務標準是否落實，配合訓練課程、現場輔導，提供改進建議，精進服務效能。本年度將執行稽核3次，每次稽核101個機關。並於年底召開檢討會議，針對優缺點進行檢討，並由各機關相互交流。
- 2、辦理民眾較常使用7線服務專線稽核，提升電話服務品質，有效協助民眾解決問題。本年度自3月至8月止，共辦理6次稽核，業將各月稽核分析報告函送各機關錄案參考，並依建議事項加強改善。
- 3、協助監察院辦理監察委員地方機關巡察受理民眾陳情業務，以及實地巡察機關業務規劃聯繫事宜。本年度截至8月底止，共協助辦理2次巡查。
- 4、為遴選優質服務機關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主辦之「政府服務獎」，本會組成之「服務品質輔導團隊」，從本府所屬各機關中遴選8-9個機關進行整年度輔導參獎及實地輔導訪視，已於106年5月份完成第一次輔導訪視工作並將輔導委員建議函送受輔導機關檢視參採。預計於106年10月份進行第二次實地輔導訪視。

(三)話務管理組業務推動情形

106年1月起，本會成立話務管理組專責1999話務中心營運管理，目前話務組除維護既有的服務品質外，特別強調資訊的即時反應-利用話務中心24小時值班的特性，針對特定議題或新聞(連假期間環境及塞車情形、空汙案)進行即時查詢、案量統計外，亦進行熱點分析，供各局處政策制定、執行之參考，後續將在現有基礎上持續精進、提供更符合民需之專業服務。

(四)1999 市民一碼通辦理情形

1、工作成果：

106年4月至106年8月間，總進線量達37萬6,642通，每月平均7萬5,328通，其中諮詢類39%、派工案件處理回報類13%、陳情申訴類9%、通報派工類8% (見表3)。

表3、便民服務工作成果(106.04.01-106.08.31)

期間	總進線量	諮詢	通報派工	陳情申訴	活動查詢	電話轉接	派工案件處理回報	其它
106.4-106.8	376,642	146,366	28,482	34,047	848	8,861	49,443	108,595
		38.86%	7.56%	9.04%	0.23%	2.35%	13.13%	28.83%

2、自聘案推動情形：

為提升話務人員福利、保障工作權益，105年4月1日起，推動話務人力自聘案，辦理迄今與同期相較，整體而言各項服務指標均較104年同期提升(見表4)，顯見自聘後市府仍可提供市民最佳的話務服務。

表4、1999話務指標分析表

話務指標分析 (月平均)	104年 (4-8月)	105年 (4-8月)	106年 (4-8月)
服務水準(%)	97.61%	97.76%	97.70%
掛斷率(%)	4.91%	3.16%	2.72%
離職率(%)	8.41%	3.20%	2.07%
各項滿意度(%)	97.61%	97.76%	97.70%
派工結案滿意度(%)	78.42%	81.51%	85.39%
口頭讚美(件)	119	162	147

為確保服務品質，新聘話務人員報到後，辦理為期一個月以上的教育訓練，由淺入深依序進行，並於通過考核後方能值機；同時加強在職訓練，共計辦理 18 場次，內容包含溝通技巧、神秘客稽核、自殺防治等相關內容，有助於強化同仁專業知能及應對技巧的提升。

3、派工結案滿意度調查結果精進作為推動情形

自 106 年 4 月起，化被動為主動追蹤案件進度，針對無法立即完成的案件去電向民眾說明；另為落實各機關派工案件執行與管考，實施每日查核派工案件機制、每週追蹤紀錄派工轉陳情案結案情形等精進作為，並函請機關配合 1999 落實電話回覆機制、善盡說明之責，俾利提升民眾滿意度。

本案推動迄今，由 4~8 月資料可發現(見表 5)，派工結案滿意度由 105 年的 81.51%，提升到 85.39%，顯見透過積極催辦案件，輔以主動向民眾說明，平衡機關及民眾間的資訊不對稱，對於民眾的滿意度提升，有相當的助益。

表 5、派工結案滿意度統計表

派工結案滿意度 (月平均)	104 年 (4-8 月)	105 年 (4-8 月)	106 年 (4-8 月)
滿意度(%)	78.42%	81.51%	85.39%
總傳送數(則)	1,715	2,080	1,780
回復比例(%)	13%	18%	21%

四、推動城市數位治理

(一)加強資訊軟硬體環境建設，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1、為有效運用分配主機資源並達節能減碳之效益，建置虛擬主機(VM)平臺，截至 106 年 8 月 30 日止，共收納 239 個客戶(Guest)系統。

2、本府資訊安全防護作業於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資安設備攔截進階型持續攻擊(APT)郵件 21 件，阻擋惡意軟體下載 3 萬 6,605 次，阻擋高風險攻擊事件 9,132 次，相較於前期(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3 月)資料顯示，攔截攻擊次數大幅下降，顯示

來自外部資安威脅有下降的趨勢。

- 3、本府所屬 200 個機關(單位)、偏遠地區(和平區)13 處、公園綠地、觀光景點、魅力商圈、交通轉乘點、四大超商外部、公車站等室內外公共場域已設置提供 1,068 個 iTaichung 免費無線上網熱點服務,106 年 8 月份使用人次達 84 萬 4,996 人次,啟用迄今總累計使用人次達 2,024 萬 5,885 人次。

(二)以資訊科技協助業務推展,提升行政處理效能

- 1、建置「臺中市政府人民申請案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經統計自 106 年 4 月 1 日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各機關查詢件數已達 6 萬 4,878 件(其中戶政共 5 萬 3,721 件、地政共 5,577 件及房屋稅籍共 5,580 件),有效節省由民眾自行向有關機關申請相關證明文件之時間。
- 2、為達成「系統資源共享、行政流程一致化、系統管理集中化」效益,協助機關導入強化網路共用版薪資管理系上線,截至目前已有 134 個機關整合加入。
- 3、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果說明如下:
 - (1)截至 106 年 7 月,每月線上簽核公文約 30 萬件,線上簽核比率超過 76%,預估每年可節省 1,116 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 80 公噸,辦理成效極為良好。
 - (2)本市轄內 17 所國立高中職於 106 年 1 月 1 日改隸為市立高中職,基於資源共享於 2 月 6 日起協助各校導入本府公文整合資訊系統,並均全數完成上線。目前使用本系統已達 520 個機關學校,包括 174 個機關及 346 所學校,使用系統承辦人員數量更超過 2 萬 3,000 人。
- 4、為秉持資源共享、達成系統共構之目的,本府「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WebITR)」截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 27 個一級機關及 117 個二級機關推廣

導入並配合機關需求完成功能增修及教育訓練，目前系統使用人數上升至 1 萬 3,988 人。

- 5、提供同仁共構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之服務，統計 106 年 3 月至 106 年 8 月，郵件收發總量共計 1,050 萬 7,928 件(收取 328 萬 3,848 件、寄送 722 萬 4,080 件)，另攔截垃圾郵件(含病毒郵件與拒絕信件)共計 214 萬 675 件。
- 6、本府「E化公務入口網」，統計至 106 年 8 月底止，已提供 55 項應用系統單一簽入服務，另亦完成 51 項異質系統帳號同步整合作業，106 年度並新增完成提升資訊安全等級，改採傳輸層安全協議 (Transport Layer Security, TLS) 加密傳輸服務，優化及調整各項功能操作介面，包括：權限審核、問卷調查、緊急公告、會議室管理、網路文件夾及 E 化公務入口網 APP 等，持續進行系統效能優化。
- 7、本府人民陳情管理系統統計自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已受理 4 萬 9,853 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表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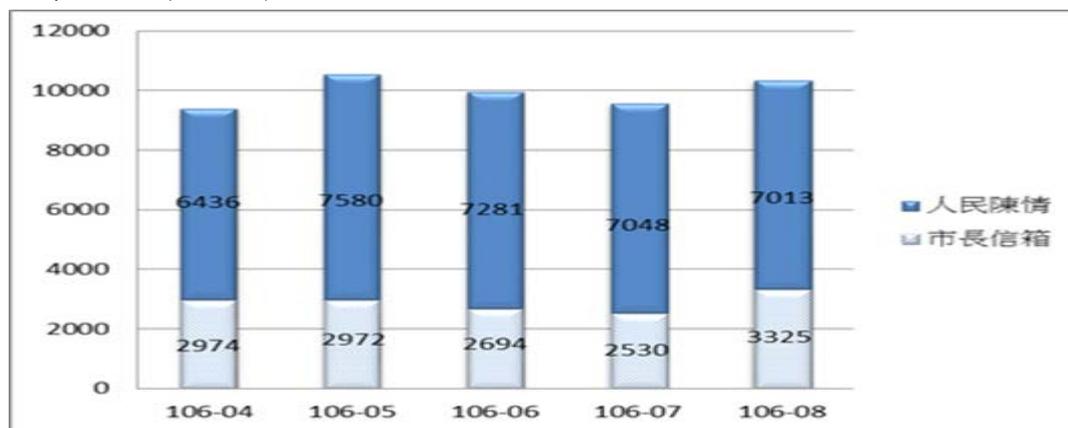


圖 1、人民陳情與市長信箱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

- 8、為提升本府「愛鄰守護計畫」行政作業效率，本府「愛鄰守護雲端平台」已於 106 年 1 月導入南區、並於 7 月導入中區、太平區及霧峰區，服務中個案計有 742 位。

(三) 加速市府資訊透明化，建構資訊網路便民系統

- 1、「臺中市服務 e 櫃檯」截至 106 年 8 月底共提供

- 4,398 件表單下載、785 項各機關既有系統連結、135 項場地租借線上申辦項目、115 項線上預約及 429 項線上申辦項目。106 年 3 月至 106 年 8 月民眾申辦次數達 3,025 次較去年同期成長 19.8%，並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成前台服務改版，以利民眾以 PC、手機、平板等不同裝置都能上網瀏覽，滿足及貼近臺中市民的需求。
- 2、提供民眾可以個人電腦、平板或手機等不同的裝置瀏覽本府機關網站，規劃改版公版網站平台，預計將於 107 年 2 月底完成建置，屆時將一併導入 23 個機關網站，並分年分期協助其餘 100 個公版機關網站進行改版，。
- 3、配合本府籌辦「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負責資訊服務規劃，相關計畫進度如下：
- (1)花博官網：截至目前中、英、日 3 種語言版本皆已完成上線。
- (2)花博志工平台：
- A. 於 106 年 7 月 13 日、7 月 17 日及 7 月 19 日辦理系統操作教育訓練，分成 3 種課程，分別為花博志工管理中心課程、花博志工九大任務分組業務機關課程及花博志工運用單位團隊報名課程。
- B. 平台已上線服務，社會局亦對外公布花博志工開始招募。
- (3)花博相本平台：
- A. 花博相本由本府及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討論規劃，並獲健豪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贊助系統平台。
- B. 平台配合社會局 5 月 31 日記者會進行上線服務。
- 4、配合本府施政項目並結合 iVoting 系統，106 年度將依排定時程進行 12 場網路票選作業，今年 1 至 2 月已完成兩階段臺中市旗線上票選活動作業，6 月舉辦第 2 屆青年事務審議會青年代表網路票選，7 月辦理臺中市城中城區十大景點網路票選。

- 5、於「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新增「青年事務審議會」、「自治規則」2 模組，並進行「和平專案」、「市長/副市長承諾或交辦事項」及「28 區重大建設案件」等子系統功能優化，現已提供 30 個不同的管考子系統供各機關使用。
 - 6、本府「圖資雲平台」提供共用性之空間資訊網路服務，以減省本府各機關開發地理資訊相關系統之人力與成本並提升競爭力與效率。截至 106 年 8 月，共計有 26 個本府應用系統介接圖資雲平台服務。
 - 7、本府因應開放資料(open data)趨勢，已於 106 年 3 月 13 日率先廢止「臺中市政府提供地理資訊收費標準」，並於數位地圖館網站開放提供民眾下載熱門圖資，以國發會授權條款開放，8 月底止圖層下載量已達 1 萬 1,517 層，開放後第一季之下載量已超過升格後 100 年至 105 年之 6 年未開放之量總和(8,912 層)，已知較大類之加值對像，臺灣 OSM 社群、QGIS 小學堂社群、建築師事務所與測量不動產仲介業者、各大專院校(如都計系、地理系、景觀系、設計系、土木系等)指定優先採用作為教學與研究對象。
 - 8、為提高本市空間資訊業務應用附加價值，正逐年運用航空照片影像數位化來加速解決本市轄區圖資更新落差問題。至 106 年 8 月已完成潭子區、沙鹿區、烏日區、大雅區、大里區、龍井區、霧峰區、大安區、東勢區、石岡區、后里區等 11 區，106 年 9 月及 10 月將賡續辦理太平區數位更新，除可提供本府各機關運用，亦可提供給產、學界加值應用。
 - 9、本府開放資料截至 106 年 8 月，已提供 1,208 項開放資料集，包含生育保健類、就醫類、生活安全及品質類、公共資訊類、交通及通訊類等 16 大類別；不只量的增加，本府亦建立開放資料稽核機制與每季定期召開檢討會議，逐步朝質的提昇方向邁進。
- (四)持續辦理「臺中市民免費電腦課程」，106 年度規劃

電腦入門班、行動裝置班及文書求職班，除了時下流行的社群網站及通訊軟體教學外，亦教導民眾使用交通旅遊、健康管理及視聽影音等三大類的相關實用 App。106 年於本市 29 區開班外，亦選擇本市老人關懷據點開班授課，以就近服務社區銀髮族群。本課程於 106 年 6 月中旬開始招生，活動預計至 11 月 30 日止，目前預排班級共 87 班(含身障班 9 班)，已有 44 班完成開課，截至 8 月底完成合格人數 738 人次，達成率為 46%，各區陸續招生中。

- (五)為呈現本府各機關豐富多元的影音內容，於「生活首都·臺中視界網」，提供多元主題影音內容，並可同步上傳至 Youtube，讓市民可透過不同管道得知訊息，截至 106 年 8 月影片已達 2,287 支以上，並陸續更新中，希望透過網路影音播放平臺的建立，促進市民與市府間的良好互動。
- (六)為使本府各機關可依業務需要，使用電子化政府服務平臺之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及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訊中介服務(WebIR)進行線上即時查詢民眾之全民健保及勞保局資料，以響應節能減碳、簡省公文往返、資訊查調時程及個別訂定管理要點之行政程序等，本會資訊中心彙整各機關需求，統一訂定「臺中市政府應用健康保險資料管理要點」及「臺中市政府應用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資料管理要點」供各機關遵循，以簡化各機關工作流程及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 (七)本府「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由交通局、消防局及本會資訊中心合作進行建置，有關整合系統建置部分由本會資訊中心負責執行，已於 106 年 4 月完成招標作業，現階段依預定期程執行中，陸續訪談及討論 119、1999、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消防局、交通局、警察局及 OpenData 等資料介接事宜，並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辦理第 1 次成果檢討會議；預計於 107 年 3 月完工及試營運，107 年 5 月正式啟用。

參、創新措施

一、建置「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行動網」

為使各機關透過網路即時掌控市府列管案件資訊，本會建置「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行動網」，以提高行政效率，並有效控管、追蹤案件執行，提供各機關即時掌控列管案件資訊。

二、推動簡政創新

本會規劃於 10 月前徵求各機關推動創新施政或行政流程改造作業績效優良案件，進行評核作業，藉由良性競爭精進本府各項施政作為。

三、話務系統及陳情系統改版

為進一步提升話務服務能量，106 年度起配合本會資訊中心推動話務系統升級案、人民陳情系統改版案，除完備備援機制、增列性別統計、強化資料開放(派工資訊即時公開)、網頁圖形化介面(因應手機族群)、提升系統效能，增加擴充彈性外，導入排班系統，提升排班及人力調度效率，並將提供文字客服功能，讓民眾可藉由文字輸入的方式進行市政諮詢，增加多元通報管道。

四、公共工程金質獎提案機制

為鼓勵各工程專責機關(建設局、水利局、交通局、教育局、觀光旅遊局、都市發展局、地政局)積極參與公共工程金質獎，將於年底請工程專責機關提出 1 案具金質獎參選潛力標案，並於隔年年初召開金質獎提報審查會議，使各機關以金質獎為目標，落實三級品管制度，提升本府工程品質。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因臺中肩負著引領中部區域發展的重責，建設臺中可促進中臺灣崛起，透過中部各縣市的合作也有助於全國的區域均衡發展，中央與地方應把握時機，齊力爭取前瞻基礎建設-綠能、數位、水環境、軌道、城鄉、食安、少子化以及人才培育等 8 大建設，在機會來臨

之際，把握臺中各項重大亮點建設能逐步實現，不僅提升本市公共環境品質、改善市民生活條件，更配合區域聯合治理的跨縣市建設提升大臺中整體形象，邁向宜居城市、生活首都的目標。

- 二、為落實 e 化政府，利用網路資源分享特性，本會將行政院公共工程標案管理資訊系統資料匯入臺中市政府標案管考系統，將已填報之資料自動轉換，並比對兩系統之欄位差異，減少各機關重複填報資料，簡化管考作業，以強化資料之效率與品質。
- 三、每年提報本府品質優良的工程標案參加公共工程金質獎，期許每年能獲得金質獎的肯定，營造優質的工程品質環境。
- 四、為因應國際間對於政府「開放資料」之風潮，持續精進開放資料之推動，預計由以下幾個方面推動：
 - (一)建立「資料整合服務平台」：對於開放資料的品質、格式、易用性、開放 API 等重要課題，因應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資料驅動」之主軸，建立本府資料整合平臺，兼具資料收集、管理、審核、處理、介接、發布、檢視、統計等功能，並作為本府外部開放資料，內部分析應用之基礎。
 - (二)建立國際趨勢「開放資料平台」：導入國際上通用之開源碼資料入口網站管理平台，建立開放資料新平臺，並朝向國際標準建立資料目錄詞彙五星級詮釋資料，讓本府開放資料發展可與國際接軌。
 - (三)強化本府開放資料質與量：配合國發會 107 年在資料開放平臺的品質自動檢核機制，先期建立本府開放資料品質稽核機制，讓資料開放回歸到以提供結構化資料為主，確保開放資料的正確性、即時性與完整性。

伍、結語

為具體加強市府各機關間相關資訊的溝通、協調並落實資訊資源整合以提升市政整體服務效能，持續進行「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規劃作業，以逐步實現智慧生活應用與城市

數位治理。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法制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朝建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朝建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謝忱！

壹、前言

為形塑本市為友善的、宜居的城市，在各類法制業務的政策規劃上，提出在地全球化之宏觀思維，不斷創新的政策及作為，無論是法律行動專車、臺中食安 APP，還是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旅展禮券聯合健檢...，乃至於行政執行、訴願行政訴訟的卷證接軌等，我們都讓外界驚艷。我們的法規審議、法制行政品質幾乎都已經具備了中央部會級的服務質量，真的讓中央驚艷、再驚艷！各地的律師公會、民間司改會、法律扶助基金會，抑或本地的調解委員會（無論是主席、委員抑或秘書）等，都對我們高度肯定。

為促進本市飲食消費安全之提升，本局去年建置了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目前已完成近 386 家大型餐飲業者之稽查及資訊揭露業務，有效促使業者自主改善餐飲環境；明年將持續協助中央，擴充該 APP 之功能與轉型，讓消費資訊充分合理之揭露，更貼近民眾的需求。提昇民眾對於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調解管道之利用，優化調解行政管理資訊作業平台，提供給本市各區公所使用，以利案件管理及增進調解文書作業品質。為配合落實電子化行動政府，更新法律扶助預約系統平台，讓民眾可利用智慧型手機或平版電腦輕鬆預約法律諮詢及查詢律師班表，開發導入電子政府之電子付費平臺，便利民眾繳納罰鍰，提昇民眾使用意願。另與相關團體合作積極參與司法改革各項議題之研討活動，提昇民眾對司法之信賴。

最後，維護法律公信、社會安定、民眾福祉，建構理性、現代化的法治社會，是朝建及法制局全體同仁應負擔的職責，以下謹就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創新作為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年4月至106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法制行政業務

(一)法規疑義釋示

因應本府及所屬(轄)各機關於研擬自治法規或行政規則過程中，所發生法規適用或解釋上疑義，以蒐集法規制(訂)定時之背景資料及相關資料作出適法解釋，或諮詢專家學者提供修法建議，或即時提出適法性解釋，解決法規適用疑義，俾利市政推動。106年4月至8月分別針對本府及所屬(轄)機關辦理建築管理、違章建築、殯葬管理、民防與守望相助、動物保護、農業補助、食品衛生安全、國家賠償、政府資訊公開、個人資料保護、都市計畫、環境保護、道路建設、養護及管理、勞動法令、教育法令、交通法令等業務所發生法規制(訂)定及修正等問題提供協助。另於各機關個案處理遇有法律上疑義時，適當提供法律會辦意見，即時闡明法規如何正確適用、釐清法令適用疑義，協助各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同時提醒各機關注意保障人民權益。

(二)協助處理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之法制會辦及研析意見

針對本市近期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事件，諸如：本府托育一條龍補助如與中央補助重疊之可行性研析、有關臺中市政府評估協議價購價格作業要點之適用疑義案、本市南屯區黎明幼兒園因配地問題爭議經最高法院106年台上字第415號判決發回高院影響研析、電子票證刷卡資料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商業秘密法問題研析，就法制面迅速提出研析意見，並配合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實務需求提出法規會辦意見，使其得於短時間內判斷政策可行性與適法性，俾利市政運作。

二、法規審議業務

(一)創新法案管理系統

為促進本市自治法規法制作業標準化、透明化與精緻

化，建置「臺中市政府法案管理系統」，引進流程管理機制，將法規提案、審查、公（發）布、核定備查等過程及相關資料標準化。導入案件自動警示功能並透過電子郵件稽催提醒，加強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藉由此一法規管考機制之建立，強化本市自治法規作業之效能。

(二)本府法制作業手冊公開於本局網站供下載使用

本府法制作業手冊初版迄今，向為本府各機關草擬法案作業之重要參考，茲配合相關法規及流程之增修及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建置，爰於去年重新編輯該作業手冊，再版之排序架構與初版不同，改依「自治條例」、「自治規則」、「行政規則」之順序編排，並於「肆、法制作業重要規定」新增有關行政程序法及地方制度法之法制事項函釋，及法制人員辦理公（發）布作業之簽（稿）範例等，全部內容同時建置於本局網站首頁（網址：<http://www.legal.taichung.gov.tw>，「電子書」），提供本府各機關參考使用，增進同仁查閱之便利性，優化法規品質。

三、國家賠償業務

本府及各機關學校 106 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含 105 年舊收尚未結案者）截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共受理 139 件，審結案件 116 件，其中經審議認定不符國家賠償要件拒絕賠償者共 84 件，同意賠償者有 14 件，協議賠償金額 81 萬 1,925 元，協議不成立者有 3 件，撤回 15 件，行使求償權 1 件，求償金額 6 萬 6,690 元；收入件數 10 件，求償收入金額 27 萬 3,785 元，法院確定判決應負賠償責任計 6 件，判決賠償金額 395 萬 5,435 元。

本府積極協助各機關公正並迅速處理國賠案件，及時填補民眾損失，以保障市民合法權益。106 年度截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總計核付國家賠償金 476 萬 7,36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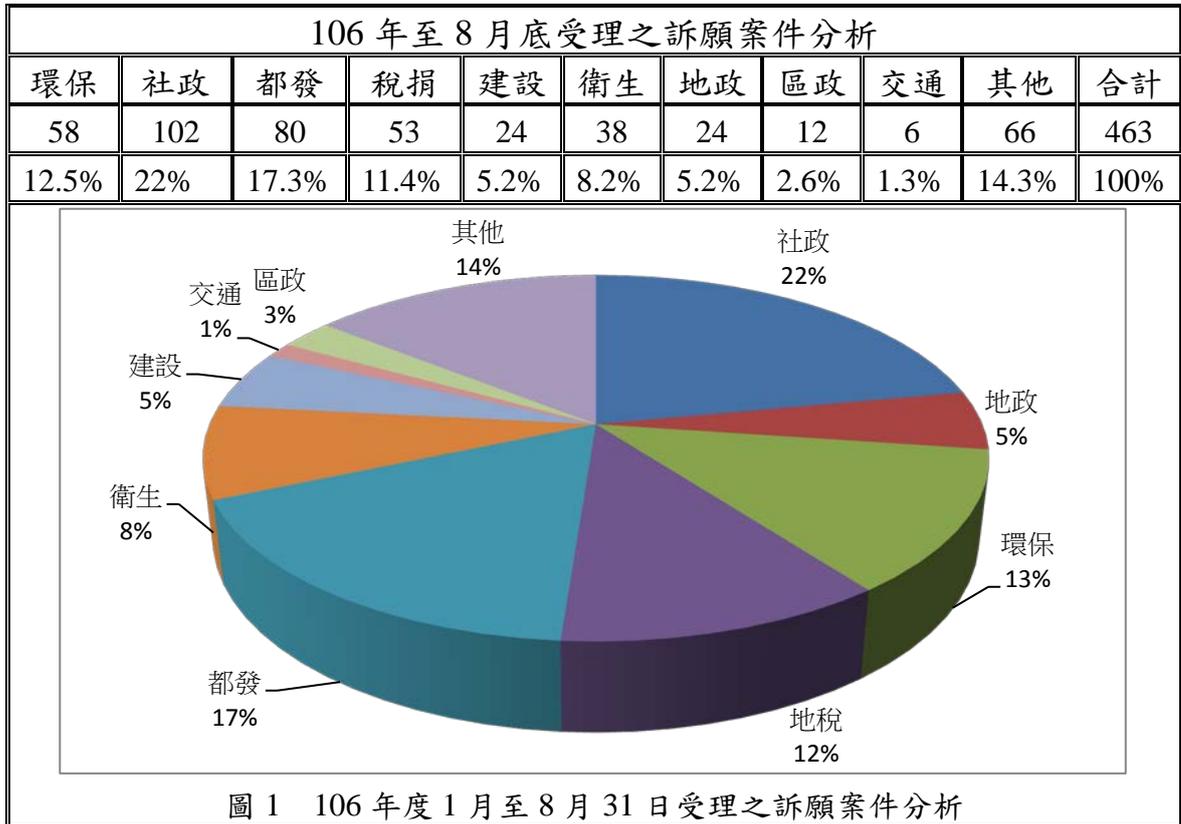
四、行政救濟業務

(一) 106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為止，共受理 463 件訴願案件，105 年度同期受理件數為 781 件。茲就二年度同期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如下：

1、106 年度：(1 月至 8 月 31 日止)

(1) 案件類型：共 463 件

表 1 106 年至 8 月底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2) 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2 參與程序件數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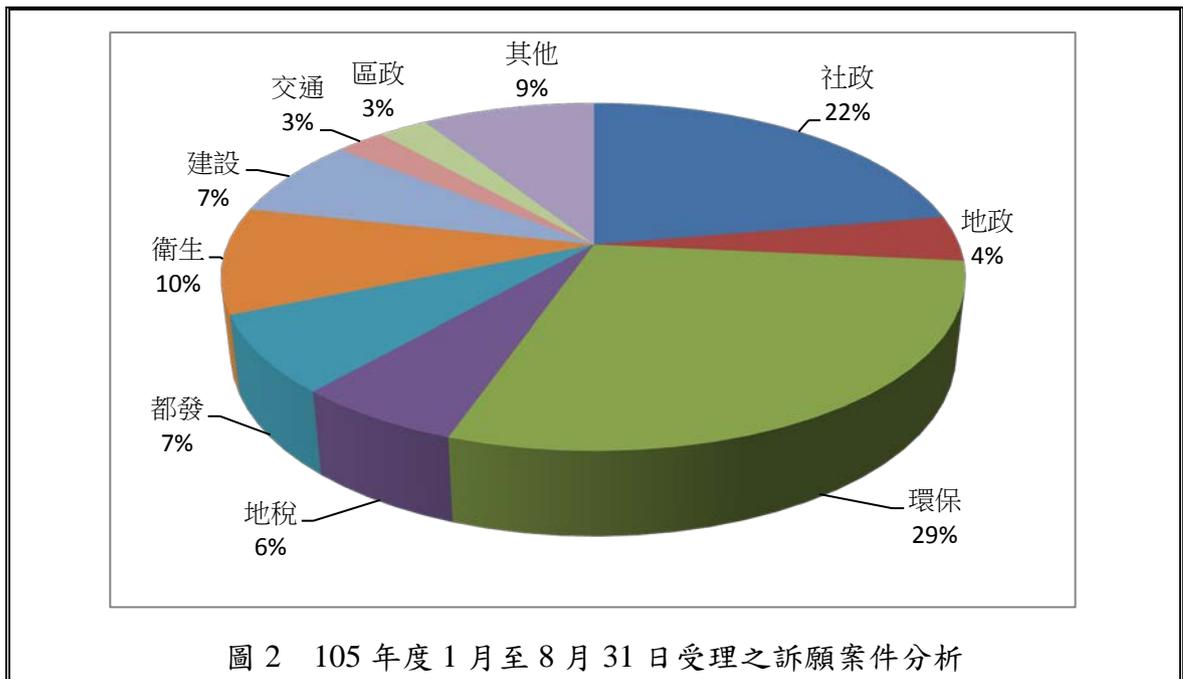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參加訴願
4	3	6	0

2、105 年度：(1 月至 8 月 31 日止)

(1) 案件類型：共 781 件

表 3 105 年至 8 月底受理訴願案件分析

105 年至 8 月底受理之訴願案件分析										
環保	社政	都發	地稅	建設	衛生	地政	區政	交通	其他	合計
225	174	56	48	58	77	33	20	20	70	781
28.8%	22.3%	7.2%	6.2%	7.4%	9.9%	4.2%	2.6%	2.6%	9%	100%



以上製表日期：106 年 9 月 14 日

有關 105 年度 1 月至 8 月 31 日環保類訴願案件較多的原因，主要為部分行為人違反廢棄物清理法及空氣污染防治法事件違規行為未改善而連續裁罰所致。

(2) 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覽卷宗之件數：

表 4 參與程序件數分析

陳述意見	言詞辯論	閱覽卷宗	參加訴願
11	6	11	2

3、自縣市合併以來新收訴願案件在 3 個月法定期限內辦結之比例達百分之百，有效落實人民權益之保障。

(二) 辦理跨直轄市法制研討會，提升同仁專業能力

為提升本府辦理訴願及法制業務人員之專業能力，本局每年定期與其他直轄市政府(包括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及高雄市)法制局(處)共同舉辦法制研討會。本年度由新北市政府法制局主辦，其他直轄市政府法制局(處)協辦，於 106 年 6 月 29 日至 30 日假新北市政府舉辦為期兩天之法制及行政救濟研討會，其研討議題涵蓋調解業務之現況及檢討、政府採購法停權事由之探討及不法利得計算方式之檢討等等，參加人員遍及中央部會相關法制人員，司法機關人員，及各縣市政府法制人員等，計約 250 人次。

藉由本次研討會之舉辦，不僅加強本府同仁對相關議題之瞭解，並促進中央部會與各地方政府法制人員對相關法律問題之共識及實務經務交流。

(三) 以網路取代馬路，推動訴願視訊陳述意見服務

鑒於陳述意見程序較言詞辯論簡便，具有兼顧訴願程序及釐清事實之效益，陳述意見之便利性宜與時俱進，俾增進利用率，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本局配合行政院整合現有訴願視訊陳述意見服務功能，擴大跨域網路服務，使本局、行政院與各地方政府受理訴願案件之訴願人均得於外地借助其他機關進行視訊陳述意見，可免民眾舟車勞頓之苦。

五、政府採購案件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 積極協助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專業有效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

為因應公共工程之規模日益複雜，爰聘請不同專業領域（如法律、土木、建築等）之學者、專家擔任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本局並積極協助委員處理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案件，針對有調解可能之案件出具調解建議書，詳載建議事項所憑之契約及法令依據，以卻除雙方疑慮，提高調解成立之比率。

經統計 106 年 1 月至 8 月共辦理案件 49 件（新收 34 件，舊受 15 件），其中申訴案件計 10 件，已結 10 案件（申訴無理由 2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2 件；部分撤銷、部分不受理 1 件、程序終結 5 件）；履約爭議調解案 39 件，已結案 21 件（建議後調解成立 12 件、不成立 8 件、程序終結 1 件）。

本局另函請各機關於處理採購履約爭議未能達成協議時，得善用本府採申會之調解機制。經由採申會委員釐清事實並積極提出調解建議，有效解決機關與廠商間之爭議，避免訴訟程序耗費時日，影響本府各項工程及業務之推動。

(二) 辦理採購法規研習，俾利同仁瞭解採購爭議處理機制為提升本府及所屬(轄)機關人員有關政府採購爭議

處理機制之專業知識，確保政府採購依循維護公共利益及公平合理之原則，於 106 年 6 月 21 日邀請高宗良律師講授「採購實務上之爭議處理及案例解析」，計 278 人參加。

六、各區調解行政業務

(一)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執行績效優良

統計 105 年度 29 區公所調解委員會調解件數達 23,278 件，調解成立件數 20,905 件，成立率達 89.8%，調解書經法院核定比率更達 99.4%，調解績效優良。統計 106 年度 1 至 6 月 29 區公所調解委員會調解件數達 11,225 件，調解成立件數 10,209 件，成立率達 90.9%。

(二)舉辦 105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表揚大會

106 年 4 月 20 日舉辦表揚大會，由林市長佳龍頒發獎狀表揚 105 年度調解績優人員並逐一合影留念。榮獲 105 年度市長獎共有 454 位，包括 208 位獨任調解成立者、29 位領導有方主席、16 位熱心服務調解委員、198 位轉介調解成立者，3 位服務年資達 12 年以上者。

(三)辦理調解法規研習

為提升調解委員及調解行政人員專業知識，於 106 年 4 月至 8 月止，已舉辦 4 場次教育訓練研習，聘請學者專家講授車禍事故責任鑑定、調解書之製作及調解系統之操作實務，並邀請資深調解委員分享調解經驗。

(四)成功向中央爭取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

本市近 3 年調解件數每年約 2 萬多件，調解成立率高達 89% 以上，經法院核定率更達 99.2%，如此優良之績效除係因各區調解委員會之努力外，亦有賴於本市多位資深調解委員的經驗傳授。由於中央對於服務年資滿 30 年以之資深調解委員，並無相關獎勵措施，為感謝並表達對委員奉獻的崇高敬意，經市長於 105 年 8 月 4 日行政院會提案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

中央採納並訂於本(106)年 9 月 12 日舉辦表揚大會，頒發總統感謝狀予本市 16 名資深調解委員。

七、法律扶助業務

(一)法律扶助業務辦理情形

為便利民眾諮詢法律疑義，自 100 年起陸續增加服務場次並加強對外宣導，近年來受理諮詢件數顯著增加，104 年度諮詢案件數達 2 萬 2,997 件，相較 103 年度成長約 5%，105 年度諮詢案件數達 23,952 件，106 年度 1 至 8 月諮詢案件數亦達 15,846 件，有效提昇便民服務績效。

表 5 法律扶助諮詢案件統計表

縣市 年度	臺中市 (含各區公所)
100 年度	17,989
101 年度	21,538
102 年度	21,235
103 年度	21,911
104 年度	22,997
105 年度	23,952
106 年度(1~8 月)	15,846

(二)為提升法扶志工服務品質，於 106 年 1 月至 8 月止，已舉辦法扶志工教育訓練研習 6 場次，聘請各學者專家講授法律諮詢服務相關知識，加強法扶志工之基礎法律常識，提升服務品質。

八、消費者保護業務

(一)持續推動提升辦理消費者第一次申訴案件及諮詢服務效能，健全本市消費者服務中心功能：

(二)本局設置消費者服務中心，受理消費者諮詢服務、申訴窗口並辦理教育宣導等事項，106 年度 1 月至 8 月消保志工受理現場及電話消費申訴，另包含傳真、線上申請等管道提出之案件，總計 3,173 件，詳如表 6。其中以服飾、皮件及鞋類、電信與線上遊戲等消費爭議單類為大宗。

表 6 106 年 1 月至 8 月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106 年受理第一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106/1/1 至 106/08/31)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飲用水	1	運動健身器材	10	禮券	73
社服	1	清潔服務	11	旅遊	73
移民	1	停車場	12	運輸	74
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	1	金融	17	健身	78
農產品	2	保險	17	住宿	102
徵信	2	能源產品	18	房屋	126
遊學	3	醫療	19	車輛	130
醫療器材	4	室內設計及裝修	20	瘦身美容	134
菸酒	4	婚姻仲介	20	電器及周邊產品	135
殯葬設施	4	健康食品	23	補習	153
遊樂園	4	玩具及遊戲軟體	29	通訊及周邊產品	154
殯葬服務及生前契約	5	婚紗攝影	35	線上遊戲	201
藥品	7	不動產經紀	42	電信	211
相機及周邊產品	7	文教用品	49	服飾、皮件及鞋類	300
出版品	7	化粧品	62	其他的商品與服務類	649
有線電視	7	食品	64		
攝影機及周邊產品	8	電腦及周邊產品	64		
總件數 3,173 件					

製表日期：106 年 09 月 14 日

1、消費者服務中心設有 1950 消費者服務專線，由志工及法制局同仁接聽，提供即時之諮詢服務。為提升專業服務品質，每月均定期舉辦消保志工教育訓練及業務檢討至少 1 場次，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仁、消保官及學者專家講解消費案件相關知識，加強消保志工專業知能，並提升服務品質。自 106 年 1 月至 8 月止已舉辦 10 場次志工教育訓練，上半年度聚焦食品安全等議題，邀請弘光科技大學食品科技系黃至盛教授等學者專家擔任講師講解及宣導相關知識，並適時開放本市民間消費者保護團體人員參加，以結合民間力量，擴大宣導消費者保護的概念。

(三)提升消費爭議調解功能，健全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

1、臺中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共 11 人，由主任消保官

兼任主席，其餘委員 10 人分別由民間消保團體及企業經營者代表共同組成之。本府受理之調解案件均依各委員之專長領域安排，調解成立之調解書經送請管轄法院核定後，與民事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當事人就該事件不得再行起訴；調解不成立案件，則當場開具調解紀錄給予雙方當事人。

- 2、設置網路、傳真申辦消費調解服務，提供快速便捷之申請管道，致力推動調解案件大都能於 25 日以內完成調解程序，使消費者與企業間之消費爭議事件能迅速解決。
- 3、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止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高達計 244 件(如表 7)；其中以育樂類、家用電器、商品關聯服務及購屋類等類型為主要案件，其案件數已逾全部調解案件 50%。

表 7 106 年 1 月至 8 月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種類	件數
運動健身中心	2	瘦身美容類	10
醫療服務類	2	線上遊戲	11
仲介服務業	2	運輸通訊類	15
補習班	3	服務類其他	16
醫療藥品類	3	家用電器類	19
食品類	6	車輛類	21
金融保險類	6	購屋類	26
育樂類	7	商品關聯服務類	28
商品類其他	9	婚紗攝影類	49
休閒旅遊類	9		
總件數 244 件			

製表日期：106 年 9 月 14 日

- (四)由消保官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有效化解消費爭議：本局處理消費者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均由消保官受理並邀請消費者與企業經營者雙方到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或陽明市政大樓說明及協商，秉持專業的法律素養及同理心的角度，俾有效化解雙方爭議並保護消費者，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止共受理 665 件(如表 8)。

表 8 106 年 1 月至 8 月受理第二次消費申訴案件統計表

種類	件數	總類	件數
遊(留)學類	1	線上遊戲	35
水電能源類	3	補習類	39
醫療服務類	6	商品類其他	41
婚紗攝影類	6	運輸·通信	42
醫療藥品類	9	車輛類	43
仲介服務業	10	家用電器類	47
金融·保險類	18	瘦身美容類	58
食品類	21	商品關聯服務類	65
育樂類	22	服務類其他	68
運動健身中心	26	購屋類	73
休閒旅遊業	32		
總件數 665 件			

製表日期：106 年 9 月 14 日

(五)配合各主管機關進行聯合查核定型化契約及商品(賣場)之衛生、安全及標示等事項，確保消費者之消費安全：

- 1、每年均就各目的事業有關消費者權益事項，協調目的主管機關及消保官查核時程，擬定消費者保護年度稽查計畫提本府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據以執行。
- 2、配合行政院消保處、中央機關及本府各主管機關針對特定事項實施聯合稽查。
- 3、歸納前一年消費爭議較多之案件類型及廠商名稱，提供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原因，並研擬解決方案，進行稽查或加強宣導事宜。
- 4、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協同進行聯合查核商品及賣場之衛生、商品標示、度量衡及公共安全等相關事項，對缺失事項由主管單位要求業者改善，以確保消費者權益及安全，茲將 106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會同辦理稽查情形摘述如次：
 - (1)會同本府衛生局辦理本市餐飲業、美髮業聯合稽查，計 68 場次。
 - (2)會同交通部觀光局 106 年觀光遊樂業督導考核競賽，計 2 場次。

- (3) 會同本府觀光旅遊局稽查旅宿業、東勢林場、古關溫泉業，計 15 場次。
 - (4) 會同交通部、本府勞工局稽查旅行業、遊覽車業者，計 5 場次。
 - (5) 會同本府農業局稽查休閒農場、素食有機暨健康農產業展，計 9 場次。
 - (6) 會同本府經發局辦理瓦斯分裝場聯合稽查，計 7 場次。
 - (7) 會同本府民政局稽查殯葬定型化契約，計 3 場次。
 - (8) 會同本府新聞局、都發局、消防局等機關查核電影放映業、電影院、百貨公共安全，計 19 場次。
- (六) 加強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
- 1、定期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讓消費者知道如何保護自身權益，茲將 106 年 1 月至 106 年 8 月份辦理之宣導場次（如表 9）：

表 9 106 年 1 月至 8 月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知識教育宣導及講習工作場次

對象	民眾	企業經營者	機關學校	消保志工
場次	14	14	20	10
本局消保官室共計舉辦消保業務宣導 58 場次				

- 2、因應最新消費事件之發生，更新本局消保園地網站刊載之消費新聞、警訊及消費資訊公告等，並提供消費者保護法問答集、簡易消費問題問答手冊、消費問題彙編及相關訊息，俾讓民眾瞭解消費問題應注意事項。
- (七) 借重「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的法律專業，提供對中央之改革建言，擴大消費者保護的力量
- 1、截至 106 年第 2 季為止，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共召開 8 次會議，除成立之初所提消費者保護法修正建議外，另完成有關遊覽車設施、刑法第 189 條之 3 關於違規人之刑事責任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與散裝冷凍肉品、水產品供應鏈均應標示保存期限之相關食品安全衛生法規及藥事法等修法提案建議，除獲總統府關注，並獲交通部、法務部及衛生福利部納入相關修法議題。

2、成果如下：

- (1)交通部：建議「車上電流負載標準」部分，將請公路總局研議大客車電系納入設備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範，其餘建議相關法規已有規範，至於建議增加防煙面罩部分，現行國內外車廠並無規劃該類逃生設備，由業者自行視需要提供。
- (2)法務部：建議增修刑法第 189 條之 3 規定部分，納入「刑法研究修正小組討論」。
- (3)總統府：有關食品等重大消費爭議之受害消費者權益保護納入總統府司法改革國是會議第一分組討論議題案，雖未納入本次司改各分組討論議題，但已函請行政院及司法院持續關注，並納入未來規劃司法改革方案或政府相關施政之參考。

(八)結合校園力量協助市府輔導餐廳，提昇臺中食安環境：

臺中市已躍昇為全國第二大城市，為了提昇轄內大型餐飲的食安環境，本局除了推出了樂活臺中食安篇APP，將臺中市 300 平方公尺以上大型餐飲食品、建管、消防安全等關係消費者重大權益之稽查結果完全揭露外，更委託中部大學食品營養相關科系老師組成輔導團隊，鼓勵大學師生走出校園，協助輔導大型餐飲業提昇食安環境。

日後輔導團隊還會結合有實務經驗的飯店主廚進入餐廳廚房，與廚師面對，現場輔導餐飲業者改善環境，由於政府的資源有限，政府的稽查是為了確保消費者權益，但食安觀念深植餐飲業心中，只有公私協力，才能最有效且快速的翻轉食安環境，這些大學系所學生同時也在市府衛生局協助下組設「食安青年軍」，對小型餐飲業宣導食安觀念。

九、行政執行業務

(一)提昇罰鍰執行績效各項執行行為及數據

本局目前接受都市發展局等 18 個機關委託辦理罰鍰案件移送執行，針對逾期未繳罰鍰，積極移送各行政

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執行。行政執行科自成立以來，對逾期未繳罰鍰案件執行成效如下：

1、移送各行政執行分署執行案件統計

106年1月至106年8月31日總計移送1,669件(內含執行憑證再移送732件)，移送執行金額總計1億477萬9,825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106年8月31日總計移送執行案件14,533件。

2、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106年1月至106年8月31日總計收繳罰鍰金額3,084萬3,466元。行政執行科自成立日至106年8月31日辦理移送執行案件，總計收繳罰鍰2億9,118萬1,493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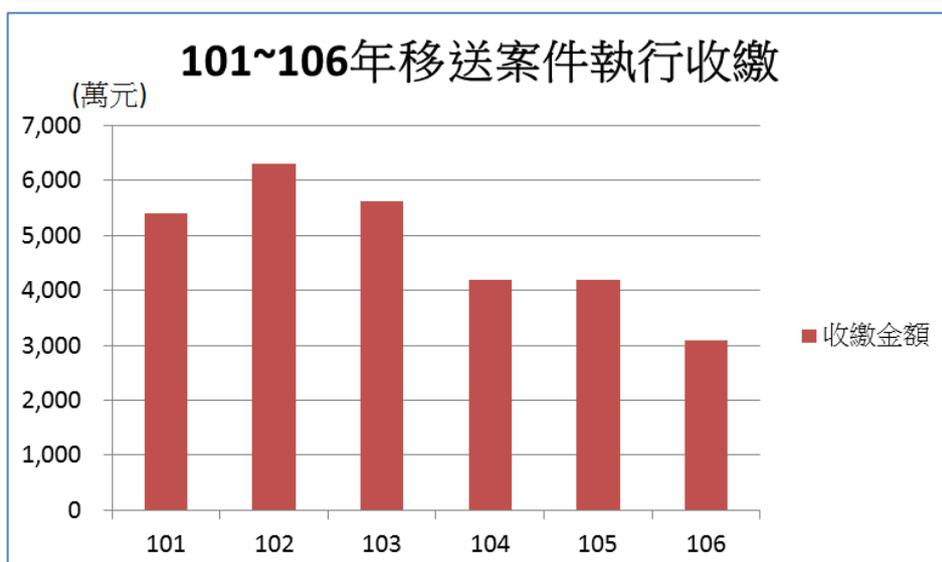


圖3 101年至106年移送執行案件收繳金額統計

3、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罰鍰案件執行在各機關配合加強催繳程序及本局積極移送執行作為下，統計101-106年各機關罰鍰「件數執行率」(當年度罰鍰已收繳件數/當年度罰鍰總件數)，顯示平均有87.39%之案件有執行所得，執行成效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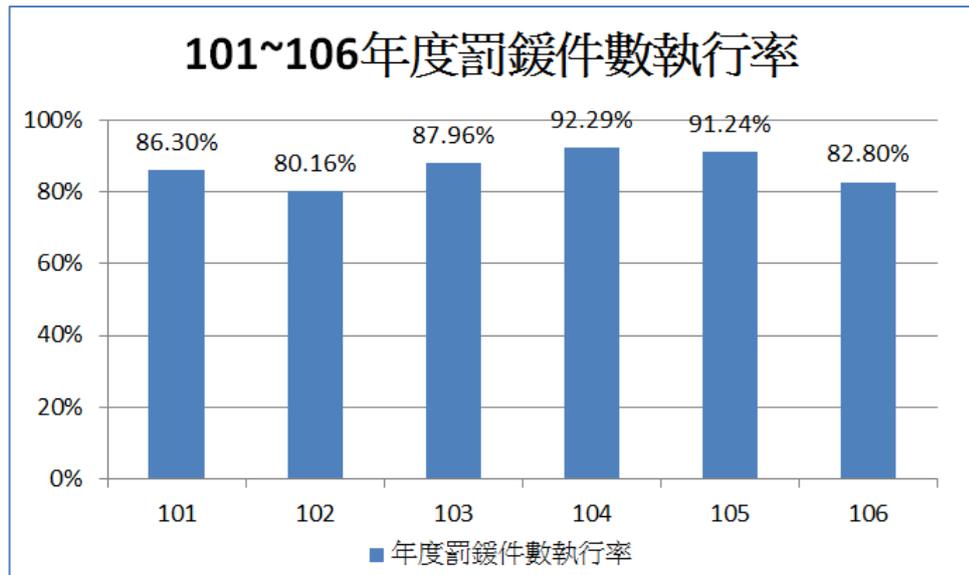


圖 4 101 年至 106 年罰鍰案件執行率統計

(二) 加強罰鍰 e 化服務，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為落實 E 化政府，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已建置完成跨機關罰鍰案件線上查詢系統，並利用系統查詢案件明細及繳款情形，並持續宣導及推廣。「此項以網路取代馬路」之服務，經統計上線至今，民眾利用罰鍰查詢系統線上查詢之件數已高達 18,817 件，有效提昇為民服務品質。

表 10 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件數

年	月	件	數
104 年	1 月至 12 月	5,413	
105 年	1 月至 12 月	8,388	
106 年	1 月至 8 月 31 日	5,016	
合計		18,817	

(三) 推動罰鍰多元繳納管道，便利民眾繳款

加強推動「多元管道繳費」及「線上電子付費」機制，除銀行臨櫃繳納外，民眾只要持罰鍰繳費單，可至全國四大超商、ATM、臺灣銀行、農會及郵局等代收機構繳納罰鍰，在家亦可使用網路晶片金融卡及信用卡刷卡繳費。本計畫自 103 年推行迄今，民眾反應良好，目前經統計民眾利用新設管道繳納罰款比例已達 70.46%，顯見本項措施為民眾需求，未來本局將再新增線上繳費款道，讓民眾繳納罰鍰更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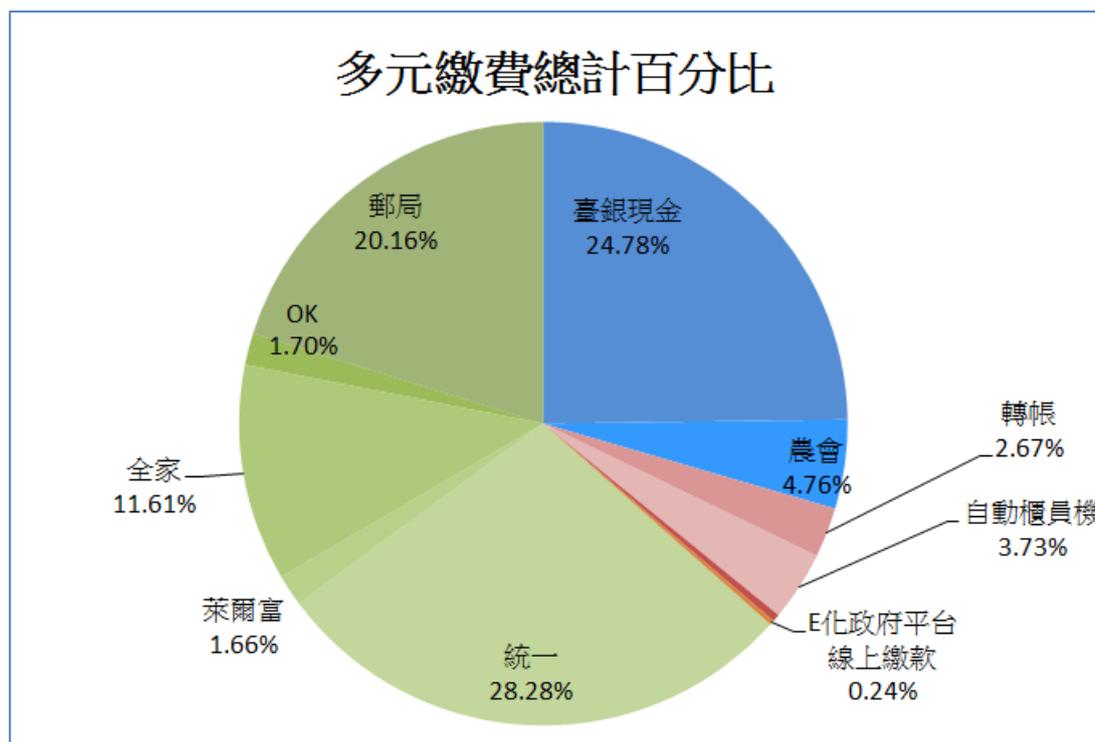


圖 5 多元繳費總計百分比

十、本局辦理宣導、講習與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情形

本局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如表 11：

表 11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本局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106 年 3 月 20 日、27 日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簡介」講習	邀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王育瑜副教授擔任講座，講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CRPD)。	增進本局同仁對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內容及意涵之瞭解。	73
106 年 4 月 ~106 年 5 月(3 場)	106 年度本市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教育訓練	4 月 25 日假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4 樓集會堂、4 月 27 日假陽明市政大樓 5 樓大禮堂及 5 月 18 日假沙鹿區公所 5 樓大禮堂舉辦「106 年度本市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教育訓練」，邀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彰化縣區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會詹文清秘書，以及臺中市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秦長禮委員講授「車禍事故責	提升調解委員調解車禍事件之相關能力	400

本局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任分析與研判」，俾提升調解委員調解車禍事件之相關能力。本年度並利用講習機會，邀請西區調解委員會林委員素霏、潭子區調解委員會劉主席興榮及大雅區調解委員會廖委員顯彬分享調解經驗。		
106年 5月 9、10 日	106年法 案管理系 統教育訓 練	辦理本府法案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共4場次，邀請本局許資訊管理師從宜擔任講師，講授本府法案管理系統相關操作流程。	協助各機關同仁了解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操作，進而正確應用，以提升本府自治法規作業效率及品質。	67
106年 6月 20日	106年度 行政執行 業務講習 第1場	106年行政執行業務講習會，邀請輔仁大學法律學系陳信安老師主講「論行政程序之重新再開」課程，以提升各機關承辦人員辦理行政罰鍰業務之執法品質，遵循公正、公開與民主之程序，保障人民權益。	提升各裁處機關同仁對於行政裁罰案件之執法品質	250
106年 6月 21日	106年政 府採購爭 議處理機 制與實務 講習第1 期	邀請高宗良律師講授「採購實務上之爭議處理及案例解析」	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對政府採購爭議處理機制與實務作業之瞭解，提升專業知識	278
106年 6月 29日 ~30 日	106年度 直轄市法 制業務研 討會	本局與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臺南市及高雄市等，共同舉辦法制業務研討會	藉由研討會與各級政府法制人員交流，提升同仁專業能力。	250
106年 7月 20日	調解書製 作應行注 意事項及 調解行政	假臺灣大道市政大樓2樓電腦教室舉辦「調解書製作應行注意事項及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教育訓練」，邀請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李悌	提升調解行政人員調解書製作及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操作之能力。	34

本局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辦理宣導、講習及研討會等業務執行成果				
日期	名稱	內容	目的	參加人數
	作業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愷庭長及晶茂公司陳惠雯專案經理，分別講授「調解書製作應行注意事項」及「本府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操作問題研析」。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4 場)	法扶志工教育訓練	針對常見法律糾紛及專題及提昇服務品質，擇定法律諮詢新規定簡介、高齡志工的快樂心得分享、基礎法律常識、家庭暴力及處理流程之解析及志願服務系統簡介等主題舉辦教育訓練。	增進本局法扶志工之專業職能	150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6 場)	消保志工教育訓練	針對常見食品標示之認識，遊戲場相關法令、規範的要求、新修正消保法案例解析等主題舉辦教育訓練，加強第一線提供諮詢服務人員的專業知能。	增進本局消保志工之專業職能	275

參、創新措施

一、「調解行政作業管理系統」2.0

為精進本市調解業務品質，強化便民措施，本局規劃建置「調解作業管理系統 2.0 版」，新版系統除保留舊系統已提供民眾之線上聲請調解服務外，更增加線上「調解案件進度查詢」功能，民眾得上線查詢調解案件辦理進度及調解時間地點，享受便捷快速電子化的調解服務；另外，本系統對內從原先 1.0 單機版作業升級為 2.0 網路版，讓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多位承辦人員可同時上線處理調解案件，並利用單一系統化作業，從案件受理、產製調解程序所需標準化文書及統計調解件數產制多樣報表等功能，取代傳統人工作業處理方式，有效提升機關行政效率。

106 年 2 月 6 日開放民眾上線使用後，統計上線後至 9 月中旬，使用人次已達 4,057 次。目前系統並已擴增多功能報表、郵遞區號提供選單作業，以及系統

前台增加瀏覽人次計數器、案件進度查詢計數器與聲請調解不成立證明計數器等功能。

二、推動全國首創的法律行動專車

本市為了更提升市府原有的服務能量，於 104 年推動了全國首創的法律行動專車，以「行動法制局」的型態，為服務偏遠地區民眾、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標而努力。

(一)過去：自 104 年度以來迄今（106 年 8 月），法律行動專車已行駛臺中各偏遠行政區域，共計 31 車次，廣受民眾好評。106 年度更增加和平區的服務次數（共 4 次），以完全落實法律行動專車平衡城鄉差距的施政目的。

(二)未來：

- 1、仍以偏遠地區為主：106 年法律行動專車的服務仍以服務偏遠地區為目的，和平區共計畫行使 4 次、並深入博愛里、梨山里辦公處。
- 2、實施到里服務，深入里鄰：凡民眾有需求者，里長均可提出法律行動專車到里服務。目前已實施者有清水區國姓里，9 月將到東勢區的南平里、泰昌里、廣興里、下新里。
- 3、律師隨同服務：自今年 1 月份起，每次法律行動專車均有律師隨同半天服務，提升法律行動專車法律服務的水準與能量。
- 4、與彰化縣政府法制處共同法律行動專車會師，雙方共同進行聯合服務宣言，凡國賠、訴願、消費糾紛事件等法律案件，將採聯合治理、移轉管轄模式進行城市合作。亦即日後設籍臺中、彰化的居民，均可在地針對上述案件進行遞狀或申請。

(三)效應：接受法律行動專車服務的民眾有越來越多的趨勢，除了節省民眾的交通往返時間，臺中市政府首創全國最貼近民意的法律行動專車措施，將以透明、迅速、廉能為目的，繼續為民服務。

三、推動「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建構食安模範城

為了讓餐飲衛生安全的自主權回到消費者手中，規劃建置「樂活臺中食安篇 APP」，將本府法制局、衛生局、都發局及消防局等相關機關聯合稽查結果，利用簡單的紅綠燈概念，將餐飲業者的「衛生」、「建築」及「消防」安全狀況，在 APP 中揭露，提供消費者選擇資訊。APP 自上架以來，在全民監督之下，不僅業者食品安全項目改善期間由原本 46 天大幅縮短為 13 天，相差 3 倍之多，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下載人數已超過 1 萬 2 千人次。未來，本府將持續宣導鼓勵民眾下載運用，也將繼續納入更多餐廳，提供消費者更多消費選擇資訊，本專案去年參加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獎勵地方政府強化食安試辦計畫競賽，獲得「消費者權益保護類」組第 1 名殊榮。這樣的食安利器，也於 106 年 6 月獲得 2017 年國家發展委員會第 9 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服務規劃機關獎項。

四、首創且唯一結合宣導、稽查與把關功能的「禮券健檢中心」

旅展銷售的旅遊商品較為優惠，是民眾選購旅遊商品之主要消費環境，然而旅展後屢有參展業者停、歇業，嚴重損害消費者權益，然而傳統至參展攤位要求進行禮券稽查的方式，遭不肖業者以符合規定的模範禮券樣本應付稽查，事後卻販售無履約保證之禮券予消費者，稽查效果難以落實，消費者權益無法獲得保障。

臺中市消保官結合消費者服務中心志工、觀光旅遊局及衛生局等承辦人員，首創於旅展展場設置「禮券健檢」中心，且建立「展場禮券查核作業程序」及標準作業流程(SOP)，於開展前由都市發展局及消防局派員檢查展場參觀動線及消防設施；並於辦展期間由環境保護局派員監測空氣品質，全面提升臺中市為友善且安全之消費環境。藉由提供宣導品方式，吸引消

費者出示所購買禮券供檢視，使得無履約保障之違規禮券無所遁形。

106年2月更首次結合彰化縣政府及南投縣政府，發揮跨域治理之精神，聯手在展場內設置「中彰投禮券聯合健檢中心」，替中彰投消費者的權益把關，全面提升臺中市為友善且安全之消費環境。

五、擴大成立「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

鑑於食安問題層出不窮，損害消費者權益，中彰投三縣市為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推動跨區域治理，由各縣市推薦執業律師代表，於104年成立「中彰投消費者保護聯合律師團」，借重律師之法律專業，提供機關制度改革建言，擴大中部地區消費者保護的力量，並展現優異的合作成果。105年2月起再加入苗栗縣政府，組成「中彰投苗消保聯合律師團」，提出包括「中央及地方政府機關得提起團體訴訟」、「消保團體之公益訴訟以及消費者保護基金之設置」、「簡化財產保全程序，避免業者脫產」、「建立消費者優先一般債權、罰鍰及罰金之受償程序」等4大修正建議，並獲得行政院正面回應，將持續擴大消保律師團影響力，提升中臺灣消費者食品安全權益。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本府各機關落實政策執行時，所面臨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之法律疑義，主要問題多係適法性之法規釋疑，因此本局提供會稿機關適用法令與訂定契約條款規範法律意見，亦可能影響到機關之政策規劃方向與執行，故本局未來會簽意見將依循下列原則，積極協助各機關正確適用法規：

- (一) 依法行政原則：基於諮詢與服務立場協助各業務機關執行職務時，正確理解法規範，及使本府執行各種業務能符合依法行政原則要求與公務員於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具適法性。

(二)效率效能原則：提供法律專業建議，讓本府各機關正確迅速有效執行法令達到施政目的，使本府各機關有效率及效能推動業務。

(三)公平客觀原則：推行政務應隨時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防止行政裁量偏頗。法制業務通常與人民權益保障有關，故於提供法律專業法制會稿意見外，亦特別注意人民權益是否有受到公平公正程序保護，才是最核心之工作目標。

二、辦理法治教育訓練，適時提出法律研析意見協助市政建設

(一)為落實地方制度法及行政程序法之意旨，作為府本部與各局處的幕僚機關，除提供專業的法律意見，協助市政府暨各局處制定、訂定各項法規，也藉由法治教育的訓練，讓市政府整個團隊「依法行政」。協助本府各機關瞭解行政基本法規及公務員責任，進而正確執行公務以保護民眾權益，完整建構本市法制業務。

(二)另對於辦理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審議或報送中央備查或核定過程中，或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律疑義會稿時，各承辦同仁就所遇實務問題，以年度為單位不定期撰寫法制作業實務析疑，作為同仁法制作業之參考，培養同仁研究精神並促使各機關檢討修正其法理不合之處，協助各機關判斷政策可行性與適法性，俾利市政建設。

三、強化本府法案管理系統功能，建置完備法規提案資料之紀錄、查詢及管考功能

(一)即時更新本府法案管理系統資料，便利民眾隨時能利用網路查詢本市法案修正動態及相關資料，落實政府資訊公開。就各個機關所提案的自治法規草案，可利用此系統查詢草案辦理進度及辦理結果。另為將各個草案之提案表、總說明、逐條說明、相關公聽會資料等參考資料，建置於系統資料庫，便利其他機關參考及民眾線上查詢資訊。

- (二) 持續透過系統自動警示功能稽催提醒承辦人，強化機關內部行政作業期程之管考與立法作業時效控管機制，建置完整立法歷程，以增進本市自治法規立法之效能。

四、提升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業務之品質

- (一) 為確保民眾權益、管制本府所屬(轄)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處理情形及進度，各機關、學校收案後需將受理案件登錄國家賠償案件管理系統並即影印請求文件函送本局，並按月彙整處理情形表，送本局列管。
- (二) 藉由舉辦年度考核，由本局簡任主管擔任召集人，並邀請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委員、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人事處指派相關主管組成國家賠償事件考核小組，就上一年度曾受理國家賠償事件之本府所屬(轄)機關、學校考核其合法性、妥適性、處理時效、預防發生之成效及協議成立件數佔總賠償件數之比例，並依考核結果給予各機關業務單位之主辦人員及直屬長官獎勵或請其提出檢討改進方案，以加強本府所屬(轄)各機關、學校承辦同仁對於國家賠償業務辦理之責任，及確保各機關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合法性及妥適性，有效保障民眾權益，提昇行政效能。
- (三) 針對公務員有故意或重大過失行為致發生國家賠償之案件，賠償義務機關於賠償後應對該公務員求償，本局並辦理各機關對於公務人員求償情形之列管。
- (四) 為提升各級機關學校辦理國家賠償案件之效能，依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要點第 9 點規定各級機關得逕行決定之賠償金額，倘本府所屬(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賠償金之協議數額逾 50 萬元者，二級機關、學校協議賠償金逾 30 萬元者，應檢附相關卷證送本局提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以有效瞭解及控管各機關審議賠償之情形。

五、提升訴願審議品質與效率、增加便民服務措施

為有效提升訴願審議品質與效率，保障訴願人權益，本局將持續規畫下列作為：

(一) 持續辦理訴願法規講習及業務研討會，強化法制專業知識
本局持續規劃定期舉辦訴願相關法規講習及業務研討會，以增進市府及所屬各機關同仁認事用法能力及學習相關業務法律知識，以有效提升原處分機關作成行政處分之合法性與訴願決定之維持率。

(二) 提供訴願業務e化便民服務

因應網路使用之普及、加強便民服務，本府提供訴願人線上聲明訴願、及線上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閱覽卷宗等服務，並與行政院及各地方政府共同整合現有訴願視訊陳述意見服務功能，擴大跨域網路服務，使本局、行政院與各地方政府受理訴願案件之訴願人均得於外地借助其他機關進行視訊陳述意見，可免民眾舟車勞頓之苦，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三) 持續辦理訴願預審制度，提升本府訴願案件處理之效率

賡續推動訴願案件之預審制度，以集中訴願案件爭點，深化討論及審議之層次，並藉此提升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落實保障訴願人之權益。此外，並逐案分析被法院撤銷之訴願決定書案例及檢討被撤銷原因，提出於訴願委員會報告，將相關報告資料於會後函送原處分機關，俾作為爾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並期使原處分機關未來做成行政處分之品質更臻完善。

六、提升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之品質及效率

(一) 針對本府採申會出具調解建議因機關不同意而不成立之案件，本局定期追蹤其後續之訴訟或仲裁結果，俾促使各機關以積極態度解決採購履約爭議，並達採購履約爭議調解制度之目的。

(二) 針對本府採申會作成之審議判斷書，如有經各級行政法院撤銷審議判斷者，由本局分析檢討被撤銷原因提送採申會會議報告，俾作為日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以提升審議判斷之品質。

七、主動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

除持續聘任本市優質顧問律師提供市民法律諮詢服務外，並加強與府外團體(如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本市逢甲瓦斯氣爆事故案，本局與犯保協會臺中分會及法律扶助基金會台中分會，於事故發生後立即提供窗口供受害者法律諮詢，未來將循此建立一個危機管理制度，用以處理重大事故案件，協助受害者解決法律問題，提高本府法律諮詢服務專業品質。

八、建構完善的消費者保護網

(一)資訊充分揭露

「消費者保護園地」網站資料定期更新，即時就重大消費爭議發布消費警訊提醒民眾注意，並就消保官室辦理各項聯合查核結果發布新聞周知。亦提供消費問題彙編、定型化契約範本及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查詢服務。

為了讓民眾有更多元的管道取得消保資訊，本局建置「樂活臺中食安 APP」，並藉此提供「食安小學堂」、「食在安心」等消費安全資訊給有需要的民眾。另持續透過機關跑馬燈、公布欄、市府 line、本局臉書及參與各機關與民有約活動、利用有線電視、廣播專訪節目及廣播頻道廣告等方式擴大宣導消保業務。

(二)多元申訴管道

提供非臨櫃消費申訴管道，民眾可利用網路、傳真、電話、APP 等多元管道申辦消費申訴及調解服務，透過市長信箱陳情消費爭議中屬申訴案件者登錄督考系統並協助進入申訴程序，以幫助消費者儘速解決消費問題。

(三)友善消費環境

辦理志工訓練，鼓勵消保志工團隊，將原本生硬的法條轉化為容易理解的故事。透過接近民生議題的主題，民眾能用簡單、輕鬆且清楚的方式了解消保相關專業知識，不僅能降低民眾了解消費者保護法的門檻，也能更有效地傳達正確的消保相關知識。

藉由中彰投苗區域聯合治理及結合民間律師團之力

量，針對社會上所發生重大消費事件向中央提出修法建議，以完備消保、食安及交通安全等各面向法規，進而達到保護消費者權益之目標。

運用公私協力，結合社會資源，導入資通訊科技，擴大服務加值運用，共同維護消費者權益與食安稽查結果對各產業的影響力。

九、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兼顧弱勢關懷

(一)增加繳納罰鍰管道，並增置電子付費功能

為便利民眾繳納罰鍰，開發導入電子政府之電子付費平臺，並於去年底正式上線，只要連線至行政罰鍰案件查詢系統，即可查詢案件及繳款狀況，再選擇以信用卡或晶片金融卡等方式線上繳費，達到便民服務效果。

(二)強化罰鍰線上查詢系統功能

以往民眾如遺失繳費單，僅能自行至原裁處機關（移送前）或本局（移送後）補印，相當不便利。新增行政罰鍰案件線上查詢子系統，讓民眾隨時隨地上網即可查詢案件及調印已遺失之繳費單，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三)加強清理舊罰鍰執行案件以提升執行效率

針對移送後繫屬於各行政執行分署無系統回饋資料或長久未執行之案件，未來本局將定期與各行政執行分署核對案件資訊（例如收分案日期、繳款金額及結案情形等），並於比對後立即將資料回填罰鍰系統；另外，對於久未見有執行之案件，將函文提醒行政執行分署，避免案件執行期限屆至無法執行，影響執行效率。

(四)行政執行兼顧社會公義與弱勢關懷

對於惡意欠繳之義務人，本局積極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強力執行，以落實裁罰之目的，導正違法之情形。但對於經濟較差之弱勢義務人，本局除依法執行外，亦會主動連繫法務部行政執行分署協助辦理分期付款，另對有社會救助需求之義務人，移請本府社會

局介入協助，以期在張顯社會公義下，能夠兼顧弱勢關懷，並在相關公文告知申請分期繳納之條件及申請程序以具體落實。

伍、結語

臺中市的法制工作向以確保民眾福祉為最高指導原則，秉持「依法行政」、「為民服務」的理念，在廉能、開放、效率、品質的施政目標下追求行政效能，確保民眾權益。採取強化本府法案管理系統之運作，以精進本市自治法規作業之效能。即時提供及協助處理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建設之法制會辦及研析意見，讓市政順利推動。另藉由法令教育訓練的辦理，強化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積極與各機關團體合辦業務研討、法制論壇等活動，推動建立法學交流平台。

除落實「以市民為主」之服務與法治教育外，不論在建立完整的國賠處理制度、強化公正的訴願審議、提供完備的採購申訴審議制度、強化優質的調解功能、提昇本市各區公所調解行政績效及為民服務品質、推動快速便民的法律扶助及法律服務行動專車、提昇消費爭議案件處理程序之質與量並建構完善之消費者保護網、強化機關合作提升罰鍰執行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等方面，本局都積極建立完整的處理程序與快速便民的優質服務。106年度更成功向中央爭取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獎」，中央同意增設資深調解委員總統感謝狀，以感謝並表達對資深調解委員奉獻的崇高敬意。

往後，本局將一仍以往，以建立一個以民眾福祉為優先的行動政府為努力目標，亦請各位議員不吝提出批評指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交通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義川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義川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已於 106 年 7 月經立法院審查通過，中央政府將擴大全面性基礎建設投資，其中，「軌道建設」投資額居五大建設中之冠，顯見中央對全國交通運輸之重視。依據行政院公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軌道建設」內容，本局持續爭取的「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捷運綠線延伸彰化」等軌道建設均已獲納入，尤其是影響大臺中山海屯區整體發展最關鍵的建設-大臺中山手線環狀鐵路計畫，繼 105 年 10 月 31 日行政院核定由中央全額負擔、全力推動「成功到追分段雙軌化(下環微笑線)」後，再進一步將「追分到大甲的海線鐵路雙軌高架化」、「大慶到烏日的山線鐵路高架化」以及「新闢后里到大甲的甲后線(彩虹線)」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宣示臺中正式進入軌道城市新時代。

為因應此政策契機，加乘本市各項交通建設發展，本局持續以「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策略，並以滾動檢討方式推動各項短、中、長期交通政策，積極建構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推展捷運「Metro」、鐵路「Rail」、公車「Bus」、公共自行車「Bike」等公共運輸系統為交通發展主軸，聚焦核心施政，並結合「安全、人本、綠色」之交通政策理念，提升整體交通效率及效能，落實縮短城鄉差距、促進區域均衡發展。

以下，義川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捷運建設(Metro)

本市捷運綠線工程瞄準 107 年試運轉，109 年全線通車，目前進度已達 72.40%，進度超前。此外，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捷運綠線延伸段等也紛紛獲得中央肯定，加上本局積極推動雙港、大平霧輕軌捷運系統，串聯副都心及屯區發展，將提供民眾更舒適、安全、便利、準點的都會運輸系統服務。

(一)首列國產無人駕駛電聯車運抵捷運北屯機廠

繼今(106)年 2 月 2 列日本生產的原型電聯車運抵本市，6 月 30 日臺中捷運首輛在台製造的無人駕駛電聯車運也抵捷運北屯機廠，象徵臺中捷運邁向新的里程碑。臺中捷運共採購 18 列車，9 列車由日本原裝進口，另 9 列車則採技術轉移方式，由原廠提供電聯車的原料及零件，委託國內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組裝，日本原廠並派技師到台灣監督組裝及品質管制，不但可確保每輛車的品質與原廠相同，並藉此讓台灣工程師熟悉車輛結構，以利日後保養、維護不必再倚賴日本，能節省其時間與經費，落實國車國造的目標。

後續台灣車輛公司每月都將交車，預計 10 月底可全數運抵機廠；另外於日本組裝的 9 列車，除已到台中的 2 列車外，其餘 7 列也將自 10 月份開始陸續運抵，18 列車可望在年底前全數完成製造組裝，在完成車輛測試及機電系統整合測試後，將於明(107)年底移交捷運公司進行試運轉。

(二)捷運綠線軌道全線鋪設完成，電聯車已於 8 月上主線測試

臺中捷運綠線於去(105)年 6 月完成全線高架橋梁吊裝工程，去年 10 月接續完成北屯機廠鋼軌鋪設及道岔安裝，並提供電聯車進行車輛性能、行駛等測試。今(106)年 5 月 30 日全線 4 萬 4,511 公尺軌道已鋪設完成，高架段機電系統的安裝與測試陸續施作中，目前 G0 至 G9 供電佈纜作業已完成，第三軌並於 7 月 30 日正式送電，8 月電聯車已開始上主

線進行測試，民眾可看見電聯車行駛高架軌道進行各項測試的景象。

捷運綠線全線長約 16.71 公里，採鋼軌鋼輪系統，軌道工程施作方式與傳統軌道不同，全線採用「連續長焊鋼軌」，不同於伸縮縫鋼軌，「連續長焊鋼軌」可有效消除列車經過時所造成的振動及噪音，同時提升舒適度。另轉彎處設置浮動式道床軌道，可發揮車子「避震器」的效果，降低噪音；此外，還首度運用可動式岔心的道岔系統，進一步降低車輪通過岔心時的衝擊與噪音，讓捷運列車運行時更安靜。

(三)因應捷運綠線試運轉作業，臺中捷運公司已積極展開各項專業訓練

臺中捷運公司年度目標以 106 年「測試階段」、107 年「試運轉階段」、108 年「初勘、履勘與試營運階段」、109 年「全線營運通車階段」；依各年度目標擬定「年度工作期程」與「年度用人計畫」，並依此編列年度預算經費。

依捷運綠線之技術文件及營運計畫，臺中捷運公司依據各階段擬定之工作項目包括：營運文件準備、系統整合測試、承商訓練、公司內訓、試運轉、實質完工、點交、營運模擬演練、可用度測試、初勘、履勘、報竣、移交、正式營運、附屬事業準備及附屬事業運轉等工作。

配合捷運綠線 106 年以土木機電設備系統建置及整合測試為主，臺中捷運公司業已分派人力於北屯機廠、機工處、台灣車輛股份有限公司新竹湖口基地進行車體組裝、維修、保養等訓練，及工務機電系統、票務及軌道系統人員訓練；同時，中捷公司以效率為前提建置營運制度，包含 ISO 制度導入、防災訓練與營運模擬演練計畫制定、人事管理辦法制定、轉乘計畫研擬、行政系統 E 化規劃、及營運規章程序制定等工作。

目前臺中捷運公司同仁為準備 107 年捷運綠線試運轉工作，除 3 月至 5 月積極研讀技術文件，以利熟悉捷運六大系統外，亦積極提出相關營運意見；自 6 月份起，開始進行承商提供之專業訓練，運務處須接受 936 小時、工務處須接受 2,991 小時的訓練。每項訓練課程結束，亦需取得「專業訓練合格證照」方可上線作業，以確保捷運公司同仁熟悉各項系統之運作。

中捷公司同仁已受訓通過取得證照之承商訓練，包含系統階層、電聯車系統之海外訓轉國內訓、供電系統等，中捷公司並將第一批承商受訓通過之同仁，轉進行內部講師訓練授證，以培養中捷公司自有之講師群，並肩負未來人員訓練之重責大任。訓練內容包含：簡報製作、簡報技巧、教學技巧等，以訓練內部講師之表達與反應能力，並期透過此技巧將講師之專業傳承給未來從業人員，以達永續之目標。

中捷公司亦於 106 年 8 月 18 日舉辦內部講師授證典禮暨電聯車海外轉國內訓練成果發表會，並由中捷公司蔡董事長岡廷親自頒發內部講師合格證書，以展現目前中捷公司人員的訓練成果。

(四)捷運綠線土地開發創新機制，引發市場高度投資興趣

106 年 8 月 2 日本局舉辦「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國際研討會暨台中捷運土地開發說明會」已圓滿落幕，吸引 150 多位的業者參與，均表達高度的投資興趣。會中並邀請日本開發商、鐵路公司及國內知名都市計畫、建築、土地開發等領域專家學者，針對「日本-森大廈」、「東京急行」、「日本-東京地下鐵」等案例經驗分享，並由本局進行「臺中捷運 TOD(公共運輸導向型開發)發展願景」簡報，透過相互交流，讓臺中捷運土地開發與都市發展更緊密結合，也宣告捷運綠線土地開發即將正式對外招商。

由於軌道開發工程經費非常大，必須透過場站開發才能達成自償。捷運綠線場站開發招商制度，和臺北捷運場站的開發模式不同，在確保地主及政府的權益條件下，不預設各站的開發方向，減少限制積極促成開發，以透過市場機制激盪出創新性的發想。同時在權益分配上，與投資人本於合作互惠的精神，共推估價師，公正進行權益分配，並在簽約時即確定，不會因10年後開發完成，再向投資人變更，創造地主、投資人與政府三贏的局面。後續招商文件確定後，將逐站對外公告，並再召開正式公開說明會，期待各界投資人一同投資大臺中。

(五) 市府各單位同心協力，打造文心路人本環境新風貌

配合捷運高架橋梁工程，105年10月已累計拆除捷運全線雙向施工圍籬約22.5公里，讓出更多行車空間給民眾使用，本局與建設局共同合作規劃捷運沿線路平專案及文心路人行道拓寬改善計畫，以提供用路人平穩且安全之行車品質，重新規劃及更新無障礙斜坡道、設置自行車與行人安全舒適之通行空間、增設自行車與汽機車停車格位，提升人行友善環境，以便利市民轉乘大眾運輸。

除文心路人行道拓寬改善計畫，本局將同步進行調查、評估及整合沿線不同之停車及轉乘運具需求，搭配臺中捷運車站周邊環境增設停車空間及iBike站點，達到交通、景觀、環境、觀光、生活及商業行為之延續及串聯加乘效果。

(六) 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捷運綠線延伸彰化納入前瞻基礎建設

軌道運輸必須要有路網，本市除施工中的鐵路高架化及捷運綠線外，經積極規劃爭取，大臺中山手線、捷運藍線、捷運綠線延伸等三項重大建設已獲中央支持，全數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宣告大臺中123不再只是願景，正式邁向軌道路網發展新時代。未來臺中將以大臺中山手線做為骨幹，結合

捷運綠線、藍線、雙港輕軌捷運、大平霧輕軌捷運等路網，讓軌道運輸擴大至彰化、南投及苗栗，打造四通發達的交通網絡，進一步建構出中台灣完整的區域發展藍圖。

(七)交通部同意補助屯區捷運可行性評估，與捷運綠線形成環狀網路

106年3月底交通部同意補助本市研究經費780萬元，將可進行「臺中輕軌捷運系統第二期路網可行性研究」，使大台中軌道建設再下一城，屯區捷運計畫宣告正式啟動。

經由本可行性研究計畫的執行，本局將研議針對本市屯區廊帶，包括從大慶車站起、大里區、霧峰區、太平區至大坑北屯地區進行分析，了解沿線人口稠密區域之交通需求。此外考量臺中車站往太平區、大里區與霧峰區，亦為本市重要之旅運廊帶，未來的住商產業將持續發展，並可與興建中的捷運綠線、捷運藍線計畫、烏日高鐵等運輸路網串連，使臺中軌道路往更加完整，滿足屯區大眾運輸需求。

(八)雙港輕軌捷運串連完整路網

為使軌道路網更完整，市府也同時規劃雙港輕軌捷運，將與綠線銜接，並與藍線於沙鹿火車站及臺中大車站形成共構同站，完成後可帶動各區域間的人流動，預估沿線可服務人口數可超越50萬人，並創造2,440億的經濟效益。

本局已在105年度啟動「大臺中地區捷運路網檢討規劃暨臺中捷運系統初期路網可行性研究」，提出雙港輕軌捷運規劃方向。考量大里、霧峰等屯區發展急迫性及台中長遠發展，於105年底擴充原規劃研究路線，將雙港輕軌延伸至大里、霧峰地區，106年6月已完成期中報告，路線規劃串連臺中港、臺中國際機場、大雅中清路、水湳智慧城、洲際棒球場、台中巨蛋、綠線崇德文心站等重要場站與重要產業發展據點，並延伸進入市中心及大里、霧峰

地區，並與捷運藍線、綠線及山手線銜接。預計今(106)年底前完成雙港輕軌捷運及其延伸段之可行性研究並報請交通部審查。

二、鐵路建設(Rail)

(一)臺中高架鐵路第2階段工程持續進行

「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北起豐原站以北，南迄大慶站以南，為全民期盼之重大交通建設，截至106年8月總累計實際進度為89.95%。第一階段工程已於105年10月16日通車，將現有豐原至大慶間的21.7公里平面鐵路移置至新建之高架鐵路橋行駛，並部分啟用改建之豐原、潭子、太原、臺中及大慶等5座高架車站。目前接續辦理第二階段施工，將原有平面軌道及鐵路設施拆除後，接續施作各車站第2期工程、橋下簡易綠美化及平交道、地下道等拆除填平等工程，另外，新增之栗林、頭家厝、松竹、精武及五權等5座通勤車站，預計於108年1月完成第二階段通車，屆時可望消除鐵路沿線兩側地區發展之阻礙，均衡都市發展，疏解日益嚴重的都市交通，同時改善市容景觀、提昇都會區環境生活品質。

(二)大臺中山手線計畫實現中

「大臺中山手線環狀鐵路計畫」，包括將海線鐵路從大甲至追分雙軌高架化，將山線鐵路高架化由大慶延伸至烏日，北邊再透過甲后線(彩虹線)由大甲至后里的東西向鐵路，與南邊「下環微笑線」的成功至追分路段，連接台鐵山線及海線，成為大台中生活圈主要的軌道運輸，全長78.9公里，總建設經費約932億元，完成後可帶來1,700億元經濟效益，更可以取消16個平交道。

其中，下環微笑線成功到追分雙軌化計畫總長度2.2公里，已於105年10月獲中央核定並全額負擔15.4億經費，交通部台鐵局已於106年啟動工程規劃，預計107年動工，110年完工，完工後每日成

追線雙向班可次從現在的 22 班，增加到 48 班次，容量加倍，大幅提升海線往來山線、市區與高鐵的便利性，造福當地 40 多萬居民。另大臺中山手線其餘計畫項目已獲行政院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交通部也於今年 7 月召開複審會議審查。

大臺中山手線完工後可串連台鐵、高鐵及捷運，不僅促成大臺中區域點、線、面的全面發展，發揮一乘三的效應，也使南苗栗、北彰化、南投草屯的運輸旅次，都可藉由此山手線進行連結，讓中部地區公共資源及勞動力可以快速移動，公共建設資源也能被更有效的共享利用與合理分配，達成區域治理互相支援共享的目標。後續本局也將持續向中央爭取大臺中山手線「一次核定，分年分階段編列預算」執行。

(三) 舊山線復駛計畫報部審議

后里舊山線為國家指定申請世界文化遺產的潛力點，特殊性在於臺灣鐵道縱貫線最高緯度，串連苗栗、臺中觀光景點廊帶，為帶動臺中觀光發展，本局積極推動后里舊山線復駛計畫。

舊山線全線 15.9 公里，橫跨苗栗及臺中市，預估復駛經費包含大安溪鐵橋北側五座橋墩修復、新建軌道串聯后里車站新設月台及其他機電設施等工程，以及用地取得費用，共需 17.89 億元。另為行銷舊山線觀光鐵道及車輛運行，增購 3 組特色觀光列車（每組 6 輛，共計 18 輛），預估新購車廂經費為 16.2 億元。完工後，配合山手線及串連集集線，結合自行車旅遊模式，將成為中台灣最大亮點，預估可吸引觀光人數每年達 400 多萬人次以上，創造觀光年產值將高達 40 多億元。本計畫已獲行政院行政院秘書長 106 年 5 月函原則支持，本局並已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將可行性研究成果，陳報交通部審查。

(四) 迎接花博，后里火車站增設東站、新建后里接駁站動土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將於明年展開，預計屆時鐵路將成為參觀民眾的主要交通工具，由於后里火車站東側目前無站房可供旅客進出車站乘車，為使民眾順利前往后里展區，市府補助台鐵局經費，在后里火車站增設東站，不僅可紓解花博人潮外，更能有效帶動地方發展。相關工程已於 5 月展開，目前已完成施工圍籬架設、工程所搭建及擋土牆施作等臨時工程，預計明年 5 月可完工，未來市府也將配合花博及地方需求，協調台鐵局所有列車均停靠后里站並增開列車班次，提升服務旅客效能。

此外，市府也爭取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土地，並投入 3,700 萬經費，於后里火車站東側新建交通接駁站，作為后里火車站、花馬道、天空步道銜接花博園區的轉乘節點。后里接駁站面積約 3 公頃，已於 106 年 7 月 15 日開工動土，預計明年 5 月下旬完工，為迎接花博再邁進一步。主要配置有接駁車輛調度區、接駁車上下車處、無障礙停車格，因位處山坡地，設有滯洪池 2 處，並於台鐵后里東站與接駁站候車區之間，搭設風雨走廊帳篷，提供友善的行人通行環境，未來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到此後，可徒步行走花馬道、天空步道，或者利用自行車進入花博場館，讓花博成為綠色、低碳生活的實踐，並藉由花博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三、公車服務(Bus)

(一)落實偏鄉交通正義

1、中市首部公車 7/1 駛入松鶴部落

位處大甲溪畔的和平區松鶴部落，居民往返交通工具除了騎車與開車，只能依賴行經東關路的公車，但部落距離公車站牌將近 1 公里，造成交通不便。對此，本局特別調整 266 路公車路線，自 7 月 1 日起，繞駛進入和平區松鶴部落，解決部落居民以往需步行近 1 公里才有公車可搭的窘境，不僅強化山城地區大眾運輸服務，滿足部落居民前往市區就

學、就醫或購物的需求，更能促進地方觀光，縮短城鄉差距，落實偏鄉交通正義，可說是一舉數得，讓偏鄉地區同樣也能分配到運輸資源。

2、中市首部公車 8/25 駛入大甲區東明路與通天路

東明路與通天路是大甲區幸福里與太白里內的主要道路，居民外出多仰賴汽機車，欲搭乘公車，則須前往日南地區乘車，為加強偏鄉公車服務，本局特別新增 668 路公車路線，將東明路、通天路與日南地區及大甲市區串連起來，新路線自 8 月 25 日起通車以來，已有效解決當地居民交通不便之窘境，並滿足居民前往日南地區及大甲市區就醫、購物等需求，學童搭乘公車通學，亦減輕家長接送的負擔，獲得當地居民好評。

3、新闢 699 路公車駛入大安南埔地區

大安南埔地區居民欲前往大甲區就學、就醫或購物，以往僅能利用 216 路公車往返大甲，但因 216 路班次過少造成年長者及學生等搭乘及轉乘上之不便，本局為持續落實偏鄉交通正義，已規劃新闢 699 路南埔-大甲市區公車路線，沿線停靠文武國小、順天國小、大甲高中、大甲火車站、李綜合醫院及光田醫院等，於 9 月中旬通車營運以來，已大幅改善解決大安南埔地區民眾往返大甲長期交通不便的問題。

(二)強化觀光景點聯外交通

1、新闢 3 條高美濕地觀光公車

被國外網站讚譽為一生至少必遊一次絕景的台中高美濕地，每到假日就吸引大量遊客前往，市府為加強周邊聯外疏運，新闢 3 條觀光公車前往高美濕地，上路迄今獲得一致好評，遊客往返高美濕地更加方便快速，也有效改善周邊交通壅塞情況。

首條假日觀光公車 655 路「高美濕地-嶺東科大」於 4 月 8 日上路，停靠梧棲觀光漁港、9 號風車、高美濕地、高鐵站(台鐵新烏日站)、彩虹眷村、嶺東

科技大學等站；第二條 688 路「高美濕地-清水火車站」也於 5 月 27 日通車，從清水火車站出發，沿途停靠港區藝術中心、高美濕地遊客中心、18 號風車（跨海景觀橋）、9 號風車、梧棲觀光漁港等清水區的著名觀光景點，每日行駛 44 班次，方便國內外旅客由清水火車站往返高美濕地。7 月 7 日上路的 309 路「高美濕地-台中火車站」則是第 3 條觀光公車，有別於前 2 條路線僅例假日行駛，309 路平日也會提供服務，這條路線從台中火車站出發，沿線行駛優化公車專用道，經靜宜大學後僅停靠犁分站，直達清水高美濕地，不僅有效提升專用道運能，也增加班次服務水準，另全線採用雙節式低地板大客車，能夠載運大量旅客從台中火車站快速抵達高美濕地，體驗海線美麗人文風情。

2、850 公車上路，台中火車站到后豐鐵馬道只要 40 分鐘

本局新闢「台中火車站—谷關」850 路觀光公車已於 6 月 28 日通車，自台中火車站出發後，行經國道一號及四號，並行駛石岡、東勢市區外環道，停靠東豐、后豐鐵馬道交會入口處，路線終點為谷關，不但改善明德路過去無公車路線行駛情形，也讓和平區民眾往返台中火車站可一車直達無需再透過轉乘。

850 路公車是地方殷殷期盼的路線，結合觀光路線的規劃，對山城發展有很大作用。新增 850 路公車後，每天從谷關進出公車有 106 班；現在搭公車也能到達廣受歡迎的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民眾不用再自行開車前往，免去找停車位的困擾，未來國外背包客也可以從火車站搭 850 來騎自行車，路程不用一小時，快速省時。

(三)新闢 3 條台中國際機場公車快線

台中國際機場每天進出市區的公車有 200 班，但從機場到市區要停 70 幾站，車程約 2 小時，因此，

本局配合日韓港澳星馬地區「中進中出」背包客，新闢 3 條機場快線，方便旅客進出臺中市區。

今年初首條機場快線 A1「台中國際機場-高鐵台中站-國美館」上路後，再推出 2 條新路線：A2「台中國際機場-台中車站」行走台灣大道，沿途停靠裕元酒店、福華飯店、長榮桂冠酒店、永豐棧酒店、金典酒店等飯店；以及 A3「台中國際機場-逢甲夜市」行走中清路，終點至逢甲夜市，均已在 5 月 26 日上路，方便旅客搭乘班機，或從國際機場快速到達旅館及進入市中心。

(四) 屯區公車路網改革有成，中市電動公車數量全國第一

為讓屯區公車服務更加便利，本局啟動公車路網改革計畫，持續新闢路線，繼 200 路跳蛙式幹線公車、284 路公車、291 路霧峰山多綠社區公車上路後，5 月 31 日通車的 74 路「太平-高鐵」電動公車，經由行駛台 74 線快速道路，讓太平居民能快速前往潭子、朝馬、高鐵等地，上路以來載客數不斷攀升，獲得居民好評。此外，負責營運的客運公司再投入 8 輛電動車服務該路線，使台中電動公車總數達 62 輛，躍居全國第一；另 352 路公車於 8 月底亦投入 4 輛電動車加入營運，目前本市電動公車已提升至 66 輛。

另本局於 7 月 12 日再釋出「勤益科技大學-豐原東站」及「修平科技大學-大里十九甲-台中車站」等 2 條路線，現由客運業者籌備中，路線通車後，將有效解決大里十九甲地區長期沒有公車直達台中車站的問題。針對大里地區民眾前往高鐵車站的需求，本局將再公告一條行經環河路的快線公車路線，屆時通車後，搭配既有的 3 路、39 路及 158 路等路線，將有 4 條公車路線前往高鐵臺中站，讓地方大眾運輸更為便利、發達。

(五) 第 2 條小黃公車上路，提供東勢、石岡及豐原多元

公共運輸服務

為照顧偏遠地區居民基本交通權益，本局於 4 月 1 日推出第一條小黃公車「黃 1 路」服務豐原車站至豐原球場，獲得地方好評，自 4 月至 7 月已經超過 1,000 人次搭乘，成功以計程車代替公車行駛搭乘人次較少路線，減輕公車業者吃緊的人力負擔外，也增加年長或行動不便者上下車的便利性，同時為市庫節省超過 10 萬元的營運補貼支出，達到多贏的目標。

以此成功經驗，本局再接再厲，將原本豐原客運 262 路公車升級為第二條小黃公車「黃 2 路(東勢-埤頭里)」，已於 8 月 1 日起上路，行駛路線從東勢站豐勢路、沿途經過下新、東蘭光明路口、石城國小、埤頭里、終點至民安，讓東勢、石岡及豐原地區民眾有更多元優質的公共運輸服務。

四、公共自行車(Bike)

(一)iBike 大受歡迎，使用人次破千萬

本局積極發展零耗能、零污染的公共自行車 iBike，作為大眾運輸的「最後一哩路」交通工具；自 103 年 7 月推動至今，租賃站已建置 214 處，提供 6,280 輛 iBike，累計至總租借次數突破 1,200 萬次，每天平均 2 萬人次使用，相當受到民眾歡迎。

目前 iBike 站點多設於各區機關、學校、公園、綠園道及大眾運輸轉運點，範圍已由臺中火車站至新市政中心軸線，向外規劃延伸至北屯區、西屯區(國道以西)、潭子區、豐原區、清水區、烏日區與太平區等，並從大里區延伸串聯至霧峰區；例如大明兒童公園站、中興大學附屬高中站、大里區公所站、大里圖書館站、大里運動公園站、青年公園站延伸至霧峰農工站、霧峰區公所站與立法院中部辦公室站等。未來除持續向外延伸佈點，市區設站密集度也會持續提升，加強串聯、提升方便性，鼓勵更多民眾使用這項兼顧便利、環保與健康的服務。

(二)力拼建置 300 處 iBike 租賃站

為塑造臺中市成為綠色城市，鼓勵民眾使用公共自行車作為短程接駁運具，市府持續推動「自行車 369 政策」，計畫打造 300 座 iBike 租賃站，規劃連結 600 公里自行車道，並提供 9,000 輛公共自行車供民眾騎乘。

目前全市已建置 214 處租賃站，距離 300 處目標只剩最後一哩路，在議會支持下，已同意追加預算，iBike 租賃站將回歸正常建置，本局將力拼達成建置 300 處 iBike 租賃站之目標，使 iBike 租賃路網更完善，市民使用更方便。

五、改善易壅塞交通節點，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性及易行性

(一)台 74 線快速公路匝道易壅塞路段改善

1、改善五權西路匝道號誌時制

台 74 線上下班尖峰時段，匝道常有壅塞情形，停等車流回堵至台 74 線主線上，且路口平均停等時間長，另知高橋正進行改建工程，交通動線改變，且該處又為交通要道匯合點，流量龐大，故經現勘評估後，本局優先進行五權西路匝道改善，透過該路口整體「時制調整」，增加五權西路往東方向號誌遲閉時相，並配合調整標誌及標線，整體路口的紓解效率已顯著提升。

2、實施虹揚橋調撥車道

為改善虹陽橋下班尖峰時間進城方向壅塞狀況，並疏解匝道停等車流回堵至台 74 主線，本局自 4 月 10 日起於上班日下午尖峰時段實施車道調撥。經實施調撥車道與相關交通配套措施後，環中路與朝馬路 1 個小時整體可多紓解 1,200 部車輛，大幅改善虹揚橋下班時間塞車情形，也讓 74 號道路及周邊台灣大道達到分流效果，成效良好，未來將持續檢討並擴大應用至其他易塞車路段，讓臺中交通更順暢。

3、向上路及環中路口時制計畫重新設計並調整路面標

線配置

向上路筏子溪橋是連接台中精密科學園區、台中工業區至市中心的重要通道，每逢下班尖峰時間進城方向車流經常發生壅塞。為改善壅塞狀況，本局觀察該路段車流特性，重新設計向上路及環中路口的時制計畫，增加紅燈右轉及下班尖峰時間進城方向的綠燈時間，並調整路面標線配置，筏子溪橋往市區方向壅塞情況已獲得大幅改善，尖峰時間等候車輛長度已由原 1,200 公尺縮至 400 公尺，且於 1 至 2 號誌週期內可通過環中路向上路口，改善成效相當顯著。

(二)調整豐原大道 40 處號誌時制

豐原大道為豐原區環狀主要幹道，尖峰時間常有壅塞及號誌不連鎖狀況，其中，瓶頸路口如水源路、南陽路、田心路、西勢路、豐洲路、豐工路等，上下班車流量大，交通號誌綠燈秒數過短，導致等候時間較長，容易產生車流壅塞回堵情形。

經本局於尖峰時間多次現地觀察討論後，重新規劃設計豐原大道沿線 40 處號誌時制，以車流量調查數據重新分配綠燈時間。經重新調整號誌時制後，尖峰時段多數瓶頸路口車輛等候時間由原 2 至 3 週期號誌，平均可縮短為 1 週期時間即可通過路口，已有效改善該路口疏解效率與續進狀況，成效顯著，未來本局也將持續觀察該路段之車流變化情形並滾動檢討，提供順暢、安全的交通環境。

(三)中清路國道一號東側便道開通，縮減半小時車程

為紓解中清路環中路口、國道 1 號大雅交流道周邊交通壅塞情形，中清路 3 段、國道 1 號下方東側的便道已打通，寬度約 6 米，雙向行駛且連接中科路與中清路，由中清路往中科路、廣福里及市區方向的民眾，可行駛新闢替代道路穿越中科路橋下至廣福路，避開環中路與中清路口，尖峰時間可節省旅行時間 30 分鐘以上。此外，也透過整體車流適

當分配、行車動線導引調整、簡化號誌運作及道路空間有效利用等方式進行改善，已展現初步成效。長期目標則是國道1號銜接台74線建設計畫，目前已由高速公路局完成綜合規劃報告，後續將辦理環境差異、細部設計作業，爭取於110年完工，預計將全面提升高快速公路網及平面道路車流紓解效率，從根本解決當地塞車問題。

(四)公路總局台74線施工影響交通，本局主動協助改善

交通部公路總局自4月17日起進行台74線伸縮縫更換維修工程，造成五權西路至朝馬路段交通壅塞引起民怨，由於工程預計要到9月才能完成，對本市交通影響甚大，因此，本局持續主動提供協助，並協調公路總局改善，包括增派義交於橋下道路協助指揮交通，縮短日間施工，將尖峰時段的施工移到夜間二度進場；非施工時段，施工護欄往內退縮，讓出更多道路供車輛通行，並且加強施工宣導措施，如增設施工告示牌面、透過資訊可變標誌及警察廣播電台宣導施工管制訊息。以多管齊下的方式，降低施工帶來的交通不便。

另靠近五權西路北上匝道附近，因施工造成上匝道車輛匯入主線時，與主線車輛交織，上下班時間產生嚴重回堵；為解決問題，本局也啟動應變機制，自7月18日起，下班時間到晚間8時，機動性封閉五權西路北上匝道，並增派交管人員與指示工程車，引導車輛改由市政路上匝道，以避開台74線施工區域。本局亦將持續監控台74線伸縮縫工程施工交維辦理情形，以及平面道路車流狀況，採取有效且立即調整的交通管制措施，降低民眾交通的不便，並適時因應調整處理。

六、積極推動屯區增設台74線三處匝道，完善公路網建設

本局除積極推動軌道路網建設外，也積極推動屯區公路網，規劃在台74線增設大里霧峰系統交流道、十九甲北出及東昇橋南入等三組匝道，提升民眾上下

匝道交通便利性。其中，台 74 線大里霧峰系統交流道已獲得交通部支持核定，預定 110 年完工，未來結合中山路延伸段及大里區、霧峰區台 74 線高架橋下平面道路工程，將可建構完善的生活圈道路系統。而十九甲北向出口匝道及東昇橋南向入口匝道，本局正依公路總局意見修正可行性分析報告書，透過智慧交通的管理方式，來改善大平霧地區交通便利性，這三大屯區公路網計畫都已納入前瞻基礎建設生活圈道路中。

由於台 74 線「大里一」北出匝道通往大里地區路線迂繞來回約 3 公里，無法發揮快速公路功能，考量台 74 線未能直捷服務大里十九甲地區、大里工業區等，並配合大里地區整體社經發展，解決地區道路交通壅塞，規劃於十九甲地區增設北向出口匝道。本計畫目前已完成可行性報告函送交通部公路總局，公路總局函覆需補充數值化二維水理分析，確認河道立墩可行與否，本局已於 106 年 1 月 16 日啟動執行水理分析評估、106 年 7 月 24 日召開水理分析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並於 106 年 8 月 24 日完成報告書修正並函請第三河川局協助檢視，將儘速完成評估報告後再次報部審議，後續也將積極爭取中央核定辦理。

另台 74 線東昇橋增設匝道，為讓土地徵收影響降到最低並有利加速推動，經評估將於六順橋以南環中東路附近設置南向入口匝道。此案已分別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及 11 月 3 日於太平區公所及大里區公所召開地方說明會，並已於 105 年 10 月 21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目前本局已依公路總局函覆意見修正，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及 3 月 28 日再次函送交通部公路總局審查，106 年 8 月 15 日公路總局函復修正審查意見，現已完成報告書之修正，本局預計 9 月底前再次報部審議，後續也將積極配合中央進行審查工作。進度相當順利，將積極配合中央進行審查工作。

七、完成水湳轉運中心、豐原轉運中心基本設計

依據本市三大副都心及山海屯都區域均衡發展之

架構，落實捷運(Metro)、鐵路(Rail)、轉運站(Bus)、自行車(Bike)等複合式公共運輸網(MR. B&B)，積極推動轉運中心之建置，目前水湳轉運中心初步規劃採立體化轉運中心進行規劃設計，擴大為「客運城」，並採BOT招商，基地面積3公頃，總樓地板面積約11萬平方公尺，主體建築地上6層樓、地下4層樓為設計原則，預估約50席上下客月台及10席整備月台。由於招商不確定性高，為不拖延轉運中心進度，本局已啟動自辦開發轉運中心，目前已於106年7月辦理基本設計審議，俟完成基本設計審議及定稿後，啟動細部設計作業，預計108年動工，商辦部分再行招商，透過雙軌進行方式，大幅縮短整體開發期程。

豐原轉運中心規劃於台鐵豐原站東站的停6用地，採立體化開發，規劃為地下2層、地上5層建築；其中1樓為轉運站，其餘樓層為停車空間，將以自建方式辦理。去年4月1日展開委託規劃及基本設計案，目前已於106年4月、7月辦理基本設計審議，今年度也將辦理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預計108年動工。

八、國道4號豐原潭子段7/18動土，110年完工啟用

國道4號豐原潭子段工程是打通銜接國道和台74線的重要建設，工程規劃自國道4號豐原端起往南延伸，透過高架化經台3線，再以隧道穿過豐原東南側山區，於潭子地區銜接到台74線，全長約11公里，並設置3處交流道，已於106年7月18日舉行開工動土儀式，預定於110年完工通車，是大台中環城公路網最重要、也是最後一段的工程，完工後將可串聯國道3、國道4、台74線，未來無論來往台中市區或山海屯區，均可利用高速或快速道路直接串聯，無須經由進出城區的交流道通行，可有效紓解目前車流在上下中山高速公路交流道時的塞車情形；尤其台灣大道、中清路及五權西路等重要交流道有了替代道路後，可分流車潮，進一步實現大台中「三環三連齊串

聯」的公路藍圖，達成大台中 1 小時生活圈。

九、加強停車供給及需求管理，合理增加停車供給，推動彈性多元利用措施，導入智慧停車管理

(一)加強停車供給及需求管理

1、增設公共路外停車格數量

為解決本市各區停車需求問題，本局持續視未開闢之停車場用地之區域整體規劃及當地停車需求，以代管或合作闢建方式，先行闢建為臨時停車場，以增加當地停車供給，有效疏解當地停車需求並整頓交通秩序，同時也減少公有地閒置情形。自 104 年初迄今，已興闢完成 17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共提供 2,269 格汽車格、2,624 格機車格。目前尚有 2 處停車場施工中、6 處停車場辦理規劃設計中，後續將可再提供約 2,210 格汽車格、1,228 格機車格。

2、與民間合作興闢 91 處停車場

因政府預算等公共資源有限，為積極改善停車問題，過去兩年多來(至 106 年 7 月底止)，本局亦針對逢甲夜市停車需求殷切特定區域，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積極鼓勵民間以 BOT 方式興建立體停車場，除解決停車需求外，亦可增進商圈繁榮。

3、訂定辦法鼓勵民間廣建停車場，最高補助 380 萬

為滿足民眾停車需求，本局除逐年編列預算闢建停車場外，為結合民間力量，訂定「臺中市民間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獎助辦法」規定給予獎勵，獎助停車場路面層鋪設、停車場格位及出入動線之標繪、停車場外臨近路口停車場指示標誌之設置等，獎助額度最高 380 萬元，積極鼓勵並輔導民間私人及企業設置停車場，希望藉此活化私人閒置空地，創造更多停車供給，緩解停車問題。

在公共運輸路網尚未建置完整前，本局仍將積極鼓勵民間申請獎助設置停車場，藉此獎助一方面可活化私人閒置空地、改善市容、減輕民眾稅賦負擔，另一方面又可創造更多停車供給，緩解當地停

車問題。104 年至今，已核准私人及企業增設 121 處合法停車場，相當於每週增加 1 處合法停車場，成為公部門與民間共同合作，提高生活品質及改善環境的良好辦法。

(二)增設路邊停車格

為改善停車問題並整頓停車秩序，本局積極推動機車格增設計畫，針對機車停車需求量較高之地點，如交通轉運站、商圈、醫院、大專院校等周邊將不影響交通安全且紅黃線過長之路口，調整紅黃線為機車格，並視當時汽、機車停放情形機動調整汽、機格位數比例，以在有限的空間分配汽機車停車格位達最有效率之服務為目標，避免停車資源的浪費，有效管理本市停車秩序以及解決機車停車空間不足的問題。

在路邊停車格部分，2 年 8 個月來本局已增加 3,700 汽車格及 30,000 機車格，包括近期於梧棲區文化路新增 71 格汽車格及 295 格機車格，東區旱平、東英、樂利、進業、三賢公園及文小 9、文小 10 周邊新增 217 格汽車格及 280 格機車格，清水港區藝術中心新增 104 格汽車格及 119 格機車格等，用心為市民增加停車供給，有效解決停車問題，也藉此帶動各地繁榮。

(三)推動停車彈性多元利用措施

1、電子票證系統建置

電子票證付款具有安全、便利、高效率等特性，符合先進智慧城市推廣電子貨幣及無現金化之社會潮流，是先進城市智慧化指標之一，為便利民眾繳交停車費用，擴大大市電子票證的服務範圍，本局積極規劃在公有停車場建置多卡通電子票證系統，截至 106 年 8 月底，已於 70 場停車場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多卡通(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票卡)進出場服務。另民俗公園地下停車場、惠來立體停車場、國豐停車場、西屯區下石碑段停車場、細停二

停車場、銀聯三村停車場，除提供多元電子票證服務外，還搭配車牌辨識系統及月票 e-tag 系統，提供民眾另一種快速進出停車場選擇。

此外，為提高停車場電子票證之使用率，自 106 年 5 月至 8 月底再推出第二波促銷活動，持電子票證進出本市停車場享停車費 8 折優惠，擴大促銷範圍，將 24 場公有委外經營的停車場納入優惠範圍，嘉惠更多民眾。優惠方案實施四個月後，相較於優惠活動實施前的電子票證使用率，5 處公有自營停車場從去年 9 月開辦時的 9% 到今年 4 月的 32%，8 月底又提升至 40%；另 22 處公有民營停車場從今年 1 月至 4 月底的 4%，8 月底又顯著提升至 13%，其中秋紅谷停車場更高達 35%，可見此波優惠帶動停車場的電子票證使用率提升顯著，實施成效卓著。

另本局 106 年度起公有委外經營之路外停車場招標案，將設置電子票證設備納入委外經營契約規範，爰至 106 年底預計將可完成 80 處公有停車場。

2、持續落實路邊停車位使用者付費原則，提升車格周轉率

本局持續以交通整頓、民眾建議、商圈及周邊路段規畫納入停車收費管理，避免路邊車輛久占，提升路邊車格之周轉率，實質提供停車空間，間接改善停車不易等問題。自 106 年 4 月 16 日起，將南屯區豐樂公園周邊、東區臺中家商興大附農周邊、西區柳川東西路近建國北路段等商業程度較不發達之區域(共計 1,176 格)納入停車收費管理(一般費率)，並試辦第 3 波星期日主要住宅區不收費，自 104 年至今，已納入試辦星期日主要住宅區不收費之路段，共計 4,130 格。

另 106 年 7 月 1 日將國美館周邊存中街、五權西一、二街(合計約 279 格)、8 月 1 日再將南屯親子館周邊、櫻花棒球場周邊及民眾時常建議收費之路段，如綏遠路等(合計約 123 格)納入停車收費管理，

實質改善上述地區停車問題，未來仍會持續擴大停車收費管理，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並提升路邊車格之周轉率，以解決車位不足之問題。

十、優化裁罰業務

(一)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繳納交通違規罰鍰

民眾除了到本局所屬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裁決處)或監理站(所)繳納交通違規罰鍰外，亦可利用超商、郵局及網路、語音轉帳等方式繳納交通違規罰鍰，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為止，民眾至窗口繳納件數為22萬8,282件，超商代收件數為37萬960件，郵局代收件數為7萬1,621件，網路繳納件數為2萬24件及透過語音轉帳件數為2,414件。

(二)提供優質裁罰諮詢服務

裁決處設立「裁罰諮詢關懷中心」，針對不服遭舉發交通違規之民眾至櫃台申訴時，給予適時之關懷，利用與民眾面對面之機會妥為溝通說明，緩和其不平之情緒，圓滿處理民眾交通違規相關事宜，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止受理關懷數共完成88件。

(三)建立交通執法威信，確保國家債權之實現

為落實罰其當罰、公平正義之目的，針對未依限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之義務人，裁決處即積極依相關法令辦理交通違規案件之逕行裁決及移送強制執行，避免裁處權及行政執行權罹於時效，以確保國家債權之實現。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止，交通違規逕行裁決案件計15萬9,548件，移送強制執行案件計10萬5,125件。

(四)積極辦理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

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止共進行15場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會議，完成199件覆議案件作業，持續積極以達成能於2個月內完成鑑定覆議為目標，並提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案件進度雲端查詢服

務，以及道路交通設施改善建議。

(五)交通違規罰鍰退款匯入指定帳戶暨簡訊通知之服務

民眾辦理交通違規罰鍰退款案件時，須攜帶身分證、印章等相關證件及收據正本，至裁決處或派駐窗口退領現金，或以寄發支票之方式退還民眾，而民眾收到支票後仍須再行前往金融機構辦理支票兌現，需耗時 3~5 天，既費時又不便民，透過「交通違規罰鍰退款匯入指定帳戶」之方式，並以簡訊通知，可節省民眾親至窗口或收到支票後再行前往金融機構辦理支票兌現所需時間，實為令民眾有感之措施，亦符合政府推動節能減碳之政策，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止共完成 321 件匯入指定帳戶之服務。

(六)交通違規陳述案件以簡訊通知辦理完成之服務

裁決處受理民眾申訴之交通違規案後，須向舉發單位查證後再回復，函復公文雖以掛號寄送民眾自行填寫之地址，惟仍有招領逾期、無人收受郵件或等等不可預期之事由，致使部份公文未送達而遭退件之情形，為減少民眾到案後時效之爭議，裁決處於寄發公文前主動發送辦理完成簡訊，告知民眾函復公文將於近日以掛號寄送，請留意收件，避免錯失重要郵件，創造政府於民眾雙贏之效，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止共完成 473 件簡訊通知服務。

參、創新措施

一、智慧交通

本市持續發展智慧交通，提出智慧交通管理、安全永續路網、人本綠色交通、資訊整合管理等四大願景，以及 12 項系統功能發展架構，同時進行智慧交通發展規劃及交通營運及資訊服務 (Transport Operation & Information Service, TOPIS) 中心建置，推出交通資訊整合服務，讓資訊應用更便利。

(一)建置交通智慧管理系統，改善國 1、台 74 匝道交通

壅塞

為改善國 1、台 74 匝道交通壅塞，本局獲得中央補助支持，推動「國 1 暨台 74 匝道及平面聯絡道號誌協控計畫」，將建立整合式的運輸走廊交通智慧管理系統，藉由即時車流偵測並運用大數據模擬，分析交通狀況的變化，同時透過智慧化控制與決策分析、事件告知自動預警機制，作為執行管制措施參考。

本計畫為期 2 年，除將建立整合式的運輸走廊交通智慧管理系統，並可藉由即時車流偵測並運用大數據模擬，分析交通狀況的變化，同時透過智慧化控制與決策分析、事件告知自動預警機制，作為執行管制措施的參考。未來完成後，將可有效紓解國 1、台 74 及平面連絡道壅塞路段車流，初步預估提升整體路口運作效率 15%，大幅減少旅行時間及改善交通壅塞情況。

(二) 推動智慧路口安全防護系統

依交通部運研所統計，有近 6 成交通事故發生在交叉路口，大部份是車輛行經無號誌路口或搶紅燈、黃燈造成，因此改善路口交通安全是目前刻不容緩的課題。

智慧系統改善路口交通安全計畫執行方式，透過與警察局交通大隊合作，挑選出臺中市前 30 大易肇事路口，並結合本局交通安全分析平台計畫，提供肇事成因與碰撞構圖分析，例如左轉撞或是交叉撞等成因，綜合分析挑選出 2 處路口，成為第一年期試辦易肇事路口建置系統，以建置 V2X 智慧道路安全警示系統方式，微波雷達偵測其他方向車輛後，即時提供 CMS 看板安全警示。

(三) 舉辦智慧交通學術研討會，持續推動大數據與智慧管理改善交通

今年 7 月 11 日，本局在亞洲大學舉行「台中市 ITS@Taichung 研討會」，邀請國內智慧交通產官學專

家共同討論易肇事地點智慧化分析、都市交通管理策略、台中市智慧交通營運中心現況與未來發展、台中市全國首創機車 e-tag 等議題，激盪智慧交通新觀點，同時透過大數據、智慧型管理概念可確實改善都市交通問題，未來本局將會持續運用交通大數據蒐集與分析，實施智慧先進交通管理策略，讓台中交通愈來愈好。

(四)大臺中交通網 APP 提供整合性及客製化服務

智慧型手機的時代來臨，本局考量臺中市過去沒有一個整合各種交通資訊的 APP，自 105 年 10 月起推出「台中交通網 APP」，提供 6 大貼心服務「即時路況」讓民眾透過行動載具掌握路況即時影像及道路施工資訊。「停車場／計程車資訊」則讓開車族可以查找周邊停車場及是否還有空位，讓民眾開車不怕找不到停車位。「iBike／公車動態」除可查詢 iBike 租賃站位置與可借還車輛資訊，還可查詢各路線公車到站時間。「高鐵／台鐵時刻」提供高鐵及台鐵各站發車時間與時刻表查詢。「闖紅燈測速照相」是全國首創功能，於 APP 開啟期間，系統會透過語音提醒前方有測速、闖紅燈照相或高風險路口。「警廣路況與最新消息」提供路況與台中交通大小事。

APP 正式上線不到一年時間便獲得廣大民眾熱烈回響，截至今年 7 月底，下載次數已突破 1 萬 5 千次，本府今年將推出新版的 APP，改善優化操作介面及新增公車路徑規劃、鄰近站牌查詢、停車付費系統、違規拖吊詢及鐵路票價功能，將可以提供民眾更完善的 APP 功能。

(五)臺中 TOPIS 系統規劃建置

106 年進行臺中 TOPIS 系統第一期建置，開發交通監控平台，透過交通路側設備偵測蒐集即時資料並加以分析，未來可提供壅塞事件提醒與交通資訊發布等功能。

二、提升公共運輸服務

(一) 太陽能候車亭，全國數量第一

為提供舒適等公車空間，本局持續在各地建置候車亭，並投入 1,600 萬元優先在和平、東勢、后里、太平、大里等偏遠地區候車亭加裝太陽能照明設備，除可節能減碳、明亮又安全，完工後即有電可用，免去傳統必須配合台電供電作業的等待期，廣獲民眾好評，目前已完成 92 座，預計今年底可完成 200 座。由於本市將於 2018 年舉行世界花博，本局將持續推動綠色能源及綠色運具來呼應花博精神，讓臺中市朝綠色城市前進，並成為全台最宜居的城市。

(二) 建置新式反向式候車亭

為持續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供民眾等候公車時遮陽避雨空間，本市已全面辦理候車亭新建工程，考量人行道空間不足而無法設置候車亭情況，推動「反向式設計」的候車亭，有效解決因人行道用地受限而無法設置候車亭情形，此外，每座經費約 25 至 30 萬元，相較一般傳統型候車亭建置費用 35 至 40 萬元，相對節省經費，目前全市已建置 54 座反向式候車亭，未來將陸續增加至 200 座，完善民眾生活上的各種服務。

三、智慧停車管理系統示範建置

為減少駕駛人抵達目的地後尋找停車位時間，間接紓緩商圈車流量，本府資訊中心與本局共同選定逢甲商圈周邊 270 個路邊停車格，作為智慧停車管理系統示範建置區，本計畫透過在路邊車格內埋放感測器，隨時偵測車格是否使用中，結合資訊查詢服務，提供民眾查詢路邊停車格使用狀態的即時資訊，俾利民眾抵達目的地後可立即在網頁或 APP 尋找停車位，以提高停車效率。本計畫路邊車格感測器預計 106 年 10 月底施工完成，並進行整合測試後開放查詢。

四、創新警示牌面，提醒低頭族注意安全

手機已成為現代人日常生活一部分，越來越多人

邊走路邊當低頭族，站在維護交通安全的立場，本局已在新光三越、大遠百等人潮較密集處，試辦設置警示牌，提醒民眾先過完馬路，再使用手機，後續如成效良好，將擴大至其他地區辦理。

五、提供吊扣駕(牌)照期滿簡訊通知服務

民眾辦理交通違規裁罰時，常有需接受吊扣駕(牌)照之處分，該處分多數長達數月(年)以上，未免民眾因繁忙或長時間之處分，而遺忘領取，裁決處已自 106 年 6 月 19 日起提供民眾申請，於吊扣駕(牌)照期滿時，透過簡訊之方式提醒通知民眾，以提昇機關服務品質。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建構大臺中軌道運輸骨幹，推動前瞻基礎建設，促進城市發展動力與契機，邁向軌道發展新時代。

(一)完成山手線可行性研究中央核定及執行綜合規劃

為消弭山海屯區域落差，提升大臺中之整體均衡發展，市府提出「大臺中 123」整體發展願景，期以山手線串連二國際海空港及三大副都心之發展，引導區域發展結構由原單一核心集中發展轉型為多核心均衡發展。由於臺中地區幅員遼闊，必須藉由良好的交通建設，帶動整體發展，解決區域邊緣化問題，而大臺中山手線扮演最關鍵之奠基角色，透過環狀鐵路規劃，架構臺中都會區完整之軌道運輸服務，從空間結構上轉型朝多核心均衡發展的型態，以促進大臺中地區整體發展並強化中彰投苗區域之連結發展。

大臺中山手線可行性研究計畫已陳報交通部審議，交通部已於 105 年 5 月及 11 月召開複審會議，本局已於 106 年 1 月再度送審，3 月獲行政院納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4 月配合交通部邀集各審查委員辦理現地勘查，於 7 月 5 日再次召開複審會議。待行政院同意一次核定山手線計畫，將積極推動機

關辦理後續綜合規劃與細部設計。

(二)完成捷運藍線可行性中央核定及執行綜合規劃

臺灣大道為臺中海線進入市中心的主要幹道，行經都市商圈、中小企業工業聚落、大專院校等通勤生活廊帶，沿線有近60萬的人口，衍生了龐大的交通運量與壅塞問題。為紓解臺灣大道的壅塞程度，近年來致力於推動大眾運輸的發展，本局除提出公車10公里免費的政策，更於臺灣大道設置優化公車道，使公車班次倍增，也讓候車時間縮短一半以上，培養市民搭乘大眾運輸之習慣。同時積極辦理捷運藍線計畫，以完備軌道運輸系統為目標，讓交通更為便捷，引導民眾轉換搭乘綠色運具習慣，並完成區域縫合，帶動大臺中地區整體均衡發展。

捷運藍線規劃，西起沙鹿火車站，沿臺灣大道，進入臺中大車站，可行性研究報告已於105年12月經交通部複審通過，本局並於106年3月依複審結論修正後再度送審，亦已獲行政院納入國家「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將積極爭取於今年底獲行政院核定並辦理後續綜合規劃與細部設計。

二、改革公車路網，精進公車服務，重視民眾需求，照顧社會弱勢，拉近城鄉差距，同享優質大眾運輸服務。

(一)路網改革，運輸資源效率公平分配

為持續改革公車路網，擴增服務範圍，實現公平正義之運輸資源分配，本局將持續檢視原市區、山、海、屯區生活圈旅次分布及運輸走廊，確認區與區間路廊服務路線數及班次頻率，並將新興社區納入考量，主要幹道上高度重疊公車路線，以歸零思考方式，重新做合理分配，包含整併、裁切、新闢路線及班次調整等方式進行通盤檢討，檢討後運輸資源優先投入偏鄉地區及新興社區服務。例如：整併高度重疊路線及減少使用率低落班次等，投入尚未有公車服務的偏遠地區服務，強化全區大眾運輸路網。

(二)增設候車亭數量，改善候車環境

為持續改善本市公車候車環境，提供民眾等候公車時遮陽避雨空間，本局已全面辦理候車亭新建工程，並持續辦理候車亭新建計畫，逐步於本市各行政區設置公車候車亭，另考量部分人行道空間不足而無法設置候車亭情況，推動「反向式候車亭」以反向懸臂構件為主，可設置於人行道寬度有限之公車站位，並同時保留人行道上無障礙通行空間，解決因人行道用地受限而無法設置候車亭之情形。

配合本市規劃興建之候車亭及既有未安裝智慧型站牌之候車亭，持續安裝附掛式智慧型站牌，主動提供候車民眾公車動態相關訊息，營造智慧生活城市，縮短城鄉差距，並提供市民舒適及安全的候車環境品質。

三、鼓勵電動公車上路，推動共享電動車及電動計程車服務，發展低碳綠色運輸

(一)提升本市電動公車營運數量

為響應本市節能減碳之理念與發展策略，本局積極推動電動公車政策，104年度(含)以前累計14輛，105年度新增30輛，106年度已達66輛，數量成長4倍以上，位居全國第一，另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低碳接駁路線，亦規劃採電動車營運，屆時電動公車總數將超過80輛。

為鼓勵客運業者購買電動公車，本局除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外，亦透過政策引導以增加業者購買誘因，包含給予電動車業者路權優先權、提高電動車營運補貼、九大路廊規劃至少兩條全電動公車路線等政策，以建構本市低碳大眾運輸環境，提供民眾舒適健康的乘車體驗。

(二)推動電動共享汽車服務

國際綠色共享經濟風靡全球，為推動節能減碳政策，減少汽機車所造成之環境污染，促進公共利益，本局也將推動電動共享汽車服務，將於今年底

前辦理「臺中市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在本市區內建置 50 處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站位，使電動共享汽車租賃系統能夠達到規模經濟、進而降低建置及營運成本，提供市民方便、價廉、環保之綠能運具。

期藉由路外停車場設置電動共享汽車停靠區並搭配租賃站服務，提供民眾另一環保運具選擇機會，以減少及移轉私人機動車輛之持有及使用，藉以達到改善都市道路交通所造成之環境污染及能源損耗目的。

(三) 電動計程車服務

一般計程車大部分均以汽柴油為動力來源，少部分為油電混和車與 LPG 雙燃料瓦斯車，但仍均以石化能源為動力來源，於車輛行駛時也會排放碳氫化合物 (HC)、一氧化碳 (CO)、氮氧化物 (NO_x)、硫氧化物與其他物質，造成環境汙染。為響應本市節能減碳之理念與發展策略，本局積極鼓勵電動車投入計程車營運服務，以建構本市低碳大眾運輸環境，提供民眾舒適健康的乘車體驗。

四、發展智慧創新交通，建構臺中市智慧交通管理中心，全面提升交通運轉效率。

為推動臺中智慧交通系統發展，本局參考韓國首爾等國際都會城市經驗，並搭配本市特有環境特色進行未來發展規劃，提出臺中 TOPIS 系統五大願景：「智慧交通管理」、「安全永續路網」、「人本綠色交通」、「樂活便捷觀光」、「資料整合管理」，及四項目標：「交控管理運作效率提升」、「降低事故提升道路安全」、「綠色運輸服務品質提升」、「民眾多元化資訊提供」，並規劃提出 12 項子系統(路網管理系統、違規管理系統、智慧自行車管理系統、智慧公車管理系統、智慧停車管理系統、活動管理系統、區域管理系統、事件應變管理系統、大型車輛管理系統、智慧機車管理系統、智慧分析與預測系統、資訊服務管理系統)，進行臺中智慧交通轉型提升。

為逐步落實臺中智慧交通發展，本局將逐步進行臺中 TOPIS 系統建置，以透過智慧運輸技術的導入，全面提升交通運轉效率及效能。同時配合市府資訊中心之智慧應變暨交控中心系統，進行資料介接交換，以及跨局處之整合應用。

伍、結語

身為百年城市的臺中，交通一直以來都是難解的問題，以往對於臺中的定義，僅侷限於「小臺中」，縣市合併後，納入原臺中縣地區，思考格局必須轉變成是一個「大臺中」，若要帶動整體發展，就必須要強化運輸系統的整合串連。

過去 2 年多來，本局積極推動軌道路網建設，以大臺中山手線環狀鐵路作為骨幹，加上綠線、藍線、屯線、大平霧、雙港輕軌等捷運系統進行連結，再以公車、iBike 彼此串連，建構無縫公共運輸網，臺中交通已累積向前衝的實力，山海屯都區之間交通不但將更為便利，也將帶動豐原、海線、烏日等副都心發展，為臺中創造更寬廣的發展空間與機會。此外，本局也用心規劃各種新政，從跳蛙式公車、公車進校園、10 公里免費搭乘、點亮偏鄉候車亭、公車延駛投苗、綠斑馬、小黃公車等，齊心為民眾帶來更多便利。

展望未來，本局仍將努力不懈，期望能讓臺中交通更進步，讓臺中人更認同與喜愛自己的家鄉。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觀光旅遊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盛山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盛山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使臺中晉身為國際重要旅遊目的地，本局積極推動「中進中出」國際觀光入境旅遊模式，除促成清泉崗機場升格臺中國際機場外，更積極拓展航線航點，宣傳本市知名景點，同時加強對鄰近國家如日韓、港澳、星馬及東南亞等地旅遊推介，均已發揮具體成效。近來臺中陸續榮獲國際研究調查機構評比為世界百大旅遊城市、清水高美濕地獲日本旅行社 H. I. S. 網路票選為日人最想拜訪海外景點第 1 名、彩虹眷村由英國旅遊網站「Culture Trip」列為「全臺十大 Instagram 打卡點」，及獲日本旅行社 H. I. S. 網路票選為日人「臺灣最想造訪的拍照景點」，逐步確立臺中國際觀光品牌的地位。

為因應本市積極籌辦的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2020 世界蘭花展等國際性重要活動，本局將在「中進中出」國際觀光發展戰略原則下，強化觀光硬基礎及軟實力，致力推動國際旅遊、國民旅遊、市民休閒三大面向，實踐臺中觀光旅遊整體發展。

106 年 4 月迄今，本局依循「海空併進 國際接軌」、「環境整備 優質服務」、「資源整合 觀光亮點」三大目標，賡續進行國際觀光交流合作、辦理觀光主題活動、發展在地觀光產業、建置觀光友善環境、提升旅遊服務等重點工作。並創新推動「臺灣美食展二部曲－設置花漾臺中館」、「大坑登山步道企業認養」、「引進國際志工參與社區活動，提升觀光亮點」等事宜，持續強化臺中觀光品牌的質與量。

最後，盛山謹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至 8 月間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年4月至106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觀光區域整合，擴大海外交流

(一)與亞洲各國締結觀光合作協定及備忘錄

106年4月迄今已與日本、泰國、韓國簽訂6項合作協定及備忘錄，詳述如下：

- 1、106年4月6日臺中國際機場與日本中部國際機場締結姊妹機場。
- 2、106年6月1日促成本市與日本愛媛縣簽署「友好交流備忘錄」。
- 3、106年7月18日本市與泰國旅遊協會(TTAA)簽署「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備忘錄」。
- 4、106年7月19日本市與泰國觀光協會(ATTA)簽署「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備忘錄」。
- 5、106年8月23日促成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與韓國最大旅行社 Hana Tour 簽署「觀光友好合作備忘錄」。
- 6、106年8月23日促成臺中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與韓國旅行業協會(KATA)簽署「觀光友好合作備忘錄」。

(二)海外推廣交流，開拓入境旅遊市場

106年4月迄今已至日本、香港、泰國及新加坡等國交流推廣本市觀光達8次，詳述如下：

- 1、106年4月6日至8日赴日本名古屋參加中部國際機場與臺中國際機場友好機場締結儀式。
- 2、106年5月11日至14日赴日本駒根市參加「2017純白婚禮」，促進城市外交及國際行銷。
- 3、106年5月12日至15日本局率臺中市溫泉業者赴韓國大田市參訪，並與日本岐阜縣下呂溫泉觀光協會及韓國大田市儒城觀光振興協議會三大名湯代表共同參加韓國第24屆「儒城溫泉文化節」活動，臺日韓三方協會代表亦召開溫泉觀光產業結盟前置懇談會，積極籌備今年9月來臺中市簽署臺日韓三國溫泉觀光交流合作協定事宜，期能打造亞洲泡湯黃金鐵三角，推動跨國聯合行銷溫泉觀光產業。

- 4、106年5月31日至6月4日參加「2017臺日觀光論壇」，並成功爭取臺中市成為明年主辦城市。
- 5、106年6月13日至19日參加「2017年香港國際旅展」，並設置臺中館行銷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 6、106年7月16日至20日赴泰國舉辦2018花博旅遊推廣會及中臺灣觀光推介會，並拜會當地廉航與旅行社。
- 7、106年8月11日至15日參加「2017年新加坡國際旅展」，設攤宣傳行銷本市魅力旅遊景點。
- 8、106年8月22日至25日赴韓國辦理臺中觀光推介會，針對韓國旅遊市場行銷本市觀光資源及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三)國內旅遊推介，行銷臺中觀光資源

106年4月迄今已接待日本、緬甸、港澳踩線團及推介會等達22次，詳述如下

- 1、106年4月4日至6日接待日本中部國際機場代表至本市參訪踩線交流。
- 2、106年4月14日至17日參加「2017臺中國際旅展」，推廣本市相關旅遊優惠措施及活動。
- 3、106年4月23日永安旅遊率團300人至中部觀光旅遊，本局於臺中州廳以辦桌形式推出「魅力臺中美味辦桌小吃宴」，讓港澳旅客體驗特有辦桌文化。
- 4、106年4月25日至26日接待日本青森縣暨平川市來訪洽談2018中臺灣元宵燈會睡魔花燈展出事宜。
- 5、106年5月4日世界號郵輪首航臺中港，共200位高端旅客遊訪中臺灣，本局特於船上舉辦首航歡迎儀式。
- 6、106年5月16日至17日與臺中港務分公司辦理「中臺灣郵輪觀光踩線活動」，約有30至40名郵輪觀光產官界代表參加中臺灣踩線遊程。
- 7、106年5月20日接待印尼旅行業暨媒體一行16人至本市踩線交流。
- 8、106年5月26日接待日本長野縣駒根市觀光協會來

- 訪洽談長野縣至臺中市直航包機及交流事宜。
- 9、106年6月3日至5日，交通部觀光局協助安排印度 Travelxp 電視頻道赴本市拍攝大坑溫泉、新社採菇、臺中國家歌劇院等景點。
 - 10、106年6月9日至12日參加「2017 ATTA 臺中國際旅展」宣傳本市相關旅遊優惠措施及活動。
 - 11、106年6月22日至23日安排香港華航分公司對臺旅遊30餘家績優旅行社之高層主管，體驗外埔樹下大地餐桌及踩線遊程。
 - 12、106年6月28日至29日接待日本中部國際機場來訪洽談臺中週宣傳推廣事宜。
 - 13、106年7月4日接待港澳旅行業及媒體於外埔葡萄園體驗樹下餐桌，品嚐在地美食。
 - 14、106年7月4日至6日接待日本旅館國際女將會一行，並安排與臺中溫泉業者交流座談。
 - 15、106年7月10日結合「2017 大安沙雕音樂季」辦理百名港澳客「遊大安看沙雕、賞夕陽」活動，並於高美濕地以戶外音樂餐會迎賓。
 - 16、106年7月13日接待日本麗人社一行洽談107年藝術博覽會舉辦事宜。
 - 17、106年7月21日舉辦大玩臺中觀光國旅推介會，邀集本市約41家業者與臺北旅行社推介國際觀光客入境國旅市場。
 - 18、106年7月21日至24日參加「2017 臺灣美食展」設置花漾臺中館，宣傳臺中美食與花博。
 - 19、106年7月22日協助接待北海道登別觀光協會一行拜會市長，洽談雙方觀光產業交流事宜。
 - 20、106年8月1日接待大分觀光聯絡會洽談觀光交流等事宜。
 - 21、106年8月3日接待緬甸觀光局副局長一行19人，介紹本市觀光旅遊資源及宣傳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 22、106年8月16日於高雄舉辦大玩臺中觀光國旅推

介會，邀集本市業者與高雄旅行社進行交流推介，吸引 200 名業者參加。

二、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班，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

(一)為推動國際旅客自臺中國際機場「中進中出」，本局持續協調航空公司，開拓亞洲 3 至 5 小時航程之國際航線航班，並以打造臺中國際機場成為臺灣「廉價航空中心」為中長期目標。截至 106 年 8 月底臺中國際機場共計 4 家廉價航空公司(香港快運、越捷航空、臺灣虎航、泰國越捷航空)進駐。

(二)近年因本局持續開拓國際航線航班，臺中國際機場總運量呈現穩定成長。105 年總運量共計 238 萬人次，相較 104 年增加 1.57%；106 年第二季 65 萬人次，相較去年同期成長 0.09%。航線航班現況詳如下述：

1、兩岸航線：自 104 年增加揭陽、成都、瀋陽、常州、武漢等 5 航點，105 年增加無錫 1 航點。截至今年 7 月底止，每周飛往大陸航班計有定期 11 班次、不定期 5 班次，合計 16 班次。

2、國際航線：103 年底前原有香港、沖繩、澳門、胡志明、河內等 5 個航點，104 年增加首爾、大阪、長崎、大分等 4 個航點；105 年增加名古屋 1 個航點；106 年 7 月新增曼谷 1 個航點。截至今年 7 月底止，每周飛往國際城市航班計有定期 83 班次、不定期 6 班次，合計 89 班次。

3、106 年迄今重大進展：

(1)106 年 1 月 15 日越捷航空開航臺中至越南胡志明市航線，每周增加 4 班。

(2)106 年 3 月 29 日臺灣虎航開航臺中至澳門航線，每周增加 7 班。

(3)106 年 4 月 6 日臺中國際機場及日本中部國際機場締結姊妹機場，華信航空並同步飛航包機。

(4)106 年 7 月 1 日泰國越捷航空飛航臺中至泰國曼谷航線。

三、推動觀光亮點主題活動

(一)舉辦「臺中城中城小旅行」

106年6月24日至10月22日於臺中舊城區舉辦城中城小旅行活動，規劃6條精選主題路線及5條特別限定場，透過在地專業導覽人員以步行方式，帶領遊客欣賞中區人文地景、品嚐在地美食。今年除步行場次，另結合iBike新路線及DIY體驗，讓遊客以多元方式探訪舊城風華，截至8月31日止共已完成39梯次，總參加人數達981人。

(二)辦理「2017大安沙雕音樂季」

106年7月1日至8月6日於大安濱海樂園舉辦大安沙雕音樂季，以2018臺中世界花博、臺中城市意象、在地產業、生態保育及海洋關懷等五大主題創作展出32座沙雕，亦結合在地特色美食，整合各區農漁特產聯合行銷展示。本活動已邁入第5年，更與北福隆、南墾丁齊名成為臺中海線指標性大型盛典，締造大安濱海樂園為全臺三大音樂祭主要朝聖地之一，有效帶動海線觀光發展，為期37天的活動共吸引逾45萬人次前來觀賞。

(三)「2017臺灣美食展—花漾臺中館」美食饗宴迎花博

106年7月21日至24日於「2017臺灣美食展」設置「花漾臺中館」，本局整合臺中市各飯店、餐廳、下午茶及婚宴業者，以「臺中一天的生活」為主題，邀請臺中24名知名主廚運用臺中在地食材、花卉、糕餅及農特產推出早、午、晚餐及下午茶的花博饗宴，展現豐富飲食文化，期透過美食魅力推廣本市農產品，創造觀光產值並為明年花博盛會暖身，為期4日的展覽共吸引逾15萬人次參觀。

四、打造大臺中優質自行車道騎乘環境及規劃路網串連

本局規劃建構完整自行車路網連結觀光資源，並將路網延伸至苗栗、彰化、南投三縣市。其中大臺中環市自行車道系統，規劃以本市既有零星分布之自行車道，串連全市山、海線自行車道，預計104至109

年共可新增約 213km，期能達成「自行車 369 計畫」中 600 公里自行車道之目標。本局持續推動相關重要計畫如下：

(一)「大臺中遊城四環線」

計有小環(豐原大道自行車道，12km)、中環(環河自行車道—豐原神岡段+潭雅神綠園道，45km)、大環(環河自行車道，76km)、巨環(山海線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環河自行車道—大里至烏日段，141.4km)，其中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甲后線自行車道及山線自行車道等，均陸續竣工或辦理規劃設計作業中。

(二)「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計畫」

大豐原地區現有 55.2 km 自行車道，未來 2 年預計再增加的 49.1 km 自行車道，其中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二期)長度約 5.5 公里，已編列於 106 年度預算執行，業於 106 年 8 月 3 日開工，預計 106 年 12 月完工。連同甫完成之豐原大道自行車道(第一期)共可完成總長 12 公里的豐原大道自行車道，並完整串聯東豐自行車綠廊、后豐鐵馬道、潭雅神綠園道及早溪自行車道，構成豐原百里環城自行車道系統。

(三)「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本案約 76 公里，係建構沿筏子溪、大里溪、旱溪及大甲溪之環狀自行車道系統，並串連沿線既有自行車道。已於 106 年 8 月 4 日完成修正第一期工程預算書圖；預計 106 年 10 月完成全段細部設計，106 年 12 月發包第一期工程。

(四)「甲后線自行車道」

本案約 34.8 公里，沿途行經后里、外埔、大甲等區，包含甲后路主線、外埔六分支線及忘憂谷支線，可橫向串連本市山線及海線自行車道。已於 106 年 4 月 7 日完成規劃設計，本局後續將積極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辦理工程。

五、中臺灣自行車道跨域整合計畫

本計畫計有「臺中市濱海三期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與獲教育部體育署「自行車道整體路網串連設計計畫」補助工程經費之「臺中市東西向大甲至日南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共 2 案：

- (一)「臺中市濱海三期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已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完工。
- (二)「臺中市東西向大甲至日南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已於 106 年 4 月 25 日完工。

六、推動百里登山步道計畫

本局規劃「文化歷史、自然景觀、生態體驗」三大主題及「親子級、休閒級、健腳級、挑戰級」四種步道分級，建構具特色之本市登山步道系統。現本市登山步道總長度計約 95.2 公里(包含新田登山步道、大坑登山步道、大甲鐵砧山步道、大肚區萬里長城登山步道、龍井區龍目井步道等)，計畫再增加 34.8 公里登山步道。新建置登山步道部分 106 年已編列 3,500 萬元預算，採減量設計、低度開發及打通為原則之方式執行，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規劃，並於 106 年 5 月 17 日完成基本設計，目前細部設計中，預計第一期工程於 107 年 6 月底建置完成。

七、持續辦理各觀光地區遊憩資源規劃、設計、施工及維護

(一)臺中市后里馬場配合 2018 世界花博設施新建整建工程

- 1.后里馬場喬木移植工程：105 年 12 月 26 日開工，已於 106 年 7 月 28 日完成全部喬木移植作業。
- 2.后里馬場文化景觀區整建新建工程：106 年 4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5 月底完工。
- 3.后里馬場馬事發展區整建新建工程：106 年 3 月 7 日開工，預計 107 年 6 月底完工。

(二)「臺中市大安區濱海堤頂自行車道新建工程」於 106 年 8 月 4 日完工，本案起點於田心子堤防，終點至北汕海堤，長度約 1.94 公里。

- (三)「草湖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第1期)於106年3月24日完工，本案起點於草湖溪美群橋，終點至銀聯一橋。第2期自行車道已初步規劃延伸路線，長度約2公里，未來將串聯本市山線自行車道及乾溪自行車道系統。
- (四)「龍井大排自行車道建置工程」於106年8月11日完成細部設計，預計106年12月完工，本案起點於臨港路一段與龍井大排交叉點，終點至三港路，長度約3.16公里。
- (五)「溫泉區入口意象地標暨泡腳池體驗廣場」案規劃分二期施作，第一期工程經費900萬元由本局負責施作，已於106年8月14日完工；第二期工程經費700萬元由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施作。
- (六)「臺中市休閒型自行車道路面改善工程」於106年7月30日開工，本案整修自行車道路面約4.6公里。
- (七)「東豐、后豐自行車道休憩節點改善工程」於106年7月30日開工，規劃於自行車休憩節點上設立公仔，改善九號隧道口周邊設施，並加強周邊植栽綠美化。
- (八)「潭雅神綠園道休憩節點改善工程」於106年8月17日開工，規劃於自行車休憩節點上設置具花博標誌、花卉意象、英文字母造型之休憩座椅，及施作綠美化工程等。
- (九)「臺中市大安風景區整體觀光發展規劃案」於105年12月30日決標，預計106年10月完成規劃成果報告書。
- (十)「大甲鐵砧山風景特定區觀光發展整體規劃案」於105年12月27日決標，預計106年10月完成規劃成果報告書。
- (十一)「臺中市大安濱海旅客服務中心及周邊設施OT案前置作業計畫」於106年4月25日開工，106年9月完成可行性評估報告。
- (十二)「大坑登山步道整建工程」已於106年7月6日完工。

八、提升旅遊諮詢服務，第一線推廣臺中觀光

(一)建立觀光志工服務機制，提升導覽服務訓練

目前本局及所屬風景區管理所之觀光志工共有 228 人，106 年迄今已新增 16 位導覽解說志工，更首次邀集 6 位國際志工參與「大雅橫山國際童玩節」為社區打造互動童玩。本局將持續招募新志工並規劃特殊訓練，提供優質旅客接待及解說導覽服務；並與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以及新民高級中學三校官學合作，提供學生服務學習與職涯探索場域，將旅服專業向下紮根，充實服務人力素質。

(二)提供旅遊諮詢，優化觀光服務

本局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及補助，於臺中車站、高鐵臺中站及臺中國際機場設置旅遊服務中心，另於石岡、大安濱海樂園及大甲鐵砧山自行管理或委外經營旅客服務中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旅遊服務諮詢人次計有 12 萬 4,942 次。另本市 103 年至 105 年間已設立 9 處借問站，106 年更獲交通部觀光局同意新設 10 處借問站，期藉此 19 處借問站，深入本市各主要觀光節點，提供更完善的旅遊諮詢服務。

九、輔導旅宿業優質化，提升觀光服務品質

(一)輔導旅館業及民宿合法設立登記

本局積極輔導旅宿業申請設立登記，自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底止，本市共新增一般旅館 10 家，民宿 3 家。累計合法一般旅館業計有 355 家，觀光旅館業 8 家，民宿 84 家，總家數 447 家，總客房數 2 萬 530 間。自 106 年 1 月至 8 月底止，針對本市旅宿業（含非法旅館及日租套房）稽查次數合計 383 家次，裁罰 69 件，裁罰金額合計新臺幣 1,082 萬元整；另民宿（含非法民宿）稽查次數合計 69 家次，裁罰 15 件，裁罰金額合計新臺幣 139.2 萬元整；撤除網路違規旅宿廣告計 116 件，累計裁罰金額計新臺幣 1,221.2 萬元整。

(二)鼓勵業者取得星級旅館，與國際化潮流接軌

因應旅宿業品質國際化潮流，本局積極輔導旅館業者參加交通部觀光局星級旅館評鑑，並邀請專家舉辦專業課程講座與現地輔導，協助業者通過評鑑取得星級旅館，加速本市旅館業品質與國際接軌。統計至106年8月31日止，本市旅館業通過星級旅館評鑑共計56家，全國排名第三。

(三)響應中央新南向政策，辦理「臺中市旅宿業穆斯林友善環境認證輔導說明會」

本局106年1月23日舉辦「臺中市旅宿業穆斯林友善環境認證輔導說明會」，邀請中國回教協會認證專員擔任講師。另於106年5月17日及7月5日與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共同辦理「清真商機及申辦清真認證實務」及「旅宿暨其它清真產業認證流程講習」，協助業者營造穆斯林友善環境，取得清真認證。統計至106年8月底止，全臺取得穆斯林友善餐廳旅館認證計56家，本市取得認證共3家(長榮桂冠酒店、臺中馥品大飯店、臺中兆品酒店)，將持續輔導本市業者取得認證，提升穆斯林旅客接待能力。推動溫泉觀光產業發展，開拓國際合作交流

(四)舉辦「2017臺中好湯溫泉季」

為推動溫泉觀光產業發展，自106年9月起舉辦「2017臺中好湯溫泉季」系列活動，預計於106年9月23日至24日辦理「谷關遊街趣浴衣嘉年華」等特色活動，以提升淡季泡湯人次與住房率。適逢谷關溫泉區入口景觀意象暨泡腳池體驗廣場完工，於活動期間將舉辦剪綵啟用暨本市溫泉區吉祥物及日本鳥取縣三朝溫泉吉祥物之揭幕儀式。另為強化本市溫泉觀光產業服務品質，本局亦規劃邀請日本專業溫泉飯店經營管理技術人才來訪，進行溫泉相關輔導講習座談與經驗交流。

(五)力促臺日韓簽署交流合作協定打造溫泉金三角

為開拓溫泉觀光產業國際合作交流，本局受邀於106年2月及5月分別率臺中市溫泉業者赴日本岐阜

縣下呂溫泉區及韓國大田市儒城溫泉區參加第24屆「儒城溫泉文化節」。另為促進本市與國際知名溫泉區建立合作互惠關係，本局積極促成臺中市溫泉觀光協會、日本岐阜縣下呂溫泉觀光協會、韓國大田市儒城觀光振興協議會三方訂於106年9月8日在臺中市簽署溫泉觀光友好交流合作協定書，期串連成亞洲溫泉泡湯黃金鐵三角，跨國聯合行銷溫泉觀光產業。

十、改善風景區步道設施

106 年度持續針對大坑登山步道等設施進行維護修繕、景觀綠化與環境清理工作，目前 5 號步道、觀音亭觀景平臺業已修繕完成，刻正施作大坑 2、4、6、10 號步道全段整修工程及修繕 1、3 號步道損壞較嚴重路段，預訂今年年底前將陸續完成。

十一、塑造風景區成為自然生態環境教育場所

為配合交通部觀光局 2017 臺灣生態旅遊年，本局將大坑風景區塑造為生態教室，持續辦理「大坑風景區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整修工程暨維護管理案」，進行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區的定期維護管理。並於 106 年 4 月至 8 月舉辦大坑生態教育解說活動，積極推廣獼猴、蝴蝶及螢火蟲生態復育，宣導大坑地區自然生態保育觀念，推出體驗環境教育、生態遊憩之旅。今年度更首次結合本府教育局兒童節主題系列活動宣傳及加入「定向越野」戶外尋寶活動，吸引逾千人參與。

參、創新措施

一、臺灣美食展二部曲－設置「花漾臺中館」

本局自去年起結合花卉元素於「臺灣美食展」設置主題館，並規劃以三部曲方式為花博盛會暖身。今年第二部曲首創以「臺中的一日生活」為主題於「2017 臺灣美食展」設置「花漾臺中館」，於 106 年 7 月 21 日至 24 日特邀臺中 24 名知名主廚運用地食食材呈現花博套餐饗宴，藉以行銷本市在地美

食、特色食材及花卉生產，吸引國內外旅客至中臺灣體驗自然生態、採果賞花、文化巡禮、溫泉泡湯和健行養生等慢活主題遊程，共吸引逾 15 萬人次參觀，成功行銷臺中美食與花博。明年將是第三部曲最終回，將廣邀臺中市觀光飯店、知名餐廳、下午茶業者及中臺灣七縣市等 64 位主廚，齊推花博套餐迎接盛會。

二、推動大坑登山步道企業認養

為鼓勵社會各界參與登山步道經營管理及保育工作，本局於 106 年 3 月 9 日首度辦理「大坑登山步道企業認養說明會」。4 月 25 日與總太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定於 106 年 5 月 1 日至 107 年 4 月 30 日認養 9 號及 9-1 號登山步道；並接受東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彭家貿易有限公司各捐贈 50 萬元認養大坑 5 號登山步道。未來本局將廣續加強步道認養工作，力促公私協力合作，與民間共同維護登山步道。

三、引進國際志工參與社區活動，提升觀光亮點

本局於 106 年 7 月 17 日至 8 月 2 日輔導本市大雅區橫山社區辦理 106 年臺中國際志工「打造橫山童玩藝術互動廊道」工作營，吸引包括臺灣、俄羅斯、西班牙、義大利及日本 5 國 16 位國內外志工參與。後續規劃藉由社區力量，逐年安排國際志工將過往米鹽古道打造成一條融合國際與臺灣本土童玩文化的童玩廊道，為大雅地區帶來新興旅遊題材。今年「大雅橫山國際童玩節」經由志工巧手布置下饒富童趣及創意，吸引多家主流平面及電子媒體報導，共帶進 5,000 人次參觀人潮。

肆、未來規劃願景

為實現「資源整合，觀光亮點」、「環境整備，優質服務」及「海空併進，國際行銷」三大目標，本局具體發展策略如下：

一、加強臺中國際機場與國際接軌，開拓亞洲城市航線航

班

臺中國際機場作為臺灣中部地區與亞洲城市重要的交通樞紐口岸，在即將到來的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2020 世界蘭花展等國際大型活動中扮演重要門戶角色。鑒此，本局將持續力促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加速臺中國際機場軟硬體設施改善；同時賡續透過姐妹市締結、區域觀光聯盟、國際主題活動交流等具體合作，加強與亞洲國際城市及區域組織的連結；並推動「中進中出」開拓亞洲 3 至 5 小時航網，擴大臺中及中臺灣國際入境觀光人流。

二、拓展國際觀光入境市場，打造臺中成為觀光樞紐

為拓展國際觀光入境市場，持續參加國際旅展及觀光推廣活動，開拓及深化國內外城市的合作交流，吸引國際及國內旅客來臺中觀光及住宿，本局將賡續整合中臺灣 7 縣市豐沛觀光資源與亞洲各國締結觀光合作協定及備忘錄，進行區域對接，加強觀光友好城市之互訪及交流。

三、打造臺中成為觀光盛會城市

為加強「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力道，將賡續辦理中臺灣元宵燈會、臺中國際花毯節、臺中國際踩舞祭、大甲溪觀光文化祭、OK 臺灣-臺中自行車嘉年華、午茶生活節及溫泉觀光推廣等多項特色主題節慶活動，並融入花博元素擴大行銷效益，全力促進花博盛事及塑造臺中成為觀光盛會城市。未來亦將加強特色主題節慶活動結合在地觀光產業(如觀光護照、自行車護照、溫泉護照等優惠措施)，整合周邊食、宿、遊、購等觀光資源，拓展國際入境旅遊及國內觀光旅遊市場。

四、形塑優質安心的遊憩環境

推動大臺中休閒自行車道串聯，打造自行車四環線系統，共包含環河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甲后線自行車道建置工程、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自行車道建置工程(第二期)、烏溪自行車道建置工程及中彰投苗

四縣市自行車道串聯計畫。本局與苗栗、彰化、南投縣政府均已達成自行車道串聯共識，並已完成多條跨縣市串聯之自行車道，期能達成 600 公里目標。未來本局將持續興建及強化休閒型自行車道相關設施，及轄管風景區、觀光地區服務功能，改善公共服務設施，以營造友善優質的觀光旅遊環境。

伍、結語

觀光的本質是生活體驗，臺中市近年連續獲得國內外媒體票選推薦為臺灣最宜居的城市，為使所有人都能來感受這座城市的美好，本局致力讓臺中躍身成亞洲重要觀光旅遊目的地，並在「中進中出」國際戰略下，自姊妹市到區域結盟、從觀光交流到航線開拓，全方位力拼觀光發展。另為打造臺中成為盛會城市，致力舉辦各式亮點主題活動營造城市魅力，並整合中臺灣觀光產業加強在地資源特色行銷，以整體提升本市觀光人次及產值。

本局將賡續戮力辦理各項所轄工作，並在議會及各位議員的指導及支持下，實踐各項願景讓臺中觀光加速起飛。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治祥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治祥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市政建設，地政先行。地政業務攸關民眾財產權益，更是奠立市政建設的磐石。本局以人為本，開創臺中好生活，突破地政權管框架，提出跨縣市整合之便民創新措施，讓民眾多元選擇，提升服務效能。

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市民第一的精神，捍衛土地公平正義，以達地盡其利、地利共享。遵循市長施政理念，全力打造「以人為本」的都市新風貌！最後，治祥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土地開發業務

為推展大臺中未來發展，本局積極運用土地重劃與區段徵收等開發手段，執行本市各項土地開發業務，提升土地整體利用價值。

(一) 土地重劃業務

辦理公、自辦市地重劃、農地及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刻進行中之各案辦理情形如下表：

表 1 公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第十三期重劃區(單元 6、7)	229.57	一、第一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26.68%。 二、第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65.05%。 三、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83.51%。 四、第四工區工程實際進度 31.47%。 五、景觀橋梁暨生態渠道工程實際進度 99.54%。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2	第十四期重劃區(單元9、10、11)	403.39	一、第一、二工區工程實際進度100%。 二、第三工區工程實際進度91.71%。 三、第四工區A、B標工程實際進度皆達100%。 四、第五工區A、B標工程實際進度皆達100%。 五、第六工區工程實際進度45.23%。
3	第十五期重劃區(大里區公一公園用地市地重劃案)	6.96	本案都市計畫變更於本(106)年1月24日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於同年7月25日審議通過都市計畫再公展人民陳情意見，維持原計畫未變更。本局配合都市計畫預計變更期程，循預算程序自去(105)年起分年編列總計畫經費3億431萬餘元預算，本(106)年預計完成市地重劃土地所有權座談會之召開及市地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核定作業。

表2 整體開發區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至106年7月)
1	新八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4)	62.71	一、辦理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作業。 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約21.1%。
2	高鐵新市鎮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5)	70.19	一、辦理土地分配規劃作業。 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約99.23%。
3	長春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12)	76.80	一、辦理土地分批登記中，部分土地已登記完成。 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98.86%。
4	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單元13)	102.33	重劃工程監造計畫書審核中。

表3 一般自辦市地重劃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潭子區弘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9.36	一、地上物拆遷補償費發放中，累計發放96.42%。 二、辦理工程施工，實際進度約97.96%。
2	烏日區中和紡織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3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差異分析(依環評委員意見修改報告書)。
3	烏日區自治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0.39	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作業。
4	太平區泓大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5.26	工程辦理完竣，土地登記於106年5月16日登記完畢。
5	太平區泓成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6.06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84.68%。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6	太平區泓福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0.62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95.63%。
7	太平區福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3.60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50.01%。
8	太平區福平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51	辦理土地分配異議訴訟(土地分配公告日期 105 年 3 月 21 日起至 105 年 4 月 20 日)。
9	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4.49	辦理工程設計預算書圖續審事宜。
10	大里區東城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32	部分土地登記作業已完成(爭議部分土地及抵費地尚未登記)。
11	沙鹿區沙鹿火車站西側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9.16	一、工程已竣工，報請辦理驗收接管。 二、規劃土地分配。
12	神岡區大夫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1.72	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29%。
13	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2.85	一、修正測量實施計畫書。 二、工程施工中，實際進度約 23%。。

(二) 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太平新光地區區徵案等 6 案，辦理情形如下：

表 4 區段徵收辦理情形表

編號	名稱	面積(公頃)	辦理情形																												
1	太平新光地區區段徵收	195.57	<p>一、處理廢棄物</p> <p>(一)本案係支用本局主管之作業基金委由本市太平區公所辦理，於 102 年 9 月 24 日決標，由義力營造有限公司得標。</p> <p>(二)本工程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開工，105 年 12 月 8 日完工，並於 106 年 1 月 10 日、106 年 1 月 11 日正式驗收。刻正辦理用地移交接管作業。</p> <p>二、剩餘配餘地管理處分</p> <p>(一)104 年迄今配餘地標售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日期</th> <th colspan="2">標售土地</th> <th colspan="2">標脫土地</th> <th rowspan="2">標脫金額(元)</th> </tr> <tr> <th>筆數</th> <th>面積(m²)</th> <th>筆</th> <th>面積(m²)</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4.12.02</td> <td>6</td> <td>24,517.72</td> <td>1</td> <td>1,492.26</td> <td>139,957,573</td> </tr> <tr> <td>105.06.30</td> <td>18</td> <td>32,942.22</td> <td>3</td> <td>4,009</td> <td>394,649,075</td> </tr> <tr> <td>105.11.16</td> <td>19</td> <td>44,470.56</td> <td>4</td> <td>14,477.56</td> <td>1,195,686,788</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標售土地		標脫土地		標脫金額(元)	筆數	面積(m ²)	筆	面積(m ²)	104.12.02	6	24,517.72	1	1,492.26	139,957,573	105.06.30	18	32,942.22	3	4,009	394,649,075	105.11.16	19	44,470.56	4	14,477.56	1,195,686,788
日期	標售土地		標脫土地		標脫金額(元)																										
	筆數	面積(m ²)	筆	面積(m ²)																											
104.12.02	6	24,517.72	1	1,492.26	139,957,573																										
105.06.30	18	32,942.22	3	4,009	394,649,075																										
105.11.16	19	44,470.56	4	14,477.56	1,195,686,788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p>(二)剩餘配餘地一覽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8 338 1347 624"> <thead> <tr> <th data-bbox="528 338 1018 398">位置</th> <th data-bbox="1018 338 1158 398">筆數</th> <th data-bbox="1158 338 1347 398">面積(公頃)</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8 398 1018 459">非廢棄物清理區</td> <td data-bbox="1018 398 1158 459">16</td> <td data-bbox="1158 398 1347 459">3.0611</td> </tr> <tr> <td data-bbox="528 459 1018 519">廢棄物清理區(擬變更產業專案區)</td> <td data-bbox="1018 459 1158 519">10</td> <td data-bbox="1158 459 1347 519">8.6433</td> </tr> <tr> <td data-bbox="528 519 1018 580">社會住宅</td> <td data-bbox="1018 519 1158 580">12</td> <td data-bbox="1158 519 1347 580">2.5451</td> </tr> <tr> <td data-bbox="528 580 1018 624">合計</td> <td data-bbox="1018 580 1158 624">38</td> <td data-bbox="1158 580 1347 624">14.2495</td> </tr> </tbody> </table> <p>(三)產業專用區變更情形：太平新光區段徵收案內 74 號道路兩側住宅區配餘地變更為產業用地案，依本府 106 年 2 月 6 日召開第 282 次市政會議，市長裁示：將請經發局及都發局評估辦理。本局刻正辦理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前置作業，俾利後續變更改用地作業順利完成。</p>	位置	筆數	面積(公頃)	非廢棄物清理區	16	3.0611	廢棄物清理區(擬變更產業專案區)	10	8.6433	社會住宅	12	2.5451	合計	38	14.2495
位置	筆數	面積(公頃)																
非廢棄物清理區	16	3.0611																
廢棄物清理區(擬變更產業專案區)	10	8.6433																
社會住宅	12	2.5451																
合計	38	14.2495																
2	水湳機場區段徵收	250.57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p> <p>(一)水湳機場原址北側區段徵收案：業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抵價地分配成果於 105 年 8 月 23 日公告期滿，並於 105 年 10 月 27、28 日假西屯區公所由本局及中興地政事務所指派專人駐點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狀事宜，將視區段徵收工程驗收進度辦理土地點交事宜。</p> <p>(二)水湳機場原址南側區段徵收案：已於 1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抵價地分配作業，訂於 106 年 3 月 9 日至 4 月 7 日辦理抵價地分配成果公告，106 年 6 月 3 日通知土地所有權人領取權利書狀，後續將視區段徵收工程驗收進度辦理土地點交事宜。</p> <p>二、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如下(截至 106 年 7 月 31 日)</p> <p>(一)第 1 標於 102 年 5 月 27 日竣工，102 年 8 月 12 日驗收完成。</p> <p>(二)第 2 標於 104 年 12 月 16 日竣工，105 年 11 月 1 日驗收完成。</p> <p>(三)第 3-1 標於 105 年 7 月 29 日竣工，105 年 12 月 9 日驗收完成。</p> <p>(四)第 3-2 標於 102 年 2 月 4 日開工，106 年 5 月 31 日竣工。</p> <p>(五)第 4-1 標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竣工，106 年 2 月 13 日初驗複驗合格，已於 106 年 3 月 9 日辦理驗收。</p> <p>(六)第 4-2 標於 102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6 年 2 月 21 日竣工。</p> <p>(七)第 5 標橋梁工程標於 103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6 年 2 月 25 日竣工。</p> <p>(八)第 6 標景觀暨機電工程標於 102 年 12 月 17 日開工，106 年 5 月 31 日竣工。</p>															
3	捷運文心北屯	104.56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p> <p>本區抵價地分配作業分別於 104 年 8 月 17 日至 21 日及 104</p>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		<p>年9月16日至17日辦理第1、2次配地作業。全區抵價地分配成果於104年11月4日公告完成。104年11月23日至27日假北屯區公所1樓大廳，由本局及中正地政事務所指派專人駐點辦理土地所有權狀發狀事宜。本區段徵收工程尚進行施工作業，預計配合工程驗收進度於106年起逐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如工程提早驗收完畢，即提早辦理點交)，已於106年8月10、11日點交第2工區土地，8月15、16日點交第1工區土地。</p> <p>二、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p> <p>(一)第1工區由裕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4月23日開工。實際進度100%。</p> <p>(二)第2工區由天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月11日開工。實際進度100%。</p> <p>(三)第3工區由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02年9月16日開工。實際進度99.98%。</p> <p>(四)第4工區由松華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3年8月18日開工。實際進度99.87%。</p>
4	臺中糖廠區段徵收	22.25	<p>一、行政作業辦理情形</p> <p>(一)本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案業於104年1月7日公告確定，105年2月5日完成地籍整理登記。</p> <p>(二)建國市場遷建計畫：建國市場新建工程102年1月15日決標，2月6日舉行動土典禮，104年8月25日竣工，105年6月20日驗收完竣，105年9月啟用。</p> <p>二、各工區辦理情形及進度</p> <p>(一)土建標由展翊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2年10月15日開工，104年12月22日竣工，並於105年2月23日全區驗收完成，同年3月2日辦理啟用典禮。</p> <p>(二)景觀標已於105年3月18日上網公告招標，105年5月4日決標，由中鴻營造有限公司得標，105年6月28日開工，已於106年3月7日完工。</p>
5	豐富專案	5.51	<p>一、本案都市計畫於103年10月28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38次會議審議通過。</p> <p>二、區段徵收案抵價地比例50%經本府105年9月13日召開「臺中市區段徵收委員會105年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105年10月14日、31日假豐原區公所辦理事業計畫第1、2次公聽會。</p> <p>三、本案開發範圍經105年12月21日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p>

編號	名稱	面積 (公頃)	辦理情形
			<p>第 123 次會議通過；本府於 106 年 2 月 17 日、18 日與私有土地所有權人進行協議價購，皆表示「拒絕協議價購，支持區段徵收領回抵價地」。</p> <p>四、區段徵收補償市價業經 106 年 1 月 20 日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6 年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已於 106 年 3 月 8 日召開區段徵收公聽會，3 月底報送區段徵收計畫書予內政部審議。並已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公告徵收完竣，106 年 6 月 16 日核定私有土地所有權人申領抵價地。</p> <p>五、本開發案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案於 106 年 2 月 3 日開標，投標廠商 1 家，資格標審查合格 1 家。本案於 106 年 2 月 18 日辦理評選，由杜風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取得優先議價權，3 月 2 日辦理完成議價及決標。先期圍籬及拆除工程部分已於 106 年 5 月 3 日召開預算書圖審查會議，經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 106 年 5 月 25 日審竣後送本局核定，於 106 年 5 月 31 日核定招標文件，並已於 106 年 6 月 12 日上網公開招標。已於 106 年 7 月 11 日由序美營造有限公司得標。</p>
6	烏日 前竹地區 區段徵收	109.88	<p>本案區段徵收範圍報核(含研擬「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等資料，本府前於 104 年 12 月 28 日報請內政部核定區段徵收開發範圍(含補行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程序)，期間歷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委員重新遴聘及內政部函請本局補充修正報告書等因素，業於 106 年 5 月 10 日提經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 131 次會議決議略以：「本案原則同意辦理，惟請臺中市政府就下列事項補充並修正區段徵收可行性暨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報部審認後，再予核准…。」本府依上述內政部建議事項補充相關報告書內容後，已於 106 年 7 月 6 日再報請內政部審核，奉內政部核准後，即廣續辦理協議價購等相關作業。</p>

二、地價業務

(一) 實價登錄作業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間，總申報件數為 1 萬 1,146 件，扣除價格為 0 之案件 419 件，對外揭露件數為 1 萬 0,086 件，揭露比率達 94%。

(二) 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

本市 106 年度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案件(估價基準日 106 年 3 月 1 日)提送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共計 15 件，其中 10 件已評議通過，餘 5 件擬提評中。為讓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能夠達到更客觀公正，前述徵收案全數委託民間不動產估價師查估，委外案件比率為 100%。

(三) 不動產消費爭議協調作業

為保護消費者權益，迅速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主動召開消費爭議協調會議。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受理 96 案，其中協商成立和解案件計有 55 件，協商不成立案件計有 41 件，和解比率達 57%。

三、土地登記及地籍管理業務

(一) 土地建物登記服務成果

截至 106 年 8 月止，本市已完成登記土地計 155 萬 2,292 筆，建物計 102 萬 994 棟，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止，受理土地建物登記案件數為 13 萬 1,632 件，徵解地政規費收入為 4 億 8,555 萬 1,647 元。

(二) 健全地籍清理

1、地籍清理第 2 期(103 年至 108 年)實施計畫截至 106 年 8 月底，已通知權利人辦理統一編號更正計 3 萬 692 筆，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列冊管理者計 8,157 筆，其中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計 2 萬 469 筆。

2、106 年第 1 批代為標售作業，於 106 年 9 月 6 日開標，總計 30 標，標售土地 30 筆(暫緩標售土地 3 筆)總得標價為 1,310 萬 3,370 元。

(三) 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

第四屆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共計召開 2 次調處會議，總受理案件數 2 件，完成調處 1 件，調處中 1 件。

四、測量業務

(一) 中央補助地籍圖重測計畫

105 年 11 月完成外埔區廊子段等 9 個地段，計 1 萬 2 千筆，面積 700 公頃土地之重測公告，並經內

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評比為優等。106 年度則已展辦烏日區學田段等 12 個地段，計 1 萬 1 千筆，面積 800 公頃土地之重測，目前由各地政事務所依期程辦理協助指界中，預計如期辦理成果公告。

(二) 臺中港特定區地籍圖重測委外計畫

針對臺中港特定區中心樁偏移造成之圖地不符問題，本局除爭取中央補助外，為加速辦理期程，另自籌經費委外辦理此區重測作業。本計畫屬於跨年度計畫，故 105 年 9 月至 106 年 7 月，均在辦理 105 年度計畫，為沙鹿區竹林段竹林小段等 2 個地段，計 7 千筆，面積 400 公頃之重測作業，於 6 月 5 日至 7 月 5 日辦理公告一個月，並於 7 月 14 日辦理標示變更完竣。今年 7 月已開始展辦 106 年度計畫，辦理區域為竹林段竹林小段、北勢坑段六路厝小段，土地筆數計 8 千筆，面積 800 公頃。預定於 107 年度 6 月辦理公告。

(三) 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

除上述 2 大重測計畫外，本局為加速地籍圖重測進度以健全地籍，另訂定大臺中委外地籍圖重測 15 年計畫（105 年至 119 年）。105 年度計畫已完成大雅區埔子墘段等 3 個地段，8 千筆，面積 600 公頃之重測作業。106 年度辦理區域為后里區、大雅區及新社區等 5 地段，筆數 7 千筆，面積 900 公頃，預計於 107 年 7 月辦理公告。

(四)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

為解決早期圖解重測區圖幅接合問題，及整合、管理圖籍，特爭取中央補助辦理之三圖（地籍圖、都市計畫圖及地形圖）整合計畫，去年 12 月如期完成東區早溪段等 7 個地段，計 1 萬 2 千筆土地，面積 300 公頃之三圖整合套疊。本計畫並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評比為全國第 2 名。今年度則辦理北屯區青萍段等 6 個地段，計 1 萬 1 千筆土地，面積 200 公頃之三圖整合套疊，目前各辦理地所均依期程進

行現況測量及豆圖分析作業中。

五、土地徵收、撥用業務

(一) 推動公設用地市價徵收，落實土地合理補償

截至 106 年 7 月，本府各機關推動公共建設用地計 49 案，辦理情形如下：

- 1、補償費發放作業，計 2 件。
- 2、徵收公告中者，計 1 件。
- 3、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者計 2 件。
- 4、已報內政部申請徵收退回補正者，計 4 件。
- 5、協議價購會議階段計 26 件。

辦理公聽會階段 14 件。

(二) 完成撥用取得公有土地

挹注市政建設用地需要，因應本府各機關需用取得下列公用事業範圍內公有土地，截至 106 年 7 月已核准並辦竣管理機關變更登記，計有土地 127 筆。

- 1、交通事業用地 106 筆。
- 2、水利事業用地 14 筆。
- 3、公用事業用地 17 筆

(三) 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

1、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撥用情形：后里營區(森林園區)、外埔園區、后里車站以東轉運站、外埔園區人物流集散區、外埔園區整備區、葫蘆墩園區國有土地撥用分別於 104 年度及 105 年度辦理撥用作業完竣。

2、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配合花博道路用地取得目前辦理進度如下表：

表 5 2018 臺中世界花博用地取得情形

工程名稱	徵收筆數面積 金額	發放補償 費日期	目前進度
豐原區都市計畫 4-3 號道路新闢工程	徵收 17 筆 /0.568 公頃/補償費 2 億 2,362 萬 7,779 元	105 年 8 月 26 日	105 年 9 月 5 日及 105 年 9 月 13 日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

工程名稱	徵收筆數面積 金額	發放補償 費日期	目前進度
豐原區都市計畫4-3號道路延伸新闢工程	徵收14筆 /0.508公頃/補償9,738萬573元	105年9月8日	105年9月21日及105年10月19日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105年11月14日變更編定交通用地
豐原后里區中科南向聯外道路新闢工程	徵收13筆 /0.988公頃/補償費1億1,766萬6,588元	105年11月2日、3日	105年11月16日及105年12月14日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 106年3月2日變更編定為交通用地(完畢)
豐原后里區國道4號神岡交流道跨越大甲溪.眉西側南向聯絡道工程	徵收53筆/土地6.852公頃/補償6億558萬1,724元	105年12月12日	106年1月13日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 106年3月21日變更編定為交通用地
外埔園區聯外道路	徵收23筆 /1.621公頃/補償地價9,863萬1,098元	105年12月23日	106年1月23日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 106年2月14日變更編定交通用地
后里車站接駁站聯外道路	徵收2筆 /0.2107公頃		106年1月25日召開第二次公聽會。 建設局訂106年5月4日召開協議價購會議
后里花博天空步道及花馬道新建工程	徵收3筆/0.049公頃	無	106年1月25日全部協議價購

六、地權業務

(一) 市有耕地放租業務

本局經營市有耕地計2,647筆，面積550.65公頃。已放租市有耕地計1,656筆，面積計364.41公頃。106年度應收市有耕地佃租金額為新臺幣600萬餘元，截至目前實收750萬餘元，收取比率已超過100%。

(二) 外國人地權業務

外國人在本市取得(移轉)土地及建物權利案件，自

106年4月至106年8月間，取得45件、移轉19件，合計64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在臺灣地區取得（移轉）不動產物權申請案件，自106年4月至106年8月間共計受理14件，5件取得許可，餘尚在內政部審議中。

（三）公地放領業務

持續輔導太平及霧峰地區示範林場專案放領未完成產權移轉案件，並請承領人儘速申辦水土保持合格檢查，自106年4月至106年8月共辦竣62筆放領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

七、編定業務

（一）土地編定業務

106年4月至106年8月間，核准變更編定及地政事務所報送各類編定案件共15件，計37筆土地，面積約8.52公頃。

（二）辦理違規使用裁處

106年4月至106年8月間，違反區域計畫法裁處案件共80件，計104筆土地，罰鍰金額新臺幣441萬元整。

（三）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業務

依據「本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清理計畫」作業期程，本局已於106年7月19日召開106年第1次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劃定專案審議小組，辦理清理計畫第1期審議作業，會議計通過831筆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

參、創新措施

一、地方代表真選舉，充分展現新民意

為使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意見得以充分表達，本市第14期市地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共3,424人，爰規劃土地所有權人代表定為最高上限6人擔任重劃委員會委員，內含女性委員保障名額1名。擔任市地重劃委員會委員之任務，包括協助審議重劃負擔

減免、土地爭議案件及有關重劃協調、推動等重要事項。

秉持透明、公開、客觀立場，本府於106年2月6日發佈選舉公告，106年3月24日至106年4月7日受理登記期間，計有22名土地所有權人登記為候選人。106年5月6日假本市四張犁國民中學進行投票，開票作業全程開放民眾旁觀。選舉人數3,424人，計有1,102人參與投票，投票率破3成。

二、地籍異動即時通

為加強便民服務，防堵不動產偽冒情事，本局設計「地籍異動即時通」服務系統。民眾申請本項服務後，於轄區內所有不動產如有買賣、拍賣、贈與、夫妻贈與、信託、書狀補給及抵押權設定登記等7項異動案件時，原所有權人可即時接收不動產權利異動訊息，確保自身權益。自106年4月至106年8月底，資料庫有效申請總數為364人次。

三、資料變更免出門，多元管道輕鬆辦

為簡化行政流程，讓民眾免出門即得辦理住址變更及門牌整編登記。地所主動就戶政事務所檢送至登記機關備查之門牌整編資料，辦理變更登記。自106年4月至106年7月，共計辦理2萬0,980件(含住址變更1萬9,466件，門牌整編1,514件)。節省民眾約16萬4,343小時，戶籍謄本及門牌證明費用共計32萬2,270元。

四、土地登記網路化跨所登記升級

自簡易案件跨所登記實施後，本市陸續提供贈與及交換登記等跨所案件服務，再擴大實施跨所登記服務，陸續新增買賣、繼承登記等多項跨所登記項目，使民眾能享受更多便利服務，自106年4月至106年7月計辦理2萬2,516件。

五、建置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

為提升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管理效益，改善資料即時性及正確性，本局運用158不動產資訊樂活網建

置私有耕地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並於 106 年 1 月開始測試，7 月 1 日請各區公所正式執行啟用。

六、繳交行政罰鍰案件收繳情形線上查詢系統

本局於寄發行政裁處書及行政罰鍰繳費單於受處分人時，即於通知函內敘明受處分人可於繳納罰鍰之翌日起 5 個工作天後，連結至本局網站線上查詢項下-行政裁罰案件收繳情形線上查詢系統（網址：https://aesearch.taichung.gov.tw/tbrf_opendata/search1.jsp），查詢案件收繳情形。受處分人即可利用線上完成查詢罰鍰繳交查證作業，省卻打電話查證之金錢及時間。

七、主動通知罰鍰分期付款

本局於寄發行政裁處書及行政罰鍰繳費單於受處分人時，即於通知函內書明受處分人如因經濟狀況、天災或事變，致無法一次繳清罰鍰，得於移送行政執行前，依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罰鍰案件作業要點第 9 點規定，填具分期繳納案件申請書，並檢附證明文件，申請罰鍰分期繳納。本府地政局受理申請後，即依據受處分人提供之證明文件核予適當的分期繳納期數，讓受處分人有能力也願意配合繳納罰鍰。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開發建設大臺中

積極辦理本市土地開發作業，取得各公共設施用地，助益本市各項之建設之推展，帶動市政繁榮。

(一) 土地重劃業務

表 6 市地重劃施政效益表

市地重劃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第十三期大慶市地重劃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100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69 億元。
第十四期美和庄市地重劃	100 年-107 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83 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 282 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 104 億元。

市地重劃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第十五期市地重劃區(大里區公一公園用地市地重劃案)	預計106年辦理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2.62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38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2億元。

(二)區段徵收業務

表7 區段徵收施政效益表

區段徵收名稱	工作期程	施政重點效益
水湳機場原址北側	100年-107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61.07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51.30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106.83億元。
水湳機場原址南側	100年-107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62.96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31.48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22.72億元。
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	100年-107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44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41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36億元。
臺中糖廠	100年-107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13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37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6億元。
豐富專案	105年-107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2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4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1億元。
烏日前竹地區	105年-111年	一、取得公共設施用地40公頃。 二、節省用地徵購費用65億元。 三、節省建設經費12億元。

二、衛星定位全球通

- (一) 建立大臺中衛星定位測量新框架坐標系統及即時動態定位服務網，提升本市測量作業精準度，提供各項應用測量工程使用，節省市庫支出。是為本市各項建設推展不可或缺的磐石。
- (二) 以中央計畫辦理「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另外自行爭取經費增辦「大臺中地區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及「配合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樁位重製作業之地籍圖重測計畫」。

計畫	期程	辦理筆數
地籍圖重測後續計畫	104年-112年	每年平均約1萬2千筆
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都市計畫樁位重製作業之地籍圖重測計畫	102年-111年	每年平均約5千筆
大臺中地區委外地籍圖重測計畫	105年-119年	每年平均約7千筆

(三) 二大圖籍整合計畫完成全數值地籍圖：以中央補助「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及本局自行研究計畫之多目標套疊計畫。使地籍圖數值化，並解決地籍圖、都市計畫圖與現況之三圖一致性問題。

三、使用分區調整作業

(一) 本市區域計畫案內劃設之「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或「得申請設施型使用分區變更區位」範圍之土地，其土地使用分區得由特定農業區檢討變更為一般農業區。

(二) 經濟部公告為特定地區之非都市土地，其土地使用分區得由「特定農業區」調整為「一般農業區」。

(三) 訂定「臺中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清理計畫」，加速辦理本市已登記非都市土地補辦編定作業，清理期程至107年12月，辦理分區劃定審議工作。

(四) 為解決原住民族既有及合理使用土地但無法取得合法之問題，本府配合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改善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及建築物使用合法化，將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更正檢討為鄉村區。目前和平區之原住民部落計有桃山、雙崎、裡冷及達觀4個部落，已納入核定並優先辦理之工作目標。

伍、結語

臺中市各項公共建設正持續推展中，本局全力落實市長政見，打造臺中成為「生活首都」，並建構「以人為本」、「臺中好生活」的都市風貌，本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全體同仁秉持務實、熱情、創新、服務精神，以全新的思維與精益求精的態度戮力以赴，以提供市民優質與便捷的服務，讓臺中市成為最幸福、最宜居的美麗都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彭富源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富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市人口數躍居全臺灣第二大都市，教育更要與時俱進，貼近市民需求，秉持「以人為本」的教育理念，用愛營造正向的教育環境，引導孩子體驗學習的成就與樂趣，培育具備創新力、跨域力、公民力、全球移動力等關鍵能力的未來人才，厚植軟實力，打造安居樂業的宜居城市。

學前教育部分，本市持續推動托育一條龍政策，增設公立、非營利幼兒園，以平價、優質托育政策，支持家庭育兒。

國民教育及高級中等教育部分，以學生為學習主體，發掘孩子的潛能，推動創新實驗教育、創客教育、戶外、科學教育、美感、陶藝教育、閱讀、品德教育、本土語言、國際教育等多元精緻特色課程，設置全臺首創Maker夢想行動教室、英語傳愛行動專車，有愛無礙照顧弱勢。為縮短學用落差，本市推動青年希望工程，精進市立高中素質，培養學生多元價值及生涯發展觀，以拔尖、固本、扶弱為主軸，成就每一個孩子。

在增進學童健康方面，本市持續提升營養午餐品質，啟動6+4補助方案，推動食農教育，普及運動風氣，全面優化校園運動遊憩設施，落實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宣導計畫，並全臺首創完成臺中市運動防護區域醫療網建置計畫，為守護學生身心健康而努力。

為提供市民、學子更優質的學習、活動空間，本市持續加強校園軟硬體建設，推動友善校園社區化，並積極設置分區社區大學、樂齡學習中心，鼓勵老幼共學，打造本市成為宜居樂學的終身學習城市。

最後，富源在此提出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優質普及學前教育，營造友善育兒環境

(一)托育一條龍減輕就學負擔，普及學前教育

本市實施托育一條龍政策，推動「臺中市幼兒學前教育補助方案」，減低家庭送托幼兒就學負擔，有效提升本市幼兒入園率，擴大照顧產業，增加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就業機會。

自實施後，帶動本市2至4歲幼生入園率顯著成長，幼兒園2-4歲入園人數比政策實施前增加約1萬9,000人，全市整體3-5歲入園率高達81.85%，相較前一個學年度提升5%，具體提升學前教育普及化成效。

105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幼童數達7萬948人次，共核發經費8億9,143萬6,779元；105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幼童數達7萬7,629人次，共核發經費9億8,587萬7,683元，有效減輕家庭負擔，讓父母願意將幼兒送托，提高婦女外出就業意願。

因應入園人數增加，幼兒園的教保人員在本政策實施後，從5,558人增加到6,325人，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就業率。

(二)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公共化教保服務

105學年度本市計有私立幼兒園498所，非營利幼兒園2園（三光及五權非營利幼兒園），公立幼兒園（含分班）233所，含142所國小附設幼兒園、87所市立幼兒園（含分班）、4所區立幼兒園（含分班）。總計核定私立幼兒園招生名額7萬5,003名，公共化幼兒園招生名額1萬7,013名。

106學年度再核定北屯區僑孝國小等11校新設幼兒園，中區光復國小等9校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太平幼兒園辦理增班，計增26班，另於潭子區潭秀國中及大雅區上楓國小各新開辦1園非營利幼兒園，計新增設6班（非營利幼兒園），總計106學年度擴增公共化幼兒園32班，再提供930名學齡前幼兒就

托公共化幼兒園機會。

藉由提供優質、平價、普及、近便公共化教保服務，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提高市民生養子女意願。

(三)落實幼兒園基礎評鑑，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為改善本市公私立幼兒園教學環境設備，建立友善工作環境，本局每年針對各公立幼兒園園舍安全、環境衛生、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等改善需求，積極爭取中央補助，並依必要性及迫切性排列優先順序，逐年補助幼兒園改善經費。106年度向教育部申請補助128校(園)改善經費共3,501萬7,100元，打造優質、友善、安全的幼兒學習環境。

此外，為全面性提升幼兒園教學品質，本局積極落實幼兒園基礎評鑑。106學年度本市公私立幼兒園(含分班)共計736園，截至105學年度第2學期，已接受基礎評鑑的幼兒園計624園，並針對未通過園所，由本局核派專人到園輔導了解後續改善情形，落實評鑑以輔導改善為本質之目的。

透過補助各園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基礎評鑑、建置餐點管理平台，輔以到園稽核各園師生比配置情形等方式，輔導各園營造友善安全的教保環境，提供幼兒安全適性的學習空間。

(四)強化教保人員專業知能，維護幼兒受教品質

為落實幼教人員在職專業進修，強化專業知能及教學能力，維護幼兒受教品質，106年核定辦理教保研習經費計386萬3,704元整，106年4月至8月共辦理114場教保研習，課程內容包含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課程大綱、兒童健康與照護、情緒管理與人際關係及政策與法令等主題，參訓之教保服務人員達7,500人次。

(五)試辦沉浸式教學計畫，提升本土語言教學成效

為營造幼兒園幼兒接觸與使用閩南語的學習環境，並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能力，

106 學年度申請教育部試辦幼兒園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計 6 所。為提升本市學齡前本土語言教學成效，106 學年度申請中央補助公私立幼兒園推動本土語言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計畫計 50 所，其中為推動原民族語復振及傳承，原民區域計有和平區白冷國小附設幼兒園、和平區博愛國小附設幼兒園及和平區梨山國中小附設幼兒園等 3 園申請原住民語言融入課程；另區立和平幼兒園達觀分班向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沉浸式計畫推動原民語言融入幼兒園課程計畫，發展多元語別、深耕原住民語本土教育。

本市重視客語文化之傳承與發揚，推動客語文化從學前教育扎根，於客語族群高密度區域東勢區、石岡區、新社區及豐原區各擇訂一所市立幼兒園，做為客語示範幼兒園，目前已於本市市立東勢幼兒園、市立石岡幼兒園、市立新社幼兒園及市立豐原幼兒園開辦 4 所客語示範幼兒園，讓幼兒在日常生活環境自然融入學習。106 年度再擴充示範據點，擇定石岡區石岡國小附幼與土牛國小附幼於 9 月 12 日正式掛牌成為客語示範幼兒園。

二、精緻創新適性教育，打造實驗教育基地

(一) 創新實驗教育，培育學生多元能力

中央實驗教育三法自 103 年 11 月公布起，本局以「發展學生多元智能，提升本市競爭力」為願景，透過實驗教育多元化、個別化及藝術化的活化課程，穩定推動實驗教育，保障家長多元教育選擇權及學生學習權。

- 1、在法規制定方面，除已制定公布本市實驗教育三法外，另於 106 年 6 月 9 日發布施行「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階段實驗教育獎補助辦法」，減輕本市家長及辦理實驗教育主體之負擔。
- 2、在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方面，公辦公營實驗教育學校目前已有東汴國小、中坑國小、博屋瑪國小，106

年度新增一所老少共學模式之善水國民中小學。民辦民營學校現有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另有海聲華德福、善美真華德福、華德福大地及私立惠明盲校申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計畫已獲許可辦理。公辦民營實驗學校預計於東勢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內成立，目前已完成設校，進入委託私人辦理之後續行政程序。

- 3、在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方面，106 學年度申請辦理之實驗教育機構有 7 所、實驗教育團體有 8 所，個人自學者申請人數已達 241 人，總人數達 1,230 人，自 102 學年度起，人數已有兩倍之成長。
- 4、實驗教育研發中心自 105 年度 9 月成立，以專案辦公室方式協助推動實驗教育，工作重點項目包括文獻蒐集、法規制度建議研析、師資培訓課程及教育推廣課程辦理、發展及促成學生升學進路與產學交流之發展。截至目前各工作項目皆積極執行辦理中，除進行各項調查外（如實驗教育單位相關資料及問題蒐集、自學生問卷普查等），已辦理 9 場推廣課程及 14 場師資培訓。
- 5、在規劃實驗教育學生升學進路方面，105 年 10 月 18 日由國立清華大學與本局合辦實驗教育學生特殊選才招生說明會，將實驗教育學生特質納入 106 學年度選才範圍，使實驗教育的學生未來能順利銜接就學或就業。

(二)積極推動創客教育

- 1、本市訂定有「創新學習實驗室」104 年至 106 年三年期計畫，自 104 年度起，連續 3 年補助 30 所國中小設置創新學習實驗室，發展創客及機器人軟硬體科學訓練。另於 10 所高中職設置創客教室。更於 8 所國小推動機器人教育課程。

「創新學習實驗室」106 年度共選出北屯區軍功國小等 10 校，以機器人程式設計為主並包含：3D 印表機、雷切機、雷雕機、各家廠牌積木組等，規格數量皆

以學校課程需求為主，讓各校能更多元的發展創新學習實驗室。

2、自造教育示範中心

106 學年度自造教育示範中心計畫由富春國小代表臺中市申請，並已獲教育部同意設置。該中心整合臺中市自造教育師資人力與設備資源，空間配置規劃包括：3D 繪圖及程式設計電腦教室、創新科技教室、雷射雕刻、切割專用教室等；設備配置則有 3D 列印筆、CNC 雕刻機、木工車床、多軸飛行器、陶瓷高溫實驗窯等。在課程方面則以 STEAM(Science, Technology, Engineering, Art, and Mathematics)為核心，結合自造教育(Maker)精神，發展製作電動飛機的飛行特色縱貫課程、製作電動氣墊船的 3D 繪圖課程、製作輕木手擲機的數位切割課程，還有智能機器人課程及機電整合與運用課程等。

3、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

106 年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暨創意市集，由教育部資科司補助經費，由本市主辦，活動於 4 月 28 日至 29 日辦理。第 1 天競賽由全國計 19 縣市、122 支隊伍師生齊聚進行程式設計比賽交流，本市共 8 所學校 16 名學生報名參賽，並由中區光復國小獲得國小遊戲組特優。競賽以程式創意比賽為核心，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的精神；創意市集則由本市及各縣市具特色之亮點學校以運算思維為主題，聯合開設近 60 個創意市集攤位，使本市師生進行跨縣市程式設計運算思維交流，鼓勵校園重視學生邏輯思考能力及科技解決能力，培養科技人才。

(三)發展適性化教學，符應學生個別需求

本市自 104 年推動「國小五六年級精緻國英數課程」，教師透過不同教材，採取個別化、客製化教學，希望於教育體制內，依學生的不同程度、發展速度，實施最適宜的教育方案。英語採分組學習，

降低因雙峰現象影響學生學習品質，提升教學效益。國語與數學採抽離式小組學習，由班級授課教師評估，班上學生該科學習成就後 10%-5%的學生，經家長同意，採抽離式小班小組學習，針對學生學習需求，提供合宜的教學扶助。105 學年度 20 校參與試辦，而 106 學年度參與校數增加至 26 校，顯現推展成效良好。

精緻課程試辦學校成立策略聯盟及各領域專業學習社群，定期召開會議研討，不定期到校訪視了解學校進度、困境與實際需求，及時給予回饋。

本局組織專責推動小組，完備第二級的督導單位，同時輔導學校端建立推動小組，統整學校資源並結合專家學者與各領域輔導團隊，導入外部資源。辦理教師增能研習、研議課程教材工作坊，發展具有深度與廣度的教材，並開發補救教學學習內容，利用補救教學篩選及成長測驗，篩選與扶助學習低成就學生，系統監控受輔後之學習進展，發揚「教育有愛、學習無礙」之精神。

(四)健全制度與規劃，提升教學品質

- 1、平衡「教師授課總節數」及「學生學習總節數」，提升教學質量：本市國小普通班員額編制標準為 22 班以下每班 1.75 人，23 班以上每班 1.7 人，另含達 9 班學校均增置 1 名教師，藉此以達到「導師不同時兼任行政」之原則。
- 2、減緩教師超額壓力，鞏固教學品質：本市國中 106 年停止辦理教師甄選，由學校進行內部正式教師員額控管，避免教師因擔憂 107 年度教師超額問題，而影響教學品質。
- 3、專長共聘，穩定偏鄉師資：每年透過甄選招聘正式教師，及借重本市師培大學培育公費師資，協助偏遠地區及原住民重點國小，106 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比率預估為 8.77%。另 106 學年度本局配置 28 名英語巡迴教師、28 名專長及 6 名專任輔導共聘教

師，服務於偏鄉小校，提升偏鄉小校專長教師授課比率。配合教育部推動 105 學年度公立國中增置專長教師員額計畫(國中 450 專案)，計有公明國中與清海國中共聘 1 位專長教師，以及東華國中與和平國中共聘 1 位專長教師。

- 4、推行合理員額編制，穩定教學師資：本市自 105 學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編制政策，106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 703 名代理教師，降低代課教師比率，全面提升學生學習品質，並將逐年降低編制員額的控留比率至 5%，同步降低代理代課教師比率。
- 5、首創英語巡迴教師制度：於 9 所中心學校設置 28 名英語巡迴教師，提高偏鄉學校英語合格師資比率，巡迴學校包含東勢中科國小、霧峰區桐林國小、和平區平等國小等 46 所偏鄉小學，其中新社區福民國小及霧峰區五福國小更於 106 年度國小五年級學力檢測英語科表現優異。
- 6、訂定「臺中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提升市立高級中等學校代理教師待遇，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自行訂定聘期(最長 12 個月)，職前年資予以提敘，吸引優秀代理教師至本市服務。
- 7、修正「臺中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規程準則」，充實行政人力(以 106 學年度為例，本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職員人數即增加 11 人)，優化教學品質，提高學生學習成效。

(五) 打造戶外體驗教育，創建學習多元價值

本市運用大臺中環境資源，規劃「親山近海樂遊屯」戶外教育課程，回歸自然情境，實現戶外教育理念。透過行政資源開發、場域資源盤點、課程模組開發、教師專業社群、基地增能成長研習、基地維運、戶外教育行動及建置宿營教室示範點及戶外教育場域，拓展教育深度與廣度。

本計畫共規劃 21 所戶外教育基地，有發展海洋教育的北屯區文昌國小、百年古蹟清水區清水國小、扎根書法彩繪藝術的南區和平國小、西區忠明國小草悟道綠園道探索課程、忠信國小培植美感涵養美學、東區臺中國小藝起砌陶趣、新社區福民國小山野特色課程，以及大甲區德化國小的能源科技特色課程和市立惠文高中的走讀課程等。以充滿特色的探索行程，厚實學生的多元學習。

為提升教師戶外教育專業知能，匯聚教師智慧，開發戶外教育教學模組，106 年度由東勢、德化、龍泉、忠明國小辦理山、海、屯、中四區之教師戶外教學模組開發研討，由戶外教育種子教師實際帶領各校教師進行體驗式戶外教育增能。

為提升戶外教育品質，本局也將建構優質戶外教育基地宿營教室。目前有清水區大秀國小、新社區福民國小以及北屯區北新國中三校提出建置宿營教室示範計畫，未來將提供學生體驗宿營的最佳場域，滿足孩子探索的本能與好奇的天性。

(六)推廣科學教育，啟發學生科學想像力

- 1、為啟發學童科學探究的興趣，本局透過辦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全市科學教育園遊會和行動科教館縣市科學巡迴教育、全民科學日等活動，讓親子或師生藉由參觀展示、體驗實作，落實科學教育。
- 2、106 學年度科學教育園遊會 106 年 4 月 15 日於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辦理，以「創意遊科學·臺中『創客』行」為主題，總共設置了 114 個攤位，有多樣的科學與創客教育相關闖關活動。
- 3、本年度參加第 57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表現優異成績亮眼，共有 45 件作品代表參選，從全國 395 件作品脫穎而出，26 件作品共獲 32 獎項，為歷年來參展最優表現，展現本市積極推動科學教育的成果。
- 4、臺中市政府接棒舉辦第 58 屆全國科學展覽會，刻正積極規劃相關內容，包含表揚優秀科展指導老師、

科展教師指導研習、科展之夜、科學之旅等。本局亦透過科學巡迴教育活動規劃，對偏遠地區學校和社區提供巡迴到校服務，使城鄉科學教育平衡發展。

- 5、臺中學子勤耕科學，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為國爭光：7月份，臺中一中 4 位學生，分別參加泰國曼谷、巴西里約熱內盧和印尼日惹舉行的國際奧林匹亞化學、數學和物理競賽，榮獲 3 金牌 1 銅牌的好成績，顯示臺中學子的能力足與國際競爭。

(七)國際教育，培養學生具備全球移動力

1、姊妹市及國際教育型態會議

(1) 第 15 屆臺灣模擬聯合國會議：臺中美國學校於 106 年 4 月 19 日主辦第 15 屆臺灣模擬聯合國會議，邀請市長進行專題演講，勉勵在座年輕學子學習關心國際事務各項能力，將來能為臺灣在國際發聲。

(2) 豐原高中國際視訊課程，與學區內國中小資源共享：106 年 4 月 20 日「豐原高中示範國際視訊課程」邀請豐原區鄰近國中小師生現場觀摩。豐原高中建置國際視訊課程教室，老師指導學生以英語溝通方式與國外學校高中師生進行交流。

(3) 106 年度姊妹市交換學生活動：本年度由新社高中主辦，帶隊前往加州姊妹市聖地牙哥市進行為期 3 週交流活動，是本府推動的重要活動之一，今年已邁入第 8 屆，每年都有將近 30 位同學參加。

2、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

2017 年海外華裔青年英語服務營 106 年 7 月 10 日至 21 日，分別在大林國小、大坑國小、立新國中、萬豐國小、溪尾國小及梨山國中小熱鬧多點開營，由海外華裔青年返回母國進行偏鄉英語營隊活動。本次營隊有分別來自美國、加拿大和澳洲的華裔志工共 38 名，至 6 所學校服務，計 290 名學童參與。藉

由華裔青年不同的生活背景和經驗，以及寓教於樂的教學方式，大大增強偏鄉學生對英語學習的興趣，拓展學生的世界觀。

3、國際化接軌，提升競爭力

本市持續推動國際教育，以國際交流多元化、學生參與全面化為原則，落實國際教育普及化，提升學生國際視野，使臺中市成為國際都市。

關於學生在國內教育國際化活動，推動國際學校獎部份，104學年起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推動國際學校獎（International School Award, ISA）計畫，105學年度計有市立惠文高中、豐原區瑞穗國小、潭子區頭家國小以及西屯區重慶國小等4校獲得「國際學校獎」的認證肯定。透過認證鼓勵學校建立國際化品牌與特色，接軌全球。

4、設置國際教育情境空間，讓英語教學更生活化

為培養學生國際觀，提升與各國學校交流深度與廣度，本市逐年補助學校建置國際教育情境空間，活化利用學校現有空間，落實永續經營理念，融合教學與學生生活場域，發展學校特色課程，讓學生克服時空距離，在生活中自然運用英語，達到教、學、生活化合而為一的成效。

目前本市計補助中區光復國小等28所國小及石岡國中、至善國中及日南國中3所國中建置國際教育情境空間，各校國際教育情境空間各有不同的創意，透過模擬情境，激發學生學習興趣，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

(八)深耕本土教育，強化在地認同

為增進學童對本土文化之認識，提升本土語教師教學專業素養及教學能力，確保學生學習品質，本局透過106年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針對閩南語、客語及原住民族語辦理各項研習進修與競賽活動，落實本土教育之延續及推展。

1、執行內容：擴充教學教材與設備、增進教師專業與

知能、提供學生學習與體驗、落實到校輔導與訪視。

2、實施策略：短期－持續融入式學習；中期－提升教學專業品質；長期－推動輔導與獎勵機制。

3、執行現況：

(1) 認證衝刺班：開設教師認證衝刺班（閩南語 6 班、客語 2 班、原住民族語 1 班）、學生認證衝刺班（閩南語 3 班、客語 2 班、原住民族語 1 班）。

(2) 教學研習：教學支援人員專業培訓課程 2 班、教學增能研習、資訊融入教學、口說藝術教學研習。

(3) 建置 8 所本土語言教學資源中心。

(4) 鼓勵學校申請教育部夏日樂學計畫，規劃集中式、沉浸式、生活化、活動化之本土語文課程，師生可藉由本土語言及文化之學習，促進對族群文化的了解與關懷。本次計有國中、小學 11 所學校參與，核定班級 14 班 420 節，課程內容結合本土語文活動，將傳統技藝融入本土文化內容，促進多元族群融合。

(九) 落實品德教育，涵育學生理想品格

本局依據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訂定本市品德教育實施計畫，期透過品德教育，培養學生內在品格及外在道德行為，以達真善美的教育理想。

1、推動品德教育之具體作法與案例甄選：106 年度評選出特優 5 件、優等 11 件、佳作 19 件與入選 14 件，於 106 年 8 月 15 日辦理表揚及成果研討會。

2、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整合家長、社區及民間各類資源，以積極提升學校品德教育。106 學年度計有 7 校提出申請。

3、品德教育推動典範標竿評選計畫：分為校務推動類及班級經營類等兩類，各類選出金質獎、銀質獎及銅質獎，共計 18 校及 5 名教師得獎。

4、品德教育論壇暨品德教育成果發表會：105 學年度

品格教育論壇暨品德教育成果發表含「品格教學之班級實踐與分享」及「品格海墘希望工程報告」等主題，期拓展教學現場一線人員之品德課程經驗。

- 5、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本市共計 4 所學校參選，訂於 106 年 10 月 17 日假國家圖書館辦理觀摩及表揚。

三、特色課程多元探索，國民教育能量提升

(一)專業服務研創，支持學校發展亮點與特色

本市推動國民中小學亮點發展實施計畫，鼓勵學校發展創新特色與亮點，導引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均優質的基礎上多元扎根，展現發展潛力及辦學績效。105 年度補助 39 校，106 年度補助 55 校，逐年使本市所有中小學校校有亮點。

1、推動國民中小學課程教學優質發展協作計畫

本局基於與學校為合作夥伴關係，透過本計畫共同瞭解與解決學校課程發展、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表現等三個面向所遭遇的困境。學校校長、行政人員與全體教師共同參與合作，提出務實的解決策略；校方亦得邀請符合學校需求的協作委員參與並商討解決問題、方案、執行方式建議、提供專業經驗分享或擔任教師增能講座、共同研發課程架構及教材、帶領社群、參與觀課、議課等，期提升教學創新作法，改善教師教學品質，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2、國民教育輔導團，精進教學品質

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秉持熱忱、專業、服務及研創的核心價值達成「精進每一位教師、成就每一位學生、放眼世界和未來」的教育願景。以「服務」為出發點，發揮「專業」支持，並透過研究創作，持續提升專業度，滿足學校教師教學需求，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1)專業：國教輔導團為本市推動新課綱的前鋒團隊，肩負研發教學、評量示例與宣導政策之責任，故本局於 106 年度辦理多場次新課綱初階培力工

作坊及高中推動新課綱經驗傳承分享，全面培訓輔導員具備理解新課綱總綱內涵，並以花博為主題研發跨領域素養導向案例架構實作，以「自發、互動、共好」的新課綱核心理念，精進教學品質，提升教學成效。

(2)服務：本市國教輔導團 106 年度提供之專業服務包括客製化、差異化到校服務、領召會議、每位輔導員進行公開課、教學專業支持、有效教學共備社群、夥伴輔導協作計畫、提升學力等輔導諮詢服務計畫等，著重專業服務與資源整合，擴大服務效果。

(3)研創：本市 106 年度國教輔導團團務運作目標為全面迎向新課綱，全團各輔導小組積極致力於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研發，各輔導小組透過輔導員專業學習社群、在校帶領教師發展素養導向教材教法及對教學進行相關研究創新發展，106 年度預定於 12 月底辦理輔導團課程與教學研創發表博覽會。

(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鞏固學生基本學力

為提高學生基本學力，確保教育品質，弭平學習落差，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建立親師生友善學習環境，達到成就每位學生自我實現目標，本市每學期利用校長會議、教務主任會議及輔導主任會議宣導減 C 計畫及減 C 重要性及必要性，有效協助學生學習。要求學校結合教務、學務、輔導相關處室及家長資源，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對學習表現欠佳學生，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學生學習過程中，各學習領域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學校應實施及相關補救措施，並組成本市減 C 計畫工作小組，定期檢視減 C 計畫推動狀況及各校實施狀況，建立督導考檢機制，評估本計畫及學校的執行成效。辦理現職教師及其他教學人員教學專業成長研習或工作坊，落實於教學實踐。推廣及應

用科技評量診斷系統，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規劃輔導支持系統，協助解決學校在行政及教學層面的困境。

(三)多元探索，鼓勵創意發想—愛臺中創意獎學金

本局為獎勵具高度創意之大專院校、設籍臺中市或就讀本市高中職校及國中學子，在教育階段發揮創意、展現創意思維，鼓勵學子出國參加各式創意競賽，培育創意人才，並藉由「愛臺中創意獎學金」競賽，將臺中市特色意象融入競賽主題，達到鼓勵學生創作及行銷臺中市之雙贏局面。106年度愛臺中創意獎學金活動於106年7月18日舉辦宣傳記者會，投稿期間自106年8月1日至9月15日止，徵件活動結束後將評選出106年度優勝人選並擇期辦理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記者會。

(四)致力推動技藝教育，技藝專班全國第一

- 1、技藝教育課程：本市重視技藝教育之推展，市立國中皆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6學年度第1學期開辦課程合計172班，參與學生數計4,785人次，開辦職群計12群，包括餐旅群33班、化工群2班、食品群30班、家政群26班、動力機械群11班、商業與管理群14班、設計群22班、農業群4班、電機與電子群21班、機械群8班、藝術職群1班、混合職群2班。
- 2、技藝教育專班：為發掘與培育具技藝傾向人才，本市市立國中與高職攜手合作，提供職業試探資源，106學年度計有北新國中等17校辦理國中技藝教育專班(其中大甲國中核予開辦2班，其餘學校1班，合計18班)，開辦職群計有餐旅、家政、食品、設計、商業與管理、電機與電子、動力機械、機械等8職群，技藝專班開辦班數全國第一。
- 3、區域職業試探示範中心：本市第一座職涯試探體驗中心，設置於清水國中，已於106年7月4日開幕啟用。示範中心提供市內7、8年級學生及國小5、

6 年級學生體驗探索，且由國中、高中職端共編教材，供區域內中小學生使用，建立技職人才培育一貫化體系，讓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都能到職涯中心體驗實作課程。另於山區擇定豐原國中申辦第二座職涯試探體驗中心，示範中心設置規劃「電機與電子」、「餐旅」等二大職群，於學期間或寒暑假期間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職業試探課程、營隊及體驗活動。

- 4、技藝競賽、表揚、博覽會：106 年「國中技藝教育競賽」於 4 月 10 日至 14 日舉行，並於 5 月 9 日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競賽表揚大會暨成果展」，6 月 3 日辦理「高中職教育暨國中技藝教育博覽會」，讓本市國中學生提早認識高中職升學管道及技職群科，加深家長、社區民眾對技職教育生涯進路的瞭解，以利技藝教育實施與推展，落實十二年國教適性輔導之精神。

(五) 建構完善升學進路機制，協助學生適性入學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重視開啟學生天賦及尊重孩子適性發展，本局持續以有效、穩健的作為投注學生適性輔導、協助學生適性入學及引領學生適性發展。

- 1、模擬選填：每年辦理 2 次志願模擬選填，106 年第 1 次志願模擬選填作業於 106 年 1 月辦理，主要是讓學生熟悉免試入學志願分發系統平台介面及操作方式，並由輔導老師針對學生的特質及優勢能力給予適性生涯輔導；第 2 次志願模擬選填作業於 106 年 4 月辦理，以學生模擬考成績進行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的模擬作業，以預防及減少錯誤，順利完成 106 年 6 月 20 日至 27 日本區免試入學學生志願選填作業。
- 2、設置志願選填輔導專線：本局安排由十二年國教宣導團種子教師、學輔中心輔導人員與候用校長組成的「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諮詢團」，透過 1999 專線

提供全面的諮詢服務。學生和家長可以撥打 1999 或專線 04-25279131，即能進行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專業諮詢，諮詢服務於 106 年 5 月 22 日上午 8 時啟動，持續至 106 年 6 月 27 日止，6 月 9 日成績公布之後，更是週末服務不打烊。

- 3、補助會考專車經費：為協助偏遠及交通不便學生順利參加教育會考，本局編列預算補助會考專車，兩天共補助 536 部專車，讓學生應考無後顧之憂。
- 4、辦理「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為協助家長瞭解中投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入學方案實務，並進行理念溝通與問題解答，俾利整合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功能，協助學生適性輔導與發展，以分區宣導方式，分山、海、屯、市四區各兩場，增進家長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理念與實施內涵。

四、推動青年希望工程，高中職均優質發展

本市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精神，實踐學生適性入學目標，以「產學訓用」人才培育為主軸，自 104 年起整合跨局處資源共同合作推動「青年希望工程旗艦計畫」。

本局 106 年編列 5,000 萬元經費持續推動青年希望工程，鏈結國中小、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及在地產業資源，以促進學校優質化、區域均質發展等目標，結合學校技職教育與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進行人才培育，協助學生思索個人生涯進路與職涯規劃，提供給學生優質且務實的教育機會，並協助畢業後之青年就業創業輔導，找對位置展現亮點，許臺中青年一個幸福希望的未來！

(一)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為協助國中學生適性發展，增編經費補助各國中辦理生涯發展教育相關活動，106 年 4 至 8 月補助各校情形如下：

- 1、105 學年度計有 93 所國中申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

經費計 1,381 萬 5,386 元整。

- 2、本局業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至 23 日假慈明高中辦理「臺中市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融入領域教學工作坊」，期增強國中自然與語文領域教師設計生涯議題融入之教案設計能力，使各國中落實生涯發展教育。活動當日計有 150 名教師參與培訓，分組撰寫之教案將彙集成冊，印發各國中供教師參考，並上傳至本市青少年生涯發展教育網站，供各校參考運用。
- 3、106 學年度國中生涯發展教育計畫，將函送國教署核定，俟國教署核定後，各校得辦理生涯名人講座、家長職業講座、博覽會、職群體驗實作、建立學生生涯檔案等，培養學生適性抉擇之能力，讓學生能對應其特質，適性升學適性發展。並訂於 10 月至 11 月邀集訪視委員至忠明高中等 24 校進行實地訪視。

(二) 市立高級中學精進發展計畫

本市透過資源投入及經費挹注，輔導市立高級中學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落實教師專業社群精進及充實改善教學設施設備等，以促發市立高級中學精進能量，達成各校優質化及特色發展，強化本市市立高級中學教育品質與競爭力。

本市於中港高中設置市立高中課程發展中心，並組成高中策略聯盟，協助學校規劃領域特色課程及新課綱執行細節。本局另與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簽署策略聯盟合作備忘錄，協助市立高中共通課程的研發，發展屬於本市城市共通課程，推動全國首創高中跨校選修課—優遊臺中學，106 年持續辦理。

本市各校致力發展特色課程，落實教師專業社群，如忠明高中結合文學與環境，利用科博館植物園，發展文學裡的光合作用特色課程，惠文高級中學發展天文探索課程，並利用第二外語中心，推動第二外語課程及國際交流活動，新社高中設置農業

類科，安排業師實習課程並於暑期到農業賢拜的農場實習，落實產學合作。西苑高中發展世界公民學程，培育世界公民，東山高中發展國際教育，開展國際新視野，中港高中推展視覺創意特色課程，落實美感教育，大里高中扎根資訊科學教育，長億高中強調自然探索培育教育，后綜高中發展生物科技，結合課程與在地產業資源。

(三)學用合一人才培育計畫

本計畫設置本市產學媒合中心，積極規劃辦理產官學媒合工作、辦理產官學座談會、媒合學生至企業見習參訪或實習、鼓勵學校開辦產學合作專班。106年4月至8月辦理情形如下：

- 1、持續推動自行車、木工業、工具機、冷凍空調、觀光、農業等產業之產學媒合，具體落實於課程教學。
- 2、規劃程式設計產學聯盟、工具機物聯網產學聯盟，積極推動資訊產業、智慧機械產業之產學合作。
- 3、106學年度核定臺中高工【1+3+4】冷凍空調技術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大甲高工自行車/工具機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沙鹿高工台電專班，並已順利完成招生，發展從國三技藝教育、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與科技大學進路銜接，並與產業界合作進行完整技職人才培育。
- 4、與農業局合作，媒合本市農科學生參加青年加農暑期見習活動，分別至8位農業賢拜的農場見習，增加實務經驗，培育農業生力軍。
- 5、建置產學訓用人才培育資訊管理系統平台，有效運用資訊科技，整合各級學校及培訓機構之能量、求職者與在地產業人才需求，並結合社會創新創業之發展趨勢，提供學生、學校、產業、求職者及市府單位使用，以發揮人才培育、就業媒合、創新創業及跨域整合之功能。106年與本府勞工局就業服務處合作，於大臺中人力資源網中增置「職涯工作卡系統」，可與本局產學訓用人才培育資訊管理系統平

台一學生學習歷程系統介接，以達資源共享之效益。

(四)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 up 計畫

臺中市青少年職涯輔導 Light up 計畫是為了輔導 15 至 18 歲未就學、未就業學生所開設的專班，透過多元、創新的課程設計，協助學生探索職涯興趣，培養正確的就業觀念與態度，以確認其將來是繼續升學或順利就業，找到人生未來的目標及方向。106 年度 Light up 計畫結訓 11 人，以下為各階段課程說明：

- 1、課程第一階段(4 月至 5 月)：團體生活訓練及自我管理訓練、探索教育、野地求生及冒險教育。
- 2、課程第二階段(5 月至 6 月)：
 - (1) 職涯試探。
 - (2) 性向興趣分析及施測。
 - (3) 職場參訪及實作：烘培業、餐飲業、CNC 廠房參訪及實作、食品包裝業、餐飲外場服務。
 - (4) 職涯資源認識及參訪與職業安全課程。
- 3、課程第三階段(7 月至 8 月)：
 - (1) 職場實作 200 小時合作廠商如下：SUBWAY 健行學士店、IPO 汽車美容、煌寶企業有限公司(冷氣安裝維修)、昆兆益精密機械、儷豐輪業有限公司(SYM 機車行)、廣唐企業有限公司、龍廚十全大補、華通修配廠、石醃缸餐廳。
 - (2) 參加學員就業媒合或升學現況追蹤。
 - (3) 追蹤與輔導期。

(五)青年事務審議會，培育青年公共參與

- 1、第 2 屆本府青年事務審議會業於 106 年 7 月 21 日前完成民意票選、自我推薦及學校推派之網路票選及評選作業，產生 63 位青年代表。
- 2、青年代表的學經歷亮眼，其中有協會理事長、國會助理、輔導員、社團總召、里長、志工隊長、創辦人、副執行長、律師、研究助理、社工師、全國大專優秀青年、全國社會優秀青年等，除優秀的學生

代表外，亦不乏來自各行各業的優秀青年，相信在各項議題上，都能有獨到的見解，在各領域中都有很傑出的表現，期望在任期中能發揮長才，給予市政最好的建言。

- 3、106年8月8日至9日辦理本屆青年代表培力活動暨組織籌組會議，使每位青年代表能夠對市政建設、組織、議事規則與行為規範有所了解，並提供有關青年事務審議的流程、規則、會場秩序及市政參訪等活動，以提升議事效能，並選出總召集人、副總召集人及組成各委員會，為第一次定期會議做好準備。
- 4、106年8月21日至8月25日舉行第1次會議，設置有民政、財政經濟、教育文化、交通地政、警消環衛及都發建設水利等6個委員會，提供青年代表提出建言和想法的交流平臺，透過雙向溝通，鼓勵表年代表，以多元且具有創意的見解，提供市政建言，透過市長定期與青年有約方式，落實審議式民主雙向溝通、傾聽、公共參與之目標。

五、用心弭平教育落差，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一)兼顧個別特殊需求，精緻特殊教育品質

- 1、營造友善學習空間，建立無障礙校園環境：本市106年度共核定無障礙設施設備，計補助南屯國小等57所學校計2,742萬5,525元。
- 2、結合特教專業團隊，提供學生支持服務
 - (1)教師助理員服務：105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共計2,215人提出申請，共2,162人通過審查，經費補助總計2,734萬1,915元。
 - (2)相關特教專業人員服務：105學年度第2學期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審查，共553人通過物理治療服務、1,061人通過職能治療服務、1,187人通過語言治療服務、66人通過心理治療服務，經費補助總計678萬9,600元。

3、教育輔助器材申請及借用，提升學習成效

(1) 106年4月至8月本市業已辦理2次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申請與審查，此階段共計有89校121人次之身心障礙學生通過教育輔助器材借用，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輔助器材採購經費總計382萬1,750元整。

(2) 本年所提供之教育輔助器材類型有特製輪椅、助行器、FM調頻教學助聽系統、溝通輔助器材、擺位椅、特製課桌椅、擴視機等。

4、提供身障學生交通服務，保障學習權益

(1) 截至106年8月止，本市共計有62輛交通車協助載送身心障礙學生，配置國中23校、國小37校。

(2) 經專業評估無法自行上下學且未搭乘免費交通工具之身心障礙學生，國民教育階段每生每月補助500元，一年補助9個月(寒、暑假不計)，高中教育階段每生每學期補助4,000元，平均每月800元，105學年度第2學期共216校1,081名身心障礙學生申請交通費，補助經費266萬7,046元。

(二) 重視偏鄉教育，弭平城鄉差距

本市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弭平資源分配落差城鄉差距，特別重視偏鄉教育，以增進學生多元學習機會，啟迪多元智慧。

1、大學協助偏鄉地區國民中小學發展課程與教學計畫：結合大學資源挹注，提升偏鄉小校教學內涵。

2、城鄉共學夥伴學校：透過虛擬軟體與實體互動管道，定期交換心得，共創教師及學生間的交流成長。

3、教學訪問教師：鼓勵一般地區學校優秀正式教師，至同級偏鄉學校專長授課、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

4、教學換宿計畫：引進專長教學志工至偏鄉學校服務，充實所需人力，提供學生適性學習與多元發展機會。

5、優質樂學翻轉學習計畫—大學區策略聯盟：含增加專業師資、發展本位特色課程教學、提升課後照顧品質、協助辦理多元社團、改善學習環境及教學資

源、活化教學模式等面向。

- 6、城鄉交流計畫：透過城鄉交流結合本市城市與鄉村之美，提供多元化美學體驗，激發學童潛能發展。

(三)加強原住民教育，落實文化傳承

本市致力建構完整原住民教育措施暨文化學習環境、提升教師多元教學教材、強化學生學習動機，振興地方特色族語，落實原住民族語及文化永續發展。

- 1、於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中提供師生族語認證課程、族語朗讀、戲劇、單詞與傳統歌謠競賽，以及都會區學生部落文化生活體驗等活動。
- 2、試辦 106 學年度原住民族語教師專職化，確保族語教學支援人員穩定工作環境，另專職化人員每年需參與 36 小時族語教學觀摩、教學改進及教材開發相關研習以提升教學能力。
- 3、為傳承原住民族學生族語學習及文化，展現族群自信與部落特色，本市每年均依原住民學生學習意願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今年總開設班級數為 830 班，總修習人數 6,450 人。並鼓勵學生參加原住民族語認證考試，通過學生給予獎狀或嘉獎獎勵，學校達到標準給予校長和指導老師嘉獎或記功獎勵。105 年度和平國中學生參加原住民族語認證考試通過比率 79%，達到記功獎勵標準。
- 4、自 105 學年起達觀國小執行 6 年原住民實驗教育計畫，自今年起逐年編列 3,000 萬元經費，補助博屋瑪小學建置具原民特色之運動及教學場域，並成立以泰雅 GAGA 為主軸之課程發展中心，編纂全套泰雅民族文化教育課程。
- 5、多元智能補助方案：原住民族委員會本於多元、平等、自主及尊重之精神，注重原住民學生多元智能適性發展，提升原住民學生在各級教育的學習競爭力，促進自我實現，爰訂定「鼓勵原住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期以提供培訓經費及優質學習環

- 境，培養具原住民族內涵與社會競爭力之新世代。
- 6、清寒助學金及文具費補助：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為協助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激發向上精神，每學年補助國民小學原住民學生每名新臺幣 2,000 元整；國民中學原住民學生每名新臺幣 4,000 元整。並依據「臺中市加強原住民族國民教育辦法」第十六條規定，本局於預算內編列補助國民中小學原住民學生之文具費用。
 - 7、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依據「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設置要點」規定，為加強推動原住民族教育、提高原住民國民教育水準並針對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與教學進行研發及推廣，由本局編列年度預算支應經費所需。
 - 8、住宿及伙食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為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第十二及第十九條規定、減輕原住民學生家長負擔並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政策，針對具有原住民身分之學生(或父親為榮民、母親為原住民，經學校認定家庭清寒之學生)補助住宿及伙食費。
 - 9、族語直播共學：為協助部分國民小學學生找不到該族族語老師教授族語，原住民委員會辦理直播共學計畫，協助由該族族語老師以視訊方式授課，以確保原住民族學生學習族語之權益。
- (四)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活動
- 1、提升語文能力，辦理母語傳承課程、華語補救課程、學期中轉入之新住民子女需求專案補助、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等，共計有 37 所學校申請。
 - 2、新住民子女「在家學母語」教育輔導計畫，鼓勵學校從母語教育培養自信及成就感，並配合十二年國民教育 108 新課綱，新住民語將納入本土語選修課程，106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在家學母語」教育輔導計畫，共有 7 所學校開設越南、泰國、柬埔寨、

寮國或緬甸等東南亞母語班。

- 3、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分山、海、屯、中四區辦理、並購置多元文化教材，由立新國小統籌辦理。
- 4、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106 年度試辦新住民語文教學計畫，以利新住民語文課程之推動。
- 5、本市立高級中等學校目前有大甲高中、新社高中及東山高中 3 校開辦東南亞語言教學，計有印尼語 1 班，越南語 3 班。
- 6、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力辦理現況：

為因應新住民語列入 12 年國教新課綱，教育局積極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105 年度業向國教署申請補助辦理本市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培訓開課計畫，委託太平區太平國小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班，共計辦理兩梯次，報名培訓之新住民人數計 84 人，培訓合格之新住民人數為 46 名(越南語 40 名、印尼語 6 名)，課程依國教署規定應包括：臺灣國中小教育介紹、教學資源與運用、母語語音與拼音教學、母語詞彙教學與應用、聽力教學、文化教學、讀寫教學、口語教學、教材教法及教學觀摩等。

106 年度持續擴大於本市山、海、屯、中四區各委託豐原區瑞穗國小、清水區清水國小、太平區太平國小、西區忠孝國小等四區分區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工作，以因應新住民語列入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本土語言課程選修，各校推動新住民語言教學時之師資需求。截至 106 年 7 月底止，累計報名培訓之新住民人數計 95 名(越南語 62 名、印尼語 14 名、泰國語 12 名、柬埔寨語 3 名、緬甸語 4 名)，受訓期滿通過試教測驗者，將可獲得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證書。

(五)落實補救教學，確保學生學習品質

本局積極推動補救教學計畫，提升教師補救教學專業知能，期望能提升一級補救教學效能，落實

二級補救教學執行，確保扶助目標學生學習品質。

- 1、依申請方案區分，106 學年度申辦一般扶助方案學校：國小 221 所、國中 69 所；非一般扶助方案學校：國小 8 所、國中 11 所；全市總計國小 229 所、國中 80 所（2 所申請不開班，已與民間資源合作）。106 學年度暑假國中小補救教學開班數為 877 班次，扶助學生約 5,963 人次。在高中職部份，教育部國民暨學前教育署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學習扶助經費，受補助學校計有大甲高中等 38 校，總核定金額 471 萬 1,200 元整。
- 2、106 學年度預計於 107 年 5 月進行補救教學訪視，訪視校數計國民小學共 42 校、國民中學共 14 校，合計 56 校。
- 3、106 年 5 月 2 日及 106 年 8 月 23、24 日辦理國中小校長知能研習，提升校長對補救教學測驗結果讀取及簡易分析、診斷結果報告與教學輔導應用之知能。
- 4、規劃於 106 學年度辦理國中小補救教學民間資源系統師資培訓，並整合民間資源以提升補救教學效能。

(六) 中輟零容忍，教育零拒絕

- 1、本局訂於 106 年 8 月 14 至 17 日假五權國中、建平國小辦理中輟系統分區研習，讓學校相關行政人員瞭解中輟系統通報、復學等功能操作及流程。
- 2、本局於 106 年 4 月 27 日、7 月 21 日召開中輟列管研商會議，以掌控本市國中小學中輟生及高中中途離校學生人數及流向。
- 3、本局業委請成功國小辦理 10 場中輟輔導替代役男知能研習，以增進輔導知能及技巧。
- 4、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自 106 年 8 月起成立中一(五權國中)、中二(安和國中)、山(本府陽明市政大樓)、海(清海國中)、屯(光榮國中)5 區分區中心，加強與社區各網絡連結，建立在地化輔導支持系統。
- 5、106 年度持續補助學校或委請民間團體辦理中介教育，其中豐南國中等 7 所國中辦理資源式中途班，

另委託創路學園辦理合作式中途班，最多可安置 30 名學生。

- 6、106 青少年職涯探索 Light up 計畫已於 106 年 6 月完成第一階段訓練。
- 7、本市業於梧棲區梧南國小舊校區成立善水國民中小學，係全國首創以老少共學模式為基礎之中輟學生住宿型慈輝學校，希冀協助中輟學生早日回到學校安心就學。

(七)落實弱勢補助及課後照顧，協助安心就學

- 1、針對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經導師認定家庭突遭變故等三類學生，補助本市國小學生每學期書籍費、家長會費及學生團體保險費。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本市國中小低收入戶 4,939 人、中低收入戶 5,016 人、經導師認定家庭突遭變故 4,634 人，合計補助國小總人數 1 萬 4,589 人，總需求經費合計 965 萬 1,320 元。
- 2、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高級中等學校請領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人數計有 8,283 人，總補助金額為 7,556 萬 1,667 元；請領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雜費補助人數計有 315 人，總補助金額為 86 萬 6,247 元。
- 3、辦理本市貧困學生午餐及例假日安心午餐券補助：
 - (1)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貧困學生午餐計東峰國中等 307 校，共計補助 2 萬 9,437 人。
 - (2)106 年寒假暨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安心午餐券補助：聯合招標學校—補助本市東峰國中等 289 校，共計 2 萬 2,179 人。自行招標學校—補助本市外埔區水美國小等 14 校，共計 355 人。
 - (3)106 年暑假暨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安心午餐券補助：聯合招標學校—補助本市東峰國中等 289 校，共計 2 萬 1,866 人。自行招標學校—補助本市外埔區水美國小等 13 校，共計 229 人。
- 4、提供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減輕

就學經濟負擔：105學年度第2期公、私立高中共補助3,199人，經費總計1,946萬9,327元整；私立國小、國中：共補助249人，經費總計188萬8,500元；學前教育階段共補助4校38人，經費總計40萬7,500元。

5、為救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生，因突遭意外傷害、死亡事故或其他原因，提供1至4萬元之急難救助金，給予即時慰問，助其度過急難，106年4月至8月共補助23人，補助經費計33萬元。

6、課後照顧補助，周全照顧弱勢兒童

為扶助弱勢兒童，減少因經濟資本、社會資本及文化資本不足而再製其社會階層，本市透過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及特殊境遇之國小學生課後照顧費用，減輕弱勢家庭教育費用負擔，將學生安置在安全熟悉的校園環境下周全照顧，促進其認知發展。105學年度第2學期共補助221校，計2萬1,546名學生受益。

(八)龍津改制完全中學，落實教育資源均衡

本市烏日、大肚、龍井地區僅有一所私立高中，欠缺公立高中職教育資源，爰龍津國中於106年8月1日改制為「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成為本市第10所市立完全中學，期學子就近入學、縮短城鄉差距，落實教育資源均衡。

該校每年級核定招收6班，其中普通班4班160人、美術資優班1班30人、體育班1班30人，另市府業已核定活動中心工程經費8,000萬元、高中第一期綜合教學大樓工程經費1億4,780萬元及改制所需教學設備費955萬元，建置優質教學環境。

六、豐富終身學習選擇，推廣藝文終身教育

(一)推動美感教育，提升藝術鑑賞力

1、結合在地資源，推動館校合作方案：為提升學生及市民之藝術鑑賞力，優化教職人員美感教育知能，建構美感學習支持系統，活化美感教育相關資源，

本局與國立臺灣美術館合作，辦理「時。光。機—從古典到當代攝影藝術教育展」，邀請所轄各級學校學童參觀欣賞、探索體驗學習。

- 2、藝術巡迴展，營造學校美感學習環境：臺中市 106 年度校園美感巡迴展～藝術家作品巡迴展。本局持續以「移動美術館」概念，由國內知名藝術家共襄盛舉，提供作品原作至校園展出，充實學生的美感經驗、提升美感涵養。今年邁入第 3 年，特地邀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美術學系莊明中教授、雲林科技大學數位媒體設計系邱怡仁副教授及新竹市高峰國小郭原森老師等三位藝術家，分別提供油畫、動畫及玻璃藝術作品，陸續至本市清水國小、霧峰國中、篤行國小、大南國小、順天國小、烏日國小、中山國中、翁子國小、永春國小、順天國中、甲南國小、光復國中小、富春國小等 13 所國中、小巡迴展出。
- 3、設置資源中心，推動書法教學：為有效整合校園美感教育計畫，設置「四區美感中心」及「書法教學資源中心」，建構美感教育及書法教育支持系統，負責推動本市校園美感及書法教學相關規劃、協調及推動工作。本市四區美感中心結合本市美感夥伴學校協助推動美感課程及教學教師培訓與移地教學經驗交流、美感社團營隊活動等，另書法教學資源中心於 106 年補助 12 所夥伴學校，辦理推動書法教學活動，並於 7 月份辦理 3 場次書法檢定研習(1 場書法隸書及 2 場硬筆字)，提升教師教學技能，有效傳承中華文化。
- 4、推動校園傳統藝術活動：認識傳統藝術文化資產，增進學子對傳統藝術及鄉土文化之認識，並規劃特色課程與社團活動，鼓勵學校發揚傳統文化藝術。傳統藝術教育活動包含傳統戲劇類、傳統音樂類、傳統舞蹈類、傳統工藝類、傳統雜技類、民俗童玩類等類別。106 年辦理臺中市【越在地·躍國際】傳統藝術教育活動，邀請 57 校共襄盛舉。

(二)落實陶藝教育，推行校本課程

- 1、結合在地文化，落實陶藝教育美感深耕，將陶藝學習納入校本課程，105學年度計有臺中國小、文光國小、沙鹿國中、新社高中國中部、福民國小、崑山國小、大業國中等7校，共同推廣陶藝教育。
- 2、成立教師陶藝專業社群，培育校內陶藝師資，目前共一百多名教師參與。藉由與陶藝家共同合作研討，辦理校內畢業生捏陶體驗活動，邀請教師至工作室進行操作體驗，共同研發陶藝教學教案，以利推行學校陶藝校本課程。
- 3、規劃畢業生捏陶體驗活動，由教師帶領畢業生為自己創作獨一無二的畢業禮物，或將作品鑲嵌在校內畢業牆做裝置藝術，成為畢業生共同印記。藉由手作過程，凝聚情感，建構和諧的校我關係，活動於106年6月辦理完成，共3,955名畢業生參與。
- 4、辦理種子學校學生陶藝作品聯展，於106年6月辦竣，共同展出種子學校105學年度課程成果，並邀請本市各級學校參觀，推廣陶藝教學。
- 5、與港洲教育基金會共同辦理第十九屆港洲盃親子捏陶比賽暨阿公阿婆捏土娃創作比賽，於106年5月假沙鹿國小辦竣，現場共千人併同參與，藉由親子一起創作，凝聚愛的力量。

(三)線上閱讀認證系統10年有成，孕育紅檜等級志工

閱讀使文化扎根，為深耕閱讀，本市成立國民中小學推動校園閱讀工作小組，定期召開會議研擬閱讀教育方案，其中本市線上閱讀認證系統至106年6月總瀏覽人次達3,800萬人次，每天皆有2萬人上線，其中閱讀積分達3,000分(約讀1,000本好書)以上、達成臺灣藍鵲等級孩童計有2,338位；且本市教師長期投入募集題庫，今年計有14位教師達成臺灣紅檜等級(相當於志工積分40萬分以上)。

為深入閱讀，中央每年補助本市30校設置校園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本市每年另設置100校，鼓

勵各校建立優質閱讀氛圍，整合學校閱讀資源，透過日常教學，幫助學生發現閱讀的樂趣和熱情。

(四)深耕在地，提升社區大學公共精神

為提升社區大學公共精神，深化在地連結，貼近社區民眾學習需求，本市依照地理環境、人文特色及在地居民生活圈等要素，完成社區大學辦學區域分區(11區)，目前各辦學區皆有一所社區大學，提供多元豐富的課程及活動。106年度起分區後的社區大學，更注重地方文史發展，並逐步將臺中文史納入課程、講座、活動中，期使社區民眾在參與相關活動的過程中，能更進一步對臺中產生認同感，激勵民眾對社區及社會的關懷及參與。

為提升社區大學公共精神，深化在地連結，本局持續推廣社區大學相關課程，106年度起至7月底業已開設約720門多元課程，參與學員數近1萬8,200人，成果豐碩，於今年度榮獲教育部「105年度社區大學業務」訪視優等。

(五)推動樂齡學習，建設友善高齡城市

為提供長者更多學習機會，達到「活躍老化」及建構「高齡友善城市」之目標，本市持續推動樂齡學習活動，106年業於29個行政區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長者有關生活安全、運動保健、心靈成長、人際關係，和政策宣導等核心課程、另外還有結合社區特色的自主規劃課程以及貢獻服務課程等學習活動。

另本局持續開辦並鼓勵高齡者參與各樂齡學習中心之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及樂齡學習團體服務課程等活動，本年度4月至8月參加的長者已達3萬5,387人次，真正體現活到老、學到老的終身學習精神，今年度並榮獲教育部「106年度推動樂齡學習政策」訪視優等。

(六)辦理老幼共學活動，共譜生命樂章

為呈現大臺中溫馨世代祥和互動之城市風貌，

豐富高齡者分享傳承及自我實現之生命力量，建構在地化老幼共學課程的校本特色，本局持續推動老幼共學活動。今年共有鎮平國小、糠榔國小、草湖國小、馬鳴國小、潭子區新興國小、圳堵國小、土牛國小、育英國小、烏日國中、育英國中、忠明高及臺中特殊教育學校等12校參與，各校皆推出特色課程，內容包括繪畫、攝影、外語、母語、南管律動等課程，讓學童與長者一起學習、一起歡樂，不僅增進祖孫情感，讓長輩重拾學習樂趣，學童也學到與長者相處的禮儀，培養關懷、尊重長輩的態度。

(七)凝聚城市發展願景共識，推廣學習型城市

本市學習型城市計畫106年度以美感為發展主軸，強調市民參與終身學習，透過多元的實作課程學習及參訪，提升市民美感知識，增進美感經驗，豐富美感生活。今年由沙鹿國中、仁美國小、大元國小、崑山國小、臺中國小、大鵬國小及光復國小、家庭教育中心及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等學校、機構協助推動。更結合臺中科技大學設計服務中心與臺中中文創園區1916文創工坊、臺中市文化創意發展協會、臺中市陶藝學會、中華藝術盆栽全國總會等民間藝術團體形成團隊，參與學習型城市計畫推動藝能、產業、文創等相關培力的工作坊及課程。

課程內容包含微電影製作、陶藝、書法、舞蹈、金木水火土「五行課程」、社區沙龍音樂會、聽音樂說故事、親子共學同樂會、盆景美學研習…等。透過實際參與活動，發展在地文創產業，形塑在地特色美感氛圍。藉由學習與美感體驗機會之普及、民眾學習力與美感知能之提升，翻轉與串聯城市學習網絡，擴大市民認同與參與，涵養美感氣質並凝聚城市榮譽感，達成城市永續發展之目標。

(八)依市民需求擬訂公共政策，積極推展家庭教育

本市首創家庭教育市民需求問卷調查，將調查

結果研訂納入本市推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指標，並作為擬訂公共政策推展家庭教育重點工作，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議，積極推動家庭教育。

針對優先接受家庭教育對象，提供家庭教育服務及案例分享，並規劃辦理多元性活動照顧弱勢學童，例如開辦「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課後安親課輔及單失親親職教育。

七、推動優質空間改造，友善校園社區家園

(一) 打造優質學習空間，推動老舊校舍更新

1、為讓學生享有安全優質的學習環境，本局於 104 年盤整全市老舊耐震能力不足或結構安全有疑慮校舍，就需拆除整建及補強校舍擬定「8 年 50 億老舊校舍整建計畫」，以明確期程及具體可行策略推動整建及補強，目標民國 111 年底完成耐震有疑慮校舍補強及拆除整建。

2、經盤整本市需拆除重建校舍計有 33 校 56 棟，104 至 106 年已編列經費約 14 億 2,530 萬元辦理 14 校 24 棟，目前皆施工中，今年底可陸續完工。另 22 校 32 棟(其中 3 校亦於 104 至 106 年執行拆除重建)，經費約 15 億 9,395 萬元，本局已向中央爭取獲得補助編列分年經費，目前 22 校皆進行設計中，預計今年底可辦理工程招標，108 年陸續完成。

(二) 強化校舍安全，執行校舍補強

本市高中、國中小於民國 89 年以前興建校舍計 1,147 棟，經耐震能力評估後計 590 棟需補強，自 98 年起至 105 年完成補強計 310 棟，執行經費約 18.49 億元，未補強尚有 280 棟，需求經費約 20 億元，預計於 108 年完成全數校舍補強。

(三) 持續改善學校硬體建設，營造良好學習環境

1、為營造良好安全的學習環境，本局協助學校改善各項硬體設施，補助長億高中、大安國中、永春國小及宜欣國小等 4 校圖書室設備及相關設施整建計 593 萬元；西苑高中、沙鹿國中、崇光國小等 13 校

老舊廁所整修工程計 2,745 萬 4,710 元；外埔國中、西岐國小等 39 校教學設備擴充購置及改善計 2,292 萬 3,639 元；新社高中、福科國中、三光國小等 31 校校舍修繕工程計 5,819 萬 4,286 元；大安國中、陽明國小等 6 校活動中心設備計 649 萬元；臺中女中、安和國中、逢甲國小等 23 校其他硬體建設計 2,218 萬 8,794 元，總計 1 億 4,318 萬 1,429 元。

- 2、本局配合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資本門補助計畫，補助大甲高中等 14 所學校有關學生宿舍內部及周圍環境整修、綜合手球館整修、工科實習大樓修繕、校園緊急求救鈴修繕、體育場館地面修繕、廁所整修與無障礙通道修繕、教室隔熱工程、既設高壓設備配合改壓、改善教學設備、汗水池修繕、教室視聽無聲廣播與英聽廣播教學設備建置、消防設備安全改善、圖書館自動化與環境改善計畫、改善電腦教學設備、校園數位英聽及材料廣播設備建置等修繕或設備改善，共計 2,450 萬元整。

(四)校園開放及校園安全

- 1、為落實「以人為本」信念，打造臺中成為宜居的「生活首都」、「模範城市」，國中、小校園場地自 104 年度開始實施夜間延長開放至 7 時過後，106 年度計有 240 所國中、小延長開放到晚間 7 至 10 時。
- 2、因應校園延長開放，除了督導各校整合社區人力、家長與運動民眾，成立校園安全巡邏志工隊，建置校園安全管理標準作業流程，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及民眾活動安全。106 年度持續補助實施校園延長開放國中、小所需電費及保全加班費共計 2,042 萬 3,401 元，以利達成校園開放政策執行目標。
- 3、結合教育部國教署「106 年執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經費申請暨審查作業實施計畫」，補助學校校園安全相關設備經費，期將校園死角求救系統及警民連線通報功能、感應照明燈、監控系統及電子圍籬等校園安全相關設備納入警監系統整體規劃，以有

效縮短通報時間，提升警政單位支援效能，本年度已核定補助本市 148 所高中、國民中小學。

(五)閒置空間活化、社區化，打造有溫度的社區

面臨少子化校園空間閒置，及人口高齡化托老服務空間需求增加，為促使學校公共資產活化與學校經營轉型，本市各級學校妥善運用校園空餘校舍及有效活化利用，由本局協助媒合其他機關運用，使學校與社區搭起互信互惠關係，提升市民教育素養，讓學校兼顧幼托、學習、樂活、空間分享等多元功能，研擬建置學校社區共讀站、休閒運動站、身障運動館、高中職青少年育樂中心、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社區資訊站、非營利幼兒園、托嬰服務、地下停車場及多功能活動中心等 10 項策略，如：沙鹿高工(文山社大)、大里高中(大屯社大)、臺中高工(後驛社大)等校提供學校場地作為本市社區大學校本部或上課地點，期共享學校資源，營造社區學園，關注地方事務及弱勢關懷，保存在地文化，打造有溫度的社區，推動共學、共參、共好的社會。

(六)友善校園，照顧好每個孩子

本市秉持著「把每個學生帶上來」的理念，確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各項工作，包括學生輔導、關懷中輟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生命教育、學務工作等五大議題，營造和諧友善校園文化：

- 1、充實專業三級制之輔導資源：本市積極落實三級預防輔導工作機制，105 學年度已配置 289 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 113 人，國中 129 人，高中 47 人)及 68 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社工師 35 人、心理師 33 人)，建立緊密、流暢之輔導資源網絡，以統籌有關校園霸凌、偏差行為、高關懷學生等輔導諮商工作，促進學生的身心健全發展。
- 2、追蹤學校對相關個案處理之輔導措施：每天由專責人員針對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依法應進行通報之兒少

保案件，及校園安全事件，逐案通案檢核，追蹤其後續通報關懷 e 起來及處遇情形，並提供學校即時的行政支援及輔導資源。且本局將學校辦理校安事件處理機制及運作，納入視導區督學視導項目，嚴以督促學校發生校園安全事件時，確實依循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系統通報並依法啟動調查處理機制。

- 3、積極推動修復式正義之善意溝通文化：為培養善意溝通習慣與文化，本局自 101 年起即與臺中律師公會及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合作，運用修復式正義觀點，處理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

106 年分別於 6 月 1 日、3 日辦理初階研習，8 月 3 日辦理進階研習，並發展出全國首創的「校園 RJ」APP，分為「教師版」及「家長版」，讓市民可以超越時空限制，學習善意溝通之技巧，實踐正向管教精神

- 4、完善性別平等教育之教育訓練及法令規範：為回應各界對性別平等教育之期待，並符合學校實務運作，茲從研訂法令規範、規劃培力研習及辦理宣導活動 3 面向說明：

- (1) 為鼓勵家長參與學校教育事務，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各式活動辦理品質，本局邀請學校、家長及教師代表召開研商會議，研擬相關法令規範，以利提供學校後續執行之參據。

- (2) 有感於校園及補教業性平事件頻傳，除了落實通報機制及增加相關人員的危機處理能力外，更應同步輔以柔性且深耕至家庭、學校及社區的宣導方式，本局特於 5 月 25 日邀請藝人鍾欣凌代言「我愛我，勇敢說-兒少自我保護活動」，透過與會人員自身經驗的發表，並分享及鼓勵學生，遇到危機事件時，能勇敢求助並尋求解決之道。

- (3) 106 年 8 月上旬辦理「106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進階培訓、高階培

訓」，特開放各校薦派家長參與，以利協助各校擴大性別平等事件調查人才庫，並減低家長對學校處理性別平等事件之不了解而衍生誤會。

(七)建置反毒跨域防護網，打造無毒宜居城市

為防範毒品入侵校園，讓學生在成長過程中不受非法藥物侵害，本局積極落實以下三級預防策略。

1、落實學校教育宣導

(1)充實學校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知能

A、鼓勵教師參加藥物濫用研習課程，每年至少 1 小時。

B、督導各校每學年度辦理 1 場次「加強導師反毒知能」宣教，以增進教師藥物濫用防制相關知能，提升防制成效，預計本年度全數學校皆將辦理完成。

C、本局 106 年 3 月 3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委請本市新民高中表演藝術科辦理「深化紫錐花運動劇巡演宣導」至本市 10 所國中小校園巡迴表演。

D、本局 106 年 3 月 16 日起至 10 月 19 日止舉行春暉輔導團到校輔導研習共 8 場次。

(2)加強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教育

A、學校每學期至少辦理 1 場次「反毒宣講團」宣教活動，教導學生認識藥物濫用的危害及拒絕誘惑的知能與技巧。

B、各校寒、暑假或連續假日前寄發學生家長聯繫函，落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教工作。

(3)強化與民間機構連結：本局 106 年 4 月 29 日協助「釋迦功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心道法門釋迦功德會」辦理 2017 勇敢向毒品說「不」，向飆車 say『NO』！舞蹈大賽。

2、加強學校高風險人員稽查作業

(1)於學期開始 3 週內，由導師及學輔人員依據學生平時表現狀況，將高風險群學生列為特定人員，實施定期及臨機尿液篩檢，以便能及早發現並介

入輔導。

(2)定期關懷高風險族群，加強輔導並協助遠離毒害。

(3)執行成效：

A、本市特定人員名冊至 106 年 8 月統計，合計 860 人。

B、本市 106 年度尿篩執行成效區分快篩試劑初篩、直接送驗，統計迄今共計實施 2,151 人次。

3、落實「春暉小組」輔導機制

(1)加強春暉輔導：106 年各級學校完成校安中心通報，列管成立「春暉小組」輔導學生，經檢視，數據有持續遞減趨勢。

(2)強化學生輔導諮商網絡：個案學生若輔導戒治未見成效，或施用一、二級毒品者，由本局轉介衛生局「青少年關懷計畫」或本市青年希望工程 Light up 計畫，提供個案「全人式」的輔導資源。

(3)持續建立跨局處友善防護網：自 104 年 4 月 29 日起迄今，由張副市長主持邀集本局、衛生局、社會局、民政局、經發局、都發局、法制局、警察局、臺中地檢署及臺中地方法院等，已召開 14 次跨局處「防制毒品進入校園」專案會議，未來持續做好品質管理循環 PDCA，促進專案品質提升。

(八)落實校園防災教育

為推動學校防災教育，本局業於 106 年 3 月起辦理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及主管人員增能研習，並於 4 月 11 日至 14 日進行防災校園建置第一類學校(共計 16 校)輔導訪視，4 月 19 日於沙鹿國中辦理全市性防災示範觀摩演練。

另 106 年 9 月 13 日由副市長帶領本市所有學校(含幼兒園)共同實施國家防災日防震避難掩護疏散演練，以提升市民防災意識及能力。

八、樂在運動食在安心，有效增進學童健康

(一)落實校園午餐安全衛生把關工作

1、午餐食材登錄系統平臺上線率 100%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國小附設幼兒園全面落實辦理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工作，各校(園)午餐資訊(包括午餐內容、營養份量、食材資訊及調味料)透明化，並要求各校確實依照規定時間(每日上午12時前)完成系統填報作業。系統內之資料公開予所有家長、民眾及機關查閱，另本局指派專人每日確認上傳至系統之資料正確性，要求本市校園學校午餐食材登錄系統平臺上線率100%，讓家長們都能清楚了解掌握學童每日午餐菜單內容、生鮮食材來源及午餐食物內容營養分析。

2、落實輔導考核機制，保障學校午餐安全衛生

為落實本市學校午餐之輔導考核工作，由本市61位校園營養師，每年依規至輔導區學校，進行3次輔導考核及1次營養教育，並請各校針對缺失、建議事項，提具改善報告函報本局。另本局結合衛生及農業單位，共同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聯合稽查工作，截至106年6月30日止，共計已完成195校自設午餐學校廚房及本市學校所屬全部23家團膳廠商抽查工作，落實學校午餐與校園食品安全管理機制，保障學生午餐衛生與安全。

3、優先試辦午餐採用四章一Q，落實督導檢核機制

本局於105學年度第2學期優先試辦學校午餐採用四章一Q食材政策，配合政策實施，辦理學校人員驗收四章一Q相關研習，及家長參與學校午餐事務研習，強化相關人員對於政策的了解與食材驗收知能。

4、午餐5元加碼補助政策，提升學校午餐品質

為扶植本市農業發展，並提升學校午餐品質，自104年9月起補助本市立學校每位學生每日5元，鼓勵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及有機蔬菜，並要求增加菜單變化性及精質度，由各校透過會議討論，訂定合宜午餐品質提升方案，納入午餐契約，提升學校午餐品質，發揮加碼最大效益。另為瞭解學校午餐品

質提升情形，本局規劃辦理「誰來午餐」計畫，持續安排市長或本局長官隨機、不定期到校與學生共進午餐，以瞭解午餐供應現況並傾聽師生意見。

(二)改善校園午餐廚房環境設施、設備

為提升午餐供餐之安全衛生，本局挹注經費補助學校改善老舊廚房，105學年度截至7月14日止，本局挹注1,400萬7元整，補助本市豐田國小等8校整建校內午餐廚房設備，並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款，確保午餐衛生安全品質。

(三)食農教育扎根校園

本局已訂定並推動106年-108年為期3年之校園食農教育總體計畫，深入瞭解學校教導食農教育的需求，做為計畫方針，並擇定「環境教育、農事教育、烹飪教育、飲食教育、營養教育」為五大主軸，從「行政支持、增能培力、專業資源、攜手協作、課程深化、標竿學習、輔導考核」7項推動策略，規劃21項行動方案，並整合本府各局處、學術單位、民間單位(如主婦聯盟等單位)及學校資源，成立山、海、屯、中四區食農教育聯盟中心學校，攜手協作輔導全市各校共同推動食農教育，讓學生走出教室框架，從跨領域的親身實作中，探索、體驗、創新、實踐新思維，讓學生能夠從實際活動中體驗真食物的價值，建構健康生活經驗，進而培養學生健康自主權，也讓學生了解地產地銷、在地食材及愛物惜物之觀念，讓食農教育理念與精神向下扎根，培養學生愛惜自然與生命之環境永續觀念。

(四)積極推動學校競技體育，再創佳績

為完善本市競技運動四級培訓，透過鼓勵國中小廣設運動團隊、補助本市優秀團隊經費、建置運動傷害防護醫療網、加強體育班學生基本學習能力、協調本市轄內大學簽定共同培育選手及逐年進用專任運動教練備忘錄、導入社會資源等策略，及辦理107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強化優秀運動選手銜續

訓練，提升運動競技競爭力。

本市學校運動團隊在 106 年度各大運動賽事屢獲佳績，106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71 金 53 銀 61 銅，並有 8 項 11 人次破紀錄，教育部主辦學生運動聯賽獲得 5 金 2 銀 1 銅。

(五) 挹注經費優化校園跑道、遊戲器材

為提供民眾及學生良好的校園運動環境，本府第一階段已排定於 106 年至 108 年共編列 1.5 億經費，每年提撥 5,000 萬元，協助修繕市內學校跑道。另為確保跑道施工品質，提高經費使用效益，針對 106 年獲本局補助跑道整建經費之 19 所學校，辦理跑道細部設計審查，並邀請學者專家到校查核跑道施工品質，協助學校針對工程預算書圖進行審查。

此外，本局 106 年度已補助后里區泰安國小等 9 校及甲南國小附設幼兒園等 11 所幼兒園進行校園遊戲區場地設施改善，挹注經費近 1,500 萬元。

(六) 鼓勵各校辦理游泳教學，自創危險水域地圖落實防溺宣導

為提升本市學生游泳能力，本局訂定「臺中市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實施計畫」，鼓勵各校踴躍推動游泳教學。106 年補助學校辦理游泳教學及游泳體驗營逾 3,000 萬元。

此外，持續落實水域安全及防溺宣導工作，要求各校教導救溺五步及防溺十招，並宣導本市危險水域及易發生溺水地點，截至 106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學校計辦理校園水域安全宣導達 1,047 場次，並製作防溺宣導布條，發放予本市 325 所學校及 29 區區公所，另設計「危險水域地點標示圖」，請各校編印至家庭聯絡簿及置放學校網站，並利用朝會、導師時間等時間向全校師生進行防溺宣導。

(七) 落實推動校園空氣品質宣導

本局自 106 年 1 月 20 日起，配合本府採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新制「空氣品質指標 (AQI)」，及教育

部新制「空氣品質指標(AQI)」活動規範，作為本市所屬學校及幼兒園懸掛空氣品質旗幟及進行戶外活動之標準，並要求各校依據本局訂定之「校園空氣品質旗幟宣導計畫」規定，指派專人於每日上午8時及下午1時至本市「空氣品質監測網」查詢「空氣品質指標(AQI)」，並依指標相對應顏色，於校內明顯處及校門口懸掛空氣品質旗幟。另利用大型聚會等活動，向學童宣導空氣品質旗幟活動之內涵，及各色旗幟應採取之相對應健康防護措施。

(八)成立環境教育輔導團、落實推廣工作

為鼓勵優秀教育人員共同推動環境教育業務，落實相關工作並導入常態運作，本局業已訂定環境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成立環境教育輔導團，規劃環境教育計畫。

106年度共規劃辦理「校園植物調查暨校園植物地圖製作實施計畫」等13項子計畫，近年來並以「校園棲地」調查為主軸，進行到校植物調查之服務工作，並協助學校掛植物牌，迄今已服務100所市內國中小，提供教師進行環境教育課程之參考、啟發學生珍惜環境、保護自然之情操及發現校園之美，並善用校園植物資料庫進行校園植物教學活動，使師生能更深入認識校園植物。

另辦理生物多樣性、永續校園、能源議題等做為環境教育之精神，期能由對環境議題的重視，讓教育由小扎根，結合本市建構低碳城市，落實環境生活教育，順應環境條件，展現地方特色。

參、創新措施

一、全國第一所民辦民營實驗教育學校-磊川華德福揭牌

教育部106年2月17日修正發布「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施行細則」後，使得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機構有適法性依據，得核發設校許可，本局依法審查，於2月23日通過該實驗機構轉型設校，成為全國第一所民辦民營的實驗教育學校。成立學校後，學校

得以自行保管學籍、核發畢業證書，更進一步保障學生學習權及家長教育選擇權。本市做為實驗教育發展的重鎮，將會一直以穩健、均衡發展的步伐，讓各類型的實驗教育都能得到政府適切的協助。

二、清水國小全臺第一座日式宿舍群古蹟教室落成

清水國小日式宿舍群建於西元 1930 至 1940 年間，建築形式屬於「和洋折衷式」宿舍，為日治時期「中流住宅」主要型態，於 2008 年時登錄為歷史建築。惟該宿舍群年久失修殘破不堪，經各界反映，市府爭取經費 7,000 萬元進行修復，歷時 2 年後完工，並於 106 年 3 月 25 日舉行修復落成啟用典禮。

修復後日式宿舍群共 6 棟 11 間教室，主體建築融合日式傳統與部分現代建築，展現優質人文特色的建築形式，規劃成最佳採光及通風的教室，是全臺第一座日式宿舍群古蹟教室建築，並將搭配清水國小古蹟校本課程，達成活化古蹟，活絡學校與社區互動共享的目標。

三、全國唯一特教生獨輪隊，傳遞愛與勇氣

本市臺中特殊教育學校於 6 年前成立全國唯一特殊學校獨輪車社團，至今有超過 100 位學生加入，學生克服身心障礙，學習踩獨輪，從中建立自信心，5 月份由校長帶隊前往花東進行 6 天的獨輪傳愛行，透過此次活動，提供身心障礙孩子們攀越巔峰的舞台，也希望能激勵更多身心障礙者，面對自己的障礙時，勇於克服、超越自己、創造及提升自我價值。

四、設置全國中小學首創「臺中市 Maker 夢想行動教室」

全國首創「臺中市 Maker 夢想行動教室」啟航儀式 106 年 4 月 6 日於清水區甲南國小正式啟航，委由大甲國中承辦與管理，首航儀式並邀請清泉國中及甲南國小學生參與，參觀活動包含 3D 模型製作(以鋼鐵人為例)、雷射雕刻切割製作、CNC 切割雕刻製作、手作工具應用、VR 互動體驗及 Zembo 機器人互動體驗等主題，並進行全國首創之 3D 染色主題課程。

五、社區大學分區治理，發展特色主軸

往年各社區大學間，未能清楚劃定服務區域，易使教育資源過度集中市中心，不利發展在地特色課程及促進社區參與。考量在地文化特色推動、社區發展及城鄉差距促進與社會包容性提升等因素，參酌地理環境、人文特色及在地居民生活圈等，將本市社區大學劃分為11區，藉由劃定清楚之服務區域，使各區社大深耕在地。

分區治理下的社區大學，106年度起逐步發展區域特色主軸，未來將與社區緊密結合，發掘可以改善社區的公共性議題，促使學員將所學投入社會，一方面讓學員在學習中參與，在參與中學習，一方面讓學習者在現代社會中充分領悟身為公民社會一份子的角色和責任。

六、規劃建置「臺中終身學習大學」資訊平台

本市擁有許多終身學習資源，舉凡社區大學、樂齡學習中心、藝文中心、長青學苑、勞工大學及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等，均提供市民各種多元課程。

有鑑於各類終身學習資訊，分散於各別終身學習機構，市民查詢課程耗費多時，爰本市規劃建置「臺中終身學習大學」資訊平台。

「臺中終身學習大學」資訊平台以「課程資訊揭露」為主要目的，市民在資訊平台上，可以輕鬆搜尋到本市開辦的各類教育資訊，可透過關鍵字或進階查詢，篩選相關資訊，讓有心想學習之市民，可透過此平台即時搜尋所需課程及內容。

七、首創英語希望傳愛專車，讓學生快樂學英語

為推動英語教育，縮短城鄉差距，本局打造全省首部「英語傳愛行動專車」，於106年4月25日正式啟航，巡迴全市各國小，啟發小學生學習動機和提升英語能力。英語專車有E化教學設備及各項教學主題教具，並且結合目前當紅的「露營概念」，是可以移動的「多功能英語教室」，這部專為學生打造的「客製化」

專車，兩側可以完全展開，再加上情境佈置，讓學生的學習場域可以無所不在，只要把車子開到校園裡的任一角落，隨時就可以進行教學：可以配合臺中市的花卉博覽會活動，開到后里區的學校，結合花卉及顏色的主題進行教學；也可以配合臺中市特產水果展示，開到東勢區的學校，結合水果進行主題教學；更可以開到高美濕地、臺中國際機場等景點，配合主題進行旅遊課程結合在地觀光特色，接軌國際，讓英語教學可以創造更多可能，藉此讓學生愛上英語、有效學習。

除了到各校服務進行教學之外，行動專車也具有分享傳愛的功能，由學生錄製學習心得，鼓勵不同學校的小朋友說英文，並將各校的文創品及各區特產藉由專車的移動進行交流，也會將學生在課堂上的學習成果，透過臉書進行分享，讓學生的英語學習更增添趣味化，增加人與人之間的情感互動交流。

八、臺中市首座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揭牌啟用

為讓技職教育向下延伸到國小高年級，規劃逐年於山海屯中四區成立職涯試探中心，第一座職涯試探體驗中心，設置於清水國中，於106年7月揭牌啟用。另於山區擇定豐原國中申辦第二座職涯試探體驗中心，清水國中規劃「電機與電子」、「餐旅」等二大職群，於學期間或寒暑假期間，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職業試探課程、營隊及體驗活動，也提供市內7、8年級學生及國民小學5年級及6年級學生體驗探索，且由國中、高中職端共編教材，供區域內中小學生使用，建立技職人才培育一貫化體系，屆時本市國中小學生都能夠到職涯中心體驗實作課程。

九、全國首創「校園RJ」APP，實踐正向管教精神。

本局積極推動修復式正義之善意溝通文化，運用修復式正義觀點，處理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並發展出全國首創的「校園RJ」APP，分為「教師版」及「家長版」，讓市民可以超越時空限制，學習善意溝通之技

巧，實踐正向管教精神。

十、全國首創運動防護區域醫療網

本市推展補助公立高中職約用運動防護員巡迴服務計畫，輔導東山高中等 12 所高中職校提出申辦計畫，迄今業有 6 校聘任運動防護員。106 學年將擴大校園運動傷害服務層面，試辦校園運動傷害防護計畫，邀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學生和專家提供到校服務；並結合本市區域醫療院所，建置運動傷害防護醫療體系。

本局目前業與全市 9 所區域醫療院所洽簽「運動傷害特約醫療院所」合作契約，規劃建置本市「運動防護區域醫療網」，自 106 學年度起提供體育班學生掛號費和開立診斷證明費用優惠或減免、單一對話窗口服務、專業門診快速通關看診綠色通道等專業服務。

因應本市即將辦理 107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08 年原住民運動會及 2019 年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積極籌辦各項大型運動賽事中規劃運動賽會醫療服務機制，建立分區負責健康照護網絡系統與後送系統，架構本市辦理大型運動賽會與國際賽會時運動選手之運動傷害後送機制。希冀各特約區域醫療院所設置運動防護專責醫師，並輔以專業運動醫學培訓機制，導入運動科學輔助訓練觀念，攜手合作共同投入運動傷害防護，逐步落實「運動城市、健康之都」城市願景。

十一、翻轉偏鄉教育，中市全國首創推動策略聯盟學區制

本市以形優輔弱塑造美好偏鄉教育為理念，推展「優質樂學翻轉學習計畫」，期能翻轉偏鄉小校教育困境，達成優質轉型。

(一)共聘師資，專長授課

105 學年度 8 校在英語、美勞、音樂、自然、體育、資訊等科目聯合聘用 16 位專長教師進行多元化專長授課。如：午餐時光英語廣播、藝術饗宴期末美展、走入足球世界等，有效提升學習興趣與成效。

(二)結合在地，發展亮點

在課程革新上以安定國小「綠活地圖」為例，低年級以生存遊戲融入資源概念，介紹在地農產與土地公文化；中年級以桌遊融入生物多樣性，繪製校園植物地圖；五年級自行車隊走訪外埔區；六年級則以挑戰火災山為主題，並製作出火災山模型。

(三)多元學習，啟發潛能

以峰谷國小為例，辦理創客課程、平板數位教學、VR 虛擬實境、3D 列印、四軸空拍機、太鼓隊等社團，並屢獲佳績。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提升公共化幼兒園設置比例，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

為減輕家長育兒經濟負擔，本局將持續擴增本市優質、平價公共化教保服務量，以達至 4 成幼兒進入公共化幼兒園就讀為目標，積極盤點各區公共化教保服務供需情形及學校空餘教室釋放情形，優先於公共化教保服務據點數比率及核定總招收人數未達 4 成且需求量較高之區域，擇定未設置幼兒園且空餘空間足夠之學校，辦理非營利幼兒園及公立幼兒園(班)增設作業。另依本市轄內各行政區教保服務供需情形，以不降低公共教保服務總量之原則規劃，採滾動修正方式，將供給過剩之部分區域教保服務量，調整至供應量不足區域。中程規劃至 109 學年度前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155 班，預計可增加收托人數 4,350 人。

二、106-108 年校舍更新計畫，加速改善老舊校舍

本市以 8 年 50 億元經費推動老舊校舍改建及補強，配合教育部規劃「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中央、地方都編列經費，將可加速改建及補強作業進行，讓孩子有更優質的學習環境，也讓家長更安心。

三、打造中科機器人自造基地，帶動創新及自造風潮。

(一)結合中科管理局智慧機器人自造者聯盟，強化產學研合作連結與資訊交流，共同打造中科機器人自造基地，透過舉辦智慧機械與人工智慧 AI 等相關訓練

課程、機器人競賽與 TED Talk 等活動，激起本市學子努力追求創新及自造風潮。

- (二)另與上銀科技合作，建置機器人學習車，讓本市學子透過機器人對智慧化、自動化、工業 4.0 和什麼是精密機械有所認識，並了解精密機械產業發展趨勢。

四、落實無縫接軌，推動 108 課綱優質銜接方案

(一)國中小階段

- 1、107 年精進教學總體計畫-教師專業成長（學習社群及揪團共學計畫）及輔導團運作支持系統：結合國中、小精進教學計畫，辦理教師揪團共學、學習社群及工作坊等增能活動，以教師專業成長需求為出發點，從單次性的揪團共學，慢慢進入到延續性、加深加廣的學習社群，最終導向產出型工作坊。在輔導團方面，也結合客製化到校服務（共備社群推廣）、輔導夥伴協作計畫、輔導員新課綱培力計畫、新課綱課程教學博覽會，建構以「專業發展、服務推廣、研究創新、團隊績效」為核心任務的支持系統。
- 2、發展新課綱課程教學模組：透過輔導員新課綱培力計畫，發展素養導向優良教學與評量示例，並辦理優良教案設計競賽，鼓勵研發新課綱教學模組及相關應用資源；同時結合優質課程發展協作計畫、亮點課程發展實施計畫等專案，提升優質課程發展銜接。
- 3、整合教學資源應用平台：透過均一教育學習平台、MOOCS 磨課師線上教學資源、教育部課程教學資源整合平台(CIRN)、及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台等機制運用，提供教師新課綱優質課程資源連結應用。
- 4、新課綱課程教學領導深耕：推動校長課程教學領導知能提升計畫、教師共備課三部曲（說課、觀課、議課）推廣、初任教師及非專長教師輔導增能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協助教師提升教學專業素養，發揮「自發、互動、共好」精神，銜接九年一貫課程發展，全面迎向新課綱。

- 5、申請辦理國教署十二年國教課程國民中小學前導學校協作計畫，105學年度有2所學校申請，106學年度增加至5所學校，期能接軌教育部政策，成為臺中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之前導示範標竿。

(二)高中職階段

- 1、發展學校特色及提供教師專業支持系統：設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帶領各校形塑學校願景、發展特色，建構校本課程、選修課程，形成學校課程地圖；為精進課程與教學，特提供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透過共備研習、工作坊，研發教材教法，並強化職涯升學進路之選課輔導，促發學校精進能量，提升教育品質，成就學生優質發展。
- 2、推動跨校策略聯盟：建構本市各高中職學校策略聯盟，整合各校資源，發展課程教材，建立課程資料庫，活絡資源共享；藉由策略聯盟跨校、跨學科之教師專業發展，促進師資交流、增能與相互支援；另一方面，鼓勵高中職與鄰近大學攜手合作，資源共享互惠，深化學生的學習。
- 3、發展城市共通課程：協助各校研發特色課程，結合在地文化與資源，發展統整性主題，形成城市共通課程—優遊臺中學；透過校際教師共同備課，落實共通課程；另一方面，依據學生選課之需求，考量學校地域性，規劃跨校選修課程，保障學生適性學習權，培育學生多元發展能力。
- 4、充實教學空間、設備及資源：充實與改善新課綱課程所需之教學空間與設備，以及選課規劃、課程輔導諮詢、學習歷程檔案管理等所需之設備與資源，有效落實新課綱推行。
- 5、協助前導學校試行新課綱：教育部國教署辦理十二

年國教課程高中職前導學校協作計畫，本市高中職105學年度共有11所學校申請，106學年度更增至14所。前導學校試行新課綱所面臨之挑戰，包含師資、課程、教材、設備以及行政配套等問題，均需更多支持、陪伴與發展。本局將積極協助前導學校試行課程，以優質銜接108課綱，落實十二年國教適性揚才、成就每一個孩子之精神。

五、試辦課中補救教學，實現以人為本教育理想

基於國民受教育的權利，義務教育階段必須提供適性的教育機會，在開放入學機會、受教內容的平等外，本市更進一步要做到積極性的差別待遇，也就是針對不同學生進行個別化教育，使其在義務教育階段能接受真正平等的教育資源。因此，106學年度本市中平國中及清海國中申辦課間補救教學計畫，另本局額外補助本市大甲國中及北新國中試辦課間精緻化課程，聘請專責教師分別針對數學，英文科進行抽離式補救教學。並於試辦1年後檢視及分享成果，逐年增加辦理學校，期使本市成為辦理課中補救示範城市，更能實現因材施教理想，協助學生適性學習，增進學習效益。

六、成立實驗教育園區，打造國家級實驗教育重鎮

東勢高工舊校址預備成立實驗教育複合式園區並籌設十二年一貫實驗教育學校，105年至106年陸續投入5,716萬元進行園區之全區規劃及第一期修繕工程，未來朝向開放式場域規劃，納入藝術、農工、老少共學、社區照護等概念，並兼容公辦民營實驗教育學校、社區大學、市民農場、社區展演中心等空間，打造國家級的複合式實驗教育園區，園區規劃願景為：

- (一) 打造一所跳脫知識領域課程，並兼容客家文化精神的十二年一貫實驗教育學校。
- (二) 實驗教育中心進駐，推動實驗教育課程發展、師資培育、各項研習、社會推廣、實驗教育學生升學進路、就業連結及實驗教育成功模組推廣等工作。

(三) 打造開放式園區、規劃開放綠地，可供民眾使用的場地與器材，開放與民共享，未來也將規劃非營利組織、市民參與活動進駐，強化社區使用功能。

(四) 與中央合作，打造本市成為國家級實驗教育重鎮，並落實複合概念，借鏡國外實驗教育村的理念，建構以人為中心、與環境共存共榮的理想園區，以在地文化教育促進經濟、文化及觀光發展。

七、啟動 6+4 補助方案，扶植在地農業發展

為扶植在地農業發展、減少碳足跡以及推動本市學校食農教育，本府除原本補助本市立國中、小學生午餐水果補助費「每生每週 6 元」外，自 106 學年度起，由本府農業局農業發展基金挹注經費補助「每生每週 4 元」，用以採購水果或副食品，增加學生營養攝取來源。

八、深耕美感教育，開創美感文化之都

為厚植本市美感與文創軟實力，本局向教育部申請經費，強化學習者美感課程及體驗、營造具美感的校園環境及提升教育工作者美感知能。執行計畫如下：辦理美感教育主題講座、四區(山、海、屯、中)在地美感移地教學、校園美感情境規劃設置與環境改造增能研習、幼兒園美感及藝術教育扎根教保人員研習、學校美感教育本位課程推廣、四區(山、海、屯、中)在地美感移地教學種子教師培訓研習、高(國)中職教師美感教育課程增能研習、輔導訪視方案、藝術家駐校-專業藝術美感教育課程與教學、發掘在地藝術資源與設施深耕學校美感社團設置及營隊方案、在地美感資源設施移地教學美感課程教材編纂方案、認識臺中在地藝術家課程編纂方案，旨在推動全市美感素養涵育從幼起，深耕於各級學校校園，並以跨域整合的方式推展到社區，進而廣澤全臺中，培養市民美感素養，期待醞釀出屬於「臺中·好美」的美感文化之都。

九、推動訂定臺中市短期補習班管理自治條例

為保護補習班學生學習安全並杜絕不適任教育人員進入補教界，除加強宣導兒少保護之重要性，並推

動訂定臺中市短期補習班自治條例。

本局防範補習班不適任教職人員所採行政作為除三層防護措施外，亦規劃將「強化補習班教師實名制之推動」及「業者的通報責任」納入研擬「臺中市短期補習班管理自治條例」。106年6月1日邀集臺中市補習教育事業協會、臺中市補助教育協會共同商議，7月13日併同邀請消保官研議退費規定，初步完成法規草案研訂，期盼採取高規格的管理標準，杜絕不適任教育人員進入補教界，以保障學生安全。

十、花現在地特色及生態教育，推動校園花博課程及活動

結合本市在地人文、自然與生態特色，研發學校花博 GNP 教學教案及辦理課程推廣活動、彩繪校園花博圍牆及辦理花博踩街文化藝術創作教學工作坊等，為能深化校園推廣花博，實踐花博 GNP 精神，鼓勵各級學校規劃辦理校園花博計畫，協助學生創意發想，透過動與靜的結合，引導學子跨域學習，「動」是以大地遊戲、實地訪視、小小志工等；「靜」是以 2018 臺中花博環境教育圖書導覽學習單、連結課程瞭解臺中在地人文、環境、觀光等資訊等，並透過「認識阿虎—臺灣石虎保護教育」到校教學，使學童認識 2018 臺中花博吉祥物及保育生態教育。另編輯觀光導覽學習手冊，帶入導覽內容並配合小小志工，增加學童對臺中及花博的認同感，使本市學生都是臺中花博最佳代言人。

伍、結語

教育是用生命感動生命的歷程，以愛為根本，以孩子為核心，以適性為導向，本市致力營造自由、多元、優質、創新的學習環境，鼓勵孩子自由探索、打破框架，讓每個孩子成為獨特的個體，展現自信多元能力，享受學習的樂趣與成就。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志誠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志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 106 年業務施政重點，乃秉著文化平權與文化資源共享的理念，創造市民幸福感及藝術文化新活力，積極推廣文學閱讀、扶植產業文創、辦理多元藝文活動並投入各項古蹟維護，以保留本市歷史痕跡。

此外，本局針對閱讀深耕，持續充實本市圖書館藏、延長圖書館服務時間至夜間並辦理中區圖書資源巡迴展，希冀透過硬體的充實、軟體的提升，讓市民更易接觸到「閱讀」，以豐富市民生活，讓本市成為「文化城」。

最後，志誠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臺中首座文學館

「臺中文學館」自 105 年 8 月 26 日全面開館，暨全國首創的文學市集同步開張，至 106 年 8 月底已達 47 萬參觀人次。

臺中文學館持續辦理各式文學與文化推廣講座及活動，為提升文學館舍多元創意與永續經營，包括 3 月至 6 月與兒童哲學讀想會共同舉辦「文學讀想國—兒童哲學系列演講」，邀請全國兒童閱讀學會理事長徐永康，以「繪本」、「少年小說」、「島嶼書寫」和「經典文學」等文學類型，進行 4 個場次公開演講，透過文學作品幫助民眾增進閱讀思考的廣度與深度；5 月 2 日至 6 月 4 日邀請台灣兒童文學學會及滿天星詩社合作辦理「聽說讀寫的童趣」-兒童文學暨親子系列活

動，包括為期一個月的「遇見兒童文學」特展，及兩場次的童詩創作課程；6月25日至7月30日邀請野薑花詩學出版社及臺灣詩學季刊雜誌社共同策劃「詩的方城市-詩展暨讀劇活動」，於常設二館展出其社員的簡介、作品及出版的詩集介紹，並由兩社詩人組成小組，進行戲劇詩的創作表演；6月28日與國立臺灣文學館合辦「文學夢工廠-博物館專業課程 x 工作坊」，邀請嚴忠政講師講述文案寫作與創意思考；自7月至8月舉辦「八堂課·書法通 - 周良敦大師在文學館開班了」講座，邀請國寶級書法大師周良敦於文學館授課，藉由認識唐楷的結構、書法源流的演變、現代書體的美學應用三個方向，幫助民眾認識及欣賞書法之奧妙。

為延續推廣臺灣傳統音樂文化，於7月19日、7月26日、8月2日、8月16日及至8月23日，辦理「陳明章音樂傳習班」，邀請陳明章老師親自開班授課，開設2班、各5堂免費課程：「南管吉他班」及「臺灣月琴班」，提供民眾接觸與學習南管吉他與臺灣月琴之機會，並藉由老師與學員互動教學，創作更多元思維之音樂文化。為呼應國際博物館日之主題，與國立臺灣文學館、獨立書店合辦「縫補記憶，連綴現實——文字·行動·博物館」系列座談；於7月29日辦理「眷『春』來了：閱讀眷村的N種方法」，邀請作家曾明財與李廣均老師對談分享眷村書寫與文化記憶，推廣文本閱讀與社會議題之思維探索，從文字討論延伸至人與土地之關懷。

為推廣詩文閱讀，協辦國立臺灣文學館與誠品書店合作之「以詩發聲·為愛寫詩」活動，8月1日至8月31日在臺中誠品園道店辦理「文學特展」，並於8月12日辦理「對談講座-網路」，邀請作家張芳慈與李長青分享文學承載媒介的變遷。本活動推廣文學創作與詩文想像，並串聯中部各地方文化館舍於展覽期間宣傳館舍資訊，包含鍾肇政文學館、吳濁流藝文館、

明道中學現代文學館、賴和紀念館、彰化文學館、八卦山文學步道、南投縣文學資料館、陳千武文庫等 9 館，發揮館際合作宣傳效益。

臺中文學館主題特展館規劃以特定的主題展示，推廣文學及文化相關領域，將 2 間主題特展館分別規劃為：「生命的鼓手-陳千武特展」，聚焦於影響臺中文學深遠的作家-陳千武特展，展現其一生筆耕為臺灣文化與土地之情感；「聲聲不息-母語文學特展」，展現臺語、客語及原住民語文學的創作成果與內涵，特展搭配圖文、多媒體影音等多元展示，呈現文學與文化的豐厚樣貌，訂於 106 年 9 月 22 日開展，展期約半年。

臺中文學館主題餐廳委託城市村落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結合文學元素及餐飲服務，以和風洋食為主，餐飲設計包含早午餐及下午茶，規劃文學主題特餐(例如陳千武特餐、日常散文餐、楊逵野菜鹹派)及文學文化推廣活動(例如文學沙龍、作家午茶、作家廚房、文學跨界及文學小旅行等)，共同推廣文學走入市民生活。訂於 8 月 15 日正式營運，9 月 14 日辦理開幕記者會，邀請作家廖玉蕙進行作家廚房活動。

二、城市文學 繽紛多呈

規劃辦理 2017「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包含「百師入學講座」、「公車文學家身影猜謎」、「文創賞詩文」及其他閱讀推廣活動，藉由多元方式推廣文學，讓文學走入生活，提升市民閱讀風氣及文化涵養。

(一)百師入學

本局舉辦「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系列活動」，邀請 100 位文學作家及各專業領域人士，深入大臺中 29 個行政區，包含大學、高中、國中、四大文化中心及圖書館，舉辦文學講座。106 年進行多元講師、多元區域、多元議題的新設計，匯集成三大文化特色，特地在主視覺加入文化獅的意象，寄寓臺中文化城再度獅吼，並將定義與影響面擴大，廣設百師講

壇，學校部分，納入國中、高中職、大學，校園師生都有機會聆聽精采演講。非學校部分，遍布臺中的區域圖書館、四大中心（港區、屯區、葫蘆墩、大墩等藝文中心），甚至擴及監獄、社區大學、讀書會等，讓一般的市民更有機會聆聽演講、接受文化洗禮。講題內容兼顧菁英與庶民，包含知名小說家李喬、李昂、廖輝英、劉克襄、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長朱宗慶、書法家周良敦、籃球中華代表隊總教練周俊三、資深影評人藍祖蔚、耿一偉、毒物專家譚敦慈等，讓大臺中山、海、屯、城區的民眾能親炙各領域創作者的風采！活動時間從 106 年 4 月至 11 月，分成「初夏講堂」、「仲夏講堂」、「秋季講堂」三個時段，舉辦超過 50 場講座，參與民眾踴躍。

(二)公車文學家身影猜謎

「公車文學家身影猜謎」為全臺首創，目的在於將文學推廣至民間及宣傳臺中在地文學家，讓文學可以更貼近生活。104 年起推出後引起不小的迴響，創新的文學行銷手法深受民眾肯定，106 年持續辦理，於 6 月 15 日推出孟瑤、姜貴、廖輝英、劉克襄 4 位文學家身影的公車車體廣告，12 條路線，載著文學家的身影在本市的山、海、屯、市區「趴趴走」，跑了 50 萬公里路程，等同於繞臺灣 455 圈、繞地球近 12 圈。於 106 年 7 月 26 日謎底揭曉記者會暨猜謎抽獎活動，參與猜謎活動的明信片更是超過 3,500 張並辦理相關宣傳講座，引起市民的好奇與話題，行銷臺中作家，也推廣城市閱讀。

(三)文創賞詩文

「文創賞詩文」活動與知名餐飲業者「春水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以公私協力合作方式推廣臺中詩人作品，將臺中 15 位在地知名詩人作品設計成詩文杯套，供店家販賣熱飲時無償發送給消費者飲用時同時欣賞詩，訂於 9 月旬中上市。

三、臺中車站百年慶

為慶祝臺中火車站第二代站體落成百年，「臺中車站百年慶」以鐵路高架化後產生的「綠空鐵道軸線」為主題，結合綠環保元素，串聯文化城中城內的藝術亮點等單位，在慶祝這個百年的同時，想像規劃下一個百年的舊城生活藍圖。4月8日、4月9日在全安堂臺灣太陽餅博物館辦理鐵道文化講座，城中城區域辦理城中城大冒險、中區行動廚房，鐵道山海線辦理成追線鐵道小旅行；4月15日、4月16日於臺中古蹟車站辦理不老青春同樂會、親子活動、綠空鐵道音樂市集及綠空鐵道音樂祭。

臺中百年車站是這個城市政治、經濟、宗教、文化的開端，更代表著城市光榮感，這次由臺中市政府文化局、財團法人台中市文教基金會及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共同主辦的臺中車站百年慶，共辦理1場記者會、1場2天1夜小旅行、2場鐵道文護講座、2天綠空鐵道音樂市集，從銀髮族、親子家庭到青年族群，召喚出來自全臺各地不同年齡層、不同世代的民眾一同歡慶。2週活動共吸引4,800人次參與，媒體露出35則以上。

四、綻放文創新視界 行銷「創意城市生活首都」形象

(一)106年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輔導計畫

成立本市文創諮詢推動辦公室，透過辦理人才培訓課程、專家諮詢、協助業者爭取政府補助或貸款等深度輔導，並媒合本市設計師與文創業業者，藉以輔導、扶植本市微型文創業業者，打造本市為青年創業之基地，創意產業吸引青年根留臺中，為本市留住優秀文創人才，並為「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做人才整備；另外召開本市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集結本府文創相關局處會，共同研議本市文創政策，以及文創資源整合等。相關期程：

- 1、4月10日召開本府第六屆文化創意產業推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 2、4月28日辦理「文創資源說明會」，彙整本市及中央相關資源及優惠方案，並針對106年度相關文創輔導計畫進行說明，共計有41家業者參與，並邀請相關領域優秀人才進行分享。
- 3、7月11日至8月16日辦理文創人才培訓課程，內容包括基礎課程、進階課程及計畫寫作實務課程等，並規劃於8月25日國際課程，邀請日籍設計師前來分享相關經驗。
- 4、辦理「106年度臺中市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獎補助計畫」，藉由提供設計服務方式，協助本市在地文創相關業者創新、轉型，落實文創商品開發，共同發展本市文創產業新亮點，並補助設計媒合計畫。
- 5、規劃於10月2日辦理文創見學觀摩，參訪台南主辦之台灣設計展，作為本市107年度辦理之參考。
- 6、106年度市府文創聯合成果展訂於11月3日至11月12日辦理。

(二)2017創意臺中

創意臺中為本市每年度最重要之文創展演活動，「2017創意臺中」延續104至105年在清水眷村文化園區的擾動與成果，移至本市花園城市霧峰光復新村辦理，透過引入知名設計師為李明道及周育潤，新銳設計師為藍米克及阿蕉等駐村創作在地特色的作品，並帶領當地民眾運用當地素材進行設計與創作，以及媒合當地業者開發屬於當地與活動限定的商品，於9月在光復新村辦理整體成果展示，另規劃一系列周邊活動，讓創意擾動園區，讓周邊民眾亦能享受優質的藝文與文創活動。相關期程：

- 1、辦理設計媒合補助計畫，透過媒合在地業者與設計師，共同設計文創產品或包裝設計，並補助媒合計畫。
- 2、主題成果展：9月1日至9月17日在霧峰區光復新村。
- 3、開幕記者會：9月3日。

(三)2017 臺灣文博會臺中館

活動展期自 4 月 19 日至 4 月 23 日共 5 天於臺北華山 1914 文創園區，共規劃 20 個展位 120 平方米展位，20 家本市設計公司、工藝師、文創業者參與，臺灣文博會臺中館以「花沁藝」為策展主題，構築花園城市為生活首都，採用時尚的現代設計風格及水彩的繪畫表現，詮釋臺中工藝達人、設計品牌及創意藝術家們的工藝設計能量，滲透擴散至城市每一個角落，沁潤市民的美學心靈，落實創意工藝在地化，帶領城市生活品質的提昇；也意喻臺中工藝創意產業，在華人文創博覽會的舞台綻放芬芳，百花吐豔。相關期程：

- 1、徵展期間：1 月 20 日至 3 月 1 日止。
- 2、徵展說明會：2 月 10 日於文化局第一會議室。
- 3、展前記者會：4 月 14 日於惠中樓一樓中庭。
- 4、開幕式：4 月 19 日於華山文創園區。

(四)2017 巧聖仙師文化祭--花現台中生活工藝展

為配合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舉辦「2017 臺中巧聖仙師文化祭」，推動在地文化深耕，訂於 5 月 19 日至 5 月 28 日假東勢客家文化園區辦理「花現台中生活工藝展」，以木漆藝展品為主，活動配合本府花博「花現 GNP：自然怡人新花都」以「花與綠生活」為主軸，訂於持續徵集本市優秀工藝職人作品以「花藝」、「美藝」、「工藝」、「綠意」、「環保」、「永續」為活動主軸，進行產品創新暨優質生活之營造，使藝術展演活動同步齊發，並辦理相關五感空間串聯推廣，發揚現代「魯班精神」之形象。相關期程：

- 1、徵展期間：1 月 20 日至 3 月 1 日止。
- 2、徵展說明會：2 月 10 日於文化局第一會議室。
- 3、開幕式：5 月 19 日於東勢客家文化園區。

五、藝術亮點

藝術亮點計畫至 106 年已邁入第 13 年，是鼓勵大臺中地區各類型業者提供藝文工作者展覽、發表以及

讓民眾親近參與文化活動的藝文場所，不僅提供在地藝術工作者創意揮灑空間，也兼具培養藝文人才及增加藝文參與人口的功能，106年度活動規劃如下：

- (一)推廣活動：6月4日辦理「StarLight 星空嘉年華」推廣活動。
- (二)串聯活動：委託17家臺中市藝術亮點於10月至11月辦理34場「臺中·故事－藝術亮點x2017花都藝術季」特色活動。
- (三)申請收件：106年度申請收件自6月1日至6月30日，共計30家報名；7月12日辦理書面審查，通過書面審查業者共20家；7月26日至27日辦理現場勘驗複評，複評結果為6家通過、10家條件式通過、1家不通過，條件式通過業者可於限期於8月31日前補正。
- (四)揭牌儀式：訂於106年9月26日於新增亮點辦理。

六、臺中市社區文化季

2017臺中市社區文化季以「花現臺中好地方」(暫定)為主軸，此次策展將會以社區百寶箱的概念，將社造點以主題式分類，打造臺中不一樣的社區文化樣貌。輔導社區透過辦理文化季提升策展能力，也期待透過共同策展維繫社區間的情感，106年度也將首度嘗試社區共同創作大型裝置藝術，為106年文化季多添加一點不一樣的元素，也讓更多人認識來自土地的多元文化和生命力。規劃內容如下：

- (一)【臺中社區文化展】Community Culture Exhibition:106年度以主題的方式規劃一場以臺中社區文化為主題的策展。
- (二)【看見臺中】社區劇展：規劃文化季的成果展現，期待透過劇場能讓觀眾「看見臺中」。
- (三)【城鄉聯結·綠色消費】市集：富宇中科文化協會105年度帶領著許多公寓大廈，落實城鄉連結綠色消費的模式，106年度將延續以往傳統，辦理綠色消費市集。

- (四)【在臺中的故事】社區影展：藉由影像紀錄，可透過深度的訪談，拉近人與土地的連結，進而引發觀看者反思自己與地方的關係，來看一部在臺中的故事。

七、文化專車 尋訪臺中藝文寶藏

106年臺中市文化專車以「藝文悠遊 樂載探索」為主題，從3月25日至10月29日規劃兩梯次、十二條藝文體驗路線並包括「四福」及「八藝」二梯次，以百年媽祖宮廟為主的四福線：「福安海藝線」、「福康樂春線」、「福藝平安線」、「福文豐神線」及結合文學地圖線、美術地圖線及文創陶藝線的八藝線：「舊城文學線」、「迴藝文學線」、「石藝美術線」、「新藝美術線」、「尋藝陶古線」、「陶藝悠遊線」、「傳藝悠遊線」、「染藝探索線」，總計65車次、2,260個參與名額，帶領大家共同挖掘屬於臺中市的藝文寶藏。

106年並推出11車次銀髮族專車，參訪點並推陳出新，還有好玩的DIY體驗活動，例如獅頭彩繪DIY、太陽餅DIY、民俗藝陣體驗等，頗受民眾歡心。

八、臺中國際飲食文化節

2017國際飲食文化節配合爵士音樂節，於106年10月7日至10月15日辦理，活動地點於市民廣場暨草悟道，計有20個美食攤位及20個文創攤位，提供民眾各式國際美食並可欣賞各式文創品。

九、臺中市第22屆大墩美展

第22屆大墩美展徵選墨彩、書法、篆刻、膠彩、油畫、水彩、版畫、攝影、雕塑、工藝、數位藝術等11大類別作品，參賽件數為1,570件，其中國際件數有79件，分別來自中國大陸/香港、馬來西亞、印度、泰國、菲律賓、法國、波蘭、烏克蘭、美國、加拿大、墨西哥、西班牙、塞爾維亞、羅馬尼亞、尼加拉瓜、摩爾多瓦等27個國家及地區，其中不乏雅愛藝術創作的新秀及資深藝壇菁英。本項美展已於7月25日完成各階段評審作業，總計201人得獎。各類得獎作品訂

於 11 月 18 日至 12 月 6 日在本市大墩文化中心展出，並於開展當日午後，在中山堂舉行隆重的頒獎典禮，促進藝術交流及鼓勵得獎者，亦將象徵大墩美展至高榮譽之 5 位「大墩獎」得主名單保留於頒獎現場拆封宣佈，讓典禮增添幾分驚喜與歡樂。

十、2017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及參訪活動

「2017 臺中市大墩美展文化交流展」在加強文化藝術的交流推廣與響應中央政府「新南向政策」的前提下，於 8 月 26 日至 9 月 29 日在越南胡志明市盛大展出，此次共計展出 78 件歷屆大墩美展典藏作品精選。配合展覽活動，志誠將率同本市 4 位傑出藝術家-李振明、莊明中、周良敦與黃義和老師前往越南進行交流活動，將本市文化的豐富內涵及「大墩美展」的精湛成果分享交流於國際。

十一、臺中市公共藝術設置及推廣

(一) 本局依據文化部「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及「公共藝術設置辦法」推動本市各公有建築物與重大公共工程依規辦理公共藝術設置與相關活動。

自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共審議通過 8 件設置計畫書、核定 6 件徵選結果報告書，並完成 7 件公共藝術作品設置/教育推廣案備查。

(二) 106 年第一梯次公共藝術研習活動業於 106 年 5 月 12 日辦理完畢，參與人數總計 71 人，當天活動內容包含公共藝術法令及執行實務問題深入講習，且安排「公共藝術實務操作工作坊」及「臺中新市政公園『光之拓樸』公共藝術計畫參訪」。

十二、2017 臺中光影藝術節

為配合臺中百年慶，以「浮光·花弄影」為題，5 月 27 日至 28 日於臺中舊火車站辦理，結合 3D 光雕秀及舞蹈的跨領域數位互動演出，更有其他系列活動，帶領觀眾捕捉新舊城交替之間的浮光掠影，以光與影，表現臺中最迷人的文化風貌。共吸引 5 萬觀賞人次，滿意度達 90%，並吸引許多外縣市及國外朋友前

來參與，吸引民眾走訪舊城區巷弄，認識臺中文化，凝聚地方記憶，有效提升舊城區觀光人口及經濟效益，同時將臺中文化推廣至國際。

十三、臺灣數位文化中心計畫

完成 106 至 112 年細部施政計畫及相關軟硬體研究計畫，並辦理「未來講堂」人才培訓課程、產官學合作交流活動及具實驗性及前瞻性的數位策展「質·感—臺中紀事」，為數位文化中心計畫奠定軟硬體建置基礎。8 月辦理 1 場「國際數位文化論壇」，邀請大英圖書館、日本及美國等國際級專家，與行政院數位政委唐鳳、文化部，在地青創團隊及市民交流，成功達到連結國際之效益，並持續執行後續計畫中。

十四、第十六屆彩墨新人賞，培植彩墨創作人才

為發掘更多更具潛力的年輕藝術家，塑造本市文化藝術特色，本局持續策辦「彩墨新人賞」，自 5 月 1 日至 6 月 10 日辦理公開徵件，經初、複審後，評選出特優獎 1 名、新人獎 5 名、佳作獎 6 名、入選 16 名。訂於 9 月 23 日於屯區藝文中心舉行頒獎典禮暨開幕式，得獎作品訂於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2 日在屯區藝文中心展出。

十五、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

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由來自各縣市的 1,221 件參賽作品中，挑選出各組優選以上得獎作品總計 48 件，自 106 年 1 月到 6 月陸續於光田醫院沙鹿總院、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及石岡圖書館巡迴展出。得獎作品以各大媽祖宮廟之建築、文物、民俗活動作為表現主題，以藝術創作留下百年媽祖宮廟的建築、人物、民俗文物之美。

十六、2017 彩筆畫媽祖水彩徵件比賽暨頒獎典禮

自 102 年首辦已建立口碑，收件數年年增加，鼓勵民眾以水彩藝術創作之形式，表現媽祖宮廟建築、文物與民俗活動之美，以增進民眾對媽祖文化之認識，並為傳統宗教民俗文化賦予精緻藝術的內涵。106

年收件時間自 5 月 8 日至 5 月 31 日止，並分大專院校及社會組、高中(職)組、國中組、國小高年級組（五、六年級）、國小中年級組（三、四年級）、國小低年級組（一、二年級）等 6 組，已於 6 月 30 日公布得獎名單，訂於 9 月 2 日在葫蘆墩文化中心舉行頒獎典禮，得獎作品於 8 月 25 日至 9 月 17 日在葫蘆墩文化中心展出。

十七、鼓勵視覺藝術創作 形塑優質創作平台

(一)辦理市政大樓藝術廊道，提供藝文展示空間

為美化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提供洽公民眾與本府同仁優質視覺饗宴，將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A 棟）、文心樓（B 棟）兩棟各樓層公共空間規劃為「藝術廊道」，提供約可掛置 200 件美術作品之牆面，另有 125 座玻璃展示櫃可供立體作品展示，開放受理藝術創作者或藝文團體申請辦理各項平面或立體美術類作品展覽，並輔以本局策辦或配合本府相關單位辦理之藝文展示活動，提供民眾豐富的藝術欣賞活動，活絡本市藝文發展環境，營造國際級之文化藝術城市。

(二)辦理塗鴉示範區，形塑城市街廓新景象

本局自 98 年 9 月起，規劃街頭塗鴉示範點，以合法、開放的創作空間，提供塗鴉創作者自由創作的平臺，藉由藝術化呈現來扭轉市民大眾對塗鴉的負面觀感及刻板印象，使塗鴉創作成為城市公共藝術的一部份，增添本市藝文新風貌。目前有：建國北路一段（近崇倫街口水泥牆）以及中科路與高速公路交會處（中科路橋橋墩下）等 2 處塗鴉區。

十八、太平買菸場修復完工 帶動屯區藝文發展

「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創建於民國 44 年，為當時公賣局辦理鑑定、購買菸葉的場所，將規劃為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紀念館，作為當地文化與休閒的場域。

「歷史建築太平買菸場」已於 105 年 1 月完成規

劃設計，修復工程於105年7月10日開工，業於106年3月竣工，6月完成驗收。後續將進行展示規劃，內部規劃菸葉演繹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及辦公室，將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已故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藝文展覽及研習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提供當地一新興文化據點。

十九、扶植優秀藝術創作者及文化團體

本局為加強本市文化藝術發展，自4月至8月計補助16個團體及5位藝術家，在本市藝文空間舉辦視覺藝術活動，提供市民更精彩豐富的藝術饗宴；另為扶植本市團體辦理徵件比賽及國際交流活動，自4月至8月共計補助1個團體辦理徵件比賽；1個團體及1位藝術家辦理國際交流展，廣拓藝術多元創作活動。

二十、規劃陶藝推廣活動及陶藝研究計畫

為發展本市陶藝政策，規劃辦理陶藝推廣活動及陶藝研究計畫，於106年7月10日至25日每週一、二在后里區泰安社區舉辦「2017我的社區•我的陶藝活動」，透過陶藝相關課程活動與成果發表，及進行本市陶藝文史資料調查研究，將臺中陶藝文化推動於社區，讓陶藝美學進入民眾生活中，亦能藉由臺中陶藝研究，促進本市陶藝發展。

二十一、2017第十六屆臺中彩墨藝術節

訂於106年9月23日至10月22日在屯區藝文中心舉辦，以「花與城市」為活動主題，舉辦「2017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結合互動裝置藝術，以掌聲帶動萬花筒的絢麗變幻，為靜態展覽增添趣味。同時邀集5位彩墨藝術新秀，規劃「彩墨藝術工作坊」，分別以風景、花鳥、人物、寫意、工筆為主題，帶領民眾賞析彩墨藝術，並透過實作體驗彩墨藝術的創作樂趣；另結合花卉主題辦理「親子創意DIY」，安排絹印、蘭草編織、乾燥花、春仔花等體驗課程，透過花

的形象將藝術融入日常生活，同時認識臺灣傳統工藝與臺中盛產花卉。

二十二、2017 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

訂於 106 年 9 月 23 日至 10 月 22 日在屯區藝文中心舉辦一系列相關活動。106 年配合臺中花都藝術季以「花與城市」為活動主題，除規劃「2017 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外，還結合裝置藝術、彩墨藝術工作坊等多項藝術創意活動，提升本市美術欣賞風氣。106 年「2017 國際彩墨花與城市藝術大展」向 52 國 236 位藝術家寄出參展邀請函，規劃於屯區藝文中心展覽室 B 展出。

二十三、第一屆臺中市工藝師

遴選設籍臺中 5 年以上之優秀工藝人才，提供榮譽及獎金 25 萬元，並安排場地進行為期一年之工藝師駐館計畫，協助在地工藝的推廣與傳承。業於 106 年 3 月 29 日召開第一次評審委員會訂定遴選簡章，4 月初上網公告，收件日期自 5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二十四、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案

依「公共藝術設置辦法」規定辦理花博公共藝術，全案分四案各別辦理公開徵選，分別為「永久性公共藝術」3 案及「計畫型公共藝術」1 案。永久性公共藝術 A、B、C 三案(A 案外埔永豐園區、B 案后里馬場暨森林園區及 C 案豐原葫蘆墩園區)進入徵選階段，A、C 兩案訂於 106 年 8 月 17 日進行決選，B 案因初選作品未達標準，另辦理第二次公告，徵選文件業於 8 月 1 日刊登於文化部公共藝術網站，並於 8 月 16 日辦理基地說明會。D 案計畫型公共藝術因涉及經費變更(原 210 萬元，增加為 310 萬元)，另案提送本府公共藝術審議會審議，於審議通過後續辦理徵選作業。

二十五、建設藝文發展場域，打造文化藝術城市 新興藝文場域永續經營一圓滿戶外劇場：

本局為永續經營圓滿戶外劇場，不僅規劃舉辦了

多場藝文表演活動，也將場地妥善管理開放租借予民間單位辦理藝文活動。自 95 年 8 月至 106 年 8 月，共計舉辦 310 場各類型藝文表演活動，吸引超過 3,784 萬人次進場觀賞演出。

二十六、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7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

2017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整合轄內 12 間百年媽祖宮廟，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展現臺灣在地文化，並帶動觀光發展。

- 1、百年宮廟風華：自 1 月 31 日至 5 月 20 日分別於新社九庄媽、大甲鎮瀾宮、南屯萬和宮、大庄浩天宮、臺中樂成宮、臺中萬春宮、豐原慈濟宮、北屯南興宮、社口萬興宮、大里杙福興宮、大肚萬興宮及梧棲朝元宮 12 間百年媽祖宮廟辦理大型傳統戲曲或表演團隊匯演。
- 2、大甲鎮瀾宮周邊演藝活動：於 3 月 18 日、20 日及 22 日晚上在大甲分別邀請新藝芳歌劇團、藝人歌劇團及台中聲五洲掌中劇團演出起駕戲，並於 3 月 24 日媽祖起駕當天晚上舉辦觀禮臺活動，安排許多臺中在地團隊精采演出，讓媽祖起駕當天熱鬧非凡。
- 3、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覽：2016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得獎作品，於 1 月 4 日到 3 月 30 日在光田醫院沙鹿總院、4 月 5 日到 6 月 29 日在東勢區農會附設農民醫院、5 月 1 日至 6 月 29 日在石岡圖書館巡迴展出。得獎作品以各大媽祖宮廟之建築、文物、民俗活動作為表現主題，以藝術創作留下百年媽祖宮廟的建築、人物、民俗文物之美。
- 4、媽祖文化專車：於 3 月 25 日至 5 月 21 日安排 16 車次，帶領民眾參訪本市百年媽祖宮廟，並體驗舞獅、陣頭、北管文化及有趣的 DIY 體驗活動。
- 5、拜媽祖徵文比賽：於 3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徵文收件作業，總收件數為共 327 件，於 7 月 7 日公布得獎名單。

- 6、2017 彩筆畫媽祖水彩比賽：於 5 月 8 日至 5 月 31 日辦理收件，6 月 9 日、12 日及 14 日辦理 3 場評審會議，總收件數為共 850 件，總計 100 件得獎作品，於 6 月 31 日公布得獎名單。
- 7、迎媽祖 H0T 陣頭：於 5 月 7 日在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藝術廣場以經典、創新、傳承等三大主軸，邀請地方特色優質民俗藝陣團隊，以各式文、武陣呈現原汁原味的民俗陣頭，更首次用「星光版」方式於夜間辦理匯演，結合燈光音效呈現類劇場精緻演出效果，讓民俗文化融入創意元素，呈現現代進行式之陣頭文化藝術。

(二)2017 臺中兒童藝術節

臺中市兒童藝術節自 2007 年起，每年皆規劃在兒童節期間舉辦活動，尤其縣市合併以來，活動場域擴及山海屯各地區，藉由這樣的活動，激發小朋友對藝術的興趣。也希望藉由這種親子共同參與的活動，凝聚家庭成員間的感情，帶給孩子美好的回憶。2017 臺中兒童藝術節活動邀請紙風車劇團、大開劇團、小青蛙劇團、頑石劇團、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與聲五洲掌中劇團等優質表演團隊，自 4 月 1 日至 5 月 13 日深入山、海、屯、城區，包含圓滿戶外劇場、大墩文化中心、葫蘆墩文化中心、港區藝術中心、屯區藝文中心，以及東勢、和平、龍井、大甲……等社區場地進行 25 場免費巡演，共計 26,347 人次參加。演出深入至各社區，透過一系列活動，落實本府「文化平權、藝術下鄉」的理念，也帶給所有兒童自小扎根美感的藝術環境。

(三)2017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活動至 106 年已邁入第 14 年，每年選擇市民聚集的廣場、公園等公共空間舉辦音樂會，讓藝術主動走入市民生活，為因應本市即將舉辦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本局鼓勵各提案公所策劃以花為主題，結合各區生態、產業、文化等地

方特色之演出內容。

「2017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於 5 月 30 日到 10 月 7 日在全市各區公共空間舉辦 28 場音樂會，共有 115 個表演團隊或個人演出，其中超過 7 成為臺中在地團隊演出。另有 28 組全國性知名藝人及團體，如施孝榮、廖峻、消波塊樂團、黃連煜、陳雷、南方二重唱等知名藝人和團隊演出，增加逍遙音樂町活動能見度。截至 106 年 9 月底止，「2017 臺中市逍遙音樂町」業已辦理 26 場次，每一場都各具特色，並在活動中加入花博元素以迎接 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到來。演出音樂類型從國樂到西樂、古典到搖滾和流行，帶給民眾豐富多元的音樂享受。

二十七、辦理多元展覽活動

(一)2017 藝術新聲—十一校畢業生推薦展

由本局大墩文化中心主辦，陳一凡教授統籌策劃，展期自 4 月 15 日至 5 月 3 日於大墩藝廊(一～六)及動力空間展出。展覽以跨校、跨學院、跨地域之藝術創作為主，結合臺灣北中南藝術相關系所畢業生之創作，除展現各校畢業生創作風格與特色，達到校際交流與藝術推廣之功能，亦為這些當代藝術的生力軍開展更廣闊的發聲平臺。本屆參展共 11 校 13 系，展出作品涵蓋繪畫、彩墨、雕塑、工藝、複合媒材、新媒體藝術等等，呈現多元併發的當代藝術風貌。本次展出約計 5 萬 8,334 人次參觀。

(二)美學散步—臺中經典畫廊特展

為讓更多市民親近藝術家、瞭解藝術品並認識畫廊，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5 月 20 日到 6 月 7 日在大墩藝廊(一～二)舉辦「美學散步—臺中經典畫廊特展」，邀請臺中在地 11 間經典畫廊提供藝術品展出，藉此文化藝術交流活動，擴展市民視覺藝術的欣賞視野，提升美學鑑賞力。11 家畫廊們齊聚一堂交流、切磋，共提出 29 位當代極具特色、知名度的藝術家，87 件高規格高水準的作品參展，是一場精采紛呈的

藝術饗宴，106年首辦參觀人數便達1萬1,391人次。

(三) 2017 臺灣、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展

7月1日至7月12日在大墩藝廊(四)展出「2017 臺灣、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展」，由臺灣及新加坡共64位藝術家共同參與，展出110件作品。本次交流分別由在臺灣藝壇逾一甲子且日益茁壯的「臺灣中部美術協會」和新加坡前文化部部長何家良博士代表領軍的「新加坡(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協會」共同承辦，希望藉由民間美術團體的穿針引線，由下而上引發文化流動，凝聚藝術創作能量。本次展出約計4,223人次參觀。

(四) 簡嘉助 80 回顧展

國寶級水彩大師簡嘉助7月15日至8月2日在大墩藝廊(一)辦理80歲回顧展。1938年出生的藝術家簡嘉助，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授退休，致力推動臺中地區的藝術教育。簡老師常以水彩及粉彩為創作媒介，筆法厚重紮實，色調層次分明，作品真實記錄了臺灣近代社會脈動，簡老師並捐贈一幅價值百萬元之代表作予市府，期待透過簡老師五十年來的創作精髓，將臺灣最道地的藝術資產傳承給臺中市民，豐富城市文化內涵。本次展出約計9,104人次參觀。

(五) 快門時機—余如季紀念攝影展

攝影家余如季於105年8月過世，在屆滿一周年之際，於8月5日至8月23日在大墩藝廊(一)舉辦的攝影展來緬懷這位臺中重要的攝影家。本次展覽由他的長公子余立先生操刀策劃，以「快門時機」為展覽主軸，展出〈白鷺人家〉紀錄片的成名攝影作品，以及隨手擷取的瞬間之美，有別於其他臺灣前輩攝影家，展現鏡頭角度下的故事性與跨時代的美學溫度。本次展出約計9,892人次參觀。

(六) 吳德和雕塑創作展-形·質

8月5日至8月23日於文物陳列室(一、二)展出藝

術家吳德和擅石雕創作，他運用傳統符號形象創造新的造型語彙，透過石材紋路和肌理的質地表現，以多樣化的造型美學，思索人文精神的創作。本次展出包含「親情、童趣系列」、「圓融造形系列」、「宗教系列」、「福獅系列」等，不論是寫實、寫意、造型或複合媒材應用，藝術家皆由生活中體悟，透過感性與理性的交融、東西方理念的結合，讓作品形象呈現不同的美感變化，以求形、神、意、境的兼備，成就獨特的古樸自然及和諧之美，希望帶給觀眾嶄新的雕塑視野。本次展出約計 9,935 人次參觀。

(七)106 年度臺中市當代藝術家聯展

8 月 26 日至 9 月 13 日於大墩藝廊(一~三)、(五~六)及動力空間展出，邀請本市當代藝術家參展，提供經典巨作聯袂於大墩藝廊展出，參展藝術家橫跨不同的年齡層，無論是墨彩、書法、膠彩、篆刻、油畫、水彩、版畫、雕塑、美術工藝、攝影、其他類等十一大類，透過多元媒材，於作品中不斷帶入新創意、新技法，融古納今，呈現創作的多元性與各個藝術家不同的思想氣度。

二十八、規劃精彩表演活動

(一)中山堂演出活動

本市中山堂為中部地區功能最完善之劇場，自民國 78 年以來，每年辦理多場音樂、戲劇、舞蹈及雜技等演藝活動，向為國內外知名演藝團體在中部演出的首選之地。截至 7 月底止，不僅本市傑出演藝團隊優樂國樂團於 7 月舉行年度音樂會，更有臺中優異演出團隊臺灣青年劇團及台灣青年舞團，於 5、6 月演出以在地題材創作精彩的音樂劇及舞劇-《2017<逆風花>音樂歌舞劇》及《大里杙之歌 藍興堡傳奇》。全臺巡演方面，知名劇團綠光劇團 4 月中於中山堂首演《人間條件六-未來的主人翁》、如果兒童劇團及 KISS ME 親一下劇團分別於 5、6 月演出《天下第一》、《你不知道的白雪公主》親子劇。總

計 106 年 4 月至 8 月中山堂共使用 89 天（含拆裝台），共辦理 58 場次的活動（音樂類 26 場、舞蹈類 9 場、戲劇類 23 場），計 5 萬 9,244 人次入館。

- (二)「傾聽・FAZIOLI 法吉歐利名琴藝術之夜」演奏會
臺中市中山堂為中部歷史最悠久且具代表性之公立演藝場所，具有完善且具專業水準的設備及環境，不僅是許多團隊演出的首選場地，更承載了許多民眾欣賞表演藝術的回憶。106 年本局購入法吉歐利 (FAZIOLI) 名琴，為了嘉惠臺中市民，特地於 4 月 22 日舉辦「傾聽・FAZIOLI 法吉歐利名琴藝術之夜」演奏會，邀請鋼琴家盧易之、雙簧管名家劉榮義及 CPE 鋼琴重奏團簡雪豐、余思慧、李國瑛、楊千儀、徐榕笙、曾琬蓉等名家，共同演繹古典及在地的經典樂曲。本次演出計吸引 1,223 人次參加。

(三)城市小舞台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為提供學生社團、街頭藝人、藝術工作者、文創工作者或小型展演團隊一個發表、演出的平台，於 4 月 23 日起於親子廣場規劃辦理城市小舞臺。106 年 4 月至 6 月假日共計安排 7 個團隊演出及 15 攤創意市集攤位，演出創新獨具、別出心裁的精采風格，共吸引約 1,150 人次參加。另，在開放申請部分，4 月至 8 月共有 10 檔次表演及攤位申請使用，帶來多元化演出、熱情呈獻。

(四)106 年大墩樂 fun 藝夏

暑假期間在城市小舞臺舉辦「樂 fun 藝夏」一系列熱情洋溢的表演活動，讓大小朋友透過精采豐富的表演活動，歡度寓教於樂的暑期時光。7 月 16 日舉辦首場「小丑派對」，有小丑舞蹈、快手氣球秀、奇幻魔術舞、花式扯鈴秀及小丑帶領勁爆骰子樂等表演。7 月 30 日舉辦第二場「夏日音樂會」，邀請叢林樂團及紫羅蘭樂團，帶來搖滾、電音等全方位的音樂表演。8 月 13 日舉辦終場「青春炫舞」，邀請 2016 臺中花都藝術季「小舞臺接力 SHOW」4 組最佳表演

獎團隊，「臺中科大-G.O.D 熱舞社」、「大明高中-地板熱舞社」、「明道高中-創意舞蹈社及 NDC+CIH 熱舞社」，帶來地板、Popping、jazz、Hip-Hop 及現代舞等表演。本系列活動參與民眾約達 850 人次。

(五)106 年度「活化縣市文化中心劇場營運計畫-戲遊文化城」大墩表演工作坊

邀請曾經或規劃於中山堂演出之本市團隊，在城市小舞臺辦理 6 場表演工作坊，活動內容兼具演出、講解與互動，分別為 8 月 19 日臺灣青年管樂團《吹奏樂小學堂》、8 月 26 日臺中市國樂團《國樂〈鏘〉〈鏘〉滾》、9 月 2 日泰雅原舞工坊《聲身響起》、9 月 9 日大開童樂會《花木蘭》、9 月 16 日上劇團《關於戲劇這回事兒》及 9 月 23 日極至體能舞蹈團《萬花筒》。

另於中山堂辦理劇場志工及劇場專業人才培訓課程各 1 場，以提升民眾對於表演藝術的了解。參加活動對象分別為本局四中心劇場的志工或是技術人員、志工或是劇場業務承辦人、中部地區表演科系學校或劇場空間管理單位。

(六)歡慶佳節，舉辦端午節及七夕情人節等節慶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5 月 27 日邀請金曲獎最佳戲曲專輯得主—李靜芳所指導的大墩弄藝坊歌仔戲研習班，於端午節前夕，演出臺灣歌仔戲「十里桂花香」，透過傳統表演藝術，為粽香洋溢的端午節慶，倍增佳節氣氛；8 月 27 日七夕情人節前夕邀請「無雙樂團」帶來前所未有的跨界國樂表演及「力瑪原音樂團」演繹原音部落美聲，陪民眾渡過浪漫七夕。本系列活動參與民眾達 800 人次。

二十九、文化藝術講座廣邀專業人士分享文化生活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舉辦文化藝術講座，邀請臺灣文化藝術各領域工作者，與民眾互動分享自身創作、研究與生活經歷，將文化藝術的美好自然地引進民眾的生活中，引領參與民眾從生活中真切的感

受藝術與文化創意的樂趣。106年4月至7月分別邀請前空姐李牧宜與大家分享「在起飛與降落之間-我在飛機上學會的事」、文青大叔黃威融總編與大眾分享「青春當然留不住，大叔生活非常好」、紀錄片導演蕭菊貞最深情的告白「有一種熱血叫拼命—見證臺灣電影人的硬頸精神」。另，以實際行動支持國片，首次與電影公司合作，辦理《林北小舞》電影座談會，透過電影放映及映後座談形式，讓參與民眾除欣賞電影藝術外，亦可對電影所傳達之社會現象與價值觀有進一步深度的探討與省思，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延續傳遞文化的精神。本系列講座參與民眾人數達650人次。

三十、舉辦創意藝術市集活動

為提供本市藝術創作者展現創意之平台，並提供民眾多樣性優質休閒活動，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勤美誠品百貨至全國大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現場展示陶藝、彩繪、金工、木雕、紙藝、手工娃娃、環保創意回收資源再利用等各類手工藝品及DIY現場教作。106年4月至8月共辦理4場次，參與人次約計2萬1,026人次。

三十一、開辦藝文研習活動

為提昇市民藝術欣賞興趣及激發學習動機，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辦理藝文研習班，課程內容涵蓋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及工藝等類別，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培養民眾藝術欣賞能力，建立終身學習社會。藝文研習活動於106年春季開設117班，學員人數2,125人；秋季開設121班，學員人數約2,200人，普獲民眾喜愛。另為激發學員學習動機，勇於嘗試創作展現成果，106年4月至8月於大墩文化中心文物陳列室(三)舉辦藝文研習活動成果展共計4場次，展出期間參觀人數約3萬人次，讓民眾在感受藝術創作之餘，同時有寓教於樂的效果。

三十二、場地管理業務

為推廣文化藝術活動，凡舉辦文化活動者，得向本局大墩文化中心申請使用場地。大墩文化中心本館共有演講廳、會議室、音樂教室、視聽放映室及簡報室等可供文學、美術、音樂、戲劇、舞蹈及講座等相關活動使用，106年4月至8月共計使用846場次，使用人數達7萬974人次。

三十三、「2017 葫蘆墩文化中心節慶活動」~慶端午樂豐趣

本局主辦的2017葫蘆墩文化中心節慶活動，於5月27日舉辦端午活動，由布袋戲歌后黃鳳儀與臺語金曲歌王黃文星，混搭COSPLAY真人霹靂布袋戲，透過精緻擬真的裝扮表現及互動演出，營造戲偶走入真實世界的視覺震撼與臨場感受，傳統技藝與新現代文化的揉合，激盪出絕代藝術新火光，打造全新藝文體驗，引導民眾融入霹靂布袋戲迷人的聲光情境空間，共吸引1,950人次參與。

三十四、薪傳歌仔戲團「五女拜壽」廖瓊枝傳承苦旦劇藝精髓

本局主辦的「2017葫蘆墩藝術季」系列活動，以「藝術薪傳」為主題，於106年7月8日邀請廖瓊枝老師所率領的薪傳歌仔劇團，帶來溫馨歌仔戲「五女拜壽」。「五女拜壽」著重闡揚孝道，從主角看盡人情冷暖，才知世態炎涼，得勢時趾高氣昂，失意後人走茶涼的人生寫照，闡述富貴無長久的警世名言，本劇詮釋廖瓊枝傳統歌仔戲的精髓，仔細聆賞令人盪氣迴腸，忠孝二字盡顯其中，本劇共吸引585人次觀賞。

三十五、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兼顧資深前輩與中青新秀，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且深具影響力的美展盛事。作品類別包括油畫、水彩、膠彩、水墨、書法篆刻、工藝及應用設計、雕塑、攝影等八大類。自民國77年起，於縣市合併前已辦理23屆，100年

縣市合併後至 106 年已邀請 216 位傑出美術家參展，每位藝術家皆出版畫冊專輯、以市長名義致贈獎座、請專人拍攝藝術家影音紀錄片及網路藝廊、舉辦志工培訓、教師及公務人員研習、藝術家導覽等推廣活動，30 年來鼓勵在地藝術家持續創作，為藝術創作構築絕佳的展示舞臺。

2017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陸續辦理中，錄取 7 位臺中市籍藝術家，截至 8 月底有 4 位藝術家展出：張英杉（油畫）、汪承恩（油畫）、林凌（雕塑）、郭國相（雕塑），共吸引 1 萬 7,317 人次參與。

三十六、臺中市前輩藝術家王水河油畫雕塑展

為表彰本市前輩藝術家王水河老師對藝術界的貢獻，特別於 106 年 7 月 14 日至 8 月 13 日，辦理「王水河油畫雕塑展」，92 歲的臺中市藝術界奇才王水河，是唯一榮獲全國美展 6 次首獎殊榮的藝術家，於雕塑油畫界成就斐然，這次歷經十多年再次辦展，相當難得，這次展出 80 件雕塑與油畫作品，在雕塑作品中，展出王水河老師最為傑出的「裸女雕塑」約 50 餘座。在這些作品中，以光影帶入塑體的切面變化，展現細膩柔潤的肌理，刀筆勾勒出流麗婉約的美感與律動的風情，神韻流轉中涵蓄生命力，共吸引 7,392 人次參與。

三十七、「群芳競妍」手工藝創藝展，盡顯花間本色

葫蘆墩文化中心自創立以來，即以推廣手工藝為己任，106 年度共辦理「綻放—林青玫服裝設計創作個展&穿花納錦狂想曲—亞大時尚設計學系服飾創作師生展」、「黃莉莉刺繡展」、「花間耄耋—王冰瑞羊毛氈創作展」等手工藝展覽，邀請國內知名工藝大師，以「花」為主題進行創作發想，藝術品處處展現花間風情，亦從作品中體現女性的纖心巧手，本系列展覽共吸引 1 萬 401 人次參加。

三十八、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

(一)朗潤雅樸—陳志聲書法展

本展於3月11日辦理開幕式，會場冠蓋雲集，在悠揚的古箏樂聲中，配合大甲五十三庄舞獅、擊鼓表演及妙璇舞蹈團結合書法藝術的舞碼演出揭開序幕，立法委員黃國書、議員顏莉敏、議員陳清龍、本府黃景茂秘書長、明道大學國學研究所陳維德教授、前文建會副主委洪慶峰先生、前法務部長施茂林先生、大甲鎮瀾宮顏清標董事長，以及多位學術界、書法界、政壇重量級貴賓出席近500人次參與盛會。本展共16,873人次觀展。

(二) 吳文瑤 80 回顧展

吳文瑤老師創作逾60年，從原鄉臺灣大甲到美國紐約、田納西州、喬治亞州再至北加州，老師都以獨特的創作形式作某種程度上的反饋與呼應。吳文瑤老師的回顧展，讓我們從中去讀出老師對於自己用一輩子在堅持的創作。為了得到更多創作上的詮釋自由，後期風格轉以抽象居多，因而此次在港區藝術中心的回顧展(展期自4月29日至6月11日)中，老師所選擇的作品也多是抽象畫，展覽期間吸引了將近2萬的參觀人次，佳評如潮。

(三) 2017 臺灣美術新貌獎

「臺灣美術新貌獎」自105年起，為符合當代藝術生態，展覽以不分類別、不分媒材、不限年齡，擴大辦理，並提高首獎獎金為30萬元。參賽條件與媒材類別的跨越，是為鼓勵臺灣有志於藝術創作者，不論年齡老少、創作媒材的不同，皆應持續地追求自我在創作上的勇於突破及創新。106年的收件數再創新高，總件數達280件，為新貌獎創辦以來歷年最高。展期自106年6月24日至8月20日止，吸引約3萬人次的參觀人潮。

(四) 假日藝賞~港區藝術中心定目劇場—原劇舞風采

港區藝術中心為海線地區著名觀光景點，105年首創海線地區定目劇場，以戲劇為主，舞蹈音樂為輔，週日下午固定於戶外名留廣場開演，民眾可免費入

座欣賞。105 年定目劇的創力，吸引了 4,783 人次欣賞，不僅培養了基本的觀眾群，更擴大服務並帶動藝術中心觀光人潮。

在 105 年定目劇奠定的基礎下，106 年度的第一季(2-4 月)以原住民族的文化為主軸，邀請身聲劇場與原舞曲文化藝團分別演出《在大水之中》及《舞動奇蹟》。本季結合肢體與聲音的冒險故事及豐年慶精彩舞碼呈現，不僅讓民眾體驗原住民文化之美，更融合了故事元素及多元的藝術表現，首季佳評不斷，吸引了 2,219 人次的觀賞。

(五) 清水·一眷鍾情—105 年度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駐地工作站成果展

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於 106 年 4 月 15 日至 5 月 15 日展開「清水·一眷鍾情—105 年度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駐地工作站成果展」，呈現一年來駐地工作站在清水眷村的推廣活化成果，活動包含資源調查巡迴展、藝術介入空間互動工作坊、紀錄片放映、眷村漫談分享會、藝術聯展與個展及創意市集等豐富內容，5 月 6 日開幕活動當天，在一首首懷舊的民歌音樂中，以藝術行動介入園區空間的藝術家們以及原眷戶皆到場參與，為期 1 個月的成果展共吸引 4,619 人次參與。

(六) 2017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星光版迎媽祖 HOT 陣頭

2017 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於 5 月 7 日晚間在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的藝術廣場迎來重頭大戲—星光版·迎媽祖·HOT 陣頭，邀請國際發光臺中在地的九大民俗藝陣團隊，首次於夜間辦理匯演，以原汁原味的各式文、武民俗陣頭，結合燈光音效呈現類劇場精緻演出效果，共吸引 3,638 人次觀賞夜陣雷鳴、百獅齊舞、眾將擺陣的精采演出。

(七) 清風樓藝術進駐-大手牽小手·攜手藝起來、夏日炎炎·清風徐徐-清風樓藝術工作者聯合開放日

清風樓藝術進駐計畫 106 年共計有 7 組藝術工作者進駐，上半年於 4 月 27 日起至 5 月 5 日止共辦理 9 梯次「大手牽小手·攜手藝起來」活動，邀請海線地區學童免費參與藝文半日遊，導覽各工作室並進行手作體驗。7 月 9 日迎來「夏日炎炎·清風徐徐-清風樓藝術工作者聯合開放日」，結合「藝術動手做」及「藝術串串樂」活動，由進駐藝術工作者一展長才，邀民眾共同體驗各類平面立體創作與闖關串門子遊戲，共吸引 500 人次參與，一探藝術工作者的神秘空間。

(八)2017 清風茶宴—首部曲織春茶會、二部曲茶古無界「清風茶宴」活動自 103 年起於本局港區藝術中心揭開序幕，中心於活動期間優雅化身茶席盛宴場景。「首部曲-織春茶會」於 3 月 12 日和煦春日首次在清水眷村文化園區展開，以眷戶風華為經，以陣陣茶香為緯，將清眷打造成茶屋街，共吸引 500 人次走入時光隧道，享受賞景、聽樂、飲茶、說道、品茗的五感盛宴。

「二部曲-茶古無界」於 7 月 29 日辦理開幕式暨茶會活動，活動在「極致體能劇場」的《花曲舞影》舞步中揭開序幕，並以別開生面的「茶古生煙」開茶儀式，為現場 28 席由司茶人精心布置的特色茶席招呼賓客入席品茗，首日活動吸引 1,096 人次參與。二部曲近一個月展出期間，規劃兩檔特展「臺灣百年茶器風華茗家收藏展」、「國際茶陶展」呈現情境式展演，以及茶服走秀茶會、茶學講座等系列活動，展期至 8 月 27 日止，吸引近 2 萬人次參與，深度體驗茶文化美學。

三十九、持續推廣展覽、藝術營等藝文活動

(一)「簡·靜·淡·雅-蔡美琴水墨意境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 4 月 22 日至 5 月 21 日期間於美學空間舉辦「簡·靜·淡·雅-蔡美琴水墨意境」。蔡美琴師承嶺南宋瑞和老師學習花卉翎毛山

水，以大自然為對象寫生創作，將水墨畫藝術，呈現出讓欣賞者能產生共鳴、感動的作品。規劃展期30天，總計參與人數約6,600人。

(二)「2017夏日藝術營」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7月1日至8月18日辦理「2017夏日藝術營」，內容包含兒童有氧舞蹈、即興戲劇、團康、文本閱讀、五子棋藝、非洲鼓、阿卡貝拉、油畫、手拉坯、迷你木建築、手作壓花、瓶中花藝、輕黏土等等144堂課程。平日與假日共計8個營隊，共招收240位學員。

(三)「2017朝陽視傳教師聯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4月28日至5月28日於展覽室A舉辦。本次聯展以「溯」為主題，邀集該系17位分別隸屬於視覺設計、平面與立體美術、數位科技藝術的專家們展出作品，內容描述其觀察的生活與社會現象，或透過專業的設計為產業解決問題。規劃展期30天，總計參與人數約6,500人。

(四)「旅人 微聚與宏觀—張連宏攝影個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7月1日至7月30日於美學空間舉辦。開幕式7月1日14:00。開幕式後由張老師親自導覽與參加貴賓及民眾分享旅拍心得及微聚與宏觀含意。張連宏在早年商務之需周遊日本、歐美等國家機會中愛上旅遊及攝影，在幾年前將自己經營30多年的公司交給下一代，如今重拾起30幾年前就熱愛的攝影嗜好，背著相機投入旅拍攝錄人文美景。規劃展期30天，總計參與人數約5,600人。

(五)「臺中市書法協會翰墨情緣特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7月14日至8月13日於展覽室B舉辦。成立於民國80年的臺中市書法協會(原臺中縣書法學會)，成員突破兩百人，一年一度會員聯展是重要盛事，由會員提供近期努力之成果，甲骨、篆、隸、草、真、行各體兼備，展現紮實傳統功力亦有創意發揮。規劃展期31天，截至7月底止

參與人數約 3,300 人。

四十、持續推廣表演藝術藝文活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 106 年 4 月至 8 月期間辦理活動有「2017 上半年假日廣場」、「2017 臺中兒童藝術節」、「2017 親子藝術節」、「2017 NTSO X 屯區國際藝術節」詳述如下：

(一)「2017 上半年假日廣場-屯區慢樂活」

本系列活動自 3 月 25 日至 4 月 23 日止。以「屯區慢樂活」為主題、「草地音樂會」為概念，規劃 5 場次演出，演出團體有：知己二重唱、超偶冠軍李子森、Suyeh 爵士重奏、怕胖團、勤益科大熱音社、Choco Lava 人聲樂團、扶桑花樂團、臺灣青年管樂團、銅管五重奏、優樂國樂團等。總計參與人數約 3,550 人。

(二)「2017 臺中兒童藝術節」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配合辦理「2017 臺中兒童藝術節」系列活動，於 4 月 2 日、4 月 8 日、4 月 9 日有童顏劇團、極至體能舞蹈團、聲五洲掌中劇團 3 場免費演出。總計參與人數約 2,910 人。

(三)「2017 親子藝術節」

屯區藝文中心於 106 年推出「2017 親子藝術節系列活動」，於 5 月 20 日至 6 月 4 日帶來一連串適合親子共賞的演出節目，包含 18 場的戶外廣場小型互動演出、1 場演藝廳大型售票演出、4 場校園巡迴演出(大里區內新國小、霧峰區四德國小、太平區太平國小、烏日區東園國小)、3 場戲劇教育推廣活動以及好玩有趣的闖關遊戲，讓屯區藝文中心在系列活動期間充滿表演藝術氛圍，成為親子共遊的最佳場所。總計參與人數約 1 萬人。

(四)「2017 NTSOX 屯區國際藝術節」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配合國立臺灣交響樂團於 106 年 7 月 7 日至 8 月 27 日。共同辦理「NTSOX 屯區國際藝術節」，將霧峰的夏日藝文饗宴，推進到同為「大屯

郡」的大里、太平，並將以涵蓋音樂、戲劇、舞蹈、音樂劇場等多元且知性的藝文活動，陪伴並豐富每個屯區的民眾及家庭。於屯區場次參與人數逾 1 萬 4,000 人。

四十一、光復新村修復完工 展示光復新村歷史文物

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為本市第一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公告登錄之「文化景觀」，其從霧峰地區整體的人文歷史價值而言，光復新村代表著清領時期林家、日治時期開發坑口農事自治村精神及國民黨政府公務宿舍的特殊意義；另霧峰光復新村省府眷舍為省政府疏遷中部實施花園城市（中興新村）之先期實驗場域，見證省府疏遷歷史及時代故事，具有臺灣城鄉發展史之里程意義；又以「花園城市」概念規劃作省府公務人員不同等級宿舍群的集結，其中規劃的建築及街廓、省政文化生活場域記憶價值、巷弄紋理、公共建設的投注所展現的時代意義、生態植栽豐富性、完整性、921 地震地景紋理，皆具保存價值。

光復新村省府眷舍第三期修繕工程，於 105 年 9 月開工，於 106 年 8 月完成，其中部分空間將規劃為「光復新村文物展示館」。

四十二、大里杙保正集會所修復完工 再造大里區藝文新時代

歷史建築大里杙保正集會所建於民國 18 年，是日治時期大里杙保正集會場所，34 年光復後作為戶政事務所使用，後改設為大新社區活動中心。88 年配合大里杙老街風貌再造計畫，整建作為大里杙文化館使用，為老街區獨具特色的日治時期建築，陳列展覽大里相關史料文物，不定期規劃特展，102 年登錄為歷史建築。

該建築為符合地方期待、消防及結構安全等防災需求，依目前最新技法及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進行修復，於 106 年 2 月開工，7 月完工，後續將由大里區公所規劃為藝文展覽空間使用。

四十三、建築文化資產依規保存 陸續開工修復中

依《文資法》第 21 條中規定古蹟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歷史建築應保存原有形貌及工法，如因故毀損，應依照原有形貌修復，而修復必要時得採用現代科技與工法，另再利用計畫，得視需要在不變更古蹟及歷史建築原有形貌原則下，增加必要設施。期望在法令的規範，以保存和彰顯文化資產美學與歷史價值，並符合建築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維護的真實性及歷史性。

本市文化資產修復再利用皆依照文資法規定辦理，並於 106 年陸續開工：

- (一)「臺中市市定古蹟原梧棲官吏派出所及宿舍群修復工程」於 8 月 2 日辦理開工事宜。
- (二)「臺中市歷史建築萬選居修復工程案」於 8 月 21 日辦理開工事宜。
- (三)「歷史建築帝國製糖廠臺中營業所修復暨再利用工程案」於 7 月 14 日辦理開工事宜。
- (四)「臺中市市定古蹟筱雲山莊第三期修復工程案」於 7 月 14 日辦理開工事宜。
- (五)「臺中市后里馬場文化資產維護修護暨再利用工程案」於 7 月 28 日辦理開工事宜。
- (六)「市定古蹟清水黃家澗園修復工程」於 8 月 21 日辦理開工事宜。
- (七)「臺中市市定古蹟后里張天機宅修復工程案」於 8 月 21 日辦理開工事宜。
- (八)「臺中市市定古蹟臺灣府儒考棚修復暨再利用工程案」訂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辦理開工事宜。

四十四、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及新建

(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

本局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進行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工程，102 至 105 年期間，共獲經費 4,080 萬元補助款，截至 106 年 9 月，已完工有大肚分館、南區分館、西屯分館、烏日分館、神岡分館、大里分館、大甲分館、大安分館等 8 所圖書館，進行工

程施工中有大雅分館、梧棲分館等 2 所圖書館，另外潭子分館委託建築師進行細部設計中、沙鹿分館進行先期規劃作業中，並訂於 107 至 108 年 3 個年度，再挹注經費，以進行既有圖書館空間全面改造，為市民們營造更舒適溫馨的閱讀環境。

(二)持續辦理圖書館新建工程

- 1、溪西分館新建案：於 104 至 105 年編列總經費 6,000 萬元，委託建築師辦理建築設計規劃及主體結構工程招標，工程於 105 年 11 月開工興建地上 3 層之現代化圖書館；並依 105 至 106 年獲編經費 3,000 萬元辦理室內裝修、空調及家具等設備規劃設計並於 106 年進行工程發包。裝修及家具工程配合主體工程施工，新建分館訂於 107 年 4 月完成開館啟用營運，期可滿足該西屯區域之需求並帶動周邊整體發展。
- 2、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案：由李科永後代李鵬雄等仕紳出資 8,500 萬元建築主體結構，完成後捐贈本府，後續於 105 至 106 年編列 3,000 萬元辦理室內裝修、周邊景觀含植栽及法定停車等設備，訂於 107 年 8 月完成開館啟用營運，提供南屯地區舒適之公共閱讀使用空間，成為服務臺中市民閱讀環境及終身學習的最佳場所。
- 3、大雅上楓分館暨上楓國小活動中心興建工程：本案將圖書館結合活動中心，規劃多功能圖書館及運動休閒中心，完成後可以服務市民閱讀環境，提供社區休閒活動使用，形成共贏局面。本興建案建築主體工程合計總經費 1 億 3,500 萬元，並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辦理，106 年度編列 830 萬元、107 年度編列 4,0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6,670 萬元、109 年度編列 2,000 萬元。
- 4、外埔分館擴建工程計畫：外埔分館現況建築老舊面積空間狹小，未能符合標準，面對地方需求急迫性及圖書館讀者使用需求，遂辦理本擴建計畫，工程總經費 5,550 萬元，採分年編列預算方式辦理，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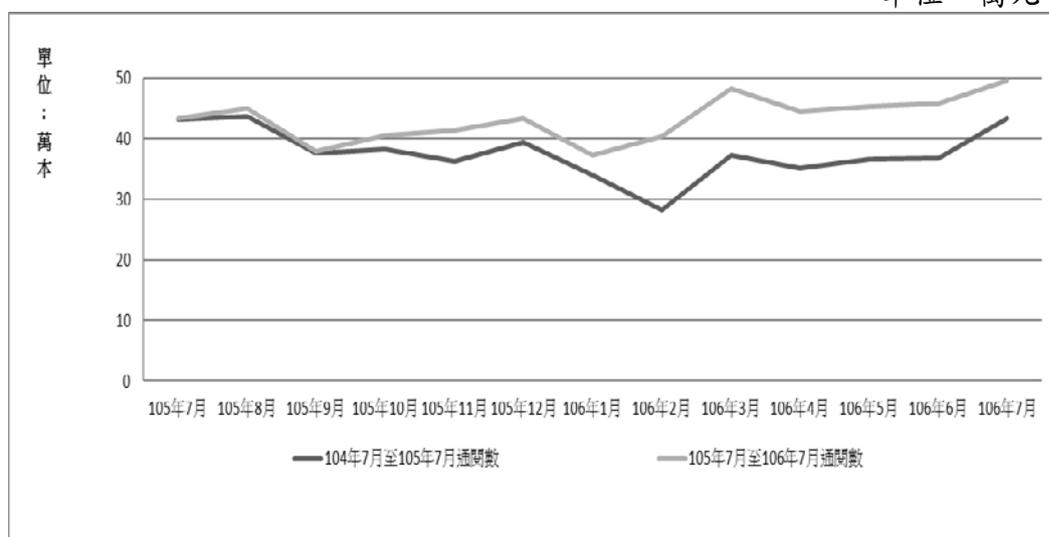
年度編約 600 萬元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107 年度編列 2,000 萬元、108 年度編列 2,900 萬元。

四十五、通閱預約取書服務

本市 29 區 50 個通閱圖書館預約取書服務，實施迄今大幅提升圖書館資源使用率，經統計「圖書通閱」服務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7 月之月平均量為 43 萬 2,531 冊，相較於 104 年 7 月至 105 年 7 月同期月平均量 37 萬 6,658 冊，成長率達 14.83%，反映出有許多民眾肯定通閱取書服務之便利，也活化各館圖書資料之流通。

表 2-1 105 年 7 月至 106 年 7 月圖書通閱統計表

單位：萬元



四十六、辦證服務

臺中市立圖書館自 105 年 6 月 1 日起，將個人卡借閱冊數從原有 15 冊提升為 30 冊，並且推行家庭卡暨團體卡。

家庭卡係以家庭為申辦單位，為鼓勵親子共讀而設計，家庭成員可共同使用，可借閱冊數為 60 冊，家庭可依自身的閱讀習慣，靈活運用家庭卡。另外，團體卡部份，係為推廣團體閱讀風氣，鼓勵設籍於臺中市之各級機關學校、社區、企業團體等申辦，可借閱冊數為 500 冊。統計 105 年 6 月至 106 年 7 月底止，家庭卡辦證數計有 2,887 張，團體卡辦證數計有 1,000 張。105 年 4 月底起臺中市立圖書館與戶政共推新生

兒借閱證(N+e)，統計 105 年 4 月底至 106 年 6 月底止，共辦理 26,061 件幼兒卡。

四十七、充實臺中市立圖書館館藏，提升本市閱讀競爭力

為提升本市人均擁書率及閱讀競爭力，本府圖書採購以最短交貨時間、最優折扣數及從優書目原則為採購指標辦理年度購書專案，106 年本市 28 區購書經費共計 6,155 萬 1,000 元整(含教育部補助款 165 萬元)，預估全年購書總量將達 24 萬 3,004 冊/電子書 2,304 冊，全市總館藏量截至 106 年 7 月底共計 433 萬 5,557 冊(含中外文圖書、期刊、視聽資料及電子書)。

四十八、「飛閱中區·樂享資源」巡迴展，推廣中區資源中心資源至中部五縣市

國家圖書館在臺灣建置北、中、南、東 4 個區域資源中心及 8 個分區資源中心，以整合全國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之發展；臺中市立圖書館為讓中部地區民眾皆能享受到中區資源中心資源，規劃舉辦「飛閱中區·樂享資源」巡迴展，自 105 年 12 月 1 日起，透過書展、海報、主題講座及動手作文創等方式，將中區區域資源中心資源送至中部校園和鄉鎮圖書館，依序巡迴臺中市、彰化縣、苗栗縣、雲林縣、南投縣，達成圖書館的跨縣市合作，落實中區區域資源中心擔任中部地區資源中心領頭羊的角色。

「飛閱中區·樂享資源」巡迴展參與活動總人次分別為：巡迴展 5 場、專題講座 5 場、動手玩創意 5 場、臺中市區東南亞書展 2 場、衛星展館 16 場、說明會 1 場、記者會 2 場，共計 5 萬 6,162 人。(統計時間為 105 年 12 月至 106 年 5 月)

四十九、電子書資源購置及推廣

電子書不受使用時間和地域限制，讀者可以隨時享受數位閱讀之便利性，因此本局逐年增購或租用電子書(含期刊)，106 年度已增購 271 種 542 冊電子書

及租賃 70 種熱門電子期刊，再加上國家圖書館補助中區資源中心購置之 45 種 170 冊電子書，累計臺中市讀者可借用電子書總冊數達 2 萬 0,486 冊，持續增加的電子書資源數量及種類，不僅改變讀者的閱讀方式，也擴大接觸館藏範圍及增加閱讀量。

臺中市立圖書館於推廣數位資源上也已見成效，截至 106 年上半年為止，各分館分別以走入校園或安排學校班訪、結合社區及樂齡族群或巡迴車數位資源推廣等等的方式，共計辦理 1,091 場電子書數位資源推廣活動，總參與人數為 3 萬 8,120 人次。106 年上半年電子書借閱次數已達 6 萬 5,816 冊次，相較 105 年度同時期增加了 2 萬 3,112 冊次，成長率高達 54%。

另外，臺中市立圖書館也與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合作推廣達 160 多種數位資料庫，內容包含期刊、繪本、語言學習、報紙、自然科學、影音資源等各項數位資源。

五十、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嬰幼兒閱讀推廣活動

為從小培養閱讀習慣，形塑學習型社會，本局規劃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活動，106 年以「Bookstart 小時光 Love 閱感動」為主題，並於 8 月 5 日於本市各圖書館同步啟動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贈書儀式，當天搭配各式親子閱讀活動，並贈送閱讀禮袋予參與之 0 至 5 歲嬰幼兒親子家庭，禮袋內含專家推薦幼兒圖書，還有「閱讀從 0 歲開始」父母手冊及「適合寶寶看的書」閱讀手冊，為提供家長認識小小孩學習成長過程及閱讀資源之重要指引。8-10 月間規劃「Bookstart 行動故事劇」，結合行動圖書車、故事劇表演及社區超商語幼兒園，灑播幸福閱讀種子；並結合社福單位辦理「閱讀有愛，慢飛無礙」及「手語繪本班」等活動，用愛與閱讀幫助孩子健康的成長；圖書館並以帶狀串聯方式舉辦「父母講座」、「親子讀書會」、「說故事」等活動，帶動親子共讀從家庭做起，透過本活動讓民眾享受到與寶寶共讀的樂趣，除可增

進親子感情，更讓孩子充滿幻想與創意，從幼兒聽故事到閱讀，讓閱讀成為臺灣下一代的基本文化素養。

106 年活動陸續辦理中。

五十一、推廣城市閱讀

(一)世界書香日

為響應聯合國所訂定的世界書香日(4月23日)，臺中市立圖書館於106年3月18日起連續兩個週末舉行為期4天的「愛書，沒有理由—讀書會種子培訓工作坊」，課程內容包含讀書會的籌組與組織運作、主持與討論技巧、方案設計與進行。期許深化臺中市讀書會團體的閱讀推廣知能，並開發讀書會帶領人才，共計培訓54位讀書會種子。

另外，更於4月23日假臺中公園舉辦「船歌羅曼史 情迷書香日」活動，現場由各圖書分館、讀書會等擺攤展示，設計各式與閱讀有關的趣味互動。於湖心亭則進行全國首見的「船歌讀書會」，船隻在日月湖上開枝散葉展開浪漫閱讀時光。而「悅讀日月」活動引導423對民眾圍繞日月湖共讀，閱讀氛圍傳遍整座臺中公園，參與人數約1,000人。世界書香日系列活動培養城市閱讀種子、鼓勵市民閱讀不受限，體驗各種閱讀的方式。

(二)推廣青少年閱讀

為了扎根少年閱讀，鼓勵青少年從閱讀中找尋自己的興趣。臺中市立圖書館於106年5至6月份與親子天下合作規劃「少年深閱讀」系列活動，活動包含少年講堂、電子書講座及相關系列活動，邀請王淑芬、羅怡君、郭瀞婷、番紅花、林世仁、陳安儀等知名親子作家辦理講座，講座內容涵蓋少年閱讀創作、書單建議與親子共讀等議題，十分受到民眾喜愛，6場次少年講堂約有900人次參與。同時各區圖書館同步舉辦主題書展，分別推薦語文、藝術、邏輯數學、科學、肢體運動、大自然觀察、人際互動等書單共計300本，為青少年開啟教科書外的世

界。

(三)故事媽媽巡迴車走入偏鄉

自 105 年起，由台中市文教基金會與市圖攜手，積極與企業合作，共同推動故事媽媽巡迴車說故事活動，以中彰賓士所提供的 8 人座休旅車協助故事志工接駁及道具運送，讓故事志工走出圖書館，以社區、社福單位、學校、醫院、7-11 超商閱覽室、社區關懷據點等單位為據點，以繪本導讀、戲劇說演等方式，將閱讀推廣帶入臺中各區；服務對象包含學童、一般成人及長者。截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共辦理 34 場，服務人數計 1,588 人次，故事志工服勤人數計 132 人次。

參、創新措施

一、文學出版—以文學交織出臺中文化城新貌

透過多樣性文類的出版，以多元面貌呈現大臺中作家的專長與成就，提供良好的文藝創作環境，鼓勵更多優秀人士參與耕耘，展現大臺中文學風貌，激發在地文學的認同感。

(一)延續第一輯的精神，106 年規劃出版「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第一本書」第二輯，透過圖書資料收集、專書出版及展覽，彙聚呂赫若、琦君、非馬、古月、陳明台、廖輝英、楊翠、鐘麗琴、劉梓潔…等不同世代 40 位臺中作家最初創作生涯的故事，或邀請專人撰稿，譜寫不為人知的創作心情，構成篇篇珍貴獨一無二的「第一本書史」，帶領社會大眾以不同視角閱讀文學。目前全書進行圖文集稿中，訂於 10 月出版。

(二)為推廣新社地區的人文特色，發展白冷圳文化，規劃以臺中新社地區糖廊、種苗繁殖場等具在地產業人文色彩內容為素材，創作編印出版《甜蜜家族總動員—大南庄蔗苗養成所的前世今生》繪本，訂於 9 月出版。

- (三)為配合鐵砧山改善計畫，規劃「大甲鐵砧山繪本出版計畫」以鐵砧山相關作為素材，創作出版繪本，以推廣在地特色文化，帶動地方觀光發展，訂於10月出版。
- (四)結合臺中花博編印出版百花詩集，邀請100位全國知名詩人以「花」為主題進行詩的創作，每位詩人創作1首，總計100首，編印成上、下冊詩集中英對照出版，訂於107年6月出版。

二、文史及文獻暨研究出版

(一)人權歷史專書研究、出版及編印計畫

著手辦理臺中地區人權歷史口述專書第三本的出版，持續為白色恐怖的政治受難者與家屬留下見證資料，俾以充實臺中地區民主、人權的歷史記憶，並落實轉型正義的實踐，訂於106年12月出版。

(二)「臺中學」出版計畫

地方學能完整描繪地區的獨特歷史發展脈絡，傳承及活化運用在地文化智慧，因此對「臺中學」書系的策劃，選擇臺中市具代表性的生活面指標為主題，發掘臺中地區最具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運用柔性的筆觸與豐富的圖像，讓市民更親近、關注自身的生活脈絡，也是為外地大眾提供了解在地文化的媒介。

106年配合臺中市百年慶活動，運用柔性的筆觸與豐富的圖像，編印出版「臺中火車站」、「第二市場」、「中央書局」、「天外天劇場」、「林之助」，豐厚大臺中的在地知識學。期待臺中人透過閱讀臺中，更瞭解這塊土地上曾孕育的歷史文化，也產生與土地之間的情感連結，也透過「臺中學」帶來城市認同、行銷臺中。

(三)臺中媽祖文化暨民間道教信仰編印出版計畫

本局為配合「2017臺中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並擴大記錄臺中在地之民間信仰及交流文化，規劃透過專書出版，將臺中之媽祖文化與具代表性之民間信

仰，編印出版介紹各宮廟歷史、故事、傳說及特色，以圖文並茂的方式呈現，帶領民眾走讀臺中媽祖及民間信仰、建築、文物及民俗之美。

(四) 日治時期臺中明信片專輯編印出版

日治時期的明信片，記錄著城市的街道、建築、人民生活與人文活動，反映時代的環境與變遷，是研究城市與文化發展的珍貴史料之一。鑒於日治時期的臺中明信片，反映大臺中地區的城鄉發展、都市規劃與生活，具有保存與推廣之重要價值，爰此，本局特規劃辦理「日治時期臺中明信片專輯編印出版計畫」，蒐編日治時期以大臺中為主題的明信片，集結成冊，透過文字說明藉以呈現該年代的臺中風貌與情感，使屬於臺中人的記憶得以延續。

(五) 臺中百年學術研討會

106年適逢臺中火車站舊站、第二市場建成百年及七媽會距今百年，具時代及城市發展之歷史意義，爰規劃於106年9月30日辦理研討會，主題包含臺中火車站(政治、鐵道、都市計畫)、第二市場(經濟)、七媽會(宗教)等，冀透過學者專家研究建立臺中城市發展的論述與研究，促進臺中研究之深化，並藉此引發民眾參與之興趣，使大眾對臺中文化與歷史發展有更深層的了解。

(六) 臺中文學獎徵文

為鼓勵文學創作風氣，創造豐沛文學寫作環境，本局持續舉辦「臺中市文學獎」徵文活動，106年為第六屆，希望發掘、廣納更多優秀的創作者與作品，並突破地域限制，開放臺中市以外所有喜愛書寫的人士共襄盛舉。本屆臺中文學獎累計總收件數達1,225件，除了臺灣之外，中國、港澳、新加坡、馬來西亞、美加等地均收到投稿(約占本屆收件比例4%)，顯見海外華人對臺中文學獎的高度關注；亦收到不少受刑人的踴躍投稿，如臺中女子監獄、臺中監獄、嘉義監獄、澎湖監獄等皆熱烈響應，文學風

氣的滋長令人欣喜。

106 年徵文主題是「探索文字的溫度」，鼓勵創作者在廣大的文學銀河中探索文字，豐富地拼出屬於臺中文學獎的特色宇宙，希望展現新世代對文學的熱情追求，以及長期深耕文學工作者的執著，並出版專書，透過作品，讓每位創作者的努力，讓文學在這座城市中得以生根茁壯，長成豐美的文學樹。

(七) 媽祖隨香經驗徵文

媽祖信仰是臺灣最普遍的宗教信仰之一，本局於 105 年起舉辦徵文活動，以媽祖隨香經驗為主題，徵集許多信徒對於媽祖的虔誠與敬意，並出版作品集《祈：跟著媽祖走：我的媽祖隨香經驗徵文得獎作品集》。106 年為開拓媽祖信仰的寫作面向，讓更多動人的故事能被看見，以媽祖信仰為主題舉辦「拜媽祖—2017 媽祖徵文比賽」，徵集以媽祖為主題的生命感動散文，並出版專書，透過作品，呈現臺灣信仰豐富的面向與最美的人文風景。

(八) 《文化臺中》季刊

為本局定期出版之季刊，主題為臺中市文創、社區營造、文學與閱讀、文化資產、視覺藝術及表演藝術等藝文專題，引領民眾親近、認識臺中豐富的文化內涵。

三、好書獲文化部及國史館臺灣文獻館肯定—獲獎居全國之冠

本局出版好書獲獎冠全國！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獎勵出版文獻書刊，評選結果本局獨占鰲頭，共有 8 本書獲獎，其中 4 本更奪得優等，占優等獎項的 2/3，不論獲獎數及優等獎數均居全國之冠；文化部也選本局出版的 7 本書，做為中小學生優良課外讀物推介。本局以創新思維編輯好書，深耕臺中文化，獲得肯定。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獎勵出版文獻書刊，廣徵全國好書，在「使用政府預算—推廣性書刊」類別中，共 15 個機關參賽、9 個機關獲獎，共選出 6 本優等、22

本佳作，本局囊括 4 本優等、4 本佳作，2/3 的優等獎由本局獲得，獨占鰲頭，總得獎數也居各機關之冠。

獲優等的書籍包括《行走的詩：獻給臺中的五十首地景詩》、《黯到盡處，看見光：臺中政治受難者暨相關人士口訪紀錄》、《臺中文學地圖—走讀臺中作家的生命史》(二版)、《追尋時代：領航者林獻堂》。佳作書籍則有《臺中美術地圖：走讀臺中美術家的生命史》、《臺中文學史》(二版)、《臺中媽祖蔭臺灣》、《悲戀之歌：聆賞姚讚福》。

文化部公布第 39 次中小學生優良課外讀物推介，本局出版的繪本《白冷圳的兒女：大遷村的陽明山計畫》、臺中學套書含《追尋時代：領航者林獻堂》、《日月湖心—臺中公園的今昔》、圳水漫漫—葫蘆墩圳探源》、《海線散步—清水人文地誌學》及《團圓食光—世界珍奶與臺中茶飲》、《臺中美術地圖》共 7 本書在全國 3,033 本參賽書籍中脫穎而出獲得肯定。

四、文化專車 iVoting

臺中市文化專車 iVoting 藝文景點活動票選，活動期間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18 日止，開放資格予臺中市民朋友，每人每個身份證字號可投 1 次票，每票至多可投 3 個景點，共有臺中放送局、臺中市役所、臺中文學館、臺中刑務所演武場、全安堂太陽餅博物館、臺灣創價學會臺中藝文中心、光復新村、清水眷村、清水牛罵頭遺址文化園區、臺中文化創意園區、東海大學路思義教堂、彩虹村、臺灣民俗文物館、臺中市纖維工藝博物館、霧峰林家花園(含萊園及宮保第園區)等共計 15 處景點，票選結果將納入後續文化專車行程規劃之參考。

五、城市遊戲

配合臺中光影藝術節活動，首次辦理「城市遊戲：記憶干涉」戶外實境解謎遊戲，活動時間為 5 月 19 日至 28 日，將關卡設在舊城區各館舍及店家，玩家在找尋線索及解謎的同時，也進行了一次舊城區輕旅行，

兩週內吸引 1,100 位玩家，玩家滿意度達 96%、並有 98.9% 的玩家表示對於舊城區留下好印象及更熟悉，為延續整體活動效益，7 月 14 日至 9 月 10 日，再次開放民眾參與活動，期能於暑假期間吸引更多民眾走入舊城區及本市重要藝文館舍。

六、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文化擴大參與計畫—2017 臺中故事景點裝置展

為 2018 臺中花博暖身並配合 2017 臺中花都藝術主軸「臺中的故事」特別規劃本展覽。以策展案徵件的方式邀請全臺藝術家或設計團隊於柳川沿岸進行裝置藝術創作，挖掘隱身於日常生活中藝術創作實踐的能量，結合臺中在地故事一同迎接 2018 臺中花博。

七、百年媽祖會-眾神護臺中文化嘉年華

百年前(西元 1917 年)，為慶祝臺中火車站與第二市場啟用，特別恭請臺中萬春宮、臺中樂成宮、彰化南瑤宮、新港奉天宮、北港朝天宮、梧棲朝元宮及鹿港天后宮 7 間宮廟媽祖，聯合駐駕臺中 40 天，稱「七媽會」。

106 年 7 月 14 日至 16 日上午 10 時至晚上 9 時，在臺中公園及光復國小外操場，辦理媽祖文化展演活動，由本府民政局邀請各宮廟一同參與，本局規劃媽祖創意特色展、街藝陣頭匯演、臺中百年風華體驗及媽祖戲劇之夜等活動，並由經濟發展局安排百年市集展售臺中特色糕餅及木漆藝，並提供臺中特色小吃作為隨喜小點現場發送給民眾，為期 3 天的活動吸引超過 2 萬人次參與，民眾反應熱烈，成功推廣臺中特色及媽祖文化，使活動不僅是宗教慶典，更是一場多元的藝文饗宴，並將臺中深厚的文化底蘊，傳承至下一個百年。

八、城市小舞臺

為提供學生社團、街頭藝人、藝術工作者、文創工作者或小型展演團隊一個發表、演出的平臺，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自 106 年 4 月 23 日起，於親子廣場規劃

辦理城市小舞台，期許透過假日密集的展演活動舉辦，凝聚藝文工作者創作能量，進而讓參與演出者為城市生活注入美學因子，激發文化創意，累積城市藝術能量。

九、全臺首創藝文研習長者優先報名

臺灣老年人口成長速度世界第二，僅次日本。為活化銀髮力並鼓勵終生學習，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自 106 年秋季藝文研習班開始，試辦第一階段活動報名僅供設籍本市 70 歲以上長者現場登記並直接錄取，是全臺首創在藝文研習活動上以銀髮族優先的報名制度，堪稱藝文界的創舉。也讓本市繼老年津貼、免費乘車、假牙補助之後，以擴及藝文研習領域的政策，升級敬老福利。

十、2017 臺中花都藝術季—港區藝術中心—陶花滿園心蕩漾

(一)2017 陶花朵朵—花都陶藝美學特展暨陶藝嘉年華推廣活動

配合 2017 年花都藝術季、即將到來的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以及本府推動陶藝發展計畫，本局港區藝術中心將辦理「2017 陶花朵朵—花都陶藝美學特展」，邀請海線地區及曾擔任港洲杯親子捏陶比賽評審的陶藝家共同參與，以花卉元素進行發想，融入陶藝創作中，展期配合花都藝術季，呼應了滿城綻放的意象，亦提升本市陶藝家能見度，推動本市陶藝發展。另於展出期間周末規劃「陶藝嘉年華」活動，邀請參展陶藝家辦理 6 梯次展現不同技法媒材特性的陶藝親子體驗活動，與參訪陶藝家工作室的深度文化之旅，推動陶藝向下紮根。

(二)2017 戲遊文化城—戲遊海線

《戲遊海線》為 106 年文化部活化縣市文化中心劇場營運計畫之經費挹注下，推動臺中市海線地區藝文活動一重要計畫。其執行主軸為邀請國內四個優質的表演團隊：小青蛙劇團、文和傳奇戲劇團、上

劇團藝文工坊及大甲愛樂室內樂團，將平易近人的表演節目帶入海線八個行政區進行巡演，巡演時間為：8月11日、25日，以及9月2日、8日、15日、24日、28日、30日。於演出活動中亦加入「劇場禮儀」的宣導，讓民眾學習如何欣賞、尊重表演藝術，以提升在地居民觀賞藝文水平。

(三) 清水雅集—故宮書畫新媒體藝術展

本展以文人的雅集為題引出書法以及「簡·靜·淡·雅-蔡美琴水墨意境展」繪畫兩大主軸，規劃「主視覺區」及「書畫欣賞區」，佐以賞花、題字等文人雅事，讓觀眾能身歷其境地感受古代生活美學。結合豐富的新媒體資源：包括沉浸式VR虛擬實境頭戴式裝置及風感、體感互動裝置，亦採用4K高畫質動畫及影片，透過4K螢幕呈現更精緻細膩的效果；同時強調「知識的傳遞」與「情意的累積」。期望透過與裝置的互動，讓國寶用更多元的方式接近民眾。

(四) 清風樓藝術進駐花都-民眾參與計畫

106年度7組藝術工作者於花都藝術季期間回饋民眾參與計畫，搭配清風樓藝術工作者年度成果展，自10月21日起至12月3日將辦理計14場次，內容包含品茗茶席、繪畫創作、手毬製作、種子胸針、金屬線編等多媒材藝術體驗。並於花都藝術季期間由各組藝術工作者發揮巧思以花為主題妝點清風樓，共同推廣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活動。

十一、推動公私協力：「屯區藝術好咖—一品生活·品藝術·品咖啡系列活動」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6月10日至8月24日於展覽大廳舉辦，期間安排講座與研習班等8場活動。本項創新活動之發想，為106年初拜訪屯區藝術家，也是本市藝術亮點夏卡爾藝術屋負責人王迎春老師時，建議由王老師邀請民間企業合作，以生活美學、藝術融入生活的方式，突破原本藝術展覽展出方式的框架，在屯區藝文中心大廳及利用玻璃帷幕視覺效果，

策劃出本次的展覽及一系列的活動。希冀透過設計各種不同類型的活動讓大家體驗藝術，讓民眾更拉近與藝術的距離，真正落實藝術與產業的結合，藝術提升產業的價值，產業因藝術提高它的美感，以達到產、官公私部門合作模式共創雙贏局面。

透過「生活美學」概念規劃「LIFE 生活美學~MID 手工藝術腳踏車展」、「品生活·品咖啡~烘豆機、咖啡餐車既文創系列展」、「屯藝好咖~生活藝文講堂」、「屯藝好咖~研習班」，以及拍照打卡抽獎等活動，希望藉此拉近藝術與生活的距離，以營造優質生活美學，提升藝文品質。8月23日活動結束，並於8月24日在屯區藝文中心大廳抽獎，結果公布在中心網站。規劃展期76天，截至7月底止參與人數約1萬3,100人。

十二、將藝術形式轉換入常民生活中：「好生活—余燈銓雕塑展」銅雕創作設計 LINE 貼圖

本局屯區藝文中心於7月8日至9月17日於展覽室A舉辦「好生活—余燈銓雕塑展」，本展用幽默快樂心情思考切身社會議題，引領找到不同世代令人感動特質元素，回憶那些曾經悄悄存在心中美好生活。

本次展覽特地將老師的銅雕創作設計成LINE貼圖供購買下載，歡迎大家至LINE貼圖小舖搜尋「好生活—余燈銓雕塑展」、「臺中市屯區藝文中心」或「小米菇」相關字樣，即可找到貼圖，讓藝術創作轉換形式，進入日常對話中。期間配合規劃辦理「雕塑與詩歌的對話」講座，由臺灣文學作家康原老師主講；以及「親子蠟塑DIY」研習班，民眾參與熱列踴躍。規劃展期41天，截至7月底止參與人數約6,500人。

十三、連結彰化生活美學館合辦「水漾花彩~漫步花花世界的行旅特展」

配合「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活動，屯區藝文中心與彰化生活美學館合作，擴大研議連結中區藝術家，共同規劃「水漾花彩~漫步花花世界的行旅特展」。邀請中、彰、投水彩畫家王輝煌、粘信敏、蔡維

祥、黃騰萱、劉彤渲等五位藝術家，以「花」卉為辦展主題。展覽日期訂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至 107 年 1 月 7 日在屯區藝文中心展覽室 A 舉行，而彰化生活美學館則訂於 107 年 2 月 8 日至 107 年 3 月 4 日在第三展室展出。

十四、舉辦「閱讀有愛，慢飛無礙」活動

推動文化平權，首次與社福單位合作，包含與臺中市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臺中市兒童發展啟蒙資源中心合作，提醒大家關注聽障兒童與慢飛天使，並提供圖書館資源，讓每一位臺中市民都有享受閱讀資源的權利。

8 月份舉辦專場閱讀講座，邀請資深語言治療師，分享如何與動作、認知或語言發展較慢而需要幫助的孩子互動及進行親子共讀，以幫助孩子相關發展與健康成長。另外，結合聲暉綜合知能發展中心規劃於 8 至 9 月辦理兩梯次共 8 堂手語繪本班課程，透過繪本豐富之內容教導聽障兒及家長認識手語，也希望透過本活動希望讓更多家長認識手語的重要性，同時也鼓勵家長利用圖書館豐富閱讀資源。

十五、「Bookstart 行動故事劇」巡迴偏鄉灑播幸福閱讀種子

結合行動圖書車與圖書館故事志工走入社區，規劃「Bookstart 行動故事劇」，與社區超商 open 兒童閱覽室及幼兒園合作，讓幸福閱讀的種子能夠播灑到更多地方，共規劃辦理 9 場次。

十六、用閱讀翻轉人生-女監贈書活動

與法務部矯正署臺中女子監獄讀書會分享親子閱讀，透過心得分享、團隊演劇等形式，將 Bookstart 閱讀起步走活動帶入女監。106 年規劃閱讀起步走暖心講座，邀受刑人用閱讀擁抱夢想，臺中市副市長林依瑩出席代表贈書，分享她在社福單位服務時所見所思。

十七、故事媽媽巡迴車與 7-11 合作走進城市各角落

與台中市文教基金會合作，讓故事媽媽巡迴車走

入 7-11 超商、社區關懷據點等偏鄉或社區，讓閱讀資源廣佈到城市各個角落。將持續與不同單位合作、運用不同媒介舉辦活動，縮短民眾與閱讀的距離。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籌設「文學步道」，增添城市文學氣息

臺中這座百年城市，自日治時期起，即為文人雅士齊聚之地，更是諸多詩社之濫觴，更有「文化城」及「小京都」等諸多美名，「文化城」一詞除了反映臺中多年來孕育無數詩人作家，也同時勾勒出城市文學的豐富底蘊。

為達到推廣臺中文學的目的，本局規劃於臺中文學館附近，設置以「文學」為主題之步道，藉由呈現臺中知名作家及其文學作品，找回臺中百年文化城的不朽光彩，進一步展現本市對文學家的重視，且串連周邊人文地景，達到自然與人文結合的深度城市行銷目標。

規劃路線自臺中文學館(自立街)起，途經大明街、自治街、三民路一段、府後街、市府路等路段，串連文學館、文學公園、第五市場及臺中州廳等周邊景點，全程約 1.4 公里，設計展現勞動文化、民間童謠、華語兒童文學、母語童詩、古典文學、生態地誌文學、原住民文學、女性文學、現代文學等主題之作品。訂於 106 年工程發包，107 年完工啟用。

二、持續推廣文學扎根、深化，展現臺中文化城風貌

(一)臺中文學館

為重塑臺中文化城樣貌、推動城市閱讀風氣，訂於 9 月至 11 月辦理「臺中文學季」，包含開幕活動(含書包音樂會與文學市集)、多元文學主題之文學創作坊、名家講座、文學市集、駐館作家(含作家特展、講座與駐館時間)、音樂會、主題特展推廣活動、文學跨域表演等系列活動，透過多樣豐富的活動內容將文學深入推廣至市民生活中，讓臺中擁有屬於自己獨一無二的地方文學季，拉近民眾與文學的距離，進而凝聚民眾對於臺中文學及文化的多元

認同與想像。

(二)「臺中學」出版計畫

城市發展具有永續性且包羅廣泛，將自有的人文、歷史、環境特色做一有系統的整理論述，始能有在地的人文風景。城市發展具有永續性且包羅廣泛，地方學能完整描繪地區的獨特歷史發展脈絡，傳承及活化運用在地文化智慧，本局於 105 年辦理「臺中學」出版計畫，出版《日月湖心》、《圳水漫漫》、《追尋時代》、《海線散步》、《團圓時光》等 5 本套書。「臺中學」是一項延續性計畫，為持續發掘具本土性、獨特性的特色，提供民眾了解在地文化，並引發學者專家研究。106 年配合臺中市百年慶活動，運用柔性的筆觸與豐富的圖像，將編印出版「臺中火車站」、「第二市場」、「中央書局」、「天外天劇場」、「林之助」，豐厚大臺中的在地知識學。期待臺中人透過閱讀臺中，更瞭解這塊土地上曾孕育的歷史文化，也產生與土地之間的情感連結，也透過「臺中學」帶來城市認同、行銷臺中。

(三)「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

為拉近各區文化差距，亦將持續辦理「當全世界都在閱讀-百師入學」活動，讓文學的種子從小扎根，深入民眾的日常生活，培養民眾對於文學欣賞能力及創作之熱誠。

(四)《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的第一本書》第三輯

延續 105 年《我的初書時代：臺中作家的第一本書》第一輯精神，107 年展開第三輯出版計畫，透過圖書資料收集、專書出版及展覽，彙聚不同世代作家最初創作生涯的故事，帶領社會大眾以不同視角閱讀文學。

三、臺灣數位文化中心計畫

訂於 106 年底完成虛擬網絡建置，包含「臺中學數位典藏資料庫」及「數位文化統一入口網站」，以凝聚地方意識、促進文化資源及地方記憶之保存、流通

及加值活用；另，106 年底也將完成實體館舍建築空間定位規劃及數位內容加值應用及推廣示範計畫等亮點成果，同時，積極與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接軌，並與國內外機構合作，使臺中成為全國數位文化發展先驅，打造國家級數位文化中心，成為國家記憶保存、展示之重要基地，促進文化資源跨領域合作，帶動文化創新發展，達到數位文化及經濟發展之最大效益，更希望展現臺中推動智慧城市、提升城市治理效率之決心。

四、太平買菸場再利用內部裝修工程

太平買菸場位於臺中市太平區東平里東平路 464 號，本局文資處進行建築修復工程，業於 106 年 3 月竣工。內部裝修規劃設計進行中，工程訂於 106 年 11 月開工，將規劃內部場域為菸葉演繹區、陳庭詩紀念館、旅遊服務中心、在地藝文展區及行政辦公空間，展示太平區菸葉發展歷史、已故太平區在地藝術家陳庭詩之藝術作品及生平，並有其他藝文展覽及相關活動活化太平買菸場，期望能於 107 年 7 月開幕後帶動屯區地方藝文發展。

五、籌設臺中市立美術館

臺中市立美術館(下稱本館)之成立係為市民及藝文專業人士所期待，期透過逐年穩定地累積典藏資源以因應未來本館展覽、教育推廣活動與藝術研究之長程需求，並成為提供大眾接觸優秀藝術資源之場域，進而提升本市之藝文發展。

本館 106 年度共計編列 930 萬元典藏經費，業購藏 106 年度第一批典藏作品共計 6 件；下半年亦將持續召開本局典藏審議委員會議，針對 106 年度擬購藏美術品進行書面審查及原件審查等作業流程，俾利決議本館典藏內容，後續再由本館籌備處辦理議價等行政事宜。

本館籌備處業於 106 年 7 月 4 日辦理專題演講「臺中綠美圖-美術館的可能性」完竣，由東京都現代美術

館首席策展人長谷川祐子主講，並邀集國際知名建築師妹島和世與西澤立衛共同出席與談；是日共計有近130名藝文及建築等專業領域人士共襄盛舉，一同激盪與發想本館的無限可能。

六、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2017 臺中花都藝術季

為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造勢暖身，臺中花都藝術季以亞維儂藝術節等國際級藝術節為藍圖，期望將大臺中地區打造為文創重鎮。

2017 臺中花都藝術季為本府第四季亮點活動，除本局規劃之各類展演活動及環境裝置外，亦將納入花海、花毯及各局處相關活動。活動期程為106年第四季(10月至12月)，核心區間自10月15日至12月16日。106年花都藝術季以「臺中的故事」為主題，計有表演藝術、裝置藝術、踩街遊行、演出徵件、視覺藝術、花都奇想兒童劇、小舞臺接力秀及藝術亮點等類型，超過200場活動，包括國立臺灣交響樂團、九天民俗技藝團、采風樂坊、Metro Vocal Group 等等……，展演場地則有臺中國家歌劇院、四大文化中心、圓滿戶外劇場、古蹟、藝術亮點……等場地，要讓臺中成為遍地開花的藝文城市。

(二)2017 臺中爵士音樂節

臺中爵士音樂節將於10月7日至10月15日在本市西區市民廣場及草悟道辦理，以「綺響花園 Jazz Green Land」為主題，邀請荷蘭、比利時、法國、德國、西班牙、義大利、芬蘭、拉脫維亞、美國、加拿大、以色列、日本、韓國、臺灣等14國46支團隊，在市民廣場、草悟道、屯區藝文中心、港區藝術中心、葫蘆墩文化中心等地演出，在藍調的節奏基礎上，力邀歐洲、亞洲爵士新潮流，並搭配「爵士 x 低碳城市」政策，招募特色美食及文創市集，以及2018年臺中市界花卉博覽會「Green、Nature、People」之訴求，打造音樂、美食、好酒與氣氛兼

具的獨特爵士文化生活，讓 10 月份的臺中市瀟灑浪漫悠閒的爵士情調。

(三) 第六屆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

於 2012 年啟動的臺中市表演藝術金藝獎，業已辦理五屆，主要表彰致力於臺中市表演藝術領域之保存、傳承、發展及創新，並具重大貢獻或優良事實者，並透過公開頒獎典禮，頒予得獎者獎金 40 萬元與獎座乙座。106 年本局將繼續辦理「第六屆表演藝術金藝獎」，訂於 6 月至 9 月辦理徵件及遴選作業，11 至 12 月期間辦理頒獎典禮，讓得獎者除了實質的獎金回饋之外，更得到實至名歸的無上榮耀。

(四) 2018 臺中市傳統藝術節

本局從 2004 年開始舉辦傳統藝術節，鼓勵在地優質團隊演出，每年臺中市在地團均占演出團隊的 50% 以上，吸引不少民眾參與。

2018 傳統藝術節將延續往年形式，配合 107 年農曆春節期間於本局四大文化中心辦理，營造傳統節慶氛圍。活動結合各中心在地資源，規劃邀請優秀表演團隊演出，並搭配春節應景 DIY 手做體驗等活動，以傳統藝術為根基，融入新的創意美感。期藉由活動辦理，讓市民於農曆春節期間有個休閒及藝術的行春好去處。目前刻正規劃亮點團隊演出及活動整體宣傳計畫。

七、策辦花都藝術季大墩文化中心展演活動

(一) 「Fun 頌花開」竹編藝術裝置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 10 月 15 日至 12 月 15 日策劃「Fun 頌花開」竹編藝術裝置展，於入口右側花園處編織搖曳生姿、含苞待放的竹編藝術花朵，吸引到館民眾放緩腳步、停留駐足，觀賞藝術與環境的結合！另於人行道海報架裝置巨型牽牛花，喇叭造型的花朵化身為大聲公，放送歡樂訊息並預告著 2018 世界花卉博覽會即將到來。大型的裝置藝術明顯吸睛，將成為民眾拍照打卡的新熱點。本檔展覽訂於

10月15日辦理開幕活動(包含竹編DIY活動)，讓參觀民眾可同時欣賞並享受手作樂趣。

(二)辦理大墩工藝師邀請展「對話-吳明儀茶席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於10月28日至11月15日，在文物陳列室(一~二)辦理大墩工藝師邀請展「對話-吳明儀茶席展」，並在大廳展出「曲水流觴」陶藝作品。吳明儀承祖業製陶，已是第24代傳人，在全國美展、金鶯獎、臺北陶藝等獎項中均名列前茅，其創作技法多樣，對材料特質的掌握頗具水準。此次將展出其茶席及生活陶瓷作品，並配合花都藝術季活動，訂於10月29日擴大辦理開幕茶會「詩情花藝曲水茶宴--吳明儀茶席對話展開幕式暨賞花茶宴」，安排120人參與的茶席活動及古琴演奏，並辦理親子百人免費插花體驗活動。

(三)規劃「2017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

於106年花都藝術季期間(11月4日、5日、11日以及12日)於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城市小舞臺辦理「2017大墩小舞臺接力SHOW」，開放臺中市高中職以上學校表演藝術類社團申請演出，提供年輕世代免費表演藝術作品發表平臺。徵件節目以「花」、「青春」、「愛」或「浪漫」為主軸，以每日4小時接力演出不間斷，提供市民多樣化的表演藝術體驗。另訂於10月28日在臺中一中商圈水利大樓前廣場辦快閃宣傳活動，11月1日辦理宣傳記者會。

八、賡續辦理多元展覽活動

(一)辦理「人間國寶—王清霜漆藝特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9月16日至10月3日，在大墩藝廊(一)展出「王清霜漆藝邀請展」，並於9月17日辦理開幕式。1922年生，2010年獲得全國重要傳統藝術「漆工藝」保存者。日本學成歸國之後長期投入工藝教育推廣工作，尤其在民國41年至48年間，與顏水龍合作積極投入臺灣當代工藝推展最重要的基礎扎根工作，由南投縣為草創起點，形成

今日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規模的先期耕耘工作，在臺灣工藝發展史上留下永不磨滅的紀錄。

(二)辦理「劉龍華回顧展—用情用心彩繪人生」

為提昇市民對藝術鑑賞的品味，讓不朽的藝術創作能感動並豐富心靈，本局特別安排於10月7日至10月18日，在大墩藝廊(四)辦理劉龍華逝世周年紀念展，並於10月8日舉行開幕式。劉龍華老師是知名建築師與畫家，他的建築作品獲得業界肯定外，他的藝術作品亦獲得收藏家的喜愛與美術館的典藏。1953年出生，雖然正職是專業建築師，同時也是專業水彩創作者，2001年暫時揮別建築生涯，選擇出國學習與創作相關的美學理論，並完成碩士學位，之後多次發表其精心創作成果，一生創作無數，本次紀念展將展出其一生創作精華。

(三)辦理「縱橫耕耘-曾明男美術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10月7日至10月25日，在大墩藝廊(一)展出「曾明男美術展」。美術家曾明男生於澎湖望安島，在國立藝專美工科陶藝課程的薰陶下，鍾情陶瓷藝術的他，續向臺灣現代陶藝家邱煥堂與林葆家學習西方現代陶藝及東方傳統陶瓷觀念，爾後也自助旅行遊歷日本及歐洲等國，並以59歲高齡在英國渥罕頓大學取得美術碩士學位。本展展出銅雕、陶藝及繪畫三種媒材作品，曾明男以有形材料表現出有形無形的力道、肌理，展現厚實有力、剛柔並濟的內在意涵，並以友情、愛情及親情之愛作為主題理念，展現出獨具一格的個人生活哲學。

九、歡慶佳節，規劃舉辦中秋節、重陽節及聖誕節等節慶活動

本局大墩文化中心訂於10月1日舉辦中秋節音樂會，特邀排笛王子張中立及融合流行音樂與原民歌謠的「扶桑花樂團」演出，藉由真情樂音，傳達佳節祝福；10月22日舉辦「經典老歌 in 重陽」重

陽節活動，邀請小鳳飛飛-方寧重現經典老歌，再聽「時來音轉」懷舊吉他混搭天籟嗓音的絕妙組合，共享佳節好樂音；12月17日舉辦聖誕節舞蹈表演活動，邀請本局大墩文化中心兒童舞蹈研習班學員進行舞蹈演出，透過曼妙的舞姿，與民眾共同徜徉於佳節歡樂氣氛。

十、規劃辦理文化藝術講座

106年度規劃辦理之講座主題多元，講師陣容堅強，將與影想文化藝術基金會合辦2場次「i影想電影沙龍」，期待透過「影」說故事，來推廣「想」的概念，於電影播映後，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對於影片中相關的社會議題和參與者一同進行思辨、討論與分享；另邀請臺灣漫畫家阮光民先生主講《阮是漫畫家》，作品擅長刻畫溫暖的臺灣在地題材與小人物故事，邀請分享其創作經歷及臺灣漫畫家的處境。透過一系列講座，提供民眾豐富的知識饗宴。

十一、賡續辦理城市小舞台及創意藝術市集

106年9月至12月於城市小舞臺安排4場次活動，共邀請12個表演團隊及20攤創意市集攤位，帶來多元特色、絕對精彩的演出，陪伴民眾輕鬆渡過假日時光；另每個月的第三個星期六下午在本市草悟道木作吧檯北側廣場（誠品百貨至全國大飯店間）辦理創意藝術市集，在106年9月至12月辦理3場次，提供民眾假日休閒好去處。

十二、第25屆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

本活動自81年創辦至106已邁向第25年，從一個原本地方性的美術比賽，擴大成為全國性的大型比賽，每年競賽皆吸引近15萬學童參與，使得該競賽活動成為國內首屈一指年度兒童藝術教育成果驗收之場域。全國兒童聯想創作畫比賽分初賽及複賽，參賽學童限小學1-6年級，初賽宣傳版圖由中部五縣市（苗栗縣市、臺中市、彰化縣市、南投縣市、雲林縣市）遠至離島地區（金門、澎湖地區），本屆比

賽活動期程訂於 106 年 9 月至 10 月辦理初賽徵件，12 月 3 日辦理複賽暨頒獎典禮，總獎金共計新臺幣 22.4 萬元。107 年 4 月至 12 月將至本市各國民小學、公立醫院、火車站等各機關學校辦理得獎作品巡迴展，107 年 5 月出版畫冊。

十三、花都藝術節系列活動-東勢踩街遊行及舞花響享豐藝演出

(一)山城「花漾客庄踩街遊行」於 106 年 10 月 22 日在東勢區盛大舉行。以東勢大茅埔聚落的客家文化精神為主軸，邀請在地優秀表演團隊及學校社團參與踩街遊行，展現本市創新、活力及多元的慶典歡樂氛圍。

(二)「舞花響享豐藝」於 106 年 10 月 28 日於葫蘆墩文化中心舉行。為營造並推展花都藝術節的豐富藝文氛圍，以民歌與傳統藝術為主軸，邀請曾獲金鐘獎、金鼎獎及三度金曲獎最佳演唱者殷正洋前來演出，及泰雅原舞工坊以傳統歌謠吟唱與歌舞展現，激盪跨族群領域的多元藝術風貌。

十四、花舞臺中—107 年藝術薪火相傳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 30 周年特展

臺中市美術家接力展在臺中市已經營 29 年，多年來共有 223 位藝術家獲得美術家接力展殊榮，107 年度適逢美術家接力展 30 周年亦逢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的辦理，特別以「花舞臺中」為主題，邀請歷屆得主辦理回顧展，藉由展覽的辦理，邀請藝術家一同走過歷史榮光，一起畫我臺中，為臺中美術發展史留下熠熠榮光。

十五、港區藝術中心策辦多元性、主題性、在地性展演活動

(一)第 16 屆全國百號油畫大展

「全國百號油畫大展」自 2002 年開始舉辦至今，已邁入第十六屆，每年皆以畫幅尺寸百號為參展標準，除了考驗作者的技巧和實力以外，更挑戰參賽

者的體力與耐力，106年徵件79件，最後通過複審44件，邀請畫家總共50位參加，展出作品共94件，於8月26日至10月15日展出，展出期間吸引3萬以上參觀人次。

(二)臺中市美術工藝聯展

配合2018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由臺中市美術家資料館、豐原漆藝館、臺中市中正紀念館與臺中市纖維工藝博物館合作策劃106年度臺中市美術工藝聯展，各館舍提供花卉元素典(館)藏品於106年度9月下旬至12月上旬止起辦理巡迴聯展，並提供DIY，讓民眾深入認識臺中市各特色文化館及體驗在地美術工藝。

(三)2017臺中市松柏國民美展

為提倡國民美術，落實終身學習，藉由市內長青族之工藝、美術創作，推動全民美術之精神，並展現本市長青族充滿生命力及生活藝術化的精神內涵。本活動參展者為60歲以上之銀髮族，由各區公所匯集推薦，展出各類藝術創作品，如水墨、油畫、工藝、雕塑、攝影……等，訂於超過120件，展出期間為106年11月18日至12月10日。

(四)2017好有藝思表演藝術節—樂舞傳奇

106年度延續口碑與成效，繼續辦理好有藝思表演藝術節之「樂舞傳奇」，以花都藝術季「臺中的故事」為主軸，邀請3檔共5場次不同型態的表演藝術節目，分別是：

- 1、「舞鈴劇場《奇幻旅程》」，以民俗技藝「扯鈴」融合舞蹈動作形成大型舞蹈音樂劇。
- 2、臺中在地的傑出演藝團隊—「上劇團藝文工坊《穿樂世紀愛上你》」，以戲劇的方式，呈現臺中著名音樂家「呂泉生」的生平事蹟。
- 3、「文和傳奇戲劇團」藉由臺灣廟會文化所發展出來的客家大戲《九天鳳凰櫻》為主軸，結合臺中市八仙山地標臺中市花(山櫻花)為主題的全新編劇戲曲

《九天鳳凰櫻》，帶給民眾不同的戲曲饗宴。

(五)2017牛罵頭藝術季

「牛罵頭藝術季」串聯清水在地社區與資源，由港區藝術中心、清水區公所與牛罵頭文化協進會共同主辦，以在地特色為主題規劃深度多元文化活動，106年以清水文化、藝術、環境與產業等在地特色為主題，規劃辦理音樂會、展覽、論壇、地景與深度之旅等系列活動。活動期間10月7日至11日5日共計15場次。

(六)2017臺中眷村文化節

眷村是臺灣文化風貌不可或缺的重要文化資產。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於103年重新整頓後開放，因鄰近眷戶生活圈，成為推動眷村文化保存的原動力。「2017年臺中眷村文化節」適逢國慶連假，將融入國慶日氛圍，在眷村家家戶戶門前插上國旗，並邀請大開劇團現場演出，安排「眷村菜體驗」、「眷味時光電影院」及在地社團的主題活動展等活動，呈現不同的眷村風情，讓民眾體驗清水眷村特有的人文風情。

(七)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42戶區再利用計畫

為持續保溫活化臺中清水眷村文化園區，106年下半年將積極推動42戶區再利用相關子計畫。「校園扎根」訂於10月中旬辦理，開放偏遠地區學校免費申請，辦理10校5梯次，除清眷園區導覽外另規劃手作活動及邀請臺北曲藝團、漢霖說唱藝術團表演眷村相關主題之相聲節目；主題策展則利用舊眷舍因應生活增擴建所形成的細小分割之有趣空間，因地制宜策劃不同類型的主題展覽，訂於10-12月辦理手工年代及療癒花園兩檔主題展覽及相關推廣活動。另將辦理清眷導覽志工培訓工作以開放未來園區導覽申請，期透過多元策略展現園區豐沛藝文能量。

十六、持續辦理各項主題性展演活動，培養屯區藝文人口。

- 十七、持續結合在地藝文團體，在兼顧場館申請公平審查機制下做到對本土藝文團體有效的扶植，推展各項藝文活動。
- 十八、以產、官公私部門合作模式共創雙贏方式，落實藝術與產業的結合，產業融入藝術提升價值，藝術也能落實於生活之中。
- 十九、文化部補助 3.7 億元 再造臺中文化城中城歷史現場

「臺中文化城中城歷史空間再造計畫」，乃是以臺中市百年建城以來的舊城區為計畫核心，結合臺中州廳（市定古蹟臺中州廳、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歷史建築大屯郡役所）、刑務所（臺中刑務所官舍群、市定古蹟典獄長宿舍、浴池）與綠空計畫，三大計畫構建而成的的舊城區，打造再造歷史現場場域。

臺中州廳由日人森山松之助設計，主棟工程於大正元年(1912)動工，次年完成第一期，其後又歷經四個階段的擴建，至昭和九年(1934)完成現行廳舍的規模。

「大屯郡役所」創建於大正 13 年（西元 1924 年），包括廳舍主體建築（北棟、西棟）與附屬建築等三棟，日治時期州屬地方官署建築，為全臺目前少數仍留存的郡役所；戰後部分空間曾作為「憲光七村」眷舍以及臺中軍中廣播電臺使用，見證當時的社會環境與時代背景。

歷史建築「臺中州廳附屬建築群」包括臺中州稅務課倉庫、臺中州廳舍附屬建築、臺中州警務部廳舍及臺中州文書倉庫等四棟建築，為大正 9 年（西元 1920 年）行政區劃改為五州二廳制後，臺中州廳廳舍擴建與配置形式之見證，並與臺中州廳、大屯郡役所共同構成完整的行政機關群。

歷史建築「臺中刑務所官舍群」為日治時期 1903 年 3 月臺中監獄遷建至西區現址後，陸續興建供職

員或眷屬住用之宿舍群，包含奏任官舍、判任官舍等，為臺中市區少數完整保存不同階層及型態之宿舍，且建築年代含括日治中、末期及戰後初期宿舍建築形式發展。與市定古蹟「臺中刑務所典獄官舍」、「臺中刑務所浴場」共同見證日治與戰後兩時期臺灣中部的獄政發展史，顯現日治時期臺中管理獄政之司獄人員生活舊貌。

本局辦理臺中州廳、大屯郡役所等規劃設計案分別於 105 年 6 月 15 及 5 月 31 日簽約，訂於 106 年底將先行完成規劃設計，107 年 2 月底賡續完成發包工程；刑務所官舍群規劃設計案已於 106 年 2 月 10 日簽約，訂於 107 年 3 月完成規劃設計；臺中刑務所典獄官舍、臺中刑務所浴場已於 105 年 11 月 1 日開工，訂於 107 年 7 月修復完成。

二十、中、英、日導覽摺頁編印 推廣本市文化資產

臺中市文化資產逐年增加，截至 6 月 12 日歷史建築計有 105 處，為推廣臺中市歷史建築文化資產，也為便利國外人士參訪臺中市歷史建築之需，特地規劃編印英文版、日文版和中文版的《臺中市歷史建築簡介》紙本摺頁，並將於臺中市文化資產處網站上提供電子檔供民眾下載，提供民眾即時、無距離且方便的管道，了解臺中市文化資產。

二十一、「典藏臺中」出版 臺中市藝術家陳庭詩

陳庭詩(1916~2002)為臺灣現代藝術發展先趨的代表性人物之一，幼時雖因意外失聰，但也因此走上藝術創作的路程，作品型態多元，囊括版畫、水墨、油畫、雕塑及書法等。於青年時期，即以「耳氏」之名發表寫實木刻版畫作品，中年投入抽象版畫創作，晚年則獨居臺中太平以焊鐵雕塑再創藝術生命的高峰。為記錄這位臺灣藝術家的藝術之路，及從其作品中探討創作的生命歷程與特色，也期望能找尋到早期臺灣藝術的發展脈絡。特規劃編印出版臺中市藝術家陳庭詩專輯，帶領民眾一同回顧臺

灣現代藝術發展史。

106年典藏臺中專輯出版計畫案，以臺中市藝術家陳庭詩為主題，期望能發掘陳庭詩的創作史及臺灣藝術早期的發展脈絡，作為後人學習典範及再創作的基石。該專輯出版計畫案已於106年3月簽約，預訂106年12月31日前出版。

二十二、為提供市民有更多、更舒適的閱讀空間，本局持續辦理圖書館新建工程以及閱讀環境空間的改善計畫。目前興建中之圖書館有溪西分館、李科永紀念分館、上楓分館以及外埔分館擴建工程；辦理空間改造中之圖書館為大甲分館、大安分館、大雅分館、梧棲分館、四張犁等5所圖書館，另外潭子分館、豐原分館委託建築師進行細部設計中、沙鹿分館進行先期規劃作業中，進行既有圖書館空間全面改造，為市民們營造更舒適溫馨的閱讀環境，並以推廣城市閱讀為目標，從多元角度切入，深化民眾日常生活中的閱讀。

伍、結語

藝文活動是文化傳承的樞紐，閱讀則是一場跨越時空的對談，一座城市的生命力繫於市民的文化生活，而本局為豐富本市文化，群策群力以創新效率的思維，用有限的經費做最多的事，積極深耕基層文化土壤、擴大藝術文化參與，扎根社區、校園，扶持在地藝術家、創作者、表藝團隊，希望逐步實現臺中文化城的願景。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新聞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卓冠廷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冠廷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工作的鼎力支持與鼓勵，協助本局各項業務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在「生活首都、創意城市」的施政願景下，本局持續辦理影視、音樂、動漫、城市行銷與新聞服務等，秉持創意、生活、數位、行動四大方針，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促進影視發展、行銷市政、培養動漫產業、增進媒體聯繫。

106 年上半年度，本局透過網路直播以及 line 貼圖發表活動，超過 269 萬人次的下載，超萌的石虎家族吉祥物已經成功傳達「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在臺中」的訊息；為活化臺中市舊城區，輔導推動「中區藝術電影空間」，培養觀影人口；並藉由首屆「2017 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的舉辦，展現與文化部合作「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的決心。

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有線電視數位化比例大躍進，保護消費者收視權益

(一)依據 NCC 公告 106 年第 1 季資料，本市數位機上盒裝設普及率達 99.97%，高於全國平均值 97%。

(二)為瞭解有線電視節目及違法插播廣告情況，本局設置 24 小時有線電視頻道側錄系統持續監測。

二、製播優質中臺灣旅遊節目及辦理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宣導活動

(一)為鼓勵市民善用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並提升媒體近用權，106 年持續舉辦暑期影像製作培訓班，除了沿續去年的個人基礎班、進階班課程，還新創開設戲劇專班及「先審查後拍攝」團體培訓班，另還將針對高中職學生及和平區偏鄉小學規劃夏令營。除了將在有線電視公用頻道發表所有學員作品外，

還規劃舉辦成果發表會及「金導獎」頒獎典禮、大師交流講座等等，培訓課程非常多元且豐富。本活動已於106年6月27日舉辦開跑記者會，並於106年7月14日起陸續開課中。

- (二)舉辦「幸福臺中·影以為榮」創意影片徵集活動，以愛臺中為出發點，呈現臺中大街小巷裡的小故事，盡情闡述創作者心目中的臺中，共同勾勒出這個城市的願景和夢想，此次徵件共計202部作品參賽，得獎作品除安排於有線電視公用頻道輪播外，另也於臺中放送局、市府LED大電視牆、深波圖書館播映

三、輔導電影映演及出版品租售業，落實公安稽查與分級

- (一)為保障民眾權益，辦理公安聯合稽查及不定時臨場查驗。本市13家電影片映演業(1家停業中)，本期間因秀泰影城2館開館營業、配合消防局及本局例行性於暑假前辦理公安聯合稽查，共計查察16家次，未查有不符電影法情事，惟消費者權益保護部分，共計查有3家電影片映演業者販售禮券記載內容不符規定，經限期改善後，業者均已完成改善，另涉及建築、消防及衛生等查察結果，已函請各權管機關追蹤。

- (二)輔導轄內業者設專區或加封套陳列限制級出版品，不得提供或租售未滿18歲青少年，違規即依法核處。

四、加強平面媒體不妥廣告查處

- (一)本期間檢送44則疑似色情不妥平面分類廣告案，移本府警察局依規查處，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 (二)針對平面媒體刊登不妥廣告，經警方查獲有性交易犯罪事實者進行裁罰，本期間裁罰案件數為零。

五、協助國內外劇組拍攝，輔導在地影視產業發展

- (一)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影視基金會)於105年12月成立協拍中心，成為本市單一協拍窗口。105年共協助119部作品，電影30部，電視劇21部、廣告30部、其他38部，共488件次(103年協拍41部，共計115件次；104年協拍84部，共

計 366 件次)，2 年內成長近 2 倍，協拍件次成長幅度超過 3 倍。

(二)106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協助共計 61 部影視作品，包括電影 9 部、電視劇 10 部、廣告 18 部、其他 24 部，共計已達 454 件次。相比於 105 年度 1 至 8 月協拍 278 件次，成長 1.63 倍，證明本市具備成為影視城市的潛力，同時透過影視協拍行銷城市，也達相當程度的具體成效

1、協拍電視劇「花甲男孩轉大人」

引起收視風潮的「花甲」是由金獎導演瞿友寧執導，把親情家庭主題發揮得淋漓盡致，劇中約有 80%以上取景於臺中，其中在烏日及大肚瑞井社區借用民宅古厝拍攝，拍攝期間長達 3 個月，由於臺中市民的熱情、新聞局與影視發展基金會的協拍，讓劇組順利完成一場場困難的戲。本劇尤以資深演員蔡振南與演員新人盧廣仲在劇中演出父子爭執，3 分多鐘一鏡到底的劇情，在網路流傳引起廣大迴響，收視率相當亮眼，更造成大量戲迷造訪朝聖劇中場景，例如大肚瑞井社區內早年鄉村常見的三合院、砌牆土角厝及大肚山上獨特的紅土景觀、烏日祖厝、外埔忘憂谷、大甲、沙鹿及市區等地。

2、協拍電視劇「鐘樓愛人」

該劇由周湯豪及孟耿如擔任男女主角，重要場景皆在本市拍攝，如一場在柳川拍攝的雨中場景，充分將柳川河岸水景空間美麗景色帶入劇情，平日除吸引大批民眾至該地佇足欣賞，更成為日後劇組至本市取景之熱門景點。

3、協拍電影「愛之牆」

臺法合製電影，皆由法籍演員、法國導演擔任主創人員，於本市和平區山區內取景，將本市秀麗山景以法式浪漫氛圍與寫實的鏡頭語言，在國際影壇上被看見。

(三)補助及獎勵影視產業

- 1、本局每年爭取編列新臺幣 3,000 萬元獎補助預算，今年經議會核定新臺幣 1,250 萬元，透過公開評選後補助在臺中拍攝之影視作品，106 年上半年補助電影「阿海」、「大餓」、電視劇「動物醫院 VET」。藉由補助劇組食衣住行活絡臺中相關產業，創造更多商機，並帶動城市行銷與影視觀光。
- 2、106 年 4 月至 8 月核定協助影視業者拍片住宿經費補助共 5 部作品，包括電影「初戀教我的 18 件事」、「愛之牆」、「生生」、電視劇「如朕親臨」及「郭翠花師姐的故事-在愛之外」；協助影視推廣活動經費補助共 8 項活動，包括「紀錄片『日常對話』特映會」、「看見母親之河·大甲溪，流域電影種苗計畫」、「紀錄片『擬音』臺中放映會」、「『夢想續航』臺中包場」、「2017 第四屆臺灣國際酷兒影展」、「2017 心靈影展暨座談」、「齊柏林導演看見臺灣紀念場」及「臺灣電影聚落串連活動」，透過實質經費挹注以扶植在地影視活動。

(四)辦理優質電影首映、特映及主題影展活動

- 1、加拿大建國 150 週年特映
為慶祝加拿大建國 150 週年，臺中市政府新聞局與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於 4 月 19 日在大墩文化中心演講廳舉辦「加拿大 150 週年國家電影日」動畫精選放映，收錄加拿大 7 部獨具風格、畫風特殊、劇情曲折、影像迷人的動畫短片，讓臺中的民眾能就近享受加拿大的精采動畫。
- 2、106 年 4 月 19 日協助榮獲 2017 柏林影展泰迪熊獎最佳紀錄片的「日常對話」至本市特映，並邀請導演黃惠偵分享拍片心得，現場觀眾反應熱烈，提升民眾對紀錄片的支持。
- 3、106 年 5 月 23 日協助電影紀錄片「夢想續航」於本市特映，此片為目前任教於朝陽科技大學傳播藝術系的李家驊導演所執導，期待本市影視發展資源與學校間搭起合作橋梁，給學生及新銳創作者更寬

廣的空間，之後可以拍攝更多屬於臺中故事的作品。

- 4、106年7月15日臺北電影獎頒獎典禮，獲本局補助之電影「大佛普拉斯」榮獲「百萬首獎」、「最佳劇情長片」、「最佳美術設計」、「最佳配樂」、「最佳剪輯」等5項大獎，導演黃信堯在臺上及接受訪問時2度向臺中市政府致謝；本局亦於第一時間致電恭賀！該片在本市月眉糖廠、泰安火車站、沙鹿童綜合醫院、大甲分局、大安海水浴場、南屯區、西屯區、外埔區及后里區等地取景拍攝，在本市拍攝比例占全片三分之一以上。黃導演獨具風格的「廣播劇」敘事手法，以及懸疑荒誕的情節鋪陳，不僅擄獲了所有觀眾的心，更讓所有評審讚不絕口。
- 5、為紀念已故導演齊柏林，臺灣阿布電影公司與本局於7月21日在本市秀泰影城共同舉行「看見臺灣臺中紀念放映會」，除播放「看見臺灣」紀錄片，還特別加映齊柏林為臺中拍攝的「臺中心動」短片，透過全臺最高播映規格的RGB4K雷射超級巨幕，讓民眾跟隨齊柏林的心與眼，再次看見臺灣、俯瞰臺中，也再一起引發國人對環境與生態保護的省思。
- 6、協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106年7月22日電影「再見瓦城」放映及趙德胤導演映後座談，趙德胤導演為第53屆金馬獎年度臺灣傑出電影工作者，更曾於臺中高工就讀，帶著「再見瓦城」回娘家與市民分享拍片點滴，解讀電影，吸引300位以上民眾參加，造成熱烈迴響。
- 7、106年8月17日本局補助之電影「紅衣小女孩2」在本局協助下，於本市北屯區大坑地區舉辦試膽大會暨電影試映活動，演員黃鐙輝、吳念軒、詹宛儒也蒞臨現場與觀眾互動。106年8月23日「紅衣小女孩2」在本市府舉辦電影宣傳記者會，監製曾瀚賢、導演程偉豪為感謝本府的大力支持，特地攜帶紅衣小女孩周邊商品致贈林市長留念。

六、參訪東映東京攝影所，進行影視產業交流

本局為考察國外影視產業發展，於今(106)年3月8日由市長林佳龍率團偕同本局等，造訪東映東京攝影所，受到東京攝影所長木次谷良助 (Kijiya Ryosuke)、數位中心執行長葛西步(Kasai Ayumu)等人的歡迎。交流期間林市長積極推介李安導演留給臺中的人工造浪池，力邀東映株式會社前往臺中進行跨國影視拍攝，並歡迎該公司出品的動畫參加臺中國際動畫影展。東映會社表示，李安導演的造浪池確實是一大特色，未來若有拍攝海景需求，會社將評估雙方合作的可能；此行本市同時也受邀由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代表參加2017年東京國際影視節，盼進一步推廣本市影視資源及洽商各項合作計畫，以增加未來跨國合作之機會。

七、持續推動「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

「中臺灣電影推廣園區」計畫囊括水湳經貿園區之「中臺灣電影中心」及霧峰區之「中臺灣影視基地」，總預算額度分別為新臺幣12.7億元及7.8億元。

- (一)「中臺灣電影中心新建工程」委託本府都市發展局代辦，目前已完成都市設計審議、交通影響評估核定以及建造執照取得；本案目前刻正與文化部「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合作，採合建方式提供中台灣電影中心部分空間予該計畫使用，並建立影視、漫畫、動畫等內容產業的創研平臺。該合作計畫於106年8月18日獲行政院核定通過，本局亦與代辦機關以及新建工程團隊針對後續工程推動執行策略進行研商並取得共識，將以今年底發包為目標加速推動，訂107年中完工。
- (二)「臺中市中臺灣影視基地營運移轉案」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規劃將「中臺灣影視基地」委託民間專業廠商經營，並帶入專業技術人員、設備以及影視相關服務，提供國內外劇組及影視科系學生一應俱全的拍攝實務支援，促進產學合作；經

案件公告招商、甄審等作業，評定由「中影八德股份有限公司」獲評為最優申請人，復經議約及投資執行計畫書審查等事宜，於106年6月28日辦理簽約記者會完成，7月28日契約書正式公證。

- (三)為爭取用地推動「國家級影視實拍基地」計畫，本局持續向中央協調釋出大里竹子坑營區用地，同時評估尋覓其他可用市地，以利未來整體計畫進行。

八、靈活運用網路、電子及平面媒體平臺行銷宣導市政建設

- (一)發行《臺中好生活》5-6月號、7-8月號分別以臺中舊城新生、茶飲文化為封面故事，輔以當期展演活動、市政建設、文化景觀等相關資訊，頗受市民好評，除於各大網路平台轉載內容，更有民報雜誌、信傳媒等網路媒體主動要求轉載臺中好生活文章。此外，「臺中好生活」臉書粉絲團成立後，粉絲數已經超過2萬6千人。此外，《臺中好生活》紙本閱讀觸及面更大，免費索取點超過650處。
- (二)發行《臺中新聞》4月及6月號，以爭取中央前瞻建設計畫及葫蘆墩圳、軟埤仔溪整治為頭版新聞，各期發行6萬份，除透過定點索閱及夾報外，106年更加強於網路推廣，藉網路及電子報等電子傳媒，擴大全國性效益。
- (三)委託康百視雜誌發行「臺中訊息快遞」，以中英雙語行銷本市旅遊景點、藝術人文及特色餐飲美食等城市優質生活環境，4至8月號以大里棧、臺中百年會、葫蘆墩圳及第二市場為主題，行銷豐原水岸花都及臺中美食。
- (四)106年8月26日至27日在圓滿戶外劇場辦理「2017無懼音樂祭」，本局擔任指導單位；此活動係國際型音樂盛會，於2009年舉辦迄今已成為指標性的音樂文化節慶，去年更締造兩日30萬人朝聖紀錄。而今年延續去年非售票入場形式，結合動畫、漫畫、遊戲、偶像、搖滾等全新音樂型態，邀請臺、日、韓、

中、泰、港等國擁有上萬人舞台演出經驗的國際歌手與知名樂團現場表演，並以多元化管道宣傳提升活動曝光度，達到行銷本市觀光、文創等形象加乘效益。

(五) 主動提供新聞素材，擴大城市行銷

訊息的傳遞也隨網路發展越來越迅速，給予市民正確且即時的市政訊息，已成本局重要任務，因此透過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與電子郵件，發布首長重要市政行程、新聞稿、照片、錄音檔、影像等新聞素材，供媒體記者參採，期間已發布 2,174 則新聞稿。

(六) 彙整本市週末活動訊息

為鼓勵民眾假日從事健康休閒活動，並擴大活動效益，本局彙整各機關週末活動訊息，除公布於本府網際網路全球資訊網，亦透過本府 LINE 官方帳號發送訊息，若活動因故停止辦理或延期，亦即時更新。

(七) 建立多元、數位化之輿情收集與回應機制

本局每日彙整平面、電子與網路媒體新聞，透過通訊軟體即時傳送給本府各機關，而對於有需要回應之新聞，亦請各機關儘速提供說明，以期施政能符合民眾期待。

(八) 善用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宣傳本府施政

隨智慧型手機、手機通訊技術逐漸成熟，本局管理之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已有 331 萬多名粉絲，位居六都第二，成民眾獲取市政訊息之重要來源。

本局善用此管道，以文字、網站連結、圖片與影片等形式，平日發布停車資訊、週末活動、施政目標、施政成果等訊息，而颱風來襲期間也發布停班停課、活動異動等資訊，期間共計發布 107 則，使民眾能隨時隨地掌握最新消息。本局每日彙整平面、電子與網路媒體新聞，透過通訊軟體即時傳送給本府各機關，而對於有需要回應之新聞，亦請各機關儘速提供說明，以期施政能符合民眾期待。

九、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宣傳

- (一)藉由發表花博吉祥物，石虎情境屋及吉祥物 LINE 貼圖下載宣傳花博，並配合花博倒數 1 年舉辦行銷活動，另搭配花博重大建設期程，如展區動土典禮(豐原、外埔)，發布新聞與波段宣傳，提升民眾對花博的認識並增加參與感，行銷並宣傳臺中世界花博。
- (二)「2018 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官方網站」在 3 月份時正式上線，臉書粉絲專頁人數已經突破 4 萬人，目標年底突破 6 萬。
- (三)106 年 6 月 13 日至 7 月 29 日於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文心樓 1 樓將花博吉祥物石虎的家搬進市府，將近 1 個半月的時間展出，提供市民認識花博理念及相關展場訊息，屆由重現石虎生活環境，提倡動物保育概念，並提供市民假日休閒遊憩場所，參觀人次累計達 2 萬 5,690 人。
- (四)106 年 6 月 27 日辦理花博貼圖 Line 上架，以花博吉祥物-石虎家族為主角設計 16 張貼圖，並設定「加入臺中市政府的官方帳號好友即可免費下載貼圖」，透過 LINE 群組朋友圈的連結口碑傳遞，進而達到多元化行銷本市的功能，截至 106 年 7 月 26 日，共 269 萬以上人次下載此款貼圖，使用總次數達 1,749 萬次。

參、創新措施

- 一、推動「臺中市拍片優惠大聯盟」計畫
建立影視業者拍片住宿優惠平臺，105 年底有 23 家旅館業者響應，26 間系列旅館加入優惠，106 年度至今更有 15 家旅宿業者共同加入，最高折扣達 50%。範圍擴及山、海、屯區，從平價旅館到五星級飯店都有。
- 二、扶植本市影視產業國際化，成立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
 - (一)於 105 年 7 月 11 日正式成立，置執行長 1 人、副執

行長 1-2 人及行政組、影展組、協拍組，共計 15 人。執行長為影視專才林盈志先生(106 年 3 月中旬上任)，副執行長為吳蓓琳女士，帶領行政組 3 人、影展組 3 人及協拍組 3 人執行業務並持續徵才。

(二)106 年 4 月至 8 月影視基金會舉辦的豐富影視活動如下：

1、2017 年 4 月 24 日舉辦紀錄片「擬音」臺中獨家特映會，向電影幕後專業工作人員致敬，導演王婉柔及主角胡定一師傅皆現身與觀眾面對面，邀觀眾共同見證臺灣電影產業的發展史。

2、2017 金馬青少年電影課首度在臺中開課，7 月 9 日、16 日、22 日、23 日於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舉辦，由臺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會執行長聞天祥及專業影人授課，包含 2016 柏林影展泰迪熊獎最佳紀錄片《日常對話》的導演黃惠偵、2017 臺中國際動畫影展節目總監石昌杰老師、楊雅喆導演等人，活動擴大招生至 55 名學員，吸引 296 名青少年報名，創歷年報名人數之冠，活動反應熱烈，圓滿結束。

3、2017 臺中國際動畫影展首度國際徵件、推動親子教育

(1)本屆影展委由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辦理，徵件競賽首次向全球徵件，共徵得 95 個國家，1849 件優秀作品，活動於 10 月 13 日至 17 日假臺中秀泰影城舉辦，共計 40 場次放映。影展期間已規劃邀請波蘭動畫大師，Jerzy Kucia 與國際知名策展人 Jayne Pilling 參與影展，讓臺灣動畫走向世界，使國際認識臺灣。

(2)除講座、論壇等活動，規劃多場影展周邊活動，包括：兒童評審團、停格動畫工作坊、選片指南等，並推出親子共賞的優質動畫節目，提升市民參與度。。

(三)影視協拍成果：擔任本市單一協拍窗口，並經營影

視協拍網站，透過線上資訊及實體諮詢，提供最新消息給影視劇組，爭取各地劇組至臺中拍攝。近期協拍成果豐碩，如電視劇「鐘樓愛人」結合柳川美景；電視劇「花甲男孩長大人」收視亮眼，造成許多劇迷至臺中拍攝地朝聖等。

- (四)刻正研擬設立中區藝術電影空間，評估場地租用狀況，期能提供定點藝文空間，舉辦多樣化類型電影放映及講座活動，提升本市影視產業發展、培養觀影群眾。

三、輔導設立中區藝術電影空間

為再現臺中市舊城區榮景並落實推廣影視產業發展，吸引更多人潮造訪駐足，本局積極以中區中山路73號作為發展藝術電影空間之據點，其地點位於第四信用合作社對面、緊鄰中區再生基地，區位良好並符合本府復興中區的施政願景。

經估算年租金依「國有出租基地租金率調整方案」約為新臺幣16萬元；考量租金低廉，若可長期使用，分年度分攤期初投入之修繕費用仍具效益，遂由財團法人臺中市影視發展基金會以法人名義依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22條規定向文化部提案申請租用。

本案已於106年5月18日獲文化部(文創發展司)函文核定同意租用，續由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於106年7月4日辦理內部簽核，預計近期完成租用簽約程序。另外，本案前爭取文化部106年推動之「地方影視音體驗及聚落發展」計畫補助，於106年7月3日獲文化部核定補助新臺幣457萬元，本局刻正辦理補助款及配合款之墊付事宜，並於106年7月26日完成第一期款申請等事宜。

本案將持續輔導協助本市影視發展基金會進行整體建物設計裝修規劃、營運計畫等前置作業，期能於今年底進行整建修繕發包工程，並在2018年底前啟動營運舉辦藝術電影放映及藝文講座等各項影視活動。

四、與文化部合作推動「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

本府及文化部採合建方式，運用中臺灣電影中心建物空間計 1 萬 2, 297. 33 平方公尺，建置「國家漫畫博物館」。本計畫已獲行政院原則同意。未來館內空間規劃國際漫畫研究及產業智庫中心、圖書館及漫畫創作體驗教室、行政區、漫畫文創商品區、一般放映廳、展覽互動區及典藏庫房等。

五、辦理「2017 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

首屆「2017 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於 8 月 11 日至 9 月 24 日假臺中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舉辦，有別於一般以日系漫畫與 Cosplay 為主的動漫展，臺中國際動漫博覽會著眼在臺灣與國際漫畫創作之間的交流與互動，邀請榮獲法國安古蘭國際漫畫節好書競賽最有膽識新銳獎新星—布雷希特·艾文仕 (Brecht Evens) 擔任主賓，開幕週舉辦 5 場國際講座，邀請諸多重量級貴賓，包含有安古蘭漫畫博物館專員、國際漫壇策展人、歐洲老漫畫收藏家與義大利獨立漫畫雜誌代表，和台灣的漫畫界人士交流對談，除提供未來建置國家漫畫博物館建議，增加民眾建置漫畫博物館信心外，加上已逐漸打響名聲的「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將可提升臺灣動漫國際能見度。

另外比照法國安古蘭國際漫畫節形式，提供創作平臺，展示優秀創作者、獨立書店、獨立出版社、臺中在地漫畫家插畫藝術家等作品，不僅拉近讀者與創作者間近距離交流，也提供台灣創作者們互動平臺，並使國際外賓看見臺灣在地作品，展現臺灣本土圖像內容產業蓬勃且具生命力的發展。

六、規劃辦理第四市場漫畫(插畫)家進駐計畫

經諮詢國內漫畫團體，第四市場基地將兼具漫畫(插畫)家創作、交流與進修場域、作品展覽、假日民眾體驗、書店等商業功能，本局已於 106 年 4 月 16 日辦理計畫宣傳記者會，預估將於 109 年上半年度進駐啟用。因旨揭建物屬本府公告歷史建築，將由本市文資處循文資保存相關法令進行外觀工程修復，目前文資處刻正

進行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備標作業，本局亦正辦理空間規劃作業中，俾利於修復工程完成後接續進行室修作業。

- 七、利用多元管道行銷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
透過網路直播吉祥物公開亮相記者會以及 line 貼圖發表活動，引起民眾的討論熱潮及爭相下載，並於 106 年 6 月 13 日至 7 月 29 日於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文心樓市政大樓 1 樓設置石虎的家情境屋，近 1 個半月的時間展出，提供市民認識花博理念及相關展場訊息，藉由重現石虎生活環境，提倡動物保育概念，並提供市民育教於樂的休閒遊憩場所，累計參觀人次達 2 萬 5,690 人次。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輔導有線電視業者數位化服務並提昇自製節目品質
俟大台中數位有線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前全面數位化後，本市將繼臺南市之後，成為第 2 個全面數位化的直轄市。本局除輔導業者提升寬頻速率、新增高畫質頻道、建構數位化平臺雙向服務外，擬將業者自製節目入圍各式獎項及成效作為具體指標之一，提供本市 107 年度有線電視費率審定參考，督促業者厚植自製頻道節目質量，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 二、擴大扶植本市影視產業邁向國際
影視發展基金會 106 年將擴大國內外影展交流、增加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國際曝光度並奠定其國際影展地位、另持續爭取大型影展至本市舉辦；在協拍服務方面，提供景點專業建議的在地服務，爭取劇組至臺中拍片；投資計畫打造藝術電影院，為影視發展提供更多交流平臺。長期目標是結合臺灣專業影視基地園區，建構本市成為臺灣影視產業核心，提升產業發展、輔導培植產業人才及營造優質產業環境。
- 三、打造臺中市成為臺灣動漫產業重鎮

持續辦理臺中國際動畫影展及國際動漫博覽會，深耕臺中於動漫產業之國際知名度及影響力，並邀請產業人員進行專業講座、放映國內外優秀影片及實作動畫教學，扎根動畫教育，延伸影展效能。規劃建置漫畫(插畫)家進駐基地，加值臺中創作能量，型塑動漫城市印象，爭取市民認同；硬體建設部分，則與文化部合作辦理「國家漫畫博物館計畫」。從一系列動漫軟硬體建設推動多方著手，型塑臺中成為國家ACG產業核心。

- 四、辦理「2017 世大運電視轉播宣傳東亞青運在臺中」計畫案，將透過國內外媒體、網路、社群等多元宣傳管道及整合行銷活動，讓全國民眾知曉「2019 東亞青運在臺中」之訊息，達到城市行銷之目標。
- 五、辦理「臺中百年暨邁向全臺第二大城慶祝活動」，本市於今年 7 月底人口數超越高雄市，成為全臺第二大城市，10 月 7 日於豐原體育場辦理「臺中百年暨邁向全臺第二大城慶祝活動」，結合「臺中百年會」之宣傳主軸，藉由多元媒體整合行銷，展現臺中百年風華與城市發展願景。此外，辦理「千人辦桌」及「臺中藝人演唱會」活動，結合傳統喜慶活動及流行音樂演唱會，讓不同年齡及多元族群市民皆能參與臺中晉升臺灣第二大城之光榮時刻，提升市民的幸福感、光榮感與認同感，同時對外行銷「宜居臺中、幸福城市」之品牌特色，發揮城市行銷效益。
- 六、為推動地方音樂文化品牌，讓民眾能夠體現臺中音樂文化質地的良好，「2017 搖滾臺中音樂節系列活動」將融合「東亞流行音樂」與「搖滾臺中」兩項元素，於 11 月上旬假帝國製糖廠周邊區域辦理活動，並邀請 40 組在地搖滾樂團參與，期待以音樂、文創型塑活動特色，藉以鼓勵本市音樂創作與文化推廣，達到都市行銷效益。
- 七、今年度花博宣傳目標係引起期待，並認同花博正面價值。本局將花博吉祥物列為宣傳重點，規劃系列行銷宣傳活動並配合市府年度重大活動亮相，另預計 11 月

舉辦花博倒數一年主題活動，舉辦時間與搖滾臺中相近，可共同宣傳提升活動效益。並透過影片鋪陳以及視覺應用加深民眾印象，搭配國內外媒體宣傳推廣花博訊息。

八、持續增加本府 LINE 官方帳號之粉絲數

智慧型手機與 LINE 通訊軟體的發展，讓市府能直接將市政訊息傳送至粉絲手中，目前本府 LINE 官方帳號已有 331 萬多名粉絲，為擴大本府 LINE 官方帳號之使用效益，並增加市政訊息之觸及數，本局於公所、戶政、地政事務所、圖書館等地的服務櫃檯放置宣傳立牌，鼓勵民眾加入成為好友。

伍、結語

臺中已躍昇為全臺第二大城，在臺中加速起飛的年代，流行音樂、世界動漫、影視戲劇的多元文化加持，都讓臺中成為更加「宜人居住」的生活首都。本局將更加積極扮演中央、地方各機關、產業界、非營利組織與市民群體間的良善推手，運用數位行動力與活力展現良好的即時回應及具體施政作為，邀集市民朋友共同攜手打拼，推動臺中成為世界電影、流行音樂、動漫產業的創意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運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王慶堂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開議，慶堂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運動是生活的一部分，不僅能促進健康，更能充實生活的內涵，凝聚國民的向心力與展現國力。在今年 8 月委託民調公司調查「本市市民平均每周運動三天以上」的人口比率達到 45%；針對本府推動的全民運動成效滿意度，也有達到 52.7%，足見市民已經養成規律運動的風氣，也更加重視自身健康。

本局於今(106)年 4 月成立後，即以提升市民「運動權」為主要施政主軸，針對全體市民，以及不同運動族群(如銀髮族、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等)規劃提供適合的運動項目及舒適安全的運動環境，給市民充分且完善的運動機會。

此外，打造臺中為運動賽會城市(Sport Event City)，來行銷本市也是本局努力的目標。因此不管是東亞青年運動會的籌辦，或是推展國際能見度高的棒球運動以及其他大型國際賽事上，一直是本局的發展重點。

最後，慶堂在此提出 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06 年 4 月到 106 年 8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召開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相關會議，陸續確認賽事內容

(一)東亞青年運動會籌備進度說明：

1、相關籌備會議定期召開

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業已於 106 年 7 月 10 日召開第 6 次會議，今年度起將改為每 3 個月召開 1 次。

2、競賽項目規劃

本局業已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提送競賽項目及技術手冊初稿版至東亞奧林匹克委員會協會（EAOC）審查，並於 106 年 1 月 26 日向各會員國發出正式問卷調查，詢問各會員國參賽隊數。業於 106 年 4 月收到所有會員國奧會之回覆。

3、城市行銷宣傳規劃

為加強東亞青奧城市行銷宣傳效益，本局業已於 105 年 8 月 3 日完成東亞青奧賽會形象識別系統（願景論述、吉祥物、標語、大會標誌）之發包，並由本府新聞局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9 日、106 年 3 月 20 日召開「東亞青奧賽會形象識別系統研商會議」。

(二)2019 臺中東亞青年運動會協調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1、本局於 106 年 7 月 26 日至 28 日，邀請東亞青年運動會協調委員會委員（EAOC 秘書長宋魯增及 5 名中國、韓國、日本、澳門、香港技術專家委員組成），於本市召開「協調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2、會議包含：由各委員針對東亞青奧籌備進度進行討論與建議、至南投日月潭進行現地會勘。

二、「106 年全市運動大會」盛大舉行，推動本市全民運動

106 年臺中市第七屆全市運動大會自縣市合併以來已邁入第七屆，本屆約 8,400 人共襄盛舉，爭奪 27 項競賽種類，來自 2016 里約奧運田徑好手陳傑也代表潭子區參加本屆全市運動大會，所有賽事已於 8 月 9 日至 11 日於臺中市立體育場等地舉辦完畢。績優行政區獎的市長獎由潭子區獲得，副市長獎、秘書長獎、局長獎、大會獎分別由豐原區、大里區、清水區和北屯區獲得，各位選手透過平時的訓練，在市運展現成果，實為本市競技運動基層扎根的重要活動之一。

三、舉辦亞洲青年角力錦標賽，累積本市辦賽經驗

106 年 6 月 15 日至 18 日於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舉辦 2017 年亞洲青年角力錦標賽，共有日本、韓國、中國、伊朗、印度、泰國、哈薩克等 20 個國家，近 300

位青年好手前來角逐冠軍獎座，本屆比賽計有 22 名臺灣好手參賽，由男子自由式 74 公斤量級王明亮獲得銅牌。這次賽事的籌辦，身過國際角力執委的讚許，顯示本市有舉辦大型賽事的能力。此外透過賽事促進國際體育交流，更提升與深化我國角力競技水準。

四、本市選手於國外賽事及世大運屢獲佳績

(一)本市的張惠慈選手參加芬蘭舉行的 2017 年世界青年角力錦標賽，在女子 72 公斤級一路闖進銅牌戰，在比賽最後七秒逆轉擊敗加拿大選手，拿下了臺灣 21 年來第一面世界級角力獎牌，也是第一面世青賽獎牌，實為臺灣角力運動史上的重要里程碑。

(二)在 2017 臺北世大運交出 1 金、7 銀、2 銅的成績單。金牌由網球選手莊吉生稱霸男單項目。銀牌則有柯福軒一人包辦三面滑輪溜冰銀牌(10,000 公尺計點賽、15,000 公尺、1,000 公尺爭先賽)，田徑好手陳傑跑出 400 公尺跨欄銀牌，武術健兒陳宥歲勇奪太極拳/太極劍全能銀牌，韻律體操精靈陳沛安、王心伶、楊千玫摘回團體全能及團體 3 球 2 繩銀牌。銅牌方面，跆拳道項目陳建銓踢回品勢銅牌，羅楹浚舉回舉重女子 90 公斤級銅牌。另外，本次游泳 800 公尺自由式接力項目中，中華隊在預賽游出 7 分 24 秒 82 成績，雖未能奪牌，但此成績更一舉打破全國紀錄，來自臺中的王星皓選手也名列陣中，皆證明本市運動選手之競技實力，已取得突破性發展。

五、賡續推動「強棒計畫」，符合本市「世界棒球之都」名號

(一)2017 金龍盃全國青棒及青少棒棒球錦標賽，總計有 38 青棒隊伍和 52 隊青少棒隊參賽，為歷年來最多球隊參賽之賽事。此外亦有金龍盃全國少棒及社區少棒錦標賽總共參與人數達 100 多隊。

(二)中信兄弟提供棒球教育基金會外野共 2,500 張門票，本市共有三級棒球、社區棒球、女子棒球、老人棒球及弱勢團體受惠。

(三)亞洲女子壘球錦標賽將於本年度 11 月於本市舉辦，另中華職棒大聯盟預計於本市辦理 2017 亞洲棒球冬季聯盟賽事，持續舉辦大型棒壘球賽事，讓球迷有不間斷精采賽事可欣賞。

(四)每年興建 2 座棒球場，積極推廣棒球運動

1、大雅體育園區

座落於本市大雅區上楓段 1611 地號土地(原屬大雅區第七公墓部分範圍用地)，佔地面積約為 3.45 公頃，已規劃興建棒球場，預計 106 年底完工。

2、神岡體育園區

位於神岡區大甲溪旁豐洲垃圾掩埋場復育地，第一期復育面積約 4 公頃，屬環保局所有，於環保局完成本壘後方簡易圍網並點交於本處後，經本處積極辦理簡易棒壘球場設置事宜，業於 105 年 12 月完成紅土鋪設及相關整地事宜，並於 106 年 5 月 31 日完成活動圍網設置事宜，現已開放民眾使用。

六、2017 年第四屆國際身障桌球公開賽在臺中，11 國家 132 名隊職員共同參與

由本局及中華民國殘障體育運動總會共同主辦，臺中市身心障礙者體育會所承辦之 2017 年第四屆臺中國際身障桌球公開賽於 106 年 7 月 16 日至 19 日於本市舉辦，該賽事為國際桌球總會所認可之正式國際比賽，成績可累積積分作為參與身障帕運之入門資格，其中肢體選手則再區分為輪椅組以及站立組競賽，臺灣選手程銘志與林晏弘不負眾望，分別奪下個人賽金牌與銀牌，團體賽則由選手魏美惠跟蕭淑卿雙人搭檔，順利奪下金牌，累計臺灣共拿下 3 金、7 銀、5 銅好成績。

七、積極推動身心障礙競技運動，本市身心障礙選手屢獲國際佳績

2017 年 5 月於斯洛伐克舉辦的「世界身心障礙桌球團體錦標賽」，本市林晏弘選手於 TT5 級男子團體組奪

下金牌，另於本市舉辦之第四屆臺中國際身障桌球公開賽林晏弘奪下個人賽銀牌，另魏美惠選手奪下團體賽金牌。

八、地方特色運動發展有成，本市大甲 53 庄武術傳奇獲體育署票選「特色文化獎」

教育部體育署於今年 6 月起邀集 22 個縣市進行「運動 i 臺灣」票選推廣臺灣地方特色運動，本市以運動文化扎根為主軸，結合大甲媽祖文化季之特色，提出「大甲 53 庄武術傳奇」系列活動。以各武館特有傳統武藝、獅藝、鼓藝來表現傳統武館文化特色，活動包含百獅迎媽祖、獅頭製作研習、鼓藝和武藝及獅藝大匯演暨臺灣武藝競賽、文物展及向下紮根學校辦理傳統武藝研習等活動，並經票選獲體育署票選之「特色文化獎」。

九、重視銀髮族運動方案，結合運動產業、社會企業及運動據點，以期達到預防及延緩老化的目標

因應高齡化社會，於銀髮族運動推動上，業於 8 月份於本市仁愛之家設立運動據點，另提供百場運動指導團服務供社區、鄰里、企業提出申請，讓正確的運動指導深入地方，另也推廣以社會企業之模式，於 8 月辦理銀髮族運動社會企業講座工作坊，鼓勵社會企業研發照護方案，成立社區關懷據點，不但實現創業夢想，也能達到預防及延緩老化的目標。

十、九月九日國民體育日，辦理多元體育活動並提出九大減重方案，營造健康生活

今年度國民體育日系列活動於朝馬國民運動中心熱鬧展開，除辦理運動有功人員表揚，肯定運動選手、教練及相關運動團體對本市運動發展之努力外，於活動會場也進行多項運動體驗護照闖關活動及健康生活體驗，結合減重議題，推出九大減重方案，面向多元，包含路跑、運動產業結合及身心障礙者減重等活動規劃，營造全民運動健康生活。

十一、優化全民運動休閒空間，滿足市民運動需求

(一)設置簡易運動設施，活絡地方運動環境

1、大里廢棄網球場改善工程

為提高大里區游泳池後方廢棄網球場(大里區德芳路一段 152 號對面)使用率及提升市容觀感，進行建築物整修工程，分 2 期改善：第 1 期針對主體建築物進行修繕，業於 106 年 1 月驗收完成；第 2 期針對戶外溜冰場、廣場、排水溝、花圃等部分進行場地、設施改善，刻正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廠商招標作業，於 106 年 9 月底完成。預計 107 年 1 月底完成工程發包，107 年 7 月底竣工。

2、太平槌球場興建工程

有鑑於本市太平區槌球人口眾多，卻僅有一座槌球場能使用情形下，於 105 年取得用地並特編列經費 150 萬元於太平車籠埔消防分隊前空地進行規劃槌球場地興建計畫，預計 106 年 10 月底完工。

3、霧峰移設籃球場工程

為配合中臺灣影視基地興建，又考量當地市民運動權益，將遷移位於霧峰綜合運動場內廁所 1 座及籃球場 2 座至綜合運動場另一側，本案工程業已完成規劃設計，現於施工階段，預定今年 10 月底遷建完工。

4、外埔區鐵山棒壘球場

本市外埔區上鐵山 1046 及 1049 地號，因地方民意期許能於該地規劃壘球場地，經本局評估該地面積約 5.1 公頃，幅員廣大方正且交通便捷，可規劃 4 座壘球場，考量本市棒壘球運動盛行，惟海線球場不足，興闢球場除能滿足地方期待亦能為本市甲安埔區創建指標型公共建設。本案朝分期分段開發，第 1 期部分開發約為 1.8 公頃，規劃 1 座標準女子壘球場及 1 管理中心；另第 2 期規劃 2-3 面簡易壘球場。本案基地為非都市計畫用地，為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已

於 106 年 8 月完成辦理用地分割(2 公頃以下)，後續將先行針對第 1 期辦理規劃設計監造、興辦事業及變更編定等勞務採購。

5、文中 10 棒壘球場

有鑑於本市棒球運動蓬勃發展，現有棒壘球場已不敷使用，並為扶植本市城市棒球隊之發展，於本市北屯區文中 10 用地興建棒壘球場。本案業於 106 年 3 月 22 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遴選(張文滋建築師事務所)，於 106 年 8 月 14 日完成初步設計圖說及預算書審查，於 106 年 8 月 18 日提送全區規劃配置圖，並請規劃設計單位於 106 年 8 月 25 日前依審查意見提送修正後初步設計書圖及預算書，俟審查委員確認無誤後續辦細部設計作業，預定 106 年 10 月底完成工程發包。

6、土牛運動公園溜冰場

為提供山城區民眾和鄰近區域選手之需求，於本市石岡區土牛運動公園規劃標準滑輪溜冰場地，以滿足山城區青少年運動空間，培養基層滑輪溜冰選手，並供社區民眾使用。本案刻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單位遴選作業並於 106 年 9 月完成，預計 106 年底完成工程發包，107 年 5 月竣工。

(二)迷你蛋多功能運動場館

多功能運動中心已於本年 7 月 23 日開放營運，設有 3,000 個座位，可舉辦運動賽事、音樂會、演唱會等，提供多種形態休閒活動供市民選擇。

十二、建造友善運動環境，推動國民運動中心、運動公園與中部運動園區

(一)國民運動中心推動進度

1、北區國民運動中心，於今年 9 月試營運

本案基地座落於中正公園內，為臺中市第 2 座落成完工的國民運動中心，主體建築工程已於 105 年 11 月 3 日完工，預計於今年 9 月試營運。建築物規模為地下 3 層與地上 3 層，機能包含體

適能中心、韻律有氧舞蹈室、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等設施，全國首創「1 館 3 池」並符合國際規格，未來也將成為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水上運動」項目競賽場館。

2、朝馬國民運動中心，已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正式營運，未來將成為 2019 東亞青年運動會「羽球」項目比賽場館。

3、南屯國民運動中心

建築物規模地下 2 層、地上 5 層，原址是南屯游泳池舊址(現已拆除)，工程已於 104 年 10 月 6 日開工，工期約為 29 個月，目前施工進度為 87%，預定今年 11 月中完工。內部空間規劃有 6 大設施，包括游泳池、SPA 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羽球場、籃球場、桌球室及屋頂花園等設施。

4、長春國民運動中心

位於南區長春公園上，分為 A、B 二棟建築物，工程已於 106 年 6 月 9 日開工，工期約為 29 個月，目前施工進度為 1.61%，預定 108 年 11 月完工。A 棟基地面積約為 0.92 公頃，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之建築物規模，機能包含 27 席汽車及 58 席機車停車位、室內溫水游泳池、戶外游泳池、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壁球室等。B 棟基地面積約為 0.28 公頃，為地下 1 層、地上 3 層之建築物規模，機能包含 21 席汽車及 42 席機車停車位、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等。

5、潭子國民運動中心

建築物規模為地下 2 層、地上 5 層，刻正續行細部設計等相關作業，預定 106 年 12 月底開工，工期約為 25 個月，預定 109 年 1 月完工。內部空間規劃有 6 大設施，包含溫水游泳池、體適能、飛輪教室、羽球場、籃球場、桌球室、韻律教室等運動項目。

6、大里國民運動中心

建築物規模地下 1 層、地上 7 層，都市設計審議業於 106 年 5 月 22 日核定，刻正續行工程發包採購等前置作業，預定今年 12 月底開工，工期約為 25 個月，預定 109 年 1 月完工。內部空間規劃有 6 大設施，包含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綜合球場、羽球場、桌球場及特色項目壁球室等。

7、太平國民運動中心

建築物規模地下 1 層、地上 3 層，刻正辦理初步規劃設計等相關作業，初步規劃設計預定 106 年 9 月 4 日前提送相關資料，後續提送研考會辦理基本設計審議。預計 107 年 1 月開工，工期約為 18 個月，預定 108 年底完工。本案基地面積約為 0.964 公頃，本運動中心場館定位係以青少年喜愛運動項目為主軸，初步規劃室內溫水游泳池、韻律教室、跑酷區、攀岩設施等運動項目。

8、北屯與豐原國民運動中心

兩座運動中心目前皆屬前置評估作業階段。北屯預計於 107 年辦理規劃設計等事宜，豐原將配合區內豐富專案用地產業發展定位及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內容妥適規劃，以興建符合地方需求之重大公共建設。

(二)運動公園推動進度

港區運動公園業於 106 年 7 月 14 日竣工，現為驗收作業階段，預計於 106 年底開放營運；清水運動公園為規劃設計階段，大甲運動公園為評估作業前置階段。另大雅體育園區棒壘球場分 2 期開發，目前第 1 期棒壘球場部分已進入工程施工階段，預定今年底完工後，再賡續規劃第 2 期籃球場、網球場、公園綠地及停車場等相關設施。

(三)臺中市網球中心

位於北屯區祥順東路及祥順二路口的臺中市網球中心，總經費約 3 億元、佔地約 5.2 公頃，興建計

畫分 2 期開發。第 1 期：基地面積約 2.7 公頃，共分為 2 標施作，第 1 標設施計有行政管理中心 1 座及戶外硬地球場 2 面，業於 106 年 2 月 6 日竣工驗收完成，並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委由東山高中代管，提供學生及選手教學訓練使用；第 2 標設施計有第一球場 1 座及戶外硬地球場 8 面，工程業於 106 年 5 月 15 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為 9.75%，預計於 107 年底完工，並作為 2019 年東亞青年運動會「網球」項目比賽場地。第 2 期：基地面積約 2.5 公頃，未來將規劃作為中部訓練基地的運動科學中心及住宿空間，藉由運動科學方式充分評估運動員生理、心理狀態，建立完整資料庫，供後續專項訓練參考，提升本市競技實力。

(四) 中部運動園區興設計畫

考量中部區域(涵蓋中彰投苗雲等縣市)擁有合宜的氣候環境、便捷的交通條件、豐富的訓練場館資源及優質的運動科學與醫學支援等條件，將配合教育部規劃，與周邊縣市(彰化縣、南投縣、苗栗縣及雲林縣)共同盤點既有設施場館，並統整學校及社會資源後，與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共同打造「中部運動園區」。另考量國家選手之培訓需持續每一階段之訓練成果，針對青年選手之培訓更須兼顧選手之學業學習、家庭關係維持及正確之科學化訓練，故於國家運動選手訓練中心下建置中部訓練基地，對象以全國之 13 至 18 歲之青少年、青年選手為主，並與國家發展之競技型及推廣型運動種類相連結，以完善運動選手培訓設施體系，且藉由打造全國性運動賽會中心及專業場地，以增加本市未來辦理國際運動賽會之籌碼，並提供國家競技運動長期發展之政策需求。本案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勞務採購作業，業於 106 年 8 月 8 日開標，106 年 8 月 16 日完成評選會議，106 年 8 月 24 日決標，106 年 8 月 25 日完成簽約，106 年 9 月 4 日核定本案工作執行計畫書，刻由廠商擬定基本報告書。

參、創新措施

一、設立本市運動產業諮詢委員會

隨著市民運動健康意識抬頭，越來越多民眾將從事運動或觀賞比賽當作主要休閒活動，且近年來健身中心俱樂部迅速成長，以及各類運動休閒活動的興起，民眾對運動、休閒、健康的需求與消費能力逐年提高，依據運動產業發展條例，本局將擬定推動本市運動產業發展計畫，將訂定臺中市運動產業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設置運動產業發展諮詢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針對本市整體運動產業政策、策略措施、發展方向及法令提供諮詢審議，以因應經濟發展與產業結構變動，提供必要之協助。

二、本市游泳池全面評估

本市公立游泳池自完成建照至今已逾多年，多年來多次投入經費進行游泳池之養護、整修工程，游泳池雖尚堪用，仍始終存在建築結構體及管線設備老舊等問題，其建築設計亦日漸無法滿足目前民眾使用之需求，然而打造優質及安全運動場館乃為政府政策之一環，為能達成未來本市公立游泳池設備檢核及整修之方向，本府運動局依據政府採購法遴選民間專業人才辦理本市公立游泳池設備檢核及整建評估計畫，以達到政府、民間專業人才及民眾三贏的目標。為達此一目標，本府運動局將先以委託專業服務之方式，遴選專業人才辦理「臺中市公立游泳池設備檢核及整建評估計劃案」委託服務案進行地點、市場、工程技術、法律、財務、土地取得及環境影響等可行性評估，並針對各游泳池進行可行性之規劃及經費之預估，冀透過專業檢核評估，將本市公立游泳池設備整建、建築基地及建蔽率等條件逐一檢核，並於完成檢核評估作業後，得以據憑本市公立游泳池未來規劃方向。

三、打造身障專屬運動中心

為鼓勵身障人士積極走出戶外，參與各項運動，考量身心障礙者對運動環境之特殊需求及無障礙設施、無

障礙專屬運動器材等因素，興建專屬身心障礙者運動場館將助於本市提倡身心障礙者運動人口，並提升身心障礙者之健康與人際互動關係，刻正辦理可行性評估及選址規劃等作業，並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期望藉由中央補助款挹注本案以完善整體設施，以運動中心之建設推廣身障專業運動選手之競技培訓，亦能提升一般身障人士運動風氣，提供更友善、多元且專業的友善運動環境。

四、建置運動情蒐暨雲端數據資料庫

現在已是數位治理的時代，電腦分析、儲存及連結能力都大幅上升，而人民也大量的依賴電子化的服務。而電子化的資料，不只有利於複製保存，並且能與其他資料庫互相連接比對，亦能進一步可提供應用分析使用。本資料庫將建立儲存各及運動員成績、活動競賽、場館使用情形，並與各資料庫互相連結加以分析，進一步提供政策上的建議。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106 下半年度東亞青奧工作規劃

(一)綜合行政

- 1、志工資源處將完成「志工整體規劃案」，包含：志工類別分類、志工任務規劃、107 年度預計招募策略，期透過志工招募，提供市民參與機會。
- 2、進行企業參與贊助之招商宣傳與行銷，擴大民間資源參與。
- 3、召開東亞青奧協調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二)競賽及場館

- 1、依據各競賽場館總體檢結果，進行場館修繕工作，預計相關修繕於 107 年底前完成。
- 2、完成各比賽種類技術手冊及相關規範。

(三)行銷及活動

- 1、提升「2019 東亞青奧在臺中」能見度，宣傳對象以臺中宣傳為主。
- 2、典禮及表演處將完成「東亞青奧開閉幕活動規劃

製作統籌服務案」，將聘請專業藝術團隊評估開閉幕典禮場地、表演內容。

- 3、擬將東亞青奧賽會形象識別系統提送東亞奧林匹克委員會協會（EAOC）審議，並將東亞青奧官方網頁上線供民眾瀏覽、認識賽會。

（四）賽會服務

- 1、針對賽會期間選手、裁判、貴賓、代表團餐飲及住宿需求進行規劃。
- 2、針對競賽場館與選手住宿飯店醫療服務及公共衛生進行先期規劃。

二、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提升本市運動環境

針對本市棒壘球場、市有游泳池環境及運動場地夜間照明改善提報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透過現有場地設施之改善，提供良好之運動場地，積極地方體育活動，普及本市運動風氣，並營造友善弱勢族群運動環境。

（一）棒壘球場改善計畫

為落實「強棒計畫」，打造本市成為世界棒球之都，透過現有場地設施之改善，積極推廣社區棒球運動，提供本市棒壘球團體使用，普及本市棒球運動風氣。

（二）改善游泳池環境

為普及游泳運動，提昇游泳技能與水準，並可減少溺水死亡事件之發生，透過改善區域性公有游泳池之環境，鼓勵民眾前往使用，進而形塑出本市游泳的運動風氣，提升游泳成為每個國民生活基本的技能。

（三）運動場地夜間照明改善計畫

- 1、現有場地夜間照明設備改善：針對既有場地已有夜間照明設備，其設備老舊進行線路巡檢及燈具之更換，更換較省電之設備，以達成節能政策。
- 2、現有場地夜間照明設備增設：針對既有場地內無夜間照明設備，透過增設夜間照明，提供社區居民夜間安全之休憩運動的場地。

三、規劃符合青少年需求之運動設施

盤點各行政區學校、公園綠地、體育場內之現有設施數量並依據各行政區青少年人口數計算出設施需求，訂定 106 年至 111 年六年青少年運動設施均衡建置計畫，後續將提案爭取中央前瞻計畫補助工程款。

四、陸續推動重大體育建設

(一)本市目前業已有 2 座國民運動中心、1 座運動公園工程完竣，106 年 9 月後有 1 座國民運動中心及 1 座運動公園陸續開放營運；未來於各區亦有多座運動中心、運動公園及運動園區持續推動興建，完工後即可開放民眾運動使用提供民眾優良之運動環境。

(二)考量本市氣候及地理位置，興設各式專業運動場館；包括臺中市網球中心一期工程即將於 107 年完竣，可開放使用；另室內自由車場亦已啟動評估規劃作業，配合既有的鰲峰山室外自由車場，完善本市自由車訓練場地；以提升選手於各級賽事之成績。

五、打造身心障礙友善運動城市

臺中市身心障礙人口約佔全臺中市市民人口之 4.37%，約有 12 萬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惟受限於活動空間可及性，目前參與人數仍有很大的努力空間。故本市後續身心障礙運動推動據點設置，將朝三方面辦理：屬於競技性質的基層訓練站、全民推廣的社區據點及學生適應體育社團，

六、發揮主辦全國原住民運動會之城市力量

將奠基於地方根源與文化認同之理念，並搭配本市即將承接 108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進行發展。在地點選擇上，針對都會原住民，利用社會局現有的聚點以及社區大學為辦理地點，鄰近原民生活圈提升參與運動意願；山地原住民部分則利用各區里民辦公室以及社區活動中心協助辦理。在課程內容上，未來本局啟動基礎運動指導員課程後，預計與中部地區各大專校院合作，除培訓基礎運動指導人員外，亦加入原住民族議題之課程做為指導人員教育訓練主題。

伍、結語

本局自今年 4 月成立以來，一直努力朝「打造臺中成為運動城市」之目標努力。除了各項國內外賽事的舉辦、規律運動人口比率的提升、運動人才的培訓、運動場館的興建、運動設施的規劃等皆陸續朝既定計畫執行。

除此之外，因應成立後的新興業務，例如運動情蒐資料庫的建置、運動指導員培訓與長照機制的建立、運動產業諮詢委員會的設置，以及推動本市成為運動製造業聚落等，亦已逐漸勾勒出藍圖並朝目標前進。

本局將持續努力，逐步打造符合市民期望的運動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